

研究論文

從非語言符號談中小學情感教育之 建構^{*}

崔淑慧

河南大學教育科學學院博士研究生

王金國

靜宜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副教授兼主任；教育研究所所長

劉濟良

河南大學教務處處長；河南大學教育科學學院教授

賈文彪

河南省開封市大學生村幹事

收稿日期：2011 年 9 月 27 日，接受刊登日期：2012 年 6 月 26 日。

^{*} 感謝匿名審查委員提供寶貴的修改意見。

中文摘要

非語言符號是影響情感教育的重要因素之一，情感教育中所採用的形式，所持有的情感都通過會意的微笑、信任的目光、親密的肢體語言、時空訊息、色彩環境等一系列非語言符號傳遞給學生，從而促進他們積極的情感體驗，使他們更加主動地去感受生活和生命。遺憾的是，教育者往往忽視了這些非語言符號對情感教育的作用。在情感教育過程中，無聲的非語言符號往往比有聲的語言符號更具影響，非語言符號的運用在情感教育過程中有舉足輕重的作用。如何積極利用非語言符號來協助中小學情感教育的落實，是中小學情感教育過程中亟待解決的問題，也是本文論述之焦點。本文以教育學、心理學以及社會學的理論為基礎，提出了以非語言符號為視角的中小學情感教育建構思路。

關鍵詞：情感教育、非語言符號

Emotional Education of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 in View of Non-Verbal Symbols.

Shu-Hui Cui

Doctoral Student of Educational Science in Henan University, China

Chin-Kuo Wang

Associate Professor, Director of Center for Teacher Education,
Director of Graduate Institute of Education, Providence University, Taiwan

Ji-Liang Liu

Academic Director of Henan University, Professor of Educational Science in
Henan University, China

Wen-Biao Jia

College-graduate village official of Kaifeng Henan, China

Abstract

Non-verbal symbol is one of the important factors which affect emotional education. The form and emotions used in emotional education which are delivered to students by a series of non-verbal symbols such as knowing smile, trusting sight, closed body language, time and space information, color and environment etc. It could promote their positive emotional experience and enable them to experience life more proactively. Unfortunately, educators often overlook the effect of non-verbal symbols. In the process of emotional education, the silent non-verbal symbols are more useful than the language of sound while expressing feelings. Non-verbal symbols play a decisive role in the process of emotional education. How to use the non-verbal symbols in emotional education and maximize the effect of emotional education is an urgent problem that has to be solved in the process of emotional education. It is also the focus of this paper. Based on the theory of

education, psychology and sociology,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effect of non-verbal symbols on emotional education, put forward practical ways in the progress of emotional education.

Keywords: Emotional Education, Non-verbal Symbols

壹、緒論

人是一個感情的存在，情感是生命的重要內涵。「情緒、情感是人類精神生活最重要的組成部份，是人類經驗中最親近的體驗」(朱小蔓，1993)。沒有情感活動，人的生活將失去意義。情感教育是學校教育中重要的一環，未來課程改革，應重視情感教育素養能力的納入(吳淑惠，2012)。

對情感教育研究的歷史由來已久，早在古代，無論東方或西方都出現了情感教育的萌芽。中國古代的情感教育與理性教育是相對和諧的，教育家們在人生哲學和儒家治學傳統的影響下，一方面注重學問，強調熟讀修身，另一方面又注重情趣，強調樂學、好學。另一方面，古代西方學者也十分重視情感的修養與教育。由蘇格拉底(Socrates，公元前469—公元前399)、柏拉圖(Plato，約公元前427年—公元前347年)、亞里斯多德(Aristotle，公元前384年—公元前322年)等人，形成了古希臘雅典教育思想體系，其核心是和諧教育，即身心和諧發展的教育。近年來，由於哲學界對人、對主體性的討論，帶動其它學科對人的情緒、情感機制及心理潛能的重視。生理學、心理學、腦神經科學以及思維科學(thought sciences)，在情緒與腦、情感與認知活動、情感與道德行為、情緒與身心健康等方面，都有許多實證研究資料(朱小蔓，2007；邱明正，1993；盧家媚，2001)。另外，在情感教學、幼兒和兒童情感培養、青少年情感問題矯治等方面也出現一批熱心的探索者和相關的研究報告(楊韶剛，2002；羅良，2007)。許多專家、學者和教育工作者(朱小蔓，1999；朱小蔓、梅仲蓀，1998；傅嬋，2003；勵燁，2004)已針對情感教育問題，紛紛提出和諧教育、成功教育、愉快教育、挫折教育等新概念，並進行了相應的實驗，並取得了相當好的教育效果。比起傳統的教育教學模式，這幾種模式的共同之處就在於，都關注到了教育過程中學生的情感狀況，並把尊重、培養學生的情感作為教育的基本原則。

然而，就情感的形成來看，情感過程與一般的認識過程不同。情感發生時，

各種情緒相互交織在一起，不斷地改變著趨向、強弱和形態，它們毫無規律地時而流動，時而凝止，時而爆發，時而消失。如何描繪這種複雜的生命感受和情感體驗，是情感教育過程中必須考慮的因素。Susan Langer 曾指出「語言是人類發明的最驚人的符號體系」(劉大基譯，1986)。然而，語言並不是萬能的，語言符號雖然能夠描繪事物，揭示各類事物間的相互關係，但是語言符號在傳達這些動態的內在矛盾心理和錯縱複雜的情感相互作用上面，則無法有效勝任。既然語言符號不能完全呈現情感的儀態，人類就必然得創造出服務於情感表現的另一種符號表徵——非語言符號。

如果說語言符號抽象的是各個事物具體內容中的本質屬性，那麼非語言符號更多抽象的是情感結構中的可感形式，這就要求在情感教育過程中，教育者不能只充當傳聲筒，更應當成為具情感內涵的人生導師，成為理解和尊重中小學生的「良師益友」。基本上，中小學學生時時在潛移默化中深受教育者的影響。教育者的一言一行、舉手投足等非語言符號都在教育和影響著中小學生的情感體驗。儘管教育者認為自始至終都在用語言行為進行情感教育，實際上，他們早已不自覺地通過非語言符號將豐富的情感訊息傳輸給了學生，並在學生的智力發展和心靈成長中烙下深深的印痕。

情感教育的重點應該是讓學習者學會辨認情感的各種表達形式，通過對情感「表達形式」的理解，直接地使自己與各種表達形式建立起整體的關係，從而獲得情感的意義，形成自己情感態度的「再體驗」。切身體會這些形式所賦予的內涵，並在合適的時機以恰當的形式表達自己的情感(沈嘉祺，2005)。

本文主要以校內非語言符號因素為依託，以「情感體驗」為核心來建構適切的中小學情感教育，因為「體驗」是情感的主要特徵和本質表現，非語言符號是最好的情感傳遞和表現方式。本文期待中小學生在情感的體驗中規範、昇華、完善自己的情感，使自己的情感遠離低級境界，趨於高級境界，使自己的情感能力和生命品質得到不斷地提升。具體而言，本文從以下三大面向建構非語言符號視角下的情感教育——校園環境的非語言情感建構、教室內非語言情感塑造和教師本身的非語言情感傳達。

貳、名詞釋義

一、情感與情緒

情緒和情感是與人特定的主觀願望或需要相聯繫的，有學者（Feldman, 2004）把它們統稱為感情（affection）。人們的感情是非常複雜的，既包括感情發生的過程，也包括由此產生的種種體驗，因此用單一的感情概念難以全面表達這種心理現象的全部特徵。因此，在當代心理學中，有學者分別採用情緒和情感來更確切地表達感情的不同方面（陳琦、劉儒德，2007）。

在一般情況下，情緒和情感經常混用，西方心理學界對情緒和情感未作嚴格區分。Feldman (2004) 認為：情緒包含著情緒表現（表情）和情緒體驗（情感），但中國心理學界對情緒和情感作過嚴格區分，認為情緒分為心境、應激和激情；情感分為道德感、理智感、友誼感、美感等（陳琦、劉儒德，2007）。從不同層面而言，情緒和情感是有區別的，包括：（一）情緒與需要的滿足與生理性需要相聯繫；情感是與人的社會性需要相聯繫的體驗。（二）從進化上看：情緒代表感情的原始方面，人與動物共有；情感是人類才有的高級心理現象，是人類社會歷史發展的產物。（三）從發生上看：情緒受情境影響大，不穩定，情感受情境影響小，較穩定。（四）從反應上看：情緒反應強烈，外部表現明顯，情感反應較深沉，外部表現不明顯。但情感與情緒也是有著密不可分的聯繫：情感是在多次情緒體驗的基礎上形成的，並通過情緒表現出來；反過來，情緒的表現和變化又受已形成的情感的制約。普通心理學認為情緒是指伴隨著認知和意識過程產生的對外界事物的態度，是對客觀事物和主體需求之間關係的反應，是以個體的願望和需要為中介的一種心理活動。情緒包含：情緒體驗、情緒行為、情緒喚醒和對刺激物的認知等複雜成分。另外，普通心理學還認為情緒和情感都是「人對客觀事物所持的態度體驗」。只是情緒更傾向於個體基本需求慾望上的態度體驗，而情感則更傾向於社會需求慾望上的態度

體驗。

本文所指的「情感」，是指廣泛意義上的情感，它不但包括中國心理學界嚴格意義上區分的情感的內涵，也包括情緒的內涵。易言之，情感（即感情）與情緒，都是「情感教育」的研究範疇。

二、情感教育

關於什麼是情感教育，目前尚無定論。近年來，國內外的一些學者在不同的文化和教育背景下，提出了「情感教育」的概念。朱小蔓教授（1993）認為，所謂情感教育，就是關注人的情感層面如何在教育的影響下不斷產生新質、走向新的高度，也是關注作為人的生命機制之一的情緒機制如何與生理機制、思維機制共同協調發揮作用，以達到最佳的功能狀態。這種觀點贊同把心理活動分為認知、情感兩部分，認為所謂意志是有意識地支配、調節行動，經過克服困難，以實現預定目的的心理過程，是認知與情感相互作用的體現。學者魚霞（1999）認為情感教育是完整教育過程的一個組成部分，通過在教育過程中尊重和培養學生的社會性情感品質，發展他們的自我情感調控能力，促使他們對學習、生活和周圍的一切產生積極的情感體驗，形成獨立健全的個性與人格特徵，成為品德、智力、體質、美感、勞動態度和習慣都得到全面發展的人。而盧家媚老師（2001）則認為情感教育從最根本的涵義上說，就是指教師在教學過程中，在考慮認知因素的同時，充分發揮情感因素的積極作用，以完善教學目標、增強教學效果的教育。這是教育者對受教者進行教育所應實施的真正教育。在這樣的教學活動中，認知因素和情感因素才能得到和諧的統一。

有鑑於對情感的心理學審視以及教育本身的特殊性，本文認為，情感教育的目標在於提高人的情感能力和情感品質，對人的生命本身進行塑造，其實質是一種生命教育、生活教育，是一個人如何在完整意義上成其為人的教育。因此情感教育又是一種教育理念，應貫穿於教育過程之中，成為教育過程的一部

份，而不是一種獨立的教育形式，它應該包含在教育中運用情感因素而使教育成為更人性的教育，是德、智、體、群、美諸育的協調器；它關懷人的情感、幸福、價值，使學生成為更為完善的人，是學生健康成長的助推器。因此，本文將情感教育定義為：情感教育是為了提升學生的情感能力和品質而將情感因素融入學生生活的一種綜合性教育活動。

三、非語言符號

關於非語言符號，有不同的概念界定，有的定義很簡單，有的則比較具體。《中國大百科全書·語言文字》（1994）稱非語言符號為「副語言」（paralanguage）。而「副語言」又有廣義和狹義之分。狹義的「副語言」指有聲現象，如說話時的氣聲，喉嚨沙啞或者其他聲音特徵（如：吃吃笑、整句話帶鼻音、某個字音拉得很長、壓低嗓音打喳喳、結結巴巴說話不連貫）等，而廣義的「副語言」包括無聲而有形的現象，即與話語同時或單獨使用的手勢、身勢、面部表情、對話的位置和距離等（中國大百科全書·語言文字，1994）。雲貴彬（2006）認為人體（能表達某種訊息的各種身體特徵，如，性別、年齡、體格、膚色等）、動作（能表達某種訊息的人體姿勢和動作）、眼睛（視線的交流和眼神）、副語言（伴隨話語的聲音上的體姿語和動作）、沉默、身體接觸（接觸對方的身體或通過替代行為）、對人的空間（文化形態和生理學兩個角度的時間）、色彩等都屬於非語言符號。

從上面定義中我們可以看出，儘管眾說紛紜，但從大的原則來說，似乎已趨向一致。因此，根據以上概念的界定，本文認為非語言符號是指語言行為符號以外的，在互動環境中除去語言刺激以外的一切由人類和環境所產生的刺激與訊息，這些刺激對交流和情感體驗具有潛在的訊息價值，包括環境、時間與空間、身體動作、面部表情、穿著打扮等。

參、非語言符號視角下的中小學情感教育構建

情感概念主要展現的是情感結構中的理性論述，而情感教育應該通過親臨實踐、想像和移情來提高個體情感的感受、體悟與認同。情感教育的重點是讓學習者學會辨認情感的各種表現形式，通過對情感表現形式的理解，直接地使自己與各種表現形式建立起整體的關係，從而獲得情感體驗。情感是主觀與客觀的統一體，就引起情感的外界因素來說，它是客觀的，具有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的客觀本性，就情感的內涵和形式來說，它是一種心理體驗，是主觀的過程。

中小學情感教育應根據中小學生的生活而不是圍繞諸多離散的學科集合來組織課程。它反對以「真理」的話語形式來迫使學生接受種種教條化的知識，因這些知識往往脫離生活世界，易引起學生的嫌惡和冷漠。情感教育不是脫離個體的一項簡單的科學知識傳授和技能培養的過程，它的目的在於將個體融入現實的生活世界之中，而並非指向普遍性和絕對性。將科學世界凌駕於生活世界之上，其結果無非是把一個原本充滿無窮多樣性的自然世界，還原為一系列抽象的數字與符碼，甚至將人也物化為抽離了精神、脫乾了情感、僅為一息尚存的生物有機體。「不能依托理性的標準為學生積心慮地繪製出一幅統一的幸福圖景，以至於其雖用心良苦、卻不為學生所接納，甚至予以排斥的種種荒誕現象。我們的教育為學生敞開的才不會是一個符號化和數字化的抽象世界，而是一個人時時刻刻與之發生交流的真實生活世界」（閻光才，2002）。在情感教育的過程中，重要的是要讓學生體驗到情感，觸摸到情感，而教育過程中的情感多以非語言符號的形式表現出來，因此，在情感教育的過程中，教育者一定要注重情感教育過程中非語言符號的構建。本文以非語言符號為出發點，以情感教育為中心，運用從大到小，逐步細化的方式構建中小學的情感教育（如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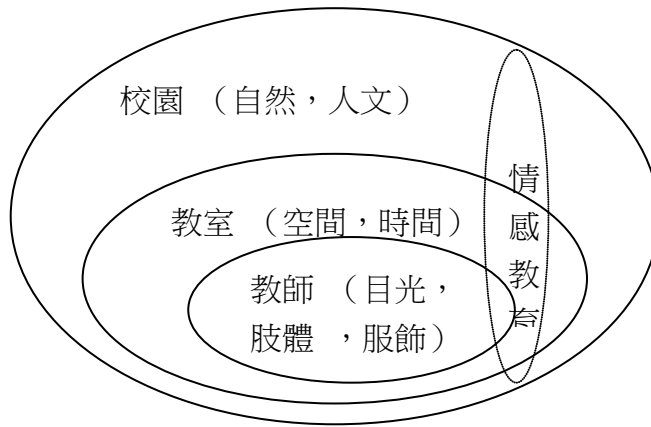


圖 1 非語言符號下的情感教育建構圖

一、校園環境的非語言情感建構

情感教育是指人的各種感官被物質空間中的各種要素（包括色彩、聲音、故事等）感染，進入某個特定的回憶、情感、體驗或是感悟，從而受到教育的過程。中小學校園是作為人生社會化與世界觀確立關鍵時期的中小學生學習、生活、成長的主要場所，校園內的一切環境和空間都將是他們認知學習、個性發展、情感交流、品德修養、意志鑄造、激揚理想的大舞台。隨著近年來教育界提倡「環境育人」的呼聲不斷高漲，人們也開始認識到中小學校園環境對學生情感教育的作用，並逐步重視起校園物質文化的建設。關注校園物質文化環境，有助於培養中小學生健康向上的情感品格，這與「環境育人」的思想是息息相關的。校園環境是一個功能複雜的綜合體，校園環境不僅要為中小學生的學習活動提供良好的物質條件，還要為塑造中小學生的情感素質提供一定的場所背景。中小學生的生活空間主要在學校，學校的建築形態、場所氛圍以及環境品質都會對他們的情感體驗產生深遠的影響。只有在自然美的震撼和人文主義的薰陶下，中小學生才可能樹立崇高的信念，接受科學文化基礎教育，並培養強烈的責任感和對國家的熱愛與尊重。校園環境的情感教育構建包括自然環

境和人文環境兩個方面。

（一）自然環境的情感建構

自然環境的情感建構主要指校園內一切以物質形式存在的建築、植被、教學設備和生活設施的建設，必須符合中小學生的情感需要，並應該蘊含情感教育意義。校內自然環境情感建構的目標是：使中小學生在美好的自然環境中得到啓迪，提高中小學生的審美感受力，激發中小學生對美好事物的追求，通過感受自然的和諧、美好，激發中小學生對生命的珍愛和對高質量生命情感的追求。美學家朱光潛先生曾言（1982）「凡是眼睛所見到的物體，無論它是如何微瑣，都可以讓想像把我們移到它裡面去分享它的生命。比如建築原是無生命的硬體，當我們把情感假借給它，它就變成一種有機物，廊柱牆壁就儼然成為活潑的肢體，現出一種氣魄來，我們並且把這種氣魄移回到自己的心中」。對學生而言，他們走進學校，首先能夠體驗和感受到的就是學校的自然環境和校園建築。中小學生在學校生活的主要空間是由校園、教室、走廊等建築及其所依附的自然環境所組成的，這些因素應都蘊含於情感教育過程中。具體而言，校園物質環境的情感塑造應包含以下諸方面：

1.在以人爲本的教育理念上構建優雅的校園自然環境，體現出對校園使用者無微不至的關懷，讓中小學生在校園生活中感受到自然的親和力和心理的歸屬感、安全感、舒適感。中小學生接受情感教育的機會經常會發生在校園戶外空間，美好的自然環境具備激發積極的情感體驗、促進交流互動、產生認同與歸屬的特質時，校園所營造的空間氛圍才真正適合中小學生情感與心理健康發展，具備最廣泛意義上的情感教育內涵（胡佳，2006）。中小學生在校園中接受的不僅是書本知識的學習，同時在校園的學習生活中也在耳濡目染的接受人格、情操、道德的薰陶。校園是教育環境，是育人環境。自然環境作為「無聲的課堂」，潛移默化地影響著中小學生的行為方式、精神面貌和人格情操。對於情感教育來說，寓教於景，環境育人顯得尤為重要。校園的自然環境除了應該具備物質功用外，還應該為具備中小學生提供休閒、娛樂、學習、交往空間

的作用，亦即「場所精神」。

2.校內建築要孕育人文情感內涵。蘊意涵厚的校內建築，可以陶冶學生的審美情感。建築藝術被稱為「凝固的音樂」，也是一種非語言符號。建造於上個世紀初年的紐約華爾街銀行大樓，想給路人傳達一種牢靠感和安全感。伊斯蘭清真寺的尖塔等銳角型結構能把人的目光引向天。著名的大寺院和大教堂的內部結構常使入內者產生畏懼感，悟出人在神前的渺小性。校內建築體現了建造者的情感傾向或情感模式，學生以審美直覺去欣賞便能感受到形式中簡約有力暗示性訊息的激發，從內部向外投射心理能量，由原有的情感——認知圖式幻化出一定的意境，使人在意境之中感受到生命的節奏和情感的奔馳。所有這些藝術感受，從知覺想像到理解過程，並不是對形式符號意義上的推斷，而是對能動情感的感受和把握。所有藝術感受，從知覺想像到理解過程，並不是對形式符號意義上的推斷，而是對能動情感的感受和把握。因此，對美的自然和優秀藝術品感受多了，人的情感評價傾向即情感模式也就漸漸內鑄而成了（朱小蔓，2007）。

情感化校園不僅包含對校園自然環境的構建，而且還包括人文環境的發掘與組織。社會各界的知識名人及其歷史故事、與校園有關的歷史事件是校園情感化的重要資源。合理地運用好這些資源會使校園充滿人文氣息，更會促使學生產生情感激勵。

（二）人文環境的情感渲染

校園人文環境對促進中小學生的情感具有重要意義，良好的校園人文環境影響著中小學生的情感取向和情感塑造。雖然情感訊息的傳達有多種形式和渠道，但必須承認的是，隨著時代的發展，人們情感變化規律的變更，「我說你聽」灌輸方式的情感教育效力越來越低。在這種情況下，如果不能尋找一種非常適切的情感影響方式，情感教育的效果就會越來越小。校園的人文環境是一種有效傳達情感訊息的載體。校園人文環境的情感構建包括儀式活動、校規、校風等方面。另外，中小學生的視覺能力、觀察能力和情感的豐富性也要求情

感教育的因素應該滲透在校園人文環境之內。

1.校內儀式的情感賦予

通過校內儀式活動對中小學生進行情感教育，增強中小學生的情感體驗。在學校生活中，儀式作為鑲嵌在學校日常生活中的特別事件，人們賦予它多樣化的形式，寄托了豐富的情感，也產生和衍化了特有的情感教化功能。儀式活動以文化為載體，密切結合現實生活，將教育融於個體生活與社會文化之中，能在很大程度上實現中小學生的情感體驗。校園儀式作為校園文化的主要生活事件，重在對中小學生情感體驗的感染薰陶，引導他們的精神生活，凸顯校園的人文關懷。但在情感教育過程中，校園儀式構建要注意兩點。第一，在內容上，要反映學校的獨特精神與教育理念。因為校園儀式是校園人文思想與道德精神的具體化。第二，在形式上，儀式的展開要藉助音樂、詩歌、散文、表演等多種藝術手段，激發學生的真情實感。

2.校內規章制度的情感培養

通過校內規章制度等非語言符號給予中小學生一種意義，一種角色感，一種情感體驗。校內的規章制度總是在特定的時空內，以穩定的形式出現，有著鮮明的行為規範，有著相對穩定性和群體累積的屬性，它一經固化形成便具有自己的歷史延續性，而且對每個人的行為都有著詳細的要求，所帶給參與者的意義也已遠遠超越它本身所具有的意義，它在其表層的裝飾下，蘊含著豐富的情感教化功能，對受教育者具有一定的規範作用和道德情感感召力。另外，它也設定人們行為的界限，訂立人們行為的規則，其本質上乃在提供特定訊息。這些條例以無聲的形式向中小學生傳達著一種情感訊息，對中小學生的成長起著主導作用，加強對他們的思想引導和行為養成教育。同時，制度對中小學生的情感教育具有內在一致性和貫通性。學校規章制度也能夠把學生的情緒調動起來，集合起來，使意義通過這一系列活動得到表現和強化。它的多次重複，會成為一種記憶特別深刻的符號，成為一種習俗；甚至成為一種集體的無意識，一種群體的精神與心理。

二、教室內的非語言情感塑造

相對於整體校園而言，教室空間則是中小學學生生活的一個實在的具體的經常性的空間，教室空間不僅是中小學生知識獲得的一個重要場所，更是他們每天都要進出的一個生活世界。因此，教室空間的情感符號對學生的影響最深。教室內的情感教育建構，本文認為可以有兩個維度——空間與時間。

（一）教室空間布局的情感塑造

人們在交往過程中經常利用相對位置作為信號來表達一定的含義，利用空間位置交流思想感情，空間位置是人類的一種交際工具，也稱空間語言、人際距離。情感通過空間進行傳播，空間位置的不同給予了學生不同的情感體驗。在情感教育的過程中，應該運用空間位置來提高中小學生的情感體驗，這種情感教育的空間因素包括師生間距離的遠近、學生座位的安排及室內空間上的設置等方面。

1.對於物理空間而言，要縮短師生間的距離，提高中小學生對教育活動的參與程度；如果教師的位置停留在教室的前方中央，對傳統座位安排的教室而言，會產生參與的三角地帶，也就是參與教室活動的學生，會集中在前面幾排和靠近中間三分之二列的學生。在教室中，身體的空間傳達了師生溝通，教師也具有了應有的角色和地位。許多老師因身體與學生距離較遠，而無法與學生建立親密的人際關係，形成了一種情感阻力。學生較喜歡與他們親近的老師，所以教師置身於學生中進行教學活動比在學生旁邊、後面或坐在桌後的老師，使人更有溫暖、友善的感覺。而在與學生談話或「一對一」的教學環境下，較接近學生的老師，學生會認為是喜愛他們、善解人意的好老師。相反地，當師生間距離被拉長，教師面臨的情感溝通情境會呈現「單向」的情況。教師能善用與學生間的身體接近，來顯露親和力及真誠心，相信必能延伸自己的影響力。隨著學校物質條件的改善，學校應該以開放性、多元性的教育空間格局，來取代傳統的「秧田式」教育空間格局，提高中小學生的課堂情感參與頻率和

情感體驗深度。

2.要注意中小學生精神空間的健康發展，關注中小學生的敏感心理狀態。教室給其中的個體不僅僅提供了交往的情境，更蘊含了隱喻與象徵，教室是中小學生精神空間發展的場域之一。考試之後的名次排列，不同「小團體」之間的摩擦與妥協，依照表現的等級評定等不同的空間與場域使中小學生有時處於某一等級，有時處於另一等級，他們不斷地在空間序列中移動。有些空間是表示知識或能力等級的「理念」空間，有些是表示價值或成績的「物質」空間。這是一種經常性的變動，學生通過這種變動在由間隔序列劃分的空間中替換著位置，這是一種物質空間的變換，更是一種精神空間的轉換。要逐步完善教育評價辦法，不以成績對學生進行排名、排位。

（二）教室時間維度的情感滲入

人類生存於時間與情感之中，缺失任一者都難以構成靈動的世界。沒有時間，就意味著沒有發展的空間；沒有情感，就意味著沒有內心的世界。對時間的把握，我們可以透徹地理解外在的現實空間；對情感的體驗，我們能夠敏銳的審視內在的心理世界。對時間的斤斤計較，是一個實實在在的現實問題。教育是最需要時間的人類事務之一。在專門的教育機構成立之後，教育還要占據專門的時間，相應地，得到時間上的保障，同時又受到時間上的限制。時間是教育不能迴避的問題。作為個體而言，時間不僅僅是其生命的尺度，也是其生存和發展的空間，是個體發展的最重要的資源之一。有了時間，個體才可能從事活動，賦予生命以意義；更進一步說，只有在有限的時間內高效率地從事有意義的活動，時間才有其現實的價值。在中小學情感教育過程中，在面對時間的問題上，應該從以下方面著手：

1.在情感教育過程中，教育者要合理配置課堂時間與課外時間。情感是隨時隨地一觸即發的內在或外在心理活動，情感教育也應伴隨著情感的無所不在蔓延到中小學生所有的時間中。在課堂時間上，教師不能拖延上課時間，以免造成學生對學習的抵觸情緒。在課外時間的安排上，一方面教師不能給學生布

置過多的作業；另一方面，要養成學生合理利用時間的良好習慣。達到課外時間與課堂時間的相互配合，相得益彰，它們共同促進中小學生的健康成長。課外時間是整個大教育時間的有機組成部分。保證中小學生有充足的時間去思考、去體驗、去創造。通過課外時間讓中小學生學會自主支配時間，積極參加各種興趣小組，閱讀課外讀物，參加野外郊遊等活動，有利於中小學生自主學習能力的提高和人際關係的培養，豐富學生的知識結構和情感能力。

2.教師要克服時間滯差的問題。無論是從知識層次、情感體驗還是精神境界方面來講，教師和中小學生處於不同的階段。因此，在情感教育過程中，教師一定要克服和中小學生之間的這種時間滯差問題。問題的解決要依靠教師對中小學生生活世界和情感世界的了解，教師要聯繫中小學生的生活經驗，重構情感訊息空間，創造出適合中小學生發展水平的時間順序展開情感教育，或者將中小學生的內在意識及內心世界的情感在情感教育過程中適當地展開，教師去把握展開的時機。這是需要教師不斷面對的問題，也是一門難以掌握的藝術。它要求教師了解中小學生，理解中小學生的現實世界，最好能走進兒童的情感活動的時空之中。

總之，在情感教育過程中，應該從中小學生在生活中具體地度過的時間方式出發，情感教育應隨中小學生發展狀況的不同而不同，每一項工作都要求以與之相應的速度進行，不超前也不滯後。將情感教育的行為放到整個自然環境、生物環境和社會環境中去思考。

三、教師的非語言情感傳達

就情感教育來說，教師自身就有許多因素可以作為導入受教者情感的寶貴資源，這些因素有著強烈的情感示範和感召作用。「教師的一言一行都對學生品性產生著潛移默化的影響。教師本人懷有的強烈、炙熱、濃厚和恒久的美好情感，猶如火種，能點燃學生心中的情感之火」（徐啟斌，2002）。在情感教育

過程中，教師的服飾、肢體語言、面部表情等都在傳達著情感訊息。人的面部表情是內在態度的指示器，面部肌肉鬆弛露出微笑的神色，使人樂於親近，令人舒服，給人快慰。面部肌肉繃緊，鐵板著面孔，使人避而遠之，望而生畏。筆者曾對某初中一年級學生進行訪談，有 90% 以上學生欣賞面帶微笑、表情豐富的教師。

（一）目光信號的情感意蘊

不同的眼神、不同的注視方式，表達了不同的目光含義，會產生不同的情感溝通效果。在情感教育過程中，目光有著非常重要的意義。例如，利用目光制止學生的違規行為，可以保護學生的自尊心。根據注意的規則，刺激物的作用突然停止，容易引起人們的注意。對於不太專心的學生來說，儘管沒有注意老師究竟講了些什麼，但老師講課的聲音是可以感受到的。當這種一直持續著的聲音突然消失時，他們會不由自主地抬頭觀望何故，若老師也用嚴肅的目光注視著他，四目相對，雖然彼此不言，但彼此都能心領神會，即使其他同學不一定知道老師的行為意圖和具體指向。

適當的目光巡視，可以加深學生的情感體驗。在教育過程中，有的教師喜歡只看某一個地方的學生，或只看那些成績好的學生，於是便出現了一部分學生不能引起老師注意的現象，這就是所謂的「教學死角」。「教學死角」會打擊一部分學生的積極性，挫傷學生的情感體驗。處於「教學死角」的學生容易與教師產生情感隔閡。正確的做法是教師要用親切和藹的目光主動地捕捉學生的視線，有計劃地不漏過每一個學生。

（二）肢體語言的情感表述

教師得體的肢體行為，會給學生樹立良好的師表形象。心理學研究（陳琦、劉儒德，2007）發現，人都有一定程度的「皮膚飢餓感」，在教師和家長與學生的眾多接觸中，以摟著他們的肩膀和給予他們擁抱最能使學生產生強烈的幸福感和安全感。如果對學生多一些擁抱、撫摸，有時甚至是親暱地拍打幾下，

學生在對外交往以及智力、情感方面都會更健康。大多數學生（尤其是低年級的學生）最看重的是一些老師並不在意的小細節，譬如拍拍學生的頭，關心學生生活中的小變化。筆者認為，教師的非語言行為可以補充、加強甚至代替語言，能收到很好的情感教育效果。

在肢體語言中，手勢語言是教師普遍使用的肢體語言。肢體語言不僅具有豐富的表達力，而且動作變化最多、最快、最靈活。生動、活潑的手勢可以增加課堂的感染力，增強學生的情感體驗。當學生能正確回答問題時，教師伸出大拇指，表示讚揚等手勢給學生一種鼓勵的感覺，這些肢體語言的鼓勵往往比直接的語言鼓勵更讓學生體驗到喜悅和幸福。因此，恰到好處地運用肢體語言是一門藝術，是十分必要的，能引起學生情感體驗的作用。

（三）服飾語言的情感導引

愛美之心人皆有之，外貌美能產生吸引力，能獲得好感。這是因為外貌美能產生一種月暈效應，使人們作出好的推論。服飾可以含蓄地、間接地向他人提供訊息，對他人的情感和行為產生影響。「人們交流思想感情的主要工具是語言，但是當語言表達受到制約時，也可以通過服飾來傳遞訊息，利用服飾向他人作出暗示。接受者根據當時的情景能作出正確的理解」（李杰群，2002）。

教師的服飾是情感教育過程中一個潛在的、不可忽視的因素。服飾是教師的外在表現，可以表現教師的精神狀態和文明程度。教師衣著整潔、典雅，對學生具有導向和潛移默化的久遠影響。如果教師衣著不修邊幅，衣冠不整，蓬頭垢面，顯然不雅；另外，超時髦、超前衛的著裝也可能會帶來許多負面影響。中小學教師面對的是模仿能力很強的中小學生，他們的一言一行、一舉一動都可能成為學生模仿的對象。一般來說，教師在選擇服飾時，除考慮個人的審美觀外，還必須接受社會文化規範，其服裝應以整潔、樸素、大方為基本原則。否則就會喧賓奪主，把學生的注意力轉移到對教師衣著的品頭論足上來。教師以端莊的服飾示範，既是教師從教的重要條件，又是教師育人的重要措施。美的教師服飾能夠培養學生正確的審美觀，對學生進行愛美、講美、審美的教育。

肆、結語

情感教育不是脫離個體的一項簡單的科學知識傳授和技能培養的過程。與學生情感體驗無關的話語培訓，並不能解決中小學生面對生活世界的困惑和疑難，甚至遠離了個人所置身的情感生活世界。情感教育將個體融入現實的生活世界之中，如此，我們為學生敞開的才不會是一個抽象的世界，而是一個人時時刻刻與他人發生交流的真實生活世界。

情感教育重視人心靈的培植，重視人完整精神的建構，重視健全人格的培養，旨向個體情感生活的豐富和精神品質的提高，追求和提高人的生命質量。在此過程中，非語言符號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值得教育工作者留意。本文建議可從校園環境的非語言情感建構、教室內的非語言情感塑造和教師本身的非語言情感傳達三方面予以落實。

參考文獻

- 中國大百科全書·語言文字（1994）。北京市：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
- 朱小蔓（1993）。**情感德育論綱**。南京市：南京出版社。
- 朱小蔓（1999）。談和諧教育。**深圳教育學院學報**，6，23-26。
- 朱小蔓（2007）。**情感教育論綱**。北京市：人民出版社。
- 朱小蔓、梅仲蓀（1998）。**兒童情感發展與教育**。南京市：江蘇教育出版社。
- 朱光潛（1982）。**朱光潛美學文集，第1卷**。上海市：上海文藝出版社。
- 李傑群（2002）。**非語言交際概論**。北京市：北京大學出版社。
- 吳淑惠（2012）。淺談情感教育之重要性。**教育部電子報**，35。20120610 下載
自：http://epaper.naer.edu.tw/index.php?edm_no=35&content_no=943
- 邱明正（1993）。**審美心理學**。上海市：復旦大學出版社。
- 沈嘉祺（2005）。符號理論對情感教育的啟示。**外國中小學教育**，11，17-21。
- 胡佳（2006）。**回歸精神的家園—當今中學校園戶外空間設計營造的探討**。北京市：中國美術學院建築藝術學院碩士論文。（未出版）
- 徐啟斌（2002）。道德情感培育原則探新。**上饒師範學院學報**，5，75-79。
- 陳琦、劉儒德（2007）。**當代教育心理學（第二版）**。北京市：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
- 陳新陽（2008）。**中小學情感教育缺位現狀與對策分析**。上海市：華東師範大學碩士論文。（未出版）
- 魚霞（1999）。**情感教育**。北京市：教育科學出版社。
- 雲貴彬（2006）。**非語言交際與文化**。北京市：中國傳媒大學出版社。
- 傅嬋（2003）。情緒智力與中小學生的情感教育。**外國中小學教育**，3，46-49。
- 楊韶剛（2002）。英國的 PSHE 情感教育模式評析。**教育科學**，1，23-27。
- 劉大基（譯）（1986）。**情感與形式**（原作者：Susan·Langer）。北京市：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勵燁（2004）。從學生社會智力的發展談情感教學的實施。**銅陵學院學報**，1，17-20。

盧家媚（2001）。**情感教學心理學**。上海市：上海教育出版社。

閻光才（2002）。教育的生命意識——由荒野文化與園藝文化的悖論談起。**清華大學教育研究**，2，49-54。

羅良（2007）。情景教學的心理學詮釋——評李吉林教育思想。**教育研究**，2，37-40。

羅彩蘇（2004）。初中物理教學中學生情感因素的調控策略。**廣西教育學院學報**，5，43-47。

龐學光（1992）。**理性教育及其超越**。天津市：天津社會科學出版社。

Feldman.R.S（2004）。**普通心理學：第六版**。北京市：人民郵電出版社。

研究論文

當代溝通的困境與教育中溝通理性之 重建^{*}

王振輝

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兼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院長

收稿日期：2012年3月20日，接受刊登日期：2012年8月1日。

^{*} 感謝兩位匿名審查委員提供寶貴的修改意見。

中文摘要

「教育即溝通」是一個時髦且深刻的命題，師生之間的溝通情形直接影響著學校教育的效果，由此師生溝通技巧成為現代教育研究一個頗受關注的領域。特別是當代社會的現代性特質，讓人們的溝通更加困難。本文通過哈伯馬斯（J. Habermas）對人際溝通的獨特視野，來深入理解當代社會的溝通困境，並嘗試以之反思教育現場中，我們所碰到的種種教育問題。

關鍵詞：教育、溝通理論、人際關係

Dilemma of Contemporary Communication and the Reconstruction of Communicative Reason in Education

Chen-Hui Wang

Professor of Graduate Institute of Education, Providence University

Abstract

"Education is communication" has become a fashionable and profound propositions. Communication between teachers and students directly affects the effectiveness of education at schools, and it has become a modern educational research areas. And the communication is more difficult in contemporary society with the particular characteristics of modernity. This article tries to understand the difficulties of communication in contemporary society by J. Habermas' unique perspective on interpersonal communication, and to reflect the variety of issues in the field of education.

Keywords: education, communication theory, interpersonal relationships

壹、前言

溝通可以說是最簡單的事情，可是它也是最困難的工作，說它簡單，是因為每個人都做得來，只要能講話，一般的行為能力，都能做得到；說它困難，是因為雖然我們每天都在跟人家溝通，可是常常詞不達意、誤解別人的意思、一廂情願的理解，或者受到某些我們不知道的價值觀與意識型態的影響而講出的話、做出的動作讓人不舒服、困擾與痛苦，所有這些更進一步會造成人際的衝突、社會的對立、國家之間的戰爭，一句話：不安與煩惱皆肇因於溝通不良，所以說它是最為困難的工作。底下我們就來看看一個溝通不良的實際案例：

台北地檢署檢察官張安箴近來偵辦一起自殺案，發現一名公務員原本要和懷有雙胞胎的未婚妻共結連理，卻因婚事籌備問題嘔氣，女方傳簡訊「你去死…」，結果新郎竟真的自殺身亡，新娘在驗屍現場崩潰泣訴：「簡訊都是氣話，沒想到你真的去死。」

偵辦檢座感慨吵架原來要練習……

檢方認為去死簡訊是氣話，未追究新娘是否觸法，已將全案偵結。但令人鼻酸的是，事發時，新娘已懷孕4個月，事後已拿掉2個Baby，回娘家靜養，一句氣話3條命，讓檢察官感慨萬千！

據檢方調查，新郎和新娘因為有了孩子決定結婚並迎接小生命，可是雙方意見分歧，新娘子為了爭取自己權益，挺著大肚子「奮戰」，從鑽戒幾克拉，到能住幾坪大房子都相當堅持，不僅用電話口頭提醒新郎「要有良心」，也用簡訊轟炸，其中不乏哀兵政策，再三講自己的苦處，為小孩著想的用心，但眼看新郎做不了主，新娘子乾脆什麼難聽的話都出籠，比如「沒用的廢物」、「嫁給你真倒楣」、「你們全家都不是人」，

發覺新郎沒回應後，更氣極敗壞傳「你去死，我去死，大家一起死一死！」擔任基層公務員的新郎對於新娘的要求無能為力，覺得怎麼做對方都不滿意，領固定薪水、名下沒有房子的他十分失落，今年1月間和新娘大吵一頓後，沒有留下遺書就結束生命。

「原來吵架是需要練習的，常常在氣頭上被你摧毀的都是你最親愛的人啊！」這段故事被張安箴檢察官記錄在她的部落格內，引起網友回響。張安箴說，氣頭上最容易忘記爭吵的真正目的，變成都在用心攻擊對方或傷害對方，原本的吵架焦點都模糊了，傷害卻已造成。¹

講話很簡單，但講對的話、講好的話、講令人愉悅地接受的話真的很困難。身為教育者，我們整天寫文章、口語講授、規勸學生、循循善誘同學，事實上都是一種溝通，對上級、對平輩和對下屬、學生，無時無刻不在進行溝通；其中，我們通過溝通要達到教育學生的目的，溝通更顯其重要性。最近看到一則令人動容的師生關係，它是這樣寫的：

68歲退休大學講師韓曦晨，5年來無怨無悔，守在高齡89歲的初中老師病榻旁，陪恩師羅敦健走完人生最後一程；老師臨終前拉著他的手，感激地說：「我們下輩子再做師生吧！」為近一甲子師生緣，譜下令人動容的休止符。

韓曦晨一頭白髮，退休前是明新科技大學物理講師，羅敦健是他50多年前的恩師，2月8日辭世，享壽89歲。2月27日上午，數百名學生為羅敦健舉行告別式，與會者不乏大學校長、將領，當看見韓曦晨自費刊登的「我們敬愛的老師走了」訃文，無不熱淚盈眶。80多歲的退休講師葉詠絮感慨說，「世上再也找不到這樣的學生了！」

韓曦晨1954年讀初中，受教於羅敦健，當時學生不多，生活清苦，師生

¹ 林俊宏，〈新娘氣說你去死 新郎真的去自殺〉，《自由時報》2010年5月3日。

間互動頻繁，就像個大家庭。韓曦晨說，孑然一身的羅老師，像極了詩仙李白，瀟灑狂放不羈，暗地資助貧苦孩子，薪水幾乎全花在學生身上。初中、高中6年與羅老師朝夕相處，培養出父子般情感，韓曦晨後來從技術學院助教，一路當到大學講師，成家立業後，依然每星期到老師住處噓寒問暖。

10年前，羅敦健身體狀況越來越差，韓曦晨為了照顧他，常在學校、醫院兩頭跑，後來索性退休，全力照顧恩師。

老師在遲暮之年，常與韓曦晨在病榻旁吟詩作對，或笑談昔日趣聞。2006年間，羅敦健中風摔倒，生活無法自理，說話也不清楚，韓曦晨幾乎每天幫他刷牙、刮鬍子、餵食，日常起居照料都由他一肩扛起。雖僅能以眼神、手勢交流，卻因心靈相通，溝通無礙。

半年前，羅敦健因肺炎必須插管，再也無法言語，吃東西更是不易，韓曦晨還是買來老師最愛的過橋米線和豬肝湯，細心餵食。

8日上午，羅敦健突然醒轉，雙手緊握著曦晨，嘟囔地說：「這麼多年來真是謝謝你！我們下輩子再做師生吧！」不久含笑沉睡，當天稍晚離開人世。韓曦晨說，能和老師共處近60年，也是一種福報吧！²

我相信很多從事教育工作的人，大多嚮往這則新聞中的師生關係，希望自己與學生能達到其中的「心靈相通，溝通無礙」的境界。

很多人都知道，師生關係乃為學校學習環境中最為重要的一環，師生彼此之間的互動影響學生極鉅，它會影響到學生的學習態度、價值觀念、人格發展，甚至是未來成就，而理想師生關係的建立，大部分有賴於為人師者具備良好的溝通素養與技巧。隨著人們對教育性質的認識不斷深入，「教育即溝通」成為一個時髦且深刻的命題，師生之間的溝通情形直接影響著學校教育的效果，由

² 蔡彰盛，〈師生一甲子 淚盼「來生緣」〉，台北，《自由時報》2010年3月2日。

此師生溝通成為現代教育研究一個頗受關注的領域。³最近國內交通大學甚至開出一門教導學生如何約會的課程，普受學生的歡迎，據開課的陳膺宇老師表示，現在的學生只會上網，卻不懂得與人互動，希望藉由模擬約會計畫，讓學生面對真實世界的人際交往。⁴可見學生是多麼渴望無礙的溝通。

在本文中，我們透過哈伯馬斯（J. Habermas）對人際溝通的獨特觀察，來深入理解當代社會特別複雜的溝通問題，並嘗試用以反思教育現場中，我們所碰到的種種切膚之痛的教育問題。

貳、現代人溝通的困境—生活世界的殖民化

誠如前述，溝通本身就已是相當困難的事，亟需人們謙虛地學習；然而，當代的溝通更加困難，這是因為當代社會由於科技的高速發展、社會競爭愈趨激烈，特別是多媒體與電腦網路的快速崛起，各種影音分享社群普受喜愛，新人類習慣於畫面的演繹，對於傳統典籍閱讀的嚴肅性、深奧的文字越來越陌生，特別在講求速度的網路世界裡，新人類所使用的語言文字都變成無厘頭的火星文，其結果是，面對鋪天蓋地而來、人們無法檢別的資訊，事實的真相是什麼已經不是人們所關心的了，反而是悠遊於虛幻空間的當下直覺取代了現實的真實性，這種現代性的發展讓人們的社會生活的互動、認同皆喪失其確定性，它直接導致的結果是人們在現實社會裡頭的溝通更形困難、人際關係越是疏離。

但是哈伯馬斯認為，這種現代溝通困境、人際疏離其實有其更深遠的因緣，這就是當代社會生活世界面臨相當嚴重的「殖民化」（colonization）現象，也就是說，他認為，人類的生活在現代化的催促下，每個人都陷入了一種沒有

³（美）茱迪斯·A·迪爾奧，《師生溝通的技巧》，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初版社，2006年。

⁴ 史倩玲報導，〈懂上網不懂交往 交大教約會〉，引自《台灣立報》2010年4月14日。

差異、沒有個體性且視勞動力為抽象普遍的商品的困境，⁵如此，人們的日常生活陷入了普遍的貨幣化、機械化、標準化，人也就喪失了其應有的自主性、獨立性和能動性，從而喪失其溝通的興趣與能力。

原來在哈伯馬斯的理論與分析中，他把人類的社會生活看作是一個整體，對這樣的社會生活他則以「系統」(system)與「生活世界」(lifeworld)所共同組成的社會模型來加以解析；⁶這是他用以觀照現代西方社會的合法性危機時所使用了一種「雙重的社會概念」，也就是「系統—生活世界」的雙重架構。按，系統和生活世界之間的區分是建立在馬克思關於社會勞動理論之上的，依馬克思主義的觀點認為，只有勞動而且是活勞動才能創造價值，無論剩餘價值還是其他形式的利潤、利息、地租等均來自於雇傭工人的剩餘勞動，其他物質性生產要素，如土地、房屋、機器設備等，雖在價值形成過程中發揮作用，但價值的源泉只有一個，即活勞動，也就是人的勞動。⁷在哈伯馬斯的理論中，勞動不僅為人類的再生產提供物質條件，而且是人類世界知識源源不絕之來源，哈伯馬斯更進一步將勞動視為帶目的性的行動，即帶目的的工具理性(purposiverational)，它總是要通過計算來達到一定的目的，這種工具理性的勞動更在現代社會裡逐漸具體表現為技術統治，如此，「技術問題以合理性的、指向目標的組織手段和合理化的工具選擇的形式出現」。⁸在當代社會，這種工具理性最後形成一種更具威力的科學意識形態，哈伯馬斯如此描繪這種意識形態的力量：

一方面，與以前所有的意識形態比較起來，技術統治的意識是『更少具

⁵ J. Habermas,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vol.2: Lifeworld and system: A critique of functionalist reason*. T. McCarthy (Trans.) Boston, Massachusetts: Beacon Press. Habermas, 1987, p.335.

⁶ 顧忠華，〈溝通行動理論與系統理論〉，《中國社會學刊》，1990年14期，頁195。

⁷ 馬克思，《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頁11-12。

⁸ J. Habermas, *Theory and Practice*. Trans. John Viertel. Boston: Beacon Press. Habermas, 1973, p.3.

有意識形態性的』，因為它並不具有一種只顯現為掩蔽利益實現的不透明的力量；另一方面，它作為今日占統治地位的，更細緻的背景意識形態（Hintergrundideologie），使科學成了比舊的意識形態類型更難以抗拒的，更具深遠影響的偶像。⁹

技術統治正是緣於其非意識形態的透明性和細緻背景性力量讓當代人們無從抗拒，因此，「系統」領域主要就是由工具理性行為主導，哈伯馬斯將以權力和金錢為媒介的政治和經濟系統作為它的基礎，而將系統與工具理性行為連接成一個整體即資本主義的發展，而且這種工具理性正不斷擴張甚至侵犯了生活世界領域。這裡，哈伯馬斯深刻揭示了科技理性對人進行控制的表現形式，這種科學主義與客觀主義甚至進一步演變為「科學的政治觀」；所謂的科學的政治觀指的是，科學知識能夠客觀地解決一切政治問題和道德問題。科學主義和科學的政治觀，實質上就是科技理性開始毫無限制地僭越到政治系統並進而侵入生活世界的具體表現。社會的「生活世界」原本是由溝通行為主導的，哈伯馬斯提出的溝通行為包括文化傳播及再生產，社會一體化及社會化。人們的共同目標是共同的社會整合，生活世界是人們進行日常溝通的基本結構。¹⁰

哈伯馬斯認為人類社會的環境可分為三個部分：外部自然（客觀世界）、社會系統（社會世界）、內部自然（主觀世界）。¹¹「社會系統」的出現是社會用符號把自己與其環境區分開來，而同時與客觀世界及主觀世界發生關係的過程：人們在生產過程中佔用客觀世界、榨取自然資源，並把所釋放的能量轉化為使用價值，在此，「系統」指的便是人類社會對其複雜環境的操控能力逐漸制度化的表現；而在社會化過程中「系統」佔用了主觀世界，把系統成員變

⁹ J. Habermas, *Technik und Wissenschaft als "Ideologie"*, Frankfurt am Main, 1989 (1968). pp.88-89.

¹⁰ J. Habermas,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on Action Vol.2 Lifeworld and System: A Critique of Functionalist Reason*. Trans. T. McCarthy. Boston: Beacon Press, 1987, pp.332-377.

¹¹ J. Habermas, 陳學明譯,《合法性危機》，台北，時報，1994年，頁120。

成能發揮作用的主體。¹²顯然哈伯馬斯所說的「生活世界」便是主觀世界，是系統功能、溝通行動得以運作的視域（horizon），此視域是一種經由文化傳遞、被語言組織並且再現出來的各種詮釋模型。¹³

從視域的角度來說，在生活世界中兩個最重要的元素，即文化與語言，文化是意義的來源，而語言則是意義得以實踐的規則；文化與語言是社會成員間用以相互瞭解的媒介；亦即，透過語言的言說活動，不同的主體對特定情境所擁有的共同認定，便是交織在生活世界之中。生活世界可理解為人類生活於其中的社會文化背景，一方面它是由溝通結構而形成的人際關係網絡，另一方面，它也是我們所共享的各種概念與價值觀。但這並不是說一個社會的生活世界是永恆不變的，相反的，生活世界時時在變化，當我們對生活世界作「理論性的反思」時，它便又被察覺為一個狀況（situation）而對其作討論與重建，如此循環往復，因此它是一個各種價值、觀念與人際關係的不斷再製（生產）的世界，社會的整合與溝通也因此得以繼續。¹⁴

我們大致可將哈伯馬斯所說的「系統」理解為市場上的經濟運作和行政機關，「系統」之所以會出現原本是每個社會為自己找出了一個提綱契領的方式來組織、處理內、外關係，最後用制度來支配社會各種功能的運作，對繁複的社會進行協調和供需。但在當代社會裡，隨著社會發展愈來愈高度分化，各個系統都必須有其運作的邏輯，最後制度中的子系統卻產生了自我操控的運作邏輯，即可以協調各個社會行動間溝通往來的中心化媒介（如政治系統中的權

¹² J. Habermas, 陳學明譯,《合法性危機》,台北,時報,1994年,頁16-17。

¹³ J. Habermas,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on Action Vol.2 Lifeworld and System: A Critique of Functionalist Reason*. Trans. T. McCarthy. Boston: Beacon Press, 1987, p.124。哈伯馬斯使用「視域」(horizon)一詞來自詮釋學,其原始字義為「地平線」,意即:每個人都是從其歷史的存在角度,展開他的理解活動,因此,由歷史所形成的「地平線」,便決定了一個人的理解視野。詮釋學認為,每一個學者所提出的觀點背後都存在其固有視域,因此,當讀者在理解學者的觀點時就是一種詮釋過程,它就是一種視域的融合(Horizontverschmelzung),是學者的文本(text)與讀者(reader)的詮釋間持續往返的視域交融。

¹⁴ J. Habermas,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on Action Vol.2 Lifeworld and System: A Critique of*

力、經濟系統中的金錢）自行以自己為標準去進行普遍化的運作。¹⁵這當然是一種系統的自我膨脹，把它自己變成普遍的邏輯；於是，在哈伯馬斯看來，現代社會中的「系統」，便成了以非語言的媒介，取代具有規範結構的語言溝通，進而引導成員的社會行動之制度化運作邏輯，¹⁶社會成員的關係逐漸地被那些媒介所介入並宰制。原本在系統領域內就並不重視主體的言語使用與互動，或達成意義的理解與共識，特別是在現代高度分化的社會中，現代社會的系統無不為體現技術性的活動，它側重以科學化手段、具效益且準確地達成目標。然而，生活世界卻不然，它依然遵循著溝通理性原則，強調主體之間的討論與反思過程，側重交往與實踐性的活動；可以這麼說，系統體現目的—工具理性行動，而生活世界當中則體現溝通理性行動，它們分別以自然科學知識以及反思性知識作為其認識範疇的代表。¹⁷

哈伯馬斯認為，現代社會的演化狀況一方面是系統這邊的複雜性不斷地升高，另一方面則是生活世界為因應這些複雜性也開始提升其理性化（*rationalization*）。¹⁸社會的複雜化導致系統必須不斷分化，以致成為自主性的組織（*autonomous organizations*），而後脫離了與生活世界之語言的連繫，而以其它非語言的媒介（如貨幣），作為系統自行運作的機制。這使得社會中的活動往來大量地與規範、價值脫離，而成為由工具理性所引導的經濟與行政活動。於是生活世界也被系統所入侵，開始不斷地朝向工具理性的方向發展，最後導致生活世界被系統化了。¹⁹

Functionalist Reason. Trans. T. McCarthy. Boston: Beacon Press, 1987, pp.133-134.

¹⁵ J. Habermas,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on Action Vol.2 Lifeworld and System: A Critique of Functionalist Reason*. Trans. T. McCarthy. Boston: Beacon Press, 1987, pp.156-157.

¹⁶ 簡妙如，〈系統或生活世界？從大眾傳播媒體的社會角色再論哈伯馬斯的「系統與生活世界」〉，發表於1998年中華傳播學會，台北，深坑。引自 ccs.nccu.edu.tw/UPLOAD_FILES/HISTORY_PAPER_FILES/951

¹⁷ J. Habermas, *J. Communication and the Evolution of Society*. Boston: Beacon Press.1979.

¹⁸ J. Habermas,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on Action Vol.2 Lifeworld and System: A Critique of Functionalist Reason*. Trans. T. McCarthy. Boston: Beacon Press, 1987, p.153.

¹⁹ J. Habermas,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on Action Vol.2 Lifeworld and System: A Critique of*

依哈伯馬斯，系統與生活世界的分離原本是社會進步的標誌，這種分離有其合理性，是現代化的必要過程。因此，就哈伯馬斯來說，當代社會的危機並不必然表現為系統與生活世界的分離。當代社會的真正危機在於，系統無法遏止自身的膨脹，日趨分化和複雜化的系統肆意侵蝕、干擾和控制生活世界，以致讓社會陷入了困境，哈伯馬斯認為，理性化是在系統世界和生活世界兩個層面同時進行的，而不是韋伯認為的只在社會行為領域發生。生活世界事關文化、社會和人格的再生產，生活世界的失敗就導致意義的喪失和無所適從、社會失序、沒有社會共識、種種心理疾病。而系統世界就是韋伯所說的社會制度的理性化，它的運作有它自己的邏輯，非個人所能決定，他說：「當次系統（經濟和國家）通過媒介（金錢和權力）從被嵌入生活世界境域公共機構系統中徹底分化出來時，形式上組織起來的行為領域就產生出來，這些行為領域不再通過相互理解的機制得以整合，它們脫離生活世界的上下文關係，凝結成一個無規範的社會性」。²⁰

這種困境，用哈伯馬斯的話說就是「生活世界的殖民化」（colonization of Lifeworld），它意味著生活世界的社會整合功能，已轉變為系統性質的整合，實踐問題被誤認為技術問題。²¹此時「私人經濟生活的自主性，被市場經濟消費欲求所左右，而公民政治生活的自主性也轉化為對政府權力的消極盲從」。²²當前許多社會組織事實上都存在著這個問題，例如學校運作，原本應以教學即師生關係為主體的教育社群，在現代化、資訊化、網路化及國際化……等發展趨勢下，學校組織不斷分化下，最後導致行政肥大症，也就是教育行政部門組織越分化越多、人員數額越來越龐大、權力與資源越來越集中，使得原本以教

Functionalist Reason. Trans. T. McCarthy. Boston: Beacon Press, 1987, pp.154-155.

²⁰ J. Habermas,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on Action Vol.2 Lifeworld and System: A Critique of Functionalist Reason*. Trans. T. McCarthy. Boston: Beacon Press, 1987, pp.156-172.

²¹ M. Deflem, Introduction: Law in Habermas's theory of communication action. In Mathieu Deflem(Ed.) *Habermas, Modernity and Law*. London: Sage, 1996, pp.1-20

²² 曾慶豹，《哈伯馬斯》，台北，生智，1998年，頁214。

學為主的教育組織到最後轉變為教育行政主導下的教育困境。

生活世界的理性化具體表現是，傳統價值和生活方式不斷遭到挑戰、批判甚至是淘汰，取而代之的是人們行為功利化；在系統世界的理性化表現則是，隨著時代的演進，系統愈來愈複雜、愈來愈組織化，而當科技愈是先進複雜、職業分工愈細，此時個人對系統的控制力及組織的影響愈來愈弱，組織運作成本也愈來愈高，最後，系統世界是只能依賴金錢和權力來調節。

事實是，在現代社會，系統對生活世界的入侵和擠壓愈來愈形嚴重，當系統愈龐大、強大，生活世界就愈蒼白無力。現如今支配著系統的金錢和權力，同時也支配著生活世界，因此，生活世界的起心動念、言語造作就愈來愈喪失其意義了。其次，系統世界的格式化本質也使得系統的機制滲透到了文化、人文、教育等領域，也就是說，在這些領域裡也淪為權力與金錢的遊戲，金權機制取代了人類互為主體的機制，這就是物化。在此一意義下，我們可以說，當今世界的危機並不是經濟壓迫、政治專制和意識形態的束縛，而是系統的自我膨脹並侵奪生活世界、滲入社會的各種關係，生活世界的本質遭到侵蝕並由此失去其獨特的人性價值，原本活生生的、有血有肉的生活世界被僵化的系統壓迫、征服乃至奴役，這是哈伯馬斯所講的「生活世界的殖民化」。

從人類的溝通行為來說，生活世界的殖民化意味著日益膨脹的系統優勢破壞了溝通結構，意味著市場機制和科層化的權力不斷侵蝕著那些原本屬於私人領域和公共空間的非市場和非商品化的活動，也意味著生活世界的金錢化和官僚化，乃至變成一種商品和行政管理的關係；於是，當代資本主義社會的異化所呈現出來的現象就是生活世界的媒介化，金錢和權力作為抽象的溝通媒介取代語言的相互理解，侵入到它不該進入的領域。這就是晚期資本主義新形態的異化。²³

在現代資本主義社會，由於工具理性的片面發展，理性被等同於目的—手段的關係。因工具理性而產生的社會支配性思想即是所謂「技術官僚意識」

²³ 汪行福，〈“新啟蒙辯證法”—哈貝馬斯的現代性理論〉，《馬克思主義與現實》（雙月刊），2005

(technocratic consciousness)，依學者詮釋，「技術官僚意識」不同於以往自由資本主義時期自由市場的思想，自由市場掩蓋階級對立的實質，而技術官僚意識則是抑制生活世界中的道德意識。這種支配性社會意識的缺點是，一、問題本身的合理性成了解決問題在內容上是否正確的判斷，最後演變成了對一種解決方法是否正確的判斷；二、它將人的一切生活領域和人際關係都納入資本主義官僚機構的管理範圍，完全抹煞了人的自由和個體的差異；三、一個技術官僚的管理完全建構在「效率」的基礎上，金錢和權力成為決定性的關鍵。這種技術官僚意識的盛行導致了一連串的惡果：即善與惡、真與假、美與醜的意義的解體，判斷事物標準的模糊，以及人與人關係的破壞。如此，經濟、政治、司法、教育等行政管理領域形成了各自特有的規則，並且與固有宗旨發生異化，到頭來它們越來越深入、具體地干預家庭生活、人與人的關係、甚至個人生活領域，最後，鋪天蓋地的工具化管理和制度更決定了人們的行為規範。如此一來，傳統那些人與人之間相互協調和理解的價值在全面的外部干預下逐步流失，生活世界的合理結構被嚴重腐蝕殆盡。²⁴

哈伯馬斯通過生活世界殖民化的闡述，來揭示晚期資本主義文明危機根源。在此，他援引韋伯的看法，認同社會現代化就是社會合理化；但是，他進一步把社會合理化分為生活世界合理化與系統合理化兩個層面，前者是指溝通行為合理化，後者是指工具理性行為合理化。哈伯馬斯指出，現代文明的危機，關鍵並不在於現代化或合理化本身，而是在於現代化的破碎化、合理性的單向度化，也就是說，系統與生活世界脫節並因而造成的生活世界殖民化，才是晚期資本主義文明危機的真正原因。²⁵

年第4期，頁57。

²⁴楊立雄、楊月潔，〈生活世界殖民化、話語商談與福利國家的未來〉，《人文雜誌》，西安，2007年，頁179-180。

²⁵王鳳才，〈如何克服晚期資本主義文明危機？〉，《學習時報》，2004年8月30日。

參、重建生活世界

系統與生活世界脫節造成的生活世界殖民化，因此，哈伯馬斯於是提出完整知識之重建來回應現代社會的危機。

綜合前面所述，「工具理性」所高揚的科技萬能的意識型態則使現代社會陷入「合法性危機」之中；實證主義知識觀造成自然科學主義的意識型態，也使社會研究的自然科學化；系統的入侵生活世界造成人的物化（reified），強調客觀性造成客體宰制（object-dominate），也造成了生活世界的殖民化。如此的現代性帶來了晚期資本主義社會的危機。

那麼如何面對被工具理性宰制的人類思維？如何回應實證主義充塞的世界？如何看待一個被殖民化的生活世界呢？假如批判理論只是為了批判而批判，為了否定而否定，那麼到了最後不是淪為虛無主義嗎？

當然不是，社會批判理論者乃是透過批判當代社會企圖重建一個完整的知識世界、完整的生活世界。

哈伯馬斯指出，一切科學認識都是以興趣（Interests）為前提的，認識關係就是興趣關係。興趣與認識是不可分割的，興趣滲透在認識過程中，認識活動本身內含著價值取向和價值判斷。哈伯馬斯強調，主體的認識興趣決定了其科學活動，而每一種科學活動又反映著特定的認識興趣。在此，哈伯馬斯沿著笛卡兒－康德－黑格爾－馬克思－之批判傳統，進行「全面的人」（而非片段的人）知識完整之重建，彰顯人的社會實踐意義。²⁶

哈伯馬斯依人類勞動、互動、權力分配三種生存最基本興趣，分別是「實證知識」、「詮釋知識」和「社會批判的知識」三種各自獨立而有不可或缺的知識系統；與之相對應的是，主體認識活動中也存在著三種興趣：技術興趣、歷史－詮釋興趣和解放興趣。

²⁶ Jürgen Habermas, *Knowledge and human interest: A General Perspective*. Heinemann, London, 1972.

所謂的「技術興趣」是就「勞動」的生活要素來說，由於在人類最原始的社會中，勞動具有工具性行動的意義（如捕魚、採集食物），因此工具性行動所關心的是如何以最少的勞動以獲致最大的收穫。所以如何控制和預測不部世界就變成人類共同的要求，而這種關心喜好即為「技術興趣」，其引發的就是「經驗－分析」的學科，目的也在建立最正確、最符合「規律性法則」的資訊或知識。

所謂的「歷史－詮釋興趣」是由「語言」的生活要素所衍生而來的是在「溝通行動」中，透過互為主體的了解所形成的「實踐的興趣」。它是「歷史－詮釋性」學科成立的基礎，目的也就在於對人類典章文物制度的解釋或說明，其命題的效度即在於互為主體的理解，和其視否具理解的開放性而定。²⁷

所謂的「解放的興趣」是從前面兩者興趣衍生而來的，它成為人們生活要件之一，也就是「權力」的面向；解放的興趣一方面批判進入人類社會行動中產生扭曲的溝通方式；另一方面，解放的興趣也是一種要求「自主」和「負責」的意志，它致力克服此扭曲的溝通形式，使個人或社會得以解放。此即「解放的興趣」，它可以克服錯誤的意識型態和僵化的權力支配，讓人朝向反省和批判，目的也在於自我或社會的解放。²⁸

依哈伯馬斯，在這三種興趣底下人類發展出來並形成了三種科學形態：自然科學、文化科學和批判的社會科學。²⁹在此，哈伯馬斯以人類的社會文化為根據，發展出一個浩瀚的知識論架構，用以徹底反省知識的問題，並批判實證論的思潮，他稱之為「認知興趣」（cognitive interest）或「知識構成的興趣」（knowledge-constitutive interest）。³⁰

²⁷ Jurgen Habermas, *Knowledge and human interest: A General Perspective*. Heinemann, London, 1972.

²⁸ 黃瑞祺，《批判社會學》，台北，三民，1996年，頁171。王佩君，〈淺談哈伯馬斯的溝通理論〉，《網路社會學通訊期刊》，2004年第41期。www.nhu.edu.tw/~society/e-j/41/41-21.htm

²⁹ 黃瑞祺，《批判社會學》，台北，三民，1996年，頁171。

³⁰ 吳坤銓，〈哈伯馬斯與學校教育〉，《教師之友》1997年第38期，頁9-13。

技術興趣是人們使用現代科技佔有或支配外部世界的傾向，其目的是人類擺脫自然界的控制，完全讓人類從自然界的盲目統治中解放出來，其精神在於控制自然並因此積累客觀知識。歷史－詮釋興趣則在詮釋和深入探討人類本質及發展過程，目的是將人從頑強的意識形態中解放出來。而解放興趣是人類對自由、獨立和主體性的興趣，其精神是認識自由的條件，把人類的主體性從權力的束縛中釋放出來。哈伯馬斯認為，上述三類興趣都是在勞動、溝通和權力的三種人類存在的狀態中產生的。在勞動中，人對自然實行技術性控制，從而表現了技術興趣。在溝通中，人理解了社會規範、道德及相關問題的重要性，理解了歷史及人們自身，從而表現了歷史的詮釋興趣。在自由和權力的追求中，人類憧憬著公正，對種種不對稱的權力關係予以反思和揭露，從而表現了解放興趣。

在技術興趣的趨動下，人類的自然科學研究有著大幅的進展，當代社會中，它表現為一種對自然和客觀知識的探索。它企圖在理論上讓研究外部現象客觀化，甚至進一步去預測行為。特別是在近代伊始，自然科學對人類社會的發展發揮了極大的促進作用，這種發展自然也被轉移到社會行為的研究。然而，任何社會行為都是在一定的歷史關係中發生的，它原本就隱含了主觀的造作和意義的創化，在這方面，自然科學是回法回應的，而這正是文化科學的特質；文化科學強調，要真正了解主觀的造作和意義的創化，只有把放在它所發生的特定歷史脈絡中；在此，文化科學正是表現了歷史－詮釋興趣，歷史－詮釋興趣也為文化科學提供了源源不絕的動力；此外，相應於解放興趣並因此而發展起來的是批判的社會科學，批判的社會科學的理想是，企圖擺脫人際中內外限制的自由的交往關係並且達成一種普遍的、沒有壓制的共識。哈伯馬斯認為，在晚期資本主義社會裡，在技術興趣宰制下的自然科學，尤其是科學技術，已被統治階級所濫用，而那種根植於歷史－詮釋興趣的交往關係，也遭受極大的破壞，現實世界是，獲得社會共識的途徑是少數掌握著政治和經濟大權的人在操弄。面對這種形勢，只在提倡並發展解放興趣主導下的批判的社會科學，

才能使人類擺脫物質短缺和人際關係的種種衝突與對立。³¹

因此，在哈伯馬斯看來，人類社會理想生活要同時分別培養「工具理性」、「溝通理性」、「批判理性」等三種不同的理性，人才可能是完整的人，人的知識才可能是全面的知識。在此，哈伯馬斯的知識論似乎提供了一個全新的視野，超越了我們過去對知識的瞭解，它的貢獻在於實證與反實證之外，提供第三種知識的可能，它可以處理社會中因權力引發的扭曲及問題，讓人在權力不均衡而產生的複雜社會問題表象中找到出口。人如果能兼具這三種知識，面對不同的問題以不同的知識來回應，才可能完成理想的社會生活，成為現代生活中全面性的人。³²

那麼，如何成為一個現代生活中全面性的人？按哈伯馬斯，要成為一個全面性的人，就必須重建一個整全的生活世界，哈伯馬斯認為，而我們的生活世界又被系統所扭曲了，所以唯有透過人類「溝通理性的重建」與「理想言談情境」（Ideal speech situation）的確立，才能消解意識型態的問題，重建我們的生活世界。在此，哈伯馬斯把意識形態視為一套因不勻稱的權力關係（asymmetrical relations of power）所導致的「系統扭曲的溝通」（systematically distorted communication）、一套有關因系統而變形了的社會觀念。³³

哈伯馬斯認為意識形態的社會宰制現象是透過語言而形成的，當語言淪為人們藉以「偏頗」地表達個人或某集團的意見（如透過政治宣傳、大眾傳播媒介、文化產業等），從而成為壓抑別人或其他集團意見的工具，這種人與人之間的溝通境況就是一種「系統扭曲的溝通」，它對個人的需求和欲望會造成壓抑、甚至形成精神病，表現在整個社會層面，就是一種意識形態的社會宰制現象。³⁴

³¹ 李英明，《哈伯馬斯》，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86年，頁79-80。

³² 李英明，《哈伯馬斯》，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86年，頁80。

³³ 李英明，《哈伯馬斯》，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86年，頁80、96。

肆、理想言談情境

哈伯馬斯以為，對於意識形態的批判與消解，並不是以一套新的意識形態來取代舊的、被視為虛偽的意識形態，而是要肯定人具有溝通理性（communicative reason）和溝通能力（communicative competence）、可以進行自我反省、並能與別人形成自主、和諧且毫無宰制的溝通情境，在這種「理想言談情境」（ideal speech situations）下，對意識形態進行批判與消解。³⁵

為了解決現代社會的「系統扭曲的溝通」，於是哈伯馬斯致力於溝通行動理論的建構。

據哈伯馬斯的理論，人類社會語言溝通的基本單位並不是語句，而是將語句應用於特定的溝通情境，亦即「言談行動」（speech act），這是語言（language）與行動（action）的統一。標準的、完整的言談行動包括：

（1）意思要素（illocutionary component）：

此要素的功用顯示說話者說某一句話的確定意涵，在言談行動中，意思要素有著「建立」並「反映」人際關係的功能，它是一種激發、促使聽者依說者的言語來行動的能力。³⁶意思要素的能力在言談行動中通常是一些動詞，這些動詞並非在描述或報導現象，而是在「執行」某些動作或「下達」一個指令。意思力除了表示它具有「作」某種行動的性質，而且還代表言辭行動可以建構人際關係的能力。由此可知，如果聽聞者「瞭解」並「接受」說者所說的，說者與聽聞者之間的關係就建立起來了。

（2）命題要素（propositional component）：

³⁴ 李英明，《哈伯馬斯》，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86年，頁96。

³⁵ 李英明，《哈伯馬斯》，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86年，頁101-102。

³⁶ J. Habermas, *On the Pragmatics of Communication*, edited by Maeve Cooke, Cambridge: MIT

此是說話者所說的或所傳達的內容。命題要素也可分為說話者所要傳達的內容即述詞與指涉詞等兩部分，指涉詞指出說者所要說的人或事物；述詞則述說在指涉詞之後所要表達的意思。

當人們溝通進行時，意思要素最先出現藉以顯明相互間的人際關係，不同的角色關係在言談行動中有不同的意思力，而雙方也都認同彼此的溝通關係時，隨之而來的就仰賴命題要素傳達訊息。亦即一個成功的言談行動，溝通雙方都必須同時在「意思要素」和「命題要素」取得同意和理解，前者是溝通雙方「互為主體」的層次，後者則是「命題內容」的層次，此為言談行動的雙重結構。³⁷

由此可知，有些話主題相同，但言談的力量不同，其意思也就大大不同了，這是因為，言談行動的意思力並不一定表現在言辭上面，它可能隱含在語調、表情或姿態中，如果聽者不能瞭解隱含在說者命題語句中的意思，那麼就不可能做出合宜的反應。

除此之外，哈伯馬斯更指出，人際溝通行動之所以臻至理想，乃奠定在說話者的言談行動符合以下四個「有效宣稱」的前提之上：

1. 可理解性宣稱（comprehensibility claim），即說話者所說的話語，必須符合文法規則，使聽者可以理解；語言世界的意義的詮釋，可以透過翻譯、解說以澄清語意。可理解性宣稱可說是其它三個有效宣稱的前提，也就是說，言談行動的雙方應該都可以理解對方的語言，不論他們所使用的語言有多麼的不同，如果任何一方的語言是別人所不能、無法理解的，那麼溝通就是無效的，而其它三個有效宣稱也不可能發生。然而，做為一個溝通者，在文化、經驗等因素的影響，往往並不一定能讓對方了解自己的話，此時則必須透過解釋和回饋等過程，來對自己的話加以澄清。

Press 1998, p.8.

³⁷王佩君，〈淺談哈伯馬斯批判理論〉，《網路社會學期刊》第41期，2004年10月15日。
www.nhu.edu.tw/~society/e-j/41/41-21.htm

2.真理性宣稱 (truth claim)，即語言命題所指涉的對象確實存在。這是屬於一種認知的溝通模式，對應於客觀世界，具有認知事實的功能。哈伯瑪斯認為事實是客觀存在的，因此在溝通與對話的過程中，想讓對方相信自己的話，必須言之有物，不能虛擬造假。然而，我們也常常發現，事實有時具有多面向的性質。因此就必須透過論辯的過程，將事實逐漸釐清，而為雙方所共同接受。正如學者所指出的：因為當我們提出一個命題時，必然也在實踐行為的語用學部分中明確的、或隱含的說話，我們有理據的認為我們所說的內容是真的，而在必要的時候我能加以證成。中文的日常用語很能解釋這個觀點的道理所在，比如我們說話如果自己不「當真」(für-wahr-halten)，那麼別人也不會把你的話當「真」，我或別人如果說話不能「當真」，那麼他所說的內容就像耳邊風一樣，不會被「當一回事」。這樣一來，想要透過言語溝通以完成人際之間的互動就不可能達成。³⁸

3.正當性宣稱 (rightness claim)，這指的是說話者的語言態度、口氣與內涵，能符合雙方的社會倫理規範。這是屬於一種互動的溝通模式，對應於社會世界，它有調節行為、建立合法人際關係的功能。人是處在一個具有規範的社會中，相對地，人的言談行動也必須符合社群所共識的規範。唯有符合社群的共同規範，才能使自己的話被成員所接受。但是，有時也會發現，規範有時並不是公平或合理的。此時，就必須透過溝通和對話，對規範進行批判和修正，而使規範為所有成員所遵守，此也意味著一種新的關係的建立。

4.真誠性宣稱 (truthfulness claim)，即說話者真誠表露意向，以取得聆聽者的信任，並以長期的行動，達到溝通雙方之互信。³⁹這是屬於一種表意的溝通模式，對應於主觀的內心世界，具有表意的功能。表意性言談行動所要表達的，就是個人內在的感覺、價值和情感。亦即，對於溝通和對談的結果，所有社群的成員必須將共識化為具體的行動，如此才能使成員真誠互信。「光說不

³⁸ 林遠澤，〈包容性的共識或排他性的團結？--站在哲學「語用學轉向」後的十字路口上〉，《當代》，台北，合志文化事業出版社，2002年第11期，頁87。

³⁹ 黃瑞祺，《批判理論與現代社會學》。台北，巨流，1990年，頁133、140。

練」的人，將失去其信用，而使別人對他的話大打折扣。由此可知，「身體力行」才是語言獲得他人信任的最佳保證。

在溝通行動中，除了所使用的語言是彼此可共同理解的條件之外，行動者必須預設三種有效性條件，即真理性、真誠性及正當性。溝通行動是指「兩個或以上的主體通過語言協調的互動而達成相互理解和一致」這種行動；⁴⁰溝通行動是「主體間通過語言的交流，求得相互理解、共同合作」的行動。⁴¹溝通行動是一種內在活動，它使參與者能毫無保留地在溝通後達成意見一致的基礎上，使個人行動計劃合作化。⁴²溝通行動也是通過相互理解、達成意見一致，從而是行動者社會化的過程，更是行動者在溝通過程中建構他們自己的同一性，確證並更新他們的同一性的過程。

據學者研究，哈伯馬斯這四個「有效宣稱」各有其特質，即可理解性宣稱所指涉的是「語言性」，而它的特色就是「非意識性」(unconsciousness)，意即語言都是在使用者沒有意識到任何支配我們的語言規則，而且也不用思考應依據何種規則就可自然流暢地運用；而所謂的真理性宣稱，它所指涉的是「互為主體性」，它的特色在於「非單獨主體性」，也就是所有語言都有所指涉，而其指涉的對象確實存在；至於適當性宣稱，它所指涉的是「程序性」，它的特色是非實質性，也就是說者的語言情境符合社會規範；最後，所謂真誠性宣稱，它所指涉的是「開放、暫時、可誤性」，它的特色是「非絕對性」，⁴³指的是言說者不偏執己見，願意聆聽、理解他人的觀點。

哈伯馬斯在〈溝通行動理論〉中，就表示參與一個公共事務的討論情境中，只要溝通者擁有平等參與、議題開放、自由參加以及具批判性的場域中，又符

⁴⁰ 鄭召利，《哈貝馬斯的交往行為理論》，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2年，頁73。

⁴¹ 同前註。

⁴² 哈貝馬斯著，洪佩郁等譯，《交往行動理論》第1卷，1994年，重慶，重慶出版社，頁142、386。

⁴³ 林子超，〈現代理性困境與救贖－哈伯馬斯對西方理性主義的重建〉，引自 bla.fhl.net/Philosophy/bookclub/society/06.htm

合四項有效聲稱的條件下，公民的言談討論就不會遭到來自於其他權力機關的扭曲，過去存在於公共領域的理性批判和理想的言談情境仍然有回復的機會。⁴⁴在哈伯馬斯看來，當人的言談行動一發動，企圖與別人進行成功的溝通時，他必須預設並且滿足這四種有效宣稱。而且這四種有效宣稱事實上是作為「溝通能力」而存在每一個人身上的，並且是可以在人們社會實踐中實際運作的。由此可見，哈伯馬斯嘗試將其理論奠定在溝通理性之上，期望它不要走上絕對主義或集權主義。因此，就哈伯馬斯言，理想言談情境並不是虛無縹緲的烏托邦，因為它具有高度的歷史意識，而且希望透過人們理性的社會批判和務實的實踐一步步地體現它，最重要的是，其理論假設仍是人類理性的反省能力。

綜合哈伯馬斯所提出的溝通理性有二個特徵：其一，溝通理性是一種對話式的理性（*dialogical rationality*）；其二，溝通理性是一種反覆辯證的理性（*discursive rationality*），這對當前教育與行政人員的溝通有重要的啟示。⁴⁵然而，要讓這種反覆性辯論的言談行動能夠進行下去，必須在理想的情境之中才有可能實現，而所謂的理想情境是指以下幾種內涵：

1. 在人們討論過程中，所有參與者都能夠有相等的機會來進行理性的言談行動。
2. 每個參與者皆有相同的機會使用「陳述性的言談行動」，以便互相進行解釋、說明、質疑、辯駁或辯解。易言之，討論過程中的每個概念與問題都必須經過彼此不斷的檢驗與批判。
3. 所有的參與者皆有相等的機會使用「表意性的言談行動」，自由表達自己的態度、意向及情緒，讓參與者之間能夠相互了解。
4. 所有的參與者都有一樣的機會使用「規約性的言談行動」，如提議、否

⁴⁴ J. Habermas,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on Action Vol.2 Lifeworld and System: A Critique of Functionalist Reason*. Trans. T. McCarthy. Boston: Beacon Press, 1987.

⁴⁵ 黃宗顯，〈哈伯馬斯的溝通行動理論及對我國民小學行政溝通的啟示〉，《初等教育學報》1988年第1期，頁169-191。

定、同意、禁止等，以避免只有單方面的約束力與權力。⁴⁶

因此，學者認為，由哈伯馬斯溝通理性所導引出來的結論是，哈伯馬斯認定：

1.傳統理性獨斷性及其造成的痛苦，並不意味著理性也跟著終結了：哈伯馬斯認為傳統理性並非理性的惟一形式，他所發展的溝通理性可為當代社會提供新的契機。

2.科技理性固有其內在矛盾，但這並不意味著要去否定科技：哈伯馬斯認為科技理性本身並沒有問題，真正問題的根源是工具理性的過分膨脹，為此，我們要盡力解決工具理性和溝通理性的失衡，而非全盤否定科技理性並拒絕現代性。

3.現代社會有其危機，然而這並不意味人類的理想就會因而蕩然無存：哈伯馬斯坦承現代理性社會有異化之危機，但他卻是個樂觀主義者，堅信解放人類的異化、人性的全面救贖是吾人永遠的使命和希望。他更認為，現代社會的特徵就是在災難威脅、產生異化的過程中，人類同時展現其反省、發展、進步的潛力，為此，工具理性宰制並不像韋伯所認為的是現代資本主義社會的必然結果，而是能夠以溝通理性治癒的一種偶然影響。⁴⁷

質言之，對哈伯馬斯來說，這樣的溝通行動是一個「理性」的溝通過程，這就是一種「溝通理性」，它通過關於事實、規範及經驗的言語溝通達到相互理解後，必能確立行動主體所共同遵循的行動或價值規範；⁴⁸因此，這是一種關於真理的共識理論（consensus theory of truth）。事實上，必須在溝通行動中，特別在一個「理想言談情境」中才能達成共識；這裡「理想言談情境」指所有參與者都有平等的機會，參與陳述的、表意的和規約（regulative）的言談

⁴⁶ 陳議濃，〈從Habermas溝通行動理論談教育問題〉，見《網路社會學通訊》第31期，2003年5月15日。引自www.nhu.edu.tw/~society/e-j/31/31-28.htm

⁴⁷ 林子超，〈現代理性困境與救贖—哈伯馬斯對西方理性主義的重建〉，引自bla.fhl.net/Philosophy/bookclub/society/06.htm

⁴⁸ 鄭召利，《哈貝馬斯的交往行為理論》，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2年，頁80-81。

行動，在沒有任何不公平或強制的條件下，進行平等真誠的溝通與對話，並排除只對單方面具有約束力的規範和特權。⁴⁹哈伯馬斯認為藉由透過「言談」的行動和溝通，才能激發批判、反省的能力。因此欲建立理想的社會，就必須使得社群的所有成員，皆有平等的發言機會，在一個無宰制的環境下暢所欲言。此種無宰制的言談情境，即為哈伯馬斯的理想言談情境。而此一理想言談情境即是一個未被破壞扭曲的溝通，也被哈伯馬斯用來當做批判的標準，並藉此來掃除一切阻塞溝通的障礙物。⁵⁰

學者曹衛東認為，哈伯馬斯所建構的溝通理性理論，其最終目的在於重建理性。他說：「我們姑且把法蘭克福學派這個差異性大於同一性的鬆散團體看作一個整體。那麼，他們共同的興趣，與其說是所謂的大眾文化批判，毋寧說是社會批判和理性重建，再概括一點，就是現代性批判」。⁵¹

總之，在哈伯馬斯，現代性並未絕望，它還有希望，它的希望在於溝通理性，並以此建構一個理想的溝通情境。

伍、學校教育的溝通理性

綜合以上所述，哈伯馬斯期望以其「溝通理論」重新建構人類的溝通情境；其理論前提為「溝通理性」，「重建人類的溝通能力」則是它的基本原則，它用的方法是「啟蒙、反省、批判」，希望獲致「成熟、自主、解放」的目的，最終理想則是「經由理性溝通達成理想的社會」；哈伯馬斯期許每一個人都可以在不受任何壓力或意識型態束縛的情境下，對公共領域自由討論、協商與論

⁴⁹ 李英明，《哈伯馬斯》，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86年，頁119。

⁵⁰ R. Kearney, *Modern Movement in European Philosophy*. Taipei, Taiwan: Simda Book Company. 1987.

⁵¹ 曹衛東，〈法蘭克福學派的歷史效果〉，引自www.gongfa.com/falankefu.htm

辯。⁵²

那麼，人們要問：哈伯馬斯這樣的溝通理論在教育領域是否可行呢？

在教育領域，我們首先看到的是師生關係，學校作為一種公共領域，教育有其特殊的屬性，它既是一種知識的傳授，也是人格養成的地方，通過教育，最終也要將個人導入社會群體的公共領域之中，在教育的過程中有一些自由的討論卻又不是那麼充分自由自由的溝通情境，對學生來說，學校有許多情境無疑是先賦的、無法自主的，可是在這樣先賦的條件下，我們教育的目的卻是希望學生最後能成為一個自由的主體；那麼，學校是不是準用哈伯馬斯的理性溝通藉以達到「經由理性溝通達成理想的社會」？這是一個頗值得討論的議題。有學者就持反對立場，認為：

就「教育本質」來談，Habermas溝通行動論用於一般的師生互動的話，確實給人相當多的省思空間，且與人本主義所宣稱的意涵相當接近，但是若要達到真正無宰制的理想情境，似乎又不易下手。因為教育本身的性質之一就是宰制，教育涉及教材選擇、價值認定、敘述詮釋等範疇，如要教育呈現「無」的狀態，勢必很難完成所謂的教育功能或水平，對「主流意識」無非是一種挑釁。當然，筆者無意持傳統的教育觀，但對於師生之間教與學的互動，仍主張有一程度的給予（宰制）。因為學生的大部分知識、經驗，相對於老師是屬於較不成熟與薄弱的，在這種認知的限制上，學生又如何能夠去真實、客觀與公正地批判與剖析一些事情？更遑論嘗試去挑戰老師的知識權威與整體的社會。誠如前文所提，所謂的批判是要構築在對事情的通盤了解之後所採取的一種行動，倘若僅是為了陳述情感上的不滿或個體的利益得失，那這並不稱為批判，也不值得推崇。另外我們究竟是要學生有批判習慣、技巧或知識？還有會批判

⁵² 黃瑞祺，《批判社會學—批判理論與現代社會學》，台北，三民書局，1996年，頁187-264、283-287。

就真的能解放嗎？這都是得去仔細檢視的問題。⁵³

然而，就如前言所說，教育活動就是一種溝通，而且是一種極為複雜的溝通過程，它不是單向度的「宰制」過程；事實上，如果我們從教學的特質去探討就會發現，教學不僅僅是一種簡單的資訊傳遞，它是「教」、「學」雙方同時進行著極為複雜的「詮釋性」轉換過程，其間，師、生隨時皆會因其特殊理解與感受，採取自認為有意義的方式與他人、環境進行互動，在此互動過程中，師、生雙方事實上是以一種合作的方式、反省的態度彰顯出教育所創造的價值。在此一詮釋性過程，施與受（即教師與學生）都同時交織在此特定的影響脈絡當中，並且不斷從中進行意義的創造與發展。⁵⁴

易言之，教室內的所有知識與教育實踐，皆與師生的主動造作、其詮釋理解的互動機制密切關聯，而教室是師生從事各種生命交會、生活探索、知識論辯之場所，在此場域（field）中，師生不斷推翻舊觀念、建構新概念，賦予概念新意義，並加以檢證，尋求各自的真實理解。⁵⁵

特別是像台灣這樣一個民主開放的社會，教育更肩負著培育未來公民的重責大任，在我們這種民主的教育體制下，學生乃學校教育中建構知識的核心主體，而教師正扮演著影響此種知識品質的關鍵角色。所以，唯有師生在此一知識生成的過程，以尋求視域交融的心態，增進對彼此的觀點與感受的擬情理解，由師生不斷合作反省，建立起開放性的溝通互動迴圈，學校教育才足以創造出符合民主社會需求的知識。⁵⁶

在此一理解下，我們認為，正是透過開放性溝通的學習，學生才能夠去學習如何真實、客觀與公正地批判與剖析人類知識與社會現象，從而成為現代民

⁵³ 陳議濃，〈從Habermas溝通行動理論談教育問題〉，見《網路社會學通訊》第31期，2003年5月15日。引自www.nhu.edu.tw/~society/e-j/31/31-28.htm

⁵⁴ 陳美玉，〈教師專業實踐理論與應用〉，台北，師大書苑，1996年，頁54-56。

⁵⁵ R. S. Prawat, Learning community, Commitment and school reform. Curriculum Studies, 1996, 28, 1, pp.91-110.

⁵⁶ 陳美玉，〈師生合作反省的教學之研究〉，《教育資料與研究雙月刊》2000年第15期，頁40。

主社會的負責任的公民，而這也正是當代教育的目的。

其次，就教育政策來說，哈伯馬斯的溝通理論也鼓勵成熟、自律、負責的相關人員參與，特別是傳統的教育政策，往往只由專家所擬定，而在民主的社會中，應當讓「專家」、「政策利害相關人」和「治理機關代表」共同參與政策決策。而哈伯馬斯的溝通理論告訴我們，讓成熟、自律、負責個體參與決策，其溝通之後得到的共識，所有成員皆必須遵守。因此教育政策溝通的過程中，應當鼓勵成熟、自律、負責的相關人員參與，如此教育政策才能真正落實。這特別值得台灣教育決策人員省思，因為在這個教育界裡，教育決策權完全掌握在資源分配者手中，其決策模式往往也是由上而下，有時縱然也舉辦了公聽會或決策會議，底下的人也噤若寒蟬，在權力不對等、資源握在別人手裡的情況下，也必然只能俯首「同意」上級的決定了。例如2011年台灣在物價上揚與軍公教調薪的情況下，各大學的辦學成本高漲，是以面臨要調漲學雜費問題，但是教育部長卻在立法院斬釘截鐵地說：「今年大學學雜費絕對不漲」，⁵⁷此種完全政治性的決定，甚至就直接跳過召集各大學協商、辦公聽的程序，不顧各大學辦學的品質，由教育部長一人決策，就是一個實例。

此外，針對生活世界殖民化的問題，校園生活實際也是可以區分為「系統」與「生活世界」，系統指的是學校的行政系統，生活世界指的就是教育的主軸—教學活動；在當今學校教育中，經常發生的一種現象就是教育行政系統的肥大症，也就是說，原本應以教學為主的教育體系，在行政系統逐漸擴充之際侵奪了並主導了學校教育，就大環境來說，行政系統就是主管全國的教育部門，例如香港的教育署，據云，自一九七八年以來，香港普及教育迅速發展，集「行政、專業、監督」等大權於一身的教育主體結構□ □教育署，便快速膨脹起來，其編制日益龐雜（共有66個組，section），其管轄範圍更是無微不至。結果，此龐然怪物運作遲鈍，對外在的刺激麻木不仁，加上以往殖民政府體制餘

⁵⁷ 郭美瑜，〈教長：大學學費凍漲〉，《蘋果日報》2011年4月19日。

習，此等衙門根本無需向人民負責，於是，人民便無力監督此龐然怪物。⁵⁸就小環境來說，行政系統指的是就一個學校裡的教育行政系統，例如在中國大陸就有這種現象產生，他們稱為之為學校裡的「官本位現象」，據指出，這種官本位風氣的典型表現：一是官大學問大；一些教師只要當了官，就能自然地成為教授、博（士生）導（師）、學術帶頭人、首席科學家等「學術名流」，從而引導了大學中的趨官時尚，這使教授「競爭處長」成為高校中的普遍現象。二是官大真理大；現實大學制度的科層化特徵，造成「大官」說了算的權力效應。無論什麼人，只要在大學中擔任了某項行政職務，似乎自然就具備了對大學中許多事務進行決斷的能力。在高等教育的許多重大決策中，看不到教師和學生參與的跡象，教師和學生在高教體系根本沒有發言權。三是出現了無法監督和制約的行政權力；在運行中往往表現出「順我者昌，逆我者去」的行政威懾氣勢，致使教師們基於個人的工作保障，必須順應這種趨勢。在這種教育制度和文化氛圍中，教師和學生的權利都被視為無關緊要，「長官意志」成為學校教育中不容違抗的潛規則。⁵⁹

以上這些就是哈伯馬斯說的殖民化在教育領域的表象，我們以中國大陸和香港為例並不是說在台灣沒有這種現象，而是說，這種現象是相當普遍的，身為教育工作者，我們時時感受到這種教育場域被殖民化的痛苦卻又無力去回應它。但是，如果坐視這種系統殖民化的情況持續惡化，事實上對教育是有害無益的。教育體系中不可能沒有教育行政，但如何讓教育行政發揮它應有的功能而不侵害教育本身是哈伯馬斯溝通理論可幫助我們的地方。簡言之，由於現代的行政、經濟體系之運作邏輯不斷膨脹，因此，生活世界中的人們必須進行「理性溝通」與「公共論述」才能避免生活世界的殖民化。⁶⁰

因此，在這個意義上，哈伯馬斯的溝通理論毫無疑問地還是可以給教育者

⁵⁸ 教育評議會，〈就教育統籌局"檢討教育行政機構"的回應與建議〉，引自 144.214.29.180:3080/critics/innovation_of_ed.htm

⁵⁹ 王長樂，〈教育行政化強化及教育精神碎片化〉，北京，《科學時報》，2009年5月18日。

⁶⁰ J. Habermas,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Vol. 1. Boston: Beacon Press. 1984. J.

在師生互動、教育行政關係以及教育決策上許多的建議和啟示，畢竟營造一個良好友善的學習環境，追求師生互動的無障礙和心靈契合始終是我們追求的終極價值。進一步言，假如我們能建構這樣靈犀相通的理想溝通情境，那麼當代社會生活世界殖民化的問題自然迎刃而解。

陸、 結論

教育是一個相當特殊的領域，就溝通而言，教育是一種溝通，但它是特別型態的溝通，因為在教育領域中的結構是特殊的，其一是老師與學生，作為老師的，其天職是要教導學生知識、規範、獨立判斷，其中有社會化部分，也有個性化部分，有專業知識的單向傳授，也有人格薰習的雙向互動；其二是教育領導部門形成決策與政策的落實，也就是決策者與執行者之間的關係，在學校裡頭，決策者大都是校長、教務長（主任）、學務長（主任）加上總務長（主任），執行者則是教師與職員工，這裡的溝通大多是命令式的、少部分是同情式的方式，而很少有所謂理性溝通；第三類則是行政與教學的分殊，學校設計的原則是行政要服務教學、支援教學，但實際的運作是教學從屬於行政、聽命於行政、受制於行政，教學逐漸喪失自主性。當然，最後，教育中的任何形式的溝通最終都會影響到學生，並且終其一生，可以說，參與校園生活中的任何人都在從事教育溝通的工作，不管他的身份、角色，不論他是否自覺。

傳統上，我們大多把教育的成功歸結於教師與學生的互動，然而，當代教育的研究愈來愈多的證據顯示，教育成功的要素還需要一個良好的「教境」，⁶¹

Habermas,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Vol. 2. Boston: Beacon Press. 1987.

⁶¹ 這方面的研究為當代認知心理學對學習認知的重大轉向，其主要的思路是把學習視為人在自然與社會情境中，通過與他人或共同體進行互動活動，重構人與環境的意義，同時獲得對事物

即教育情境（educational context），也就是學生所生活其中的學校、班級以及學校制度、班級制度所依托、根植或鑲嵌的社會網絡，這就是伯恩斯坦（B. Bernstein）所謂的「不可見的教育學」（invisible pedagogy）。⁶²良好教境的建構則有賴於優質可行的教育政策之引導、學校行政與教學合作無間的配合，而教育政策的形成、行政與教學的配合則都在在指向一個如哈伯瑪斯所期待的「理想言談情境」的建立。

這是我們亟需努力且值得努力的方向。

和知識的理解的過程，其中行動認知、具身認知、分散式認知為其主要特徵。如 Eliot R. Smith, Gu'n R. Semin, *Socially Situated Cognition: Cognition in Its Social Context*, *Advances in Experimental Social Psychology*, 2004. Vol. 36, 57. 以及 D. Hung, C.-K. Looi, & T.-S. Koh, *Situated Cognition and Communities of Practice: First-Person "Lived Experiences" vs. Third-Person Perspectives*, *Educational Technology & Society*, 2004. 7(4), 197。事實上，這也是潛在課程研究者所關心的議題，請參考以下著作：John Taylor Gatto, *Dumbing us down: The hidden curriculum of compulsory schooling*, 2nd ed. Gabriola Island, Canada: New Society Publishers. 2005. Philip W. Jackson, *Life in the classroom*,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Press. 1990. Philip W. Jackson, *Untaught curriculum*.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Press. 1992. , Eric Margolis, (ed.) *The hidden curriculum in higher educati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1. 姜得勝，〈「符號」與「學校教育」關係之研究〉，台北，群英，2004年；張佳琳，〈教育改革的潛在課程分析—政治社會學觀點論述〉，《課程與教學季刊》，2003年第6期，頁19-35；陳伯璋，〈潛在課程研究〉，台北，五南，1992年；王振輝、王玉珍，〈潛力無窮—班級經營中的潛在課程〉，《靜宜人文學報》2011年第5卷第1期，頁119-134。

⁶² B. Bernstein, *Class and pedagogy: visible and invisible*, In J. Karabel & A. H. Halsey (Eds) *Power and ideology in educa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7. pp. 511-534.

參考文獻

- 王佩君（2004）。〈淺談哈伯馬斯的溝通理論〉。《網路社會學通訊期刊》，第41期。 www.nhu.edu.tw/~society/e-j/41/41-21.htm
- 王長樂（2009）。〈教育行政化強化及教育精神碎片化〉。北京《科學時報》，5月18日。
- 王振輝、王玉珍（2011）。〈潛力無窮—班級經營中的潛在課程〉。《靜宜人文社會學報》第5卷第1期。
- 王鳳才（2004）。〈如何克服晚期資本主義文明危機？〉。《學習時報》，8月30日。
- 史倩玲報導（2010）。〈懂上網不懂交往 交大教約會〉。引自《台灣立報》，4月14日。
- 李英明（1986）。《哈伯馬斯》。台北：東大圖書公司。
- 汪行福（2005）。〈“新啟蒙辯證法”—哈貝馬斯的現代性理論〉。《馬克思主義與現實》（雙月刊），第4期。
- 林子超（2000）。〈現代理性困境與救贖—哈伯馬斯對西方理性主義的重建〉。引自 bla.fhl.net/Philosophy/bookclub/society/06.htm
- 林俊宏（2010）。〈新娘氣說你去死 新郎真的去自殺〉。《自由時報》，5

月3日。

林遠澤（2002）。〈包容性的共識或排他性的團結？--站在哲學「語用學轉向」後的十字路口上〉。《當代》，第11期。

哈貝馬斯（原著），洪佩郁（合譯）（1994）。《交往行動理論》第1卷。重慶：重慶出版社。

姜得勝（2004）。《「符號」與「學校教育」關係之研究》。台北：群英。

茱迪斯·A·迪爾奧（原著），潘琳（譯）（2006）。《師生溝通的技巧》。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

馬克思（1975）。《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

張佳琳（2003）。〈教育改革的潛在課程分析—政治社會學觀點論述〉。《課程與教學季刊》第6期。

教育評議會（1999）。〈就教育統籌局"檢討教育行政機構"的回應及建議〉。引自144.214.29.180:3080/critics/innovation_of_ed.htm

曹衛東（1997）。〈法蘭克福學派的歷史效果〉。《讀書》第11期。

郭美瑜（2011）。〈教長：大學學費凍漲〉。《蘋果日報》2011年4月19日。

陳伯璋（1992）。《潛在課程研究》。台北：五南。

陳美玉（1996）。《教師專業實踐理論與應用》。台北：師大書苑。

陳美玉（2000）。〈師生合作反省的教學之研究〉。《教育資料與研究雙月刊》，第15期。

陳議濃（2003）。〈從Habermas溝通行動理論談教育問題〉。見《網路社會學通訊》第31期，5月15日。引自www.nhu.edu.tw/~society/e-j/31/31-28.htm

曾慶豹（1998）。《哈伯瑪斯》。台北：生智。

黃宗顯（1988）。〈哈伯瑪斯的溝通行動理論及對我國國民小學行政溝通的啟示〉。《初等教育學報》，第1期。

黃瑞祺（1990）。《批判理論與現代社會學》。台北：巨流。

黃瑞祺（1996）。《批判社會學》。台北：三民。

楊立雄、楊月潔（2007）。〈生活世界殖民化、話語商談與福利國家的未來〉。

西安《人文雜誌》。

蔡彰盛（2010）。〈師生一甲子 淚盼「來生緣」〉。台北《自由時報》，3月2日。

鄭召利（2002）。《哈貝馬斯的交往行為理論》。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

簡妙如（1998）。〈系統或生活世界？從大眾傳播媒體的社會角色再論哈伯瑪斯

的「系統與生活世界」〉。中華傳播學會，台北，深坑。引自[ccs.nccu.edu.tw/](http://ccs.nccu.edu.tw/UPLOAD_FILES/HISTORY_PAPER_FILES/951)

[UPLOAD_FILES/HISTORY_PAPER_FILES/951](http://ccs.nccu.edu.tw/UPLOAD_FILES/HISTORY_PAPER_FILES/951)

顧忠華（1990）。〈溝通行動理論與系統理論〉。《中國社會學刊》，14期。

J. Habermas（原著），陳學明（譯）（1994）。《合法性危機》。台北：時報。

Deflem, M. (1996), Introduction: Law in Habermas's theory of communication action. In Mathieu Deflem(Ed.) Habermas, *Modernity and Law*. London: Sage.

Gatto, John Taylor (2005). *Dumbing us down: The hidden curriculum of compulsory schooling*, 2nd ed. Gabriola Island, Canada: New Society Publishers.

Habermas, J. (1972). *Knowledge and human interest: A General Perspective*. Heinemann,. London.

Habermas, J. (1973). *Theory and Practice*. Trans. John Viertel. Boston: Beacon Press.

Habermas, J. (1979). *Communication and the Evolution of Society*. Boston: Beacon Press.

Habermas, J. (1984).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Vol. 1. Boston: Beacon Press.

Habermas, J. (1987a).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Vol. 2. *Lifeworld and System: A Critique of Functionalist Reason*. Trans. T. McCarthy. Boston: Beacon Press.

Habermas, J. (1987b),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vol.2: Lifeworld and system: A critique of functionalist reason*. T. McCarthy (Trans.) Boston, Massachusetts: Beacon Press.

Habermas, J. (1989), *Technik und Wissenschaft als "Ideologie"*, Frankfurt am

Main.

Habermas, J. (1998). J. Habermas On the Pragmatics of Communication edited by Maeve Cooke Introduction Cambridge: MIT Press.

Jackson, Philip W. (1990) . 'Life in the classroom'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Press.

Jackson, Philip W. (1992) .Untaught curriculum.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Press.

Kearney, R. (1987), *Modern Movement in European Philosophy*. Taipei, Taiwan: Simda Book Company.

Margolis, Eric (ed.) (2001). The hidden curriculum in higher education. New York: Routledge.

Eliot R. Smith, Gu'n R. Semin(2004). *Socially Situated Cognition: Cognition in Its Social Context*. Advances in Experimental Social Psychology, Vol. 36.

Hung, D., Looi, C.-K., & Koh, T.-S. (2004). *Situated Cognition and Communities of Practice: First-Person "Lived Experiences" vs. Third-Person Perspectives*. Educational Technology & Society, 7(4).

Prawat, R. S. (1996). Learning community, Commitment and school reform. Curriculum Studies, 28, 1.

研究論文

台灣飲食文化之時空經驗轉換： 地理資訊系統技術的運用^{*}

陳貴凰

靜宜大學觀光事業學系副教授

收稿日期：2012 年 4 月 15 日，接受刊登日期：2012 年 9 月 28 日。

^{*}本研究內容是屬於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提升私校研究能量研究計畫「台灣飲食地圖、時空經驗轉換與飲食文化新體驗之研究，計畫編號：(NSC95-2745-H-126-010-HPU)」成果之一，承蒙經費補助，致上謝意。本文初稿題目為〈地理資訊系統於飲食文化研究之應用－以臺灣飲食地圖為例〉，曾發表於 2012 年 4 月 26-27 日中華飲食文化基金會主辦「2012 臺灣飲食文化暨餐飲管理學術研討會」，會後參酌專家學者意見，進行大幅修改得以完成本文。再者，本文論述能較清晰完整，更要感謝靜宜人文社會學報兩位匿名審查委員提供寶貴的修改意見。

中文摘要

本研究之目的主要是運用地理資訊系統建置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利用量化概念來發展解讀台灣飲食文化變遷，以瞭解飲食變遷發展狀態與不同條件下飲食特色。研究結果顯示，隨著時代演進各式飲食分布點逐年增加，並由原先聚集台北、台中、彰化與台南等較大縣市範圍向外擴張與增加。整個數位化資料庫中筆數居冠是小吃（4,388 筆）所佔比例超過 30%，其中米麵類小吃達三成以上，其分布點至今仍佔多數。台灣光復後區域料理分布點明顯增加，菜系以台菜海鮮最多，亦獲得台灣光復至戒嚴時期超過八成外省菜分布點為江浙菜。由上觀之，以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經地理資訊系統繪製地圖搭配統計分析的研究模式，其成果可做為台灣飲食數位化教材內涵與推廣之參考依據。

關鍵詞：地理資訊系統、飲食文化、台灣飲食地圖、資料庫

Taiwanese Food Culture of Temporal and Spatial Experience Transitions: the Use of GIS Technology

Kaui-Hwang Chen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Tourism Management, Providence University, Taiwan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is to establish a digitalized database of the food map of Taiwan using geographical information and interpret changes in Taiwanese food culture using a quantified concept, in order to understand food transitions and the different characteristics that have evolved under different circumstances. The results showed that, food distribution points have increased with time, and expanded and increased outward from the larger counties and cities of Taipei, Taichung, Changhua and Tainan. In the entire digital database, the largest category, at over 30%, is of snacks (4,388 counts), out of which over 30% is of foods made out of rice and flour. The above category also occupies the most distribution points. After the retrocession of Taiwan, the distribution points of regional cuisine increased significantly, the most substantial of which was Taiwanese-style seafood. Between the Taiwanese Retrocession and Martial Law Era, over 80% of provincial cuisine distribution points consisted of Jiangzhe cuisine. In sum, the study model derived from the statistical analysis of a digitalized database of the food map of Taiwan, which has been mapped using a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can serve as reference for the content and promotion of Taiwanese food electronic teaching materials.

Keywords: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food culture, Taiwanese food map, database

壹、緒論

自明、清兩代以來，即有大陸人士不斷移民至台灣，以閩、粵為最多，尤以漳州、泉州之移民湧入人潮居多，原鄉位於中國東南沿海，海鮮豐盛，尤以烹調海味菜餚著名。先民遷移台灣之後，由於地理、氣候、經濟等因素相互影響，逐漸形成一種素樸、清淡、以海鮮為主的飲食文化，不僅集中華八大菜系於一身，加上以台灣原有的各地鄉土小吃，造成飲食界的新景觀，也再現了中國飲食地圖。上述的飲食生態，其實就是一張以漢民族為主的台灣飲食地圖（Taiwanese Food Map），然而近來隨著社會變遷、時空背景轉移，使這張傳統的、生活中所熟悉的台灣飲食地圖一時沒落、消失（林明德，1995）。

《漢書·儷食其傳》記載：「王者以民為天，而民以食為天」，自古「安民之本，必資於食」，又國學大師林語堂曾說：「人世間如有一件事情值得我們鄭重其事的，不是宗教，不是文學，那就是吃」，道盡凡人皆好吃的德性，沒有一件事比吃更重要的。故「吃」被列為人生第一大事，其具有文化傳承的歷史使命。台灣地區飲食在烹調廚藝與餐點飲食的多樣性及多元化，深受其居住地理環境、時代背景等因素的影響。然而近來卻因受到社會變奏、時空轉換與國際間交流頻繁形成不同飲食文化、異國餐飲業引進台灣與消費者餐飲需求快速改變等因素威脅，使得台灣味美食逐漸迷失，「什麼是台灣味」遂成為近來飲食文化研究上熱烈討論的議題之一。再者，近來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受到重視、台灣飲食成為發展觀光要角、3C 數位商品帶動搜尋資料方式改變，暴露本土飲食文化基礎研究與數位化資料庫建置不足等問題，遂引發本研究動機之一。

又當今飲食相關研究逐漸走向「跨領域」、「跨文化」的面向，此現象亦出現在「區域文化」、「在地性」研究，其逐漸摒棄單向操作之思考，改採用多維視野的文化論述，試圖建構更豐碩之研究成果。地理資訊系統（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簡稱 GIS）可將繁雜的資料進行時空統整予以視覺化的地圖呈現，對提升研究品質有所助益（Eckert & Shetty, 2011; Kremer & DeLiberty,

2011)。1980 年代末期中研院即致力於 GIS 應用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上，尤其重視在歷史地理資訊系統建立研究帶動國內風潮。如：2006 年起靜宜大學在國科會與教育部經費補助下，著手運用 GIS 在觀光餐飲教學研究，建構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當今 GIS 的發展與應用深入各領域，已成為跨領域或科技整合重要工具（范毅軍、廖泫銘，2008），過去台灣文史資料中關於飲食記錄散落各處，資料類型涵蓋文字、圖片、物品等，缺乏有系統化彙整，造成研究資料蒐集耗時費力、處理分析速度緩慢與數位化資料庫不足，導入 GIS 為輔助工具可以解決上述問題，除了提高資料處理數量與分析效能，亦可獲得數位化資料庫，遂引發本研究動機之二。

想要完整的掌握自然與人文多元的環境現況，地圖（Map）是最直接的圖像表達方法，而 GIS 又是在地圖的視覺化呈現中，最為人所熟知的資訊處理技術（林祥偉，2010a）。透過 GIS 除了將資料彙整之外，亦可利用電腦來表達空間的現象，藉由地圖來呈現空間軸與選取具有特定意義屬性資料，如：年代、地理位置、飲食屬性、產品種類等交互作用下視覺效果，輔之量化統計分析，讓人們一目瞭然清楚看出台灣寶島上所發生飲食時空經驗更迭。然而雖有部分學者擔憂引用資訊科技做為研究工具，是否會因資訊科技融入而失去人文本質，其實不然，反更易於解讀人文內涵，可以互蒙其利（羅鳳珠，1997）。

再者，飲食文化研究倘若能藉著新興科技整合之應用，將地理位置之空間、時代背景之時間於地圖一起呈現，標示或計算特定意義屬性資料訊息（如：產品種類、比例），將更容易理解台灣飲食時空流變與各地代表性特色飲食，以利於台灣飲食文化研究推廣應用（陳貴凰、李忠成，2011）。過去台灣飲食文化常見台灣飲食綜論、侷限單一飲食或某一地理區域飲食文化的質性研究不乏卓識，但是至今數位化資料庫建置仍不足。將複雜飲食資料蒐集後，透過量化概念建置數位化資料庫，再運用 GIS 為輔助工具搭配統計分析，由各式主題飲食地圖上不同飲食分布點標示情形與計算結果，可以一目瞭然得知不同時代各地飲食特色論述者實屬罕見；且無論在教學或產業等對此需求若渴，進而引發本研究動機之三。基於此，為了強化台灣本土化飲食研究根基與充實台灣

飲食文化數位化資料庫，冀望藉由飲食文化的科際綜合研究，運用 GIS 以量化概念來統整透過多元管道蒐集而來次級與原始時空資料後，完成建置數位化資料庫，繪製視覺化的主題地圖呈現，搭配統計分析來探討台灣飲食文化發展變遷與不同時代各地代表性飲食特色，進而深化相關本土飲食文化論述，研究產出可以做為台灣飲食數位化教材內涵與觀光餐飲推廣重要的參考依據。

貳、台灣飲食地圖

台灣是美麗寶島也是吃的天堂，「吃在台灣」已成為中外人士家喻戶曉的口頭禪。台灣因有島國特性，是一個移民國家，喜歡追求新事物，對外來事物包容性、接受度高，同時會將之重新修正、創新為屬於自己的文化。因此，台灣除了傳統台菜、客家菜、中國菜系在此的融合與進化；還有隨著居民飲食習慣的改變，吸引更多本地餐飲從業人員和國際餐飲品牌來此設立跨國性或異國美食餐廳的機會，在市場供需關係上，發揮「有容乃大」特質，形成多元餐飲文化的大熔爐。因此在行政院「台灣美食國際化」計畫中關於「台灣美食」（Gourmet TAIWAN）定義是指台灣常見的各種傳統茶飲、小吃、料理飲食及融合異國文化或食材形成的美食，一般國人及外籍人士對台灣美食印象也包含以台灣烹調手法融入異國風味所開發的美食（行政院全球資訊網，2010）。綜言之，台灣飲食定義專指台灣地區曾出現過或正在上演的飲食。

近來受到地方特色觀光的發展，各地將代表性飲食視為發展觀光的主角（Sims, 2010），多將當地轄區內銷售或展示地方代表性飲食點繪製成飲食地圖或美食地圖，甚至因資訊科技的發達，如：衛星導航與智慧型手機等網路搜尋需求下出現數位化飲食地圖，提供觀光客尋寶體驗帶動商機，亦可做為教學素材加深對當地特色認識。而本文「台灣飲食地圖」定義是應用 GIS 技術依據研究目的需求，以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為基礎，所繪製各式主題飲食地圖之總稱。藉由客製化飲食地圖進行台灣飲食中歷史發展的源流探究，亦可瞭

解台灣不同區域的飲食風貌並作一區隔調查，以探究飲食發展的關聯性。

參、地理資訊系統應用在飲食文化研究

GIS 一詞為 Tomlinson R. 於 1963 年首創 (Dye & Shaw, 2007)，Abler R. F. 於 1987 年就注意到其具有革命性之影響，進而提出 GIS 在地理上乃是微觀和巨觀之描述與分析 (Smith, 2005)。到了 1990 年 Star J. and Estes J. E. 指出 GIS 為一套設計用來分析空間座標或地理座標之資訊系統 (Breetzke, 2007)，用來從真實世界中根據某種特定目的去蒐集、儲存、檢索、轉換和展現資料的工具 (Burrough & McDonnell, 1999)。

地圖是真實世界之空間再現，地表上的物件經過符號化、簡括化後，在地圖上呈現真實世界的樣貌 (Muehrche et al., 2011)。透過 GIS 的空間分析 (Spatial Analysis)，可以觀察、發掘、思考、分析社會現象的空間意涵 (鄧志松、裘怡婷, 2009)。過去飲食文化研究方法常採用文獻分析法、訪談法、田野調查、文件分析法、參與觀察法等質性研究方法來累積台灣飲食文化之珍貴資料 (陳貴鳳、黃穗華, 2011；陳貴鳳等, 2012)。隨著科技進步電腦普及化，GIS 延伸運用範圍，被歷史文化 (吳桂陽等, 2010；林祥偉, 2010b；Kaimaris et al., 2011)、資源規劃管理 (Chen, 2007；Chakrabarty, 2011；Kamruzzaman et al., 2011)、產業調查 (林怡君, 2005；Hess et al., 2004) 等採用，已不再侷限於地理領域。

透過 GIS 可將地球數位化，進而管理、經營地球上有限資源，使資源能被珍惜與做更有效率之運用 (黃敏郎、劉守恆, 2009)。GIS 同時可以處理大量資料與複雜性空間因子，應用 GIS 於飲食文化研究時，須先將蒐集繁雜資料數位化，才可於地圖上呈現飲食變遷發展狀態，故有助於資料建檔保存應用。若採用實施以 GIS 為輔助工具搭配統計分析研究模式，藉由各式主題飲食地圖呈現不同飲食分布點標示情形與計算結果，可以讓人一目瞭然得知，不同條件下

各地飲食變遷與特色。例如：陳貴鳳與李忠成（2011）曾以此模式來解讀台灣鄉土特色餐（Speciality Cuisine）發展歷程，結果在比較不同時間軸（年代）後發現，2000 年之前每年鄉土特色餐分布點總數低於 20 個，是屬於萌芽期；2001 至 2008 年歸為成長期，這段時間除了 2006 年或許因政治動盪¹等因素導致些許下滑之外，由節慶活動舉辦、媒體報導等催波助瀾帶動下，鄉土特色餐總數逐年快速增加，於 2005 年分布點總數突破 100 個，之後每年穩定小幅成長。再者，由空間軸（縣市地理位置）比較得知，鄉村地區推出鄉土特色餐分布點數目高於都會地區，又以農業縣如：宜蘭縣、南投縣、台南縣、台東縣等地，因具有生產多樣化各式農特產品可以做為鄉土特色餐所需代表性食材來源的後盾，故推出鄉土特色餐數目較多。綜言之，GIS 因可以同時整合時間軸、空間軸等多元化資料，檢索不同交錯標誌的地圖，所以易於解讀辨識台灣各式飲食發展脈絡，故可以做為學術研究與教育或產業推廣之用。

由於本文旨在應用 GIS 來探討台灣飲食文化之時空經驗流變，故以下將探討飲食文化研究應用新科技 GIS 為輔助工具的實施步驟與優缺點分析，臚列於后：

一、資料庫建置

GIS 除了藉由電腦軟體與硬體來進行操作，重要關鍵乃是必須與地理資料、空間資料以及地理相關之屬性資料做結合（Joerger et al., 1999; Lam et al., 2009; Tiba et al., 2010）。所謂空間資料即是關於地理圖徵位置、形狀及其之間關係的任何資訊，包含遙測資料與地圖資料；而屬性資料乃是資料庫中相關物

¹ 政治動盪會影響民眾對國內經濟信心（徐仁全，2006），2006 年 8 月至 11 月間發生「紅衫軍反貪腐倒扁運動」，此運動造成台灣社會高度政治對立，並且影響日常社經活動，各行業商家業績較往常萎縮，讓台灣民眾對短期政治與經濟評價感到悲觀；也讓台灣在世界經濟論壇（WEF）2007 年所公佈全球競爭力評比報告（GCI），台灣較 2006 年退步一名，掉到第十四名，並首度落後南韓（許玉君，2007）。

件資訊之描述，在統計用語中，一個屬性表示一種變數，資料庫的物件即代表該變數之觀測量（藍碧薇等，2004）。GIS 可藉由電腦功能整合各種空間資料及屬性資料，建立一套完整資料庫，將各單位之資料整合，並進一步結合專業知識應用於各層面（周天穎，2005）。故運用 GIS 主要關鍵乃是資料蒐集與資料庫之建置，資料又可分為次級資料（Secondary Source）與原始資料（Primary Source），其中以次級資料之使用較為節省時間與成本。但資料品質管理非常重要，且資料生產過程十分複雜費時耗力，相當容易出錯，可能會因數化錯誤、屬性錯誤、關連錯誤、結構錯誤、時差影響錯誤等影響到資料之正確性（李若愚，2006）。

倘若資料庫具有檢索設計功能，將可以改進紙本資料幾項缺點，如：涵蓋範圍有限、翻閱速度無法與電腦相比等（羅鳳珠、蔡宛純，2005）。因為要將散落各處資料彙整分析，故建置資料庫費時、成本高，在規劃設計資料庫時，宜同時思考資料庫後續應用與使用上問題，要審慎評估建置邏輯與檢索條件、欄位組成架構，並定義各欄位內容（如：資料編碼表、調查問卷設計），以降低資料分析之錯誤。

近來 GIS 因為資訊科技進步普及，資料庫建置與地圖繪製皆以數位化方式處理，資料分析便捷，且可同步分析處理圖形與文字二種性質之資料，資料的儲存與使用上較以往便利，且可即時增減資料，並依使用者需求作調整，處理資料效能大幅提升，促使越來越多領域應用 GIS 數位化資料庫進行分析研究。惟相關數位化之地圖資料蒐集取得與資料庫建置過程相當耗費時間與金錢成本，系統軟體費用也相當可觀，且系統功能操作較為複雜與困難，使用前人員要有足夠的技術培訓以符合使用需求（劉麗雯，2009；蔡元芳等，2009；Smith, 2005）。不過此缺點已隨著電腦科技日新月異，以往需要同時採購整套 GIS 分析軟體，現已切割成較小模組包裝規格，可依據研究需求採買所需之功能模組，降低軟體費用，且系統操作與資料處理之能力亦隨之大幅改善。在 2004 年 Google 公司推出地圖瀏覽器後，揭開數位地球時代來臨，雖然 Google Map 功能有限，但是卻免費且不需長期訓練即可融入操作，在教學上應用也

較商業型 GIS 軟體便捷與成本低（林祥偉，2010b）。

由上觀之，建置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是符合時代潮流，建置之前宜先規劃思考確立資料庫架構與後續延伸應用範圍，建置過程中應留意輸入資料的正確性。雖然建置數位化資料庫初期要投入大量經費與人力，但隨著資訊科技教學、觀光餐飲產業發達，未來數位化資料庫應用所引發效益將是可期待。

二、地圖繪製

近來因電腦使用與進步，地圖的製作擺脫以往手工繪圖方式，只要利用電腦即可完成。GIS 乃是一套集電腦硬體、軟體和地理資料的系統，不僅可以數位化形式來儲存與管理圖片、文字等資訊（Kaimaris et al., 2011），且透過數位化資料與 GIS 處理能力，能即時新增或刪減圖層與資料，並依照使用者需求調整，將資料做更有效率之運用（Avdimiotis et al., 2006），例如：可以發展連結視覺與聽覺情境感知的資訊及知識之網站、數位化教材等。過去 GIS 之作業方式偏向類比（Analog Data）資料的處理；現在則以電腦輔助數位資料，圖形與屬性資料皆儲存於電腦設備中，查詢、更新與保存較過去處理方式佳，更可透過網際網路進行資源分享（周天穎，2005）。

GIS 主要是以電腦為輔助基礎之工具，在真實世界進行蒐集、存取、檢索、繪圖、分析、轉換及展示空間性與非空間性資料（Avdimiotis et al., 2006; Lam et al., 2009），可以同時處理大量資料與複雜性空間因子，透過點、線、面的串連整合性發展來傳達空間現象，將有助於研究者解決真實空間問題。故進行 GIS 應用分析時，除了完成數位化資料庫建置之外，還須購買電子地圖，不僅軟體價格高，且人員需要訓練才可融入操作。

綜言之，GIS 可視為結合電腦硬體、軟體及資料庫，與真實世界資料連結做廣泛的應用。緣此，因台灣飲食文化具有多元化發展出獨特地域性，故本研究為了能夠從多面向的瞭解不同時間軸、空間軸交互作用背景下，台灣飲食文化鉅細靡遺的體現，為值得信賴並以解釋為目標，故採多元管道的方法設計，

擬蒐集資料建置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為優先，再以量化概念採用 GIS 技術與輔之統計分析，來挖掘台灣飲食文化之時空經驗轉變內涵將會更趨完備，藉由此新的研究模式深化相關文化論述，有助於研究者釐清問題，以及未來在教學活動與觀光餐飲產業應用。

肆、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建置與分析

應用 GIS 為歷史文化研究分析輔助工具時研究步驟，常見先蒐集資料分析後，完成數位化資料庫建置，再繪製主題地圖解讀（吳桂陽等，2010；林祥偉，2010b；Kaimaris et al., 2011）。本文將參照此方式實施，首先蒐集台灣飲食資料分析，初步規劃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編碼與邏輯設計架構、後續基礎研究、延伸應用內容，經專家會議決議後，開始輸入數位化資料庫內容，最後才運用 GIS 來繪製所需各式主題飲食地圖，並計算分析數位化資料庫內容中特定意義屬性比例，以獲得不同時代各地代表性飲食特色。以下說明之。

一、數位化資料庫建檔

利用量化概念，以 GIS 繪製主題地圖呈現來解構台灣飲食流變經歷。關於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系統建置，包含資料蒐集、分析、輸入等，即蒐集各項資料如：文件、訪談、現場調查等，經過整理、分類後建立正式化資料編碼表，由文字及圖片等內容所組成，由專家會議確認完成資料編碼表設計內容後，藉由設計之資料編碼表輸入數位化資料庫中。如下所述：

（一）資料蒐集

蒐集台灣飲食資料時，面臨到台灣飲食多元化與多樣化，基於研究目的與初期建置工程浩大涉及人事物等需求考量下，乃先界定蒐集範圍為近百年來於

台灣上演的傳統各種區域料理（如：台菜、江浙菜）、小吃（如：肉圓、麵線糊）、伴手禮（如：糕餅、羊羹）等「台灣味」為主，戒嚴以後來台具有異國風味料理、小吃或伴手禮則不在此討論範圍中，實為本研究之限制。

台灣過去關於飲食變遷發展記載，早期較少文字記錄，但遺留下食物製備所需設備器具實體或圖片；雖然到了中後期飲食書寫較多，但散布各角落，如：紙本、媒體報導等。由於飲食是日常生活中必需品，除了現地田野調查之外，藉由訪問耆老等人士自幼至今所接觸飲食經歷亦是獲得研究資料管道之一。由於過往較少有系統化、大量記載台灣飲食文化文獻史料，故現階段研究先以蒐錄「台灣味」飲食為主要建置範圍，涵蓋台灣區域料理、小吃、伴手禮等，並以增加數位化資料庫檔案筆數與內涵解讀為首要任務。故本文資料來源多元化，涵蓋次級資料與原始資料等，經廣泛匯集與過濾而成。其取得方式說明如下：

1.次級資料

隨著報禁解除及有線電視頻道開放，大幅提高美食旅遊版面或節目之比例與報導，使得消費者接觸台灣各地特色飲食機會增加，同時亦提升各地特色飲食店家的曝光率。近幾年來，越來越多的消費者正轉向以電腦為媒介的資訊溝通做為他們的決策過程（Kozinets, 2002），網際網路科技發達，對於上網族群來說，已成為獲取資料的重要管道之一，而網際網路成為全民運動的同時，對政府機關或廣大的企業而言，當網際網路同樣也成為行銷資訊揭露工具之當紅選擇，故無論政府機關、店家透過官網揭露行銷推廣資訊。除此之外，以紙本呈現如飲食書寫為主圖書、期刊雜誌、文宣品等，是社會文化中極為重要飲食活動紀錄之一，可以提供大眾選擇食物或研究飲食歷史之參考指南。

再者，因部分店家沒有商業登記或所登記營業項目與實際差異；又部分進行商業登記或電話申請所用名稱與實際對外營業名稱不一，加上商業登記資料、電話簿資料與目前美食資料庫 Garmin, Papago 等記載內容，和本文依據研究目的所設計資料庫內容需求有些出入，且部份資料基於保密原則下不易取

得，又礙於研究經費限制，乃將上述資料來源列入蒐集範圍。因此，本研究在蒐集次級資料來源，包含：電視媒體（美食或旅遊節目、新聞報導）、網際網路（各級政府機關團體、店家官網）、紙本（報紙、地方誌、書籍、期刊、雜誌、宣傳摺頁）中關於飲食、美食、伴手禮或特產等報導資訊（附錄），為了提升次級資料準確性，將進行不同來源資料比對分析。

在台灣飲食次級資料搜尋過程中，分析得知「地名」、「飲食」、「小吃」、「美食」、「伴手禮」、「特產」、「產品名稱」等為常見台灣飲食資訊揭露用語，故搜尋網路文獻時，以上述用語進行交互連結做為檢索關鍵詞，如：「地名+小吃」（台中小吃）、「地名+產品名稱」（彰化肉圓）等，查詢所得文件排除解嚴以後來台之異國飲食，並扣除重複內容之後所得即為研究樣本。

2.原始資料

除了研究團隊親赴全台各地進行現地田野調查觀察記錄拍攝之外，亦透過滾雪球抽樣，訪談不同經歷的耆老、專家、飲食店家從業人員等來獲取研究所需資料，如：產品源起、製程演變等文字與圖片素材。透過半結構式訪談（Semi-structured Interviews），以受訪者為主，訪談大綱為輔，藉由研究者與受訪者互動，以開放式問題來鼓勵受訪者說出自己的想法，發現談話內容之深層意義（Berg, 1998）。訪談過程進行經受訪者同意，以錄音方式錄下訪談過程，並將之謄錄為文本，以提高資料蒐集的可信程度；並透過輔助符號來標示非口語的表情，將訪談者的語言如實呈現，且詳細說明和交代整個研究步驟與過程，以及受訪者與研究者的接觸情形，以達可靠性的要求和控制。研究者蒐集每一筆受訪者的訪談後，則立即將錄音結果謄寫成為逐字稿，仔細閱讀逐字稿內容，檢視重複編碼之分類與內容，並藉檢核資料的效度，重複修正將多餘及重複語句刪除或再精細分類，瞭解分析結果是否反應出受訪者之經驗。

（二）資料分析

首先，無論原始資料或次級資料都進行交叉比對分析，以提高資料的準確性，將有疑問之處進行釐清確認，期能減少對蒐集資料分析之偏誤。在不同管

道而得之次級資料比較，每份文件難免會有缺漏之處，可以透過其他文獻來補足，不然就是於原始資料蒐集過程中進行補強，例如：將彙整的次級資料商請各地之飲食愛好者或相關從業人員（耆老、廚師、餐飲業負責人、飲食文化學者或專家、記者等）來檢核提供建言。即以次級資料文獻檢視為基礎，透過原始資料蒐集豐富的語料，進一步對研究主題有深入認知，提供相關意見，期能從多方面互相印證，釐清台灣飲食變遷發展。

本研究參照行政院文建會所出版「藝文資源調查作業參考手冊－飲食文化類」（陳美慧編撰，1998）等文獻，初步設計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編碼與邏輯設計架構後，召開由具有台灣民俗、文化、觀光、資訊、教育、餐飲等背景人員所組成專家會議，考量數位化資料庫後續應用推廣等問題，最後決議資料編碼表（數位化資料庫欄位內容）提供之資料，除了空間分布點位之外，屬性內容則包括二大類：產品、店家，以此做為資料編碼表進行編碼完成後，再輸入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中，搭配 GIS 的地圖繪製與呈現，使台灣飲食流變得以圖像方式呈現於大眾眼前。如下說明：

1.產品

產品發生資料為研究基底的部分：針對飲食調查記錄或次級資料提供以下飲食地圖類型（選項如：區域料理、小吃、伴手禮）、商品屬性分類（選項如：台菜、江浙菜、米麵、禽肉、麵食、冷飲冰品、糕餅）、產品種類名稱（選項如：紅蟳米糕、客家小炒、北京烤鴨、鴨肉羹、肉圓、八寶冰、日式和果子）、生命史起點與終點等欄位資訊。

2.店家

針對店家提供以下基本資料說明，計有店家名稱、介紹、地址、生命史起點與終點等欄位資訊，在建置資料庫時，店家若有分店存在，將視為另一筆獨立飲食資料。

（三）數位化資料庫內容建檔面臨問題與解決之道

本數位化資料庫之分類欄位因 GIS 的屬性表格欄位有其限制，每個欄位僅能輸入一筆資料，因此在數位化資料庫系統架構採取分層設計，除因應 GIS 此項限制，也讓研究者於數位化資料庫輸入各項資料時，能輔助釐清欄位所需資料間之差異，而後依據分類欄位進行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內容建檔。

然而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在建檔過程中面臨一些挑戰，首先是使用 2009 年電子地圖來進行，囿於歷年來行政區域劃分變動的阻礙，造成各時期整合時，於確實地點標示會有些許誤差，實乃為研究限制，故本文探討分布點是以大範圍「各縣市」為討論單位。其次，飲食產品的地點輸入，因蒐集資料中部分飲食產品並未明確說明其地理位置，欠缺店家基本資料，僅知所屬縣市區域範圍，因此在地圖上無法呈現，故研究者統一將其標示於飲食描寫地點之縣市政府所在地；或者僅知道其是在某一地方的特色飲食，卻因年代久遠街道名稱改變加上都市計畫更新等因素，無法取得確切位置，統一將其標示於鄉鎮區公所所在地，須透過地圖之屬性表格查詢方可顯現。最後，生命史年代輸入，除了部分蒐集資料至今無法得知誕生年代之外，亦有一些飲食產品僅知出現在某一時期，無法精確至某一年，故以「19XX 年間」(19XXs) 來表示，例如：1990s，上述乃本研究限制。

二、飲食地圖繪製

本研究於數位化資料庫建置完成後，採用台灣崧旭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所開發的 SuperGIS® 軟體，各式主題飲食地圖繪製，其步驟如下所述：

（一）進行地點定位

將各筆飲食資料繪製之地點位置，整理成定位系統所需之格式後，上傳至系統進行定位。

（二）轉換座標格式

將產出之各筆台灣飲食座標資料轉換成 csv 檔案格式，匯入至 SuperGIS® 中，並加入高層影像圖與縣市邊界圖。

（三）時間軸符號設定

進行符號色彩分類，設定符號依起始年份欄位進行分類。

（四）繪製飲食地圖完成

在不同條件下，各式主題飲食地圖輸出並設定各項圖例，設定完成後，點選檔案/匯出地圖，即可完成台灣飲食地圖。

三、統計分析

採用 Microsoft Office Excel 軟體中樞紐分析功能來計算特定意義屬性資料，可以獲得不同條件下代表性飲食特色。即不同年代或各地之飲食屬性或種類分布點之次數、百分比，例如：小吃產品生命起點年代與商品屬性樞紐分析，可以得知某一年代主要飲食為何。

伍、台灣各式主題飲食地圖解讀

本研究建置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截至 2009 年 5 月為止，內建資料達 12,000 筆以上，運用 GIS 技術繪製各式主題飲食地圖與 Excel 統計分析，結果如下說明：

一、台灣飲食時空分布地圖

中國人的飲食名聞遐邇，整部中國的歷史也可以說是吃的歷史。而台灣在整個歷史發展脈絡中與中國息息相關，互為倚伏。台灣歷經荷蘭、西班牙據台（1624~1661年）、明朝鄭成功（1661~1683年）、清朝治台（1683~1895年）、日本佔領台灣（1895~1945年）、台灣光復到戒嚴（1945~1987年），及解嚴至今（1987年~迄今）等六個時期（戴國輝，2002）（圖1），面對這一波波的政治歷史異動，飲食面貌也不斷更迭，不同時期所產生的飲食文化及特色，表現出不同階段的社會結構與食俗民情²。張玉欣與楊秀萍（2011）合著的「飲食文化概論」中將台灣飲食歷史區分為下列幾期：物產開發期（1624~1662年）、閩菜移入期（1661~1895年）、日本飲食滲入期（1895~1945年）、外省菜移入與繁榮期（1945~1975年）、新台灣飲食期（1975年~迄今）。此外，張林森（1995）則將高雄市民飲食文化的演變分成光復前、光復後二十年以及近二十年。因此，本研究在後續繪製與解析台灣飲食時空分布地圖，將時間軸劃分為「日據時期」、「台灣光復至解嚴時期」、「解嚴至今」等三期。

² 食俗是歷經時空演化沉澱以及族群文化、經濟和社會融合進當地的環境，配合時令季節，製作的技巧及食用方法上的一種綜合表現（鄧景衡，2002b）。回顧台灣的歷史，台灣的飲食除受到明末大陸移民潮所帶來的閩菜色彩的菜餚外，日治時代日本人所引進的日本料理風潮也開始滲透一般的平民飲食，加上1949年國民黨失守大陸，許多外省軍團退守至台灣領土陣線，所帶來另一波外省八大菜系（張玉欣、楊秀萍，2011）。1975年起，蔣經國總統不僅個人場深入民間，促進各地特產、小吃的繁榮，加上開放國人出國觀光，國際飲食逐漸進入台灣餐飲市場，開啟餐飲戰國時代（張玉欣，2004）。最後，在2000年政黨輪替後，平民總統陳水扁上任之後，台灣小吃躍上國宴當主角，且總統與總統府實踐了「政見」，國宴場所不在集中於圓山飯店等地方，全台各縣市走透透辦理中，造成常民飲食與貴族飲食間流動，並掀起本土傳統飲食流行風。在地狹人稠下，經濟、政治與軍事等因素牽動著飲食發展，將台灣整體飲食文化重新洗牌，創造出多元且獨特的「台灣菜」文化，喚醒大眾對本土化傳統飲食文化重視（吳政和、陳阿洪，2001；張玉欣，2004）。

時間軸	1624 ————— 迄今					
年代	1624— 1662	1662— 1683	1683— 1895	1895— 1945	1945— 1987	1987 至今
戰國耀 (2002)	荷西據 臺時期	明 鄭	清領治台時期	日本 佔台	臺灣光復 到戒嚴期	解嚴至今
張玉欣、楊 秀萍(2004)	物產開 發期	閩菜移入期		日本飲 食滲入 期	外省菜移入 與繁榮期	新臺灣飲食期
吳政和、陳 阿洪(2001)	未探討		清末民初、日 據時代—民 國 34 年	臺灣 光復 遷台	發展 觀光	旅館 餐旅 全面連 鎖化

圖 1 台灣飲食變遷分期

由台灣歷史發展得知，台灣的族群與信仰在此不斷融合過程中，讓外來文化是較容易與台灣文化融合生根，即所謂俗話說「異鄉久留成故鄉」。故「馬賽克」(Mosaic) 多元複式飲食文化應該很適合台灣的飲食文化寫照(楊正寬，2010)。Corigliano and Baggio (2002) 指出飲食不僅代表社會文化，更是當地最珍貴文化資產。連橫先生(1955)曾謂：「台灣之饌，與閩粵同，沿海富魚蝦，而近山多麋鹿，故人皆食肉，饌之珍者為魚翅，為鵲蛋，皆土產也。盛宴之時，必燒小豚，而粵莊則殺貓，以其首饗貴客。閩粵之中各有佳肴，唯嗜吃之不同爾。」

由上文可見，閩南菜可以說是後來台灣菜的源頭，並摻入潮汕菜作風。但由於地理環境與接受日本五十年統治和中國大陸政局轉移而匯集中國八大菜系的融合，至今以具有自身的性格，菜系特色的區隔性亦已不若往昔之明顯(陳美慧編撰，1998)，再加上受到日本料理及江浙菜的薰陶自成一格。而台灣古早味基本的意涵是世代相傳的東西，它因為被人們喜好而風行而流傳，那是一種經驗的累積，復點點滴滴被修飾過，成為普羅大眾接受的作法、滋味(焦桐，2010)。在台灣除了台菜海鮮、日本料理、中國八大菜系等區域料理之外，小吃也有數百種以上(傅培梅、程安琦，2000)，目前各地小吃不在少數，口味偏向於市井百姓，是民間文化的結晶，特色在於能牢牢抓住食客的胃口(宋祝

平，1998）。又因基於生命禮俗、節慶祭祀、送禮等需求下，台灣糕餅文化承襲漢族移民、日本飲食習慣與在地人文風情時間超過百載，糕餅師憑藉著智慧與創意，讓糕餅在台灣開枝散葉（陳貴凰、許素鈴，2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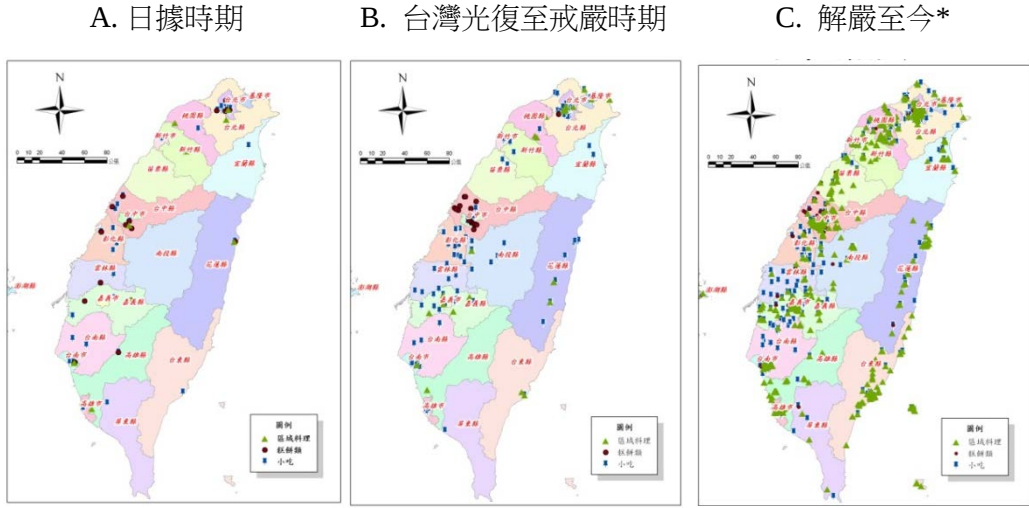
基於上述，於台灣飲食地圖屬性中選取區域料理、小吃、糕餅類（屬於伴手禮地圖之一）進行繪製解讀（圖 2），發現隨著時代的演進，各式飲食分布點有逐年增加趨勢，此結果和官方統計可以相互呼應。如：經濟部統計處所公布 2011 年餐飲業營業額 3,721 億元，較 2001 年 2,638 億元成長 1,000 億元以上（經濟部統計處，2012）；1971 年台灣餐飲業家數為 8,668 家，1991 年不到 2 萬家，到了 2000 年約 6 萬家，至 2011 年約 10 萬家，顯示此 40 年間餐飲業家數整整爆增 10 倍；餐飲業營業額由 1971 年 27.4 億元爬升到 2011 年 3,721 億元，成長達 135 倍以上，又 2008 年刮起全球金融風暴，台灣經濟亦受到波及，然而整體餐飲業面臨大環境景氣低迷仍逆勢上揚成長中³。再者，由家庭收支調查報告再次獲得驗證，平均每戶家庭食品支出 1976 年 38,409 元逐漸攀升，於 1991 年突破 10 萬元大關後，雖然過去 20 年皆在 10~12 萬元之間徘徊，但是平均每戶家庭人口數是呈現下降趨勢；且平均每戶家庭外食伙食費佔家庭食品支出比例卻由 1991 年 17.6% 提高至 2008 年 34.8%，提高約 1 倍，顯示人們對於外食產業需求日益增加。當社會發展到富裕階段，吃食由生理滿足走向社會性的炫耀，各類的美食符號就漫流氾濫，台灣在製造經濟奇蹟之後，新富階級、暴發戶、中產階級興起，他們用錢來吞噬各種事物，以誇耀式揮霍來顯示自己的可見性，熱衷於消費競賽，由「吃到飽就好」到「吃到爽就好」、「吃到體面就好」（鄧景衡，1996），在吃的後現代，「吃」逐漸在生活中成為一種品味與身分的表徵（廖炳惠，2004）。

影響人類食物喜好的因素可說是相當複雜，大環境的食物生產狀況與政

³ 自 2008 年 9 月 15 日全球金融風暴席捲全球，全球經濟遭受 80 年來最為嚴重的衝擊，台灣經濟亦因而受到相當大的考驗（譚瑾瑜，2009），2009 年台灣經濟出現負成長（-1.81%），然該年度餐飲業營業額年增率仍呈現正成長（0.4%），直至今日仍維持成長中（經濟部統計處網站，2012）。

治、經濟，都會影響到整個人類的生活型態，如：收入高時會以提升用餐的品質與情境考量，較易至飯店或餐廳消費；而收入低者會以成本考量為優先選擇回家烹煮食物（張玉欣、楊秀萍，2011；Pelto, 1981）。由台灣飲食時空分布地圖中，結果顯示日據時期小吃、糕餅類出現分布點較多，區域料理分布點稀少；此現象一直持續到台灣光復後才改觀，到了解嚴以後區域料理分布點之數目快速攀升（圖 2）。台灣歷經荷治、鄭領、清領及國府時期，台灣產業則歷經鋤耕農業為主、犁耕農業為主、前工業化、農業與工業轉型（1930 年以後以工業為主）、工業與服務業轉型（1990 年以後以服務業為主）、服務業等階段（陳添壽，2003）。台灣政治主權變動頻繁、經濟活動熱絡，而社會上不同族群並立，成就更多元文化，更孕育出產業發展的獨特性（陳添壽、蔡泰山，2006）。經濟的繁榮促使國民所得不斷攀升，政府也逐漸重視觀光餐飲產業發展，時代的巨輪不斷往前邁進，使得人類生活型態也隨之改變（陳貴凰、黃穗華，2011），如：在洽商應酬、休閒娛樂等需求下而外食，於 1980 年代出現「一年吃掉一條高速公路」景象，間接帶動對區域料理之消費市場。

同時發現，以空間軸（縣市地理位置）與時間軸（年代）樞紐分析結果中，發現區域料理、糕餅、小吃分布點和人類聚落、城鄉發展有關，日據時期飲食分布點驗證台灣歷史發展繁榮的地方「一府二鹿三艋舺」說法，台南、鹿港及萬華商業活動發展都曾經獨領風騷，因先民走水路來台落腳處多集中在港口附近，人潮聚集效應帶動商業活動發展，在台灣飲食時空分布地圖中台北、台中、彰化、台南等地可以清楚看出各類飲食分布點較多；台灣光復之後至今，隨著人類遷移腳步、交通便捷發達效應連動等因素促成下，讓這些飲食分布點逐漸向他地擴張增加中（圖 2），但是台北迄今仍堪稱中華料理的火車頭，尤其餐館的經營更與時俱進（焦桐，2010）。



說明：* 表示分析資料蒐集至 2009 年 5 月。

圖 2 台灣飲食時空分布地圖

荷蘭佔領台灣做為中國、日本貿易的據點（陳添壽、蔡泰山，2006），當時台灣可說未開發的原始區，引進水稻耕作之後，隨之而來的台灣稻米產業的興盛，但當時荷蘭並未在台灣留下明確的飲食習慣與文化，僅自日本與荷蘭引進許多蔬果，像似芒果、波蘿蜜、荷蘭豆等（張玉欣、楊秀萍，2011）。明清時期福建之移民潮陸續不斷湧入至台灣，也將閩南的飲食模式帶至台灣，如豬肉、蛋、海鮮等搭配（王美玉總編輯，2011）。

根據《台灣省通志》卷二〈人民志禮俗篇〉的記載：「西餐、日本菜均於日據時代才有之。」在較大縣市開設日本料理店與西餐廳。日本料理在台灣，是台灣飲食國際化最早的痕跡（焦桐，2010）。1949 年隨著國民政府撤退至台灣的 250 萬人，也將大陸各省的飲食習慣移至台灣，外省菜出現在食堂販售中（張玉欣、楊秀萍，2011）。光復初期，來自大陸各省的名廚匯集台灣，各餐館紛紛聘請外省名廚掌廚，本土菜因而失去了空間，轉而往酒家發展。台灣人

民多半窮困⁴，只有大陸遷台的文官、武將或企業家才吃得起餐廳，當年江山樓、東薈方一桌酒席約值十圓至十二圓之間，一般平民百姓沒有能力也不敢靠近，因此各地餐館全是外省菜的天下（林衡道、陳桔順口述，1967），江浙菜、湘菜等各有特色餐廳林立，客家餐館倒是不多（林麗雪，1985）。隨著台灣經濟的起飛後，人們物質生活豐富，台菜辦桌才又漸漸興旺起來（張瓊方，1995）。解嚴以後隨著兩岸與各國互動交流頻繁下，帶動另一波外省菜與異國料理熱潮，此現象可透過區域料理中具有產品生命起點樣本進行年代與商品屬性樞紐分析結果獲得佐證，發現日據時期飲食分布點出現西餐與台菜海鮮，未見外省菜蹤跡，一直到台灣光復後才出現大量外省菜分布點，且隨著時間增長區域料理飲食分布點發展有逐年增加趨勢。同時亦發現，台灣光復至戒嚴時期因蔣中正與蔣經國總統背景與飲食偏好，上行下效讓江浙菜在台灣成為主流（王美玉總編輯，2011；張玉欣、楊秀萍，2011），使得外省菜可說是當時熱門的宴客菜，黨政官要員以外省菜餐廳與外省菜為社交優先選擇；又當時的大陸外省名廚是以湖南和江浙廚師為主，反映當時有權勢者以江浙人士為首的「高級」或「精緻菜」，進入台灣的飲宴文化（吳燕和，1996）。到了1960年代外省菜已經相當蓬勃，這段期間外省菜資料筆數（44筆）中36筆（佔80%以上）是屬於江浙菜，可見此時期江浙菜穩坐外省菜的餐飲市場，由上獲得政治因素會左右區域料理之菜系發展興盛與否⁵。

由建置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中發現伴手禮共計2,823筆，其中1,961筆是屬於糕餅零食類（約佔七成），且以糕餅（1,278筆）、西點（202筆）、日式和果子（139筆）三者居多（表1）。早期台灣飲食受到地理環境阻礙與交通不便，食材決定當時飲食文化特質，透過食材生產與取得便利性，形成具有區域性特色糕餅零食。近百年來隨著鐵、公路開通，部分伴手禮逐漸打破地

⁴ 亦可由邱東松1949年所創作《燒肉粽》歌詞內容描述當時民生疾苦現況，藉由小販的艱辛生活訴說（洪泉湖等，2007）。

⁵ 菜系的形成和它的悠久歷史與獨道的烹飪特色分不開的（陳傳康，1994），同時也受到這個地區的自然地理、氣候條件、資源特產、飲食習慣、政治局勢、食材變化等影響（羅桂環，1994；李亦園，2000；陳貴鳳、許素鈴、廖國智，2006）。

域的限制，各地食材取得的方便性，形成全台性或甚至是跨足海外的明星產品。由糕餅零食類伴手禮飲食分布點地理位置與產品種類進行樞紐分析結果中（表 1），發現空間軸（縣市地理位置）中各產品「向外擴散」力道不一，例如：糕餅為各縣市常見伴手禮，而日式和果子與西點烘培則集中在台灣北部、中部；且仍有部份具有強烈區域性代表特色之伴手禮無法突破重圍，例如：花蓮羊羹、嘉義新港貽，其間奧妙是值得抽絲剝繭。再者，日據時期糕餅零食類資料庫中具有生命起點年代者 174 筆，其中前二名為糕餅（99 筆）與日式和果子（48 筆）佔 85%，其他類品項為冷飲冰品、西點烘培等，到了台灣光復後，雖然糕餅飲食分布點仍持續增加中，但是日式和果子則逐漸被西點烘培給予取代。

此外，無論日據或光復後至戒嚴時期糕餅類飲食分布點都集中在開墾較早縣市，且不同產品種類於各地發展顯有區域性差異，例如：日據時期糕餅分布點多寡依序是台南市（33 筆）、彰化縣（26 筆）、台中市（14 筆）、台中縣（10 筆），而日式和果子集中在台北市、冷飲冰品則出現在高雄縣、豆干在花蓮縣。一直到了台灣光復至戒嚴時期糕餅類飲食分布點仍集中在台北、台中等地。

表 1 糕餅零食類伴手禮飲食分布點地理位置與產品種類進行樞紐分析結果

(N=1961)

項目	日式 和果子	糕餅	西點烘 培	前三者 小計 (次)	糕餅零 食類總 計(次)	前三者小 計佔糕餅 零食類總 計(%)	備註* (其他主要產品)
基隆市	1	19	46	66	70	94	—
台北縣	0	130	6	136	137	99	—
台北市	65	112	30	207	217	95	—
新竹縣	0	3	6	9	12	75	米食、蔬果加工品
新竹市	3	30	8	41	48	85	中點
桃園縣	0	51	10	61	63	97	—
苗栗縣	0	36	1	37	37	100	—
台中縣	38	234	69	341	344	99	—
台中市	15	175	43	233	233	100	—
南投縣	0	4	0	4	66	6	梅製品、蔬果
彰化縣	4	81	0	85	85	100	—
雲林縣	0	35	3	38	40	95	—
嘉義縣	0	8	0	8	29	28	小米麻糬、新港貽
嘉義市	7	19	0	26	27	96	—
台南縣	0	20	0	20	20	100	—
台南市	6	110	0	116	145	80	蜜餞
高雄縣	0	60	0	60	105	57	冷飲冰品
高雄市	0	35	0	35	39	90	—
屏東縣	0	19	0	19	19	100	—
宜蘭縣	0	25	0	25	53	47	羊羹、蜜餞、花生糖
花蓮縣	0	44	0	44	112	39	羊羹、豆干、麻糬
台東縣	0	0	0	0	7	0	麻糬、剝皮辣椒
澎湖縣	0	28	0	28	53	53	特產
總計	139	1278	222	1639	1961	84	—

說明：* 僅列出前三者小計佔糕餅零食類總計未達 90%者之糕餅零食類其他主要產品，— 表示達到前

三者小計佔糕餅零食類總計已達 90%者，故未再列出其他糕餅零食類產品。

二、台灣小吃時空分布地圖

台灣是美麗寶島也是吃的天堂，無怪乎在台灣有所謂的：「吃飯皇帝大」諺語，「吃在台灣」已成為中外人士家喻戶曉的口頭禪，更遑論其具有文化傳承的歷史使命！而台灣飲食地圖中，具深度地域性之「在地味」文化特色餐飲商品—小吃，包含常民傳統美食、糕餅與茶食等（陳貴凰，2009）。祖先們展現智慧用料就地取材、製備手法靈活多變、生命力強韌，故不僅是飲食文化的基石之一，也是興盛飲食文化的動力與發展文化觀光重要養分之一。。

小吃在中國源遠流長，也就是中國晉代和唐代所說的小食、點心，是相對盛宴佳餚和每日正餐的名詞，也是指不定時或少量進食而言，口味也偏向於市井小民，是民間文化的結晶（林慶弧，2004）。小吃大部分來自民間，經改進用料或提高製作技藝後，昇華為出售品，自然在民間習俗風尚中佔有相當地位，往往成為表現某一地區飲食習俗的代表（李春方，1996）。綜合上述，小吃是相對於盛宴佳餚的名詞，專指市井村野的飲食味道而言，它具有鄉土野趣、獨特味道與民俗意涵的呈示。2000 年以後，「小吃」重現於國宴，它從配角提升為當家受到重視，大行其道。

根據文獻分析、專家訪談過程中，談到台灣飲食文化絕對不能不提及台灣到處可見的各樣小吃（洪久賢主編，2009），即「小吃」是台灣代表性飲食的精華之處，且本文在所建置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中發現，小吃筆數最多所佔比例超過 30%，由 4,388 筆小吃資料進行分析得知，台北市、台南市資料筆數居前二位，若由商品屬性來看，則以米麵類、飲料類佔六成以上。多數台灣小吃源自經濟貧困年代，經濟地位和生活條件形塑克勤克儉的飲食文化，小吃大抵以寺廟為中心而發展（焦桐，2010）。而小吃受歡迎的理由複雜，各人各有不同的觀點，一般而言歸納為小吃方便，所費不多，開支不大、簡單方便，又不拘形式、有家鄉味，富親切感（胡蕙寧，1985；童世璋，1986），雖談不上飽，卻也墊個肚子，以品嘗風味略止飢腸（石萬壽，1980）。任何一種民俗小吃中都可窺探它的鄉土性格、文化特色與歷史背景等深層意義，換言之，各

地風土、民情、經濟、文化、歷史往往會表現在某些民俗小吃上(林明德,1991)。小吃因繁衍力強、適應力高,擴散性大,它的生命力十分強韌,而成為飲食的「東方不敗」,它用料靈活多樣,可就地取材,製作方法可繁可簡,一般不太難掌握的技術,成本低廉,既可自製自食,又可製成商品出售,而能滿足不同階層人士的需要,是這些優點決定了它有很大的擺盪空間(鄧景衡,2002a)。

台灣社會歷經多次的外族統治,對台灣社會有著一定程度的影響,早期飲食情況的相關記載並不多,加上台灣外食文化從清末民初後慢慢出現。人稱台灣觀光餐旅發展活字典的九十歲耆老——黃溪海教授於編著「台灣觀光事業紀實」(2010)一書中,以台灣光復建設新台灣、四〇年代建設台灣走向富足、五〇年代經濟起飛中台灣、六〇年代台灣觀光事業的崛起、七〇年代台灣積極參與國際活動、八〇年代寄望台灣走向安和樂利、九〇年代立足台灣放眼天下等單元探究台灣觀光餐旅歷史。吳政和與陳阿洪(2000)所發表「台灣餐飲業發展源流」一文中,將台灣近五十多年餐飲發展歸納為:艱苦期(光復後及政府遷台初期)、克難期(民國 40~50 年代)、起步期(民國 60 年代)、發展期(民國 70 年代)、成熟期(民國 70 年代末~80 年代初)與精華期(民國 80 年代中起至今)。緣此,考量蒐集資料難度與研究目的所需等因素,乃採取時間軸劃分是每 10 年做為一個間隔來繪製台灣小吃時空分布圖。

透過台灣小吃時空分布圖呈現,清楚得知 1950 年代以前台北、新竹、台中、彰化與台南等縣市小吃分布點較其他各地多,且分布點出現於菜市場、寺廟等附近居多,之後各式小吃分布點逐漸增加(圖 3)。此可能與台灣開墾發展歷史中,人類聚集多寡與城鄉發展快慢帶動商業活動有關,隨著時代演進人類活動範圍擴大、交通運輸發達效應等因素促成下,飲食分布點範圍不斷擴張與增加,例如:1600 年代荷蘭登陸進駐台南開始營建奧倫治城(戰後稱安平古堡)、西班牙人先後以社寮(和平島)、滬尾(淡水)為據點,1700 年代鹿港因位居台灣西部海岸中央,是船隻南來北往中繼站,1784 年鹿港開港,與福建蚶江對渡,開港到 1850 年是鹿港全盛時期,據說人口達 10 萬人之多,後因港口淤塞而沒落,終於被滬尾所取代,清光緒元年(1875 年)在艋舺設台

北府（萬華），台北乃成為另一個政治重心（遠流台灣館編著，2000；黃溪海，2010）。由上觀之，台灣經濟重心由南到北，這是「一府二鹿三艋舺」諺語的由來，其也可以用來說明台灣小吃時空分布地圖中不同時期地理位置上小吃產品分布點出現數目多寡之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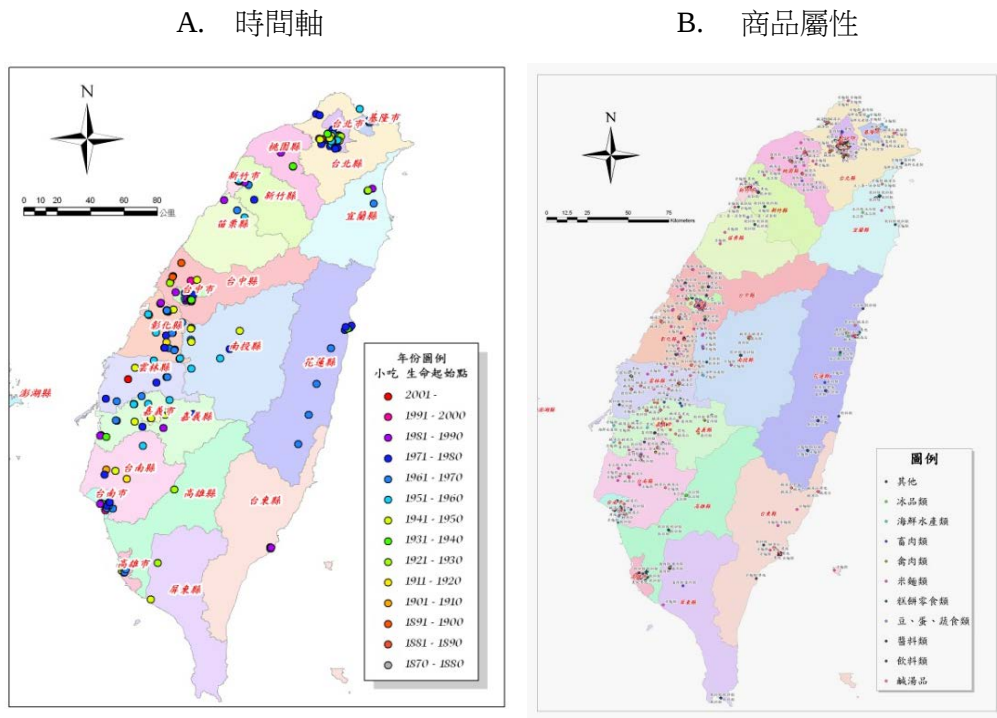


圖 3 台灣小吃時空分布地圖

同時，透過數位化資料庫中小吃具有產品生命起點樣本，進行生命起點年代與商品屬性樞紐分析後發現，小吃分布點隨著台灣經濟發展逐年增加，1900年起（日據時期）就出現米麵類產品，繼之海鮮水產類、畜肉類、飲料類、鹹湯品誕生，其中動物性食材為主的小吃產品於 1950 年代以後（台灣光復後）才明顯增加，至於冰品類、禽肉類、飲料類與豆、蛋、蔬食類產品則於 1930 年代出現，由此可知不同年代盛行小吃商品屬性是有差異。更進一步在不同年代小吃各商品屬性分布點多寡比較，發現除了 2000 年代以冰品類居首位之

外，歷年多以米麵類所佔比例最高，其次鹹湯品，畜肉類較禽肉多（表 2）。

表 2 小吃產品生命起點年代與商品屬性進行樞紐分析結果

（N=751）

項目	冰品類	米麵類	豆、蛋、其他蔬食類	其他類	海鮮水產類	畜肉類	飲料類	禽肉類	鹹湯品	總計
1870 年代	0	1	0	0	0	0	0	0	0	1
1900 年代	0	17	0	0	2	1	2	0	2	24
1910 年代	0	1	0	0	0	0	0	0	0	1
1920 年代	0	8	0	0	0	1	0	0	3	12
1930 年代	2	18	3	0	2	0	15	1	12	53
1940 年代	1	21	4	0	2	7	2	2	13	52
1950 年代	13	55	4	1	11	17	11	3	23	138
1960 年代	4	68	16	2	9	19	7	0	22	147
1970 年代	4	63	8	2	8	7	5	8	9	114
1980 年代	1	67	6	4	11	14	15	7	9	134
1990 年代	1	35	0	0	5	17	2	0	1	61
2000 年代	12	1	0	0	0	0	0	0	1	14
總計	38	355	41	9	50	83	59	21	95	751

本研究嘗試推導米麵類佔小吃高比例之原因如下：過往農業社會人們因開墾耕作需耗費大量體力和熱量；且台灣栽種五穀根莖類農作物以稻米為主，根據民國9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資料顯示，稻作仍為農家主要經營種類（行政院主計處，2007）；戰後接受美援協助或傳教佈施過程中，提供物資並進行麵食推廣運動；祖先製備產品呈現就地取材的智慧表徵，所需主要食材脫離不了地

緣便利性⁶，例如：台灣早期只有乾鬆、無黏性口感在萊米可以食用，當時巧婦創作米苔目、蘿蔔糕等點心，一直到1960年代蓬萊米可以選擇，並出現台灣相當代表性「濃稠熱粥」。本文以商品屬性分析，發現台灣小吃產品以米麵類居多，推測主因是澱粉質讓人飽食感⁷、稻米產量多、美援或教會提供麵粉等所導致。稻米為國人之主食，與國人生活、社會文化有密不可分之關係。「誰知盤中飧、粒粒皆辛苦」，道盡農事之辛勞與五穀之珍貴，台灣光復初期，米嚴重不足情景（嘉義縣政府，1992），人們充分發揮巧思表現於米中添加其他食材，變出各式各樣的飲食。主食的米，後來台灣產量豐富，俗稱「一年耕，三年食」，人們好用米做成各種點心，民間的糕餅類食品，傳統都以米做食，由於麵食習慣的興起，近來麵類食品頗為流行。可由鄧景衡（1987a,b；1988）在鄉土飲食研究與《臺灣文獻》中林衡道（1977）、石萬壽（1980）等資料中發現米食類、麵食類比例不少。惟近來隨著國人所得提高、消費型態改變及全球自由化影響，國內稻米消費量逐年降低（楊雅惠，2007）。

戰後起今台灣民眾飲食習慣的改變不僅表現在食米消費量的大幅減少與動物性蛋白質攝取量的提高，而麵食消費量增加及其躍升為主食的一部分（劉志偉，2011）。一般多認為，經濟情況的改善將導致飲食習慣的改變，收入提高之後，人們會希望吃得更多、更好、更多樣化（劉志偉，2011）。飲食習慣

⁶ 明朝宋應星在《天工開物》中說：「天下育民仁者，稻居十七，而來牟（小麥和大麥）黍稷居十三。」這表示當時中國人有 70% 是吃米長大，在江南幾乎是以稻米為主食，形成這種飲食文化的原因很多。長江以南高溫多雨的優良條件很適合水稻生長，拜這種天然資源所賜，栽種歷史悠久，稻是江南最重要的農作物，它是煮粥、蒸飯、做糕餅等重要原料，地理環境與歷史背景是構成人們以米為主食重要因素，這種飲食文化體系如同「靠山吃山，靠水吃水」的理論是一致的（洪光住，1996）。

⁷ 連橫於《臺灣通史》即記載著：「臺灣產稻，故人皆食稻。自城市以及村莊，莫不一日三餐，而多一粥二飯。」居民多以務農或討海為生，體力勞動繁重，就客觀的飲食習慣與熱量攝取部分而言，米食對台灣民眾飲食的重要性已無庸置疑。而於主觀心理層面上，台灣民眾對米飯同樣存有獨特的偏好，部份人沒有米飯的餐點就不是正餐，根本吃不飽（劉志偉，2011）。若從每日熱量供給來源討論，1935-54 年間台灣民眾平均每日攝取之熱量為 1,915 卡路里，其中 62.1% 源自於米飯，米飯不僅是傳統台灣民眾每日三餐的主食，它同時是獲取熱量的主要來源，米飯在台灣的飲食體系中顯然佔據了主食的地位（Gleason, 1956）。

的轉變反應外在社會經濟結構的變遷（Beardsworth and Teresa, 1997），並非單純的特定食物攝取量的增減問題。一方面，它可能是導致農業生產結構變化的主因。另一方面，它也可能是配合相對應之農業生產供給變化的結果（劉志偉，2011）。據行政院農委會 Food Balance Sheet 資料計算，儘管台灣人均食米消費量確實伴隨著經濟成長，平均每人的白米消費量自1967年達到141.47公斤的水準，之後則呈現逐年下降的趨勢，自1970年代起即不斷衰退，已降低至目前約50公斤⁸，是亞洲地區米食消費量最少的國家。而台灣2010年小麥進口量（1,177,900公噸），也超過國內稻米年產量（1,168,000公噸）。但同為穀類食品之麵食的消費量卻平穩增長（劉志偉，2011），且由台灣家戶內主食消費型態得知（黃登忠主編，1997），麵食與米食共同扮演主食的角色。

陳貴凰與吳菊於2004年所發表全台各縣市最具代表性小吃、鄉土特色餐飲與美食之旅消費之調查結果發現以米麵類商品居多。以樞紐分析米麵類小吃飲食分布點地理位置與小吃產品生命起點年代所得結果中發現，米麵類小吃分布點隨著年代增長而增加，台灣北、中部縣市米麵類飲食分布點較南、東部居多，例如：台北縣、台北市、新竹市、台中市、彰化縣比例較高，其中日據時期米麵類小吃分布點台灣北部、中部居多，到了台灣光復以後南部與東部也逐漸增加（表3）。這或許因台灣向來以南部旱作地為甘蔗的主要產地，北部則以種稻為主（遠流台灣館編著，2000），後來因為糖價上揚，甘蔗生產地逐漸北移，進而於1930年代形成「米糖相剋」的局勢。1920年代起，重視水利建設興起，如：嘉南大圳完工，許多旱田成為水田，農作物產量大幅提高；此時由於日本國內人口增加，糧食供給緊迫，加上蓬萊米在台灣栽培成功，日本政府積極鼓勵稻米轉作，使台灣的農業經營漸趨多角化，戰後稻米外銷市場斷絕，蓬萊米才真正成為台灣人日常食用的主糧，亦可能促使米麵類小吃產品種類多的原因。

⁸ 全球化糧食危機來勢洶洶，行政院繼成立跨部會糧食安全專案小組後，2012年2月17日向國人提出「每人每天多吃一口飯」的呼籲，希望每年每人增加一公斤白米消費量，以減少五千六百公頃農地休耕，提高糧食自給率0.4%（陳洛薇、魏忻忻，2011）。

表 3 米麵類小吃飲食分布點地理位置與生命起點年代進行樞紐分析結果

(N=355)

項目	1870 年代	1900 年代	1910 年代	1920 年代	1930 年代	1940 年代	1950 年代	1960 年代	1970 年代	1980 年代	1990 年代	2000 年代	總計
基隆市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2
台北縣	0	6	0	0	0	1	4	3	1	12	1	0	28
台北市	0	0	0	4	5	2	5	21	13	7	5	0	62
桃園縣	0	0	0	0	0	2	0	0	1	1	1	0	5
新竹縣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2
新竹市	0	6	0	0	1	0	7	6	10	2	12	0	44
苗栗縣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2
台中縣	0	2	0	0	1	1	1	1	0	0	2	0	8
台中市	0	0	0	1	2	0	4	6	6	13	8	0	40
彰化縣	0	3	0	2	1	3	7	16	10	3	3	0	48
南投縣	0	0	0	0	0	0	3	3	1	0	0	0	7
雲林縣	0	0	0	0	2	4	5	3	1	3	0	1	19
嘉義縣	0	0	0	0	1	1	4	2	6	2	1	0	17
嘉義市	0	0	0	0	0	0	4	0	0	0	0	0	4
台南縣	0	0	1	1	0	0	1	1	0	1	0	0	5
台南市	1	0	0	0	1	4	6	1	1	4	1	0	19
高雄縣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高雄市	0	0	0	0	0	1	3	1	3	0	0	0	8
屏東縣	0	0	0	0	3	0	1	0	0	0	0	0	4
宜蘭縣	0	0	0	0	1	0	0	1	1	1	0	0	4
花蓮縣	0	0	0	0	0	1	0	0	5	16	0	0	22
台東縣	0	0	0	0	0	1	0	1	2	0	1	0	5
澎湖縣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總計	1	17	1	8	18	21	55	68	63	67	35	1	355

陸、 結論與建議

綜合上述，本研究導入量化概念之 GIS 輔助工具可以將分散的時空資料整合，有助於飲食文化變遷解讀與資料數位化，GIS 已成為飲食文化領域最熱門的研究工具，由 GIS 所繪構之台灣飲食地圖與統計分析瞭解時空經驗轉換發展，是具有實質深遠的內涵。故在後續研究可以再精進本土飲食文化數位化資料庫建置、各式飲食主題地圖解讀、數位化教材內涵與觀光餐飲推廣，以下說明之。

一、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建置與解讀

為了探析台灣飲食在地化後所呈現的特殊性與共融性，建置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除了以 GIS 為研究工具輸出視覺化地圖與資料統計分析比對解讀，可瞭解不同時期飲食商品屬性於空間分布狀態及差異。本文獲得台灣飲食歷經日據、光復至解嚴、解嚴至今等時期演進，飲食分布點由原先聚集台北、台中、彰化與台南等逐漸向外週邊縣市擴張與增加。在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中小吃所佔的筆數最多，且超過三成以上屬於米麵類小吃，呼應焦桐（2010）所提出最能代表台灣主體性的，莫非風味小吃，台灣特色飲食以小吃為大宗的論點，促使觀光客對台灣飲食主要意象是小吃，近來政府積極推動觀光借力使力將台灣小吃列入來台觀光必「食」體驗之一。同時亦發現區域料理分布點在台灣光復以後明顯增加，菜系則以台菜海鮮最多，光復至戒嚴時期超過八成外省菜分布點為江浙菜。由上觀之，此法有助於挖掘資料本身內涵，以達更精準解析台灣飲食文化呈現之時空流變內涵，將繁複資料進行統整予以視覺化的地圖呈現，對提升研究品質有所助益；同時也大幅提高資料處理之效能，並可獲得數位化資料來保存，結果證實此種量化研究設計與實施模式是具有可行性。

隨著數位化時代來臨，資訊科技融入教學活動日益增加，GIS 已成為教學新的重要元素。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除了可以搭配十二年國教中社會、歷史、地理等學科來發展本土化教材之外，由於 GIS 漸漸被餐飲業拓點之選址調查所應用，然而當今大專院校在餐飲管理教學卻罕見 GIS 導入，形成產業與學界間之缺口，顯現學生專業能力養成訓練內容仍有待精進，而本研究所建置數位化資料庫含有店家基本屬性等資料，因此亦可導入餐飲管理課程中餐飲業選址與行銷策略等單元教學應用。

同時，近來隨著主題觀光快速崛起，在競爭激烈觀光市場中如何吸引新的與維繫舊的客群之市場策略常被討論關注。在觀光過程中，已經跳脫過往的走馬看花，轉為親自體驗當地文化與特色，且餐飲消費長久以來被視為重要體驗內容，亦被視為觀光體驗中必需的元素之一，觀光客可藉由地方飲食消費來體驗新的目的地之特色文化（Kim, Eves, & Scarles, 2012）。又在崇尚自然、環保概念下，在地生產、在地消費受到重視，在市場上當產品品質與價格相似時，更彰顯出情緒品質差異化優勢的重要性。倘若業者可以讓商品「由產地到餐桌」說自己的故事，善用解說服務來表達當地特色，帶給觀光客歷經一場由「口吃」轉而「目吃」進而「心吃」美食洗禮，不僅有獨特的感官體驗，也提供無形的情感價值服務，藉由誘發觀光客於飲食體驗所產生正向情緒，將有助於提高再購意願（William & Souter, 2009）。由於本研究所建置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具有實質深遠且豐富的內涵，若以文化觀光思維延伸發展台灣文化美食觀光地圖與商品解說故事內容，再加上它本身的美味，透過有效行銷宣傳，以文化觀光途徑來豐富這項觀光特點，將可共創台灣餐飲業與觀光業雙贏，以台灣飲食文化與觀光餐飲產業可持續性發展為最終目標。

二、後續研究建議

為了強化台灣本土化飲食研究根基與充實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內

容，經跨學科研究，以量化概念來繪製各式飲食地圖，並輔之統計分析來佐證，希望推動藉此模式在台灣飲食文化研究與應用。以下針對後續研究提出建議：

除了繼續田野調查追蹤、進行專家訪談蒐集資料之外，並持續增加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內容，如於台灣飲食地圖中的資料探尋過程中，有許多資源並未提到其確切的位置，因此在運用 GIS 繪製時無法於地圖上呈現，故研究者統一將其標示於飲食產品描寫地點之縣市政府所在地，須透過地圖之屬性表格查詢方可顯現，爾後若得知原本未知的資源地點所在，可進行數位化資料庫與地圖更新，讓其更加完備且詳細，以增添台灣飲食地圖豐富性。另外，並將次級資料（如：文獻、設備器具等演進）與原始資料進行各主題性飲食產品抽絲剝繭、推敲，期望從多元面向的切入得到豐碩的資料以做為分析的基礎，深層思考在不同時空背景中，藉由飲食地圖內容的演變闡述台灣飲食文化的更迭，進而以資源共享觀點來提供教學與觀光餐飲活動延伸應用。

同時，未來將再持續透過科際整合研究模式，導入 GIS 之地圖操作、圖層套疊、交叉運用與區域分析等功能，並增加引用政府統計資料庫等統計數據分析佐證，對主題飲食地圖進行分析與解讀讓資料更趨完備，以利數位化資料庫精準地建置，來思索在社會變奏與飲食文化意義產製的互動下，於新時空經驗轉換下尋找屬於台灣本土飲食文化新體驗模式。透過飲食文化與創意產業間聯結與再造之多元面貌體現，喚醒大眾對本土飲食文化重視，以建立本土飲食文化理論與應用基礎。後續以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來研發多元教學模式及「文化美食」課程教材，以建構台灣本土飲食文化的教案，促使台灣飲食文化於常民心中紮根。又「吃」在台灣不斷地進化及創新，轉而成為享譽全球的特色，更是觀光活動中的一種活動、一種體驗與不可或缺的一環，故可以善用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研發符合餐飲產業情境的專業課程，以培養產業所需之專業人才。再者，台灣在邁向多元文化和族群交錯的狀況裡，非常豐富而又刺激的面向（廖炳惠，2004）。台灣飲食不變的原則就是「恆變」，在變動之中找尋機會（吳政和、陳阿洪，2001）。因飲食活動是生活中不可或缺的，而餐飲消費具有本土性、文化性與獨特性，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可以提供

觀光餐飲產業做為推廣行銷台灣美食之養分，未來研發宜朝向可以創造出高附加價值的特色商品，以便立足競爭激烈之市場中，達到永續經營。

參考文獻

- 王美玉總編輯 (2011)。臺灣久久 台灣百年生活印記 (卷一) 玩樂一百年【呷飯・看戲・迢迢・摩登】。台北市：天下遠見。
- 石萬壽 (1980)。台南府城的行郊特產點心 — 私修臺南市志稿經濟篇。臺灣文獻。31 (4)：87-91。
- 行政院主計處 (2007)。9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報告。台北市：行政院主計處。
- 行政院全球資訊網 (2010)。台灣美食國際化行動計畫核定本。上網日期：2012 年 1 月 21 日，檢自：<http://www.ey.gov.tw/public/Attachment/09301164071.pdf>。
- 吳政和、陳阿洪 (2000)。台灣餐飲業發展源流。載於第一屆台灣觀光發展歷史研討會論文集，2-1- 2-15。台中縣：靜宜大學觀光事業學系。
- 吳桂陽、林家聖、鄧慰先 (2010)。應用地理資訊系統建構苗栗勝興地區文化資產維護指標。聯大學報。7 (2)：357-374。
- 吳燕和 (1996)。臺灣的粵菜、香港的台菜：飲食文化與族群性的比較研究。載於第四屆中國飲食文化研討會論文集，5-22，台北市：中國飲食文化基金會。
- 宋祝平 (1998)。論小吃。載於第六屆中國飲食文化學術研討會論文集，527-541。台北市：中國飲食文化基金會。
- 李亦園 (2000)。中國飲食文化的理論圖像」。載於第六屆中國飲食文化研討會論文集，1-17。
- 李春方 (1996)。生命力的延伸 — 小吃・飲食文化的基石。聯合文學。12 (9)：87-93。
- 李若愚 (2006)。地理資訊系統概論。台北市：全華。
- 周天穎 (2005)。地理資訊系統理論與實務。台北縣：儒林。
- 林怡君 (2005)。應用地理資訊系統於地價區段劃分之探討。土地問題研究季

刊。4 (2)：125-129。

林明德 (1991)。民俗小吃，多采多姿。**美食天下**。5：56-59。

林明德 (1995)。台灣美食鳥瞰。載於**第三屆中國飲食文化研討會論文集**，
253-263。台北市：中國飲食文化基金會。

林祥偉 (2010a)。建置具地方依附感的旅遊景點地圖資料庫之研究。**地理資訊系統季刊**。4 (3)：7-11。

林祥偉 (2010b)。人文地理資訊系統視野下的東台灣歷史圖像。**東華人文學報**。17：157-173。

林慶弧 (2004)。**飲食文化與鑑賞**。台北市：新文京開發。

林衡道 (1977)。台灣民俗論集。**台灣文獻**。28 (2)：48-55。

林衡道、陳桔順口述 (1967)。五十年前的台灣風貌。**台灣風物**。17-4：3-6。

林麗雪 (1985)。「客人」的菜單。載於**寶島的中國美食**。台北市：光華畫報。

洪久賢主編 (2009)。**世界飲食與文化**。台北縣：揚智文化。

洪光住 (1996)。從土地裡來 — 中國飲食文化的地理與歷史背景。**聯合文學**。
12 (9)：56-59。

洪泉湖等 (2007)。**台灣的多元文化**。台北市：五南圖書。

胡蕙寧 (1985)。台灣全省小吃縮影。**食客**。5：25-61。

范毅軍、廖泮銘 (2008)。歷史地理資訊系統建立與發展。**地理資訊系統季刊**。
2 (1)：23-30。

徐仁全 (2006)。**政治動盪 民眾對國內經濟仍然不看好**。上網日期：
2012 年 7 月 8 日，檢自：http://www.gvm.com.tw/Boardcontent_12466.html。

張玉欣 (2004)。簡述臺灣飲食史。**中國飲食文化基金會會訊**。10 (3)：4-9。

張玉欣、楊秀萍 (2004)。**飲食文化概論**。台北縣：揚智文化。

張玉欣、楊秀萍 (2011)。**飲食文化概論**。新北市：揚智文化。

張林森 (1995)。**近二十年高雄市飲食街頭形成之採訪**。高雄市：高雄市文獻委員會。

張瓊方（1995）。湯湯水水話臺菜。光華。96-98。

許玉君（2007）。世界經濟論壇(WEF)發佈 2007-2008 最新的競爭力評比。上網日期：2012 年 7 月 8 日，檢自：http://library.stpi.org.tw/news/2007_001.htm。

連橫（1955）。台灣通史。台北市：中華叢書委員會。

陳洛薇、魏忻忻（2011）。救糧食自給率 愛台灣，請你多吃一口飯。上網日期：2012 年 7 月 8 日，檢自：<http://udn.com/NEWS/NATIONAL/NATS6/6160067.shtml#ixzz21D4BevHo>。

陳美慧編撰（1998）。藝文資源調查作業參考手冊 — 飲食文化類。台北市：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陳添壽（2003）。台灣產業發展的在地化與國際化之探討。國立空大商學學報。11：219-240。

陳添壽、蔡泰山（2006）。揭開致富面紗：台灣經濟發展史略。台北市：立得。

陳貴凰（2009）。台灣味的饗與想。中台灣美學季刊。5：2-4。

陳貴凰、吳菊（2004）。台灣鄉土美食行銷之探討 — 全台各縣市最具代表性小吃、鄉土特色餐飲與美食之旅消費之調查。載於第九屆餐飲管理學術研討會論文集，53-79。台北市：中國飲食文化基金會。

陳貴凰、李忠成（2011）。地理資訊系統導入餐飲管理領域研究應用之探討。地理資訊系統季刊。5（3）：25-28。

陳貴凰、洪文發、吳菊（2012）。廚藝戲曲定期展演 — 文本中台灣廚師奮鬥故事解讀。島嶼觀光研究。4（4）：74-108。

陳貴凰、許素鈴（2012）。臺灣糕餅的演變：做餅發展之探索。輔仁民生學誌。18（2）：87-110。

陳貴凰、黃穗華（2011）。呷飽、呷好、呷巧、呷健康 — 臺灣辦桌菜單品項演變之研究。餐旅暨觀光學刊。8（2）：97-126。

陳傳康（1994）。中國飲食文化的區域分化和發展趨勢。載於第三屆中國飲食文化研討會論文集，236-251。台北市：中國飲食文化基金會。

- 傅培梅、程安琦（2000）。**美味台菜：古早味與現代風**。台北市：韜略。
- 焦桐（2010）。**臺灣味道**。台北市：二魚文化。
- 童世璋（1986）。**小吃的藝術與文化**。台北市：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 黃敏郎、劉守恆（2009）。**地理資訊系統基礎操作實務**。台北市：統一元氣。
- 黃登忠主編（1997）。**臺灣百年糧政資料彙編（第二編）：近百年來糧食統計資料**。台北市：臺灣省政府糧食處。
- 黃溪海（2010）。**台灣觀光事業紀實**。台北市：永業。
- 楊正寬（2010）。**文化觀光**。台北縣：揚智文化。
- 楊雅惠（2007）。**建構我國稻作競爭力指標**。載於**9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報告**。台北市：行政院主計處。
- 經濟部統計處網站（2012）。**經濟統計指標**。上網日期：2012 年 3 月 10 日，檢自：<http://2k3dmz2.moea.gov.tw/gnweb/Indicator/wFrmIndicator.aspx>。
- 嘉義縣政府（1992）。美食篇、產業篇。**嘉義文獻**。22：138-151。
- 廖炳惠（2004）。**吃的後現代**。台北市：二魚文化。
- 遠流台灣館編著（2000）。**台灣史小事典**。台北市：遠流。
- 劉志偉（2011）。國際農糧體制與國民飲食：戰後臺灣麵食的政治經濟學。**中國飲食文化期刊**。7（1）：1-60。
- 劉麗雯（2009）。地理資訊系統做為社區服務方案規劃與執行的輔助工具。**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刊**。13（1）：53-92。
- 蔡元芳、蘇文瑞、鄭于綸（2009）。導入公眾參與式地理資訊系統於互動式社區防災資訊網建置之研發。**華岡地理學報**。24：39-49。
- 鄧志松、裘怡婷（2009）。GIS 中國經社指標網。**地理資訊系統季刊**。3（4）：15-22。
- 鄧景衡（1987a）。廟口：臺灣鄉土飲食文化的保存（上篇）。**農業周刊**。13（34）：12-15。
- 鄧景衡（1987b）。廟口：臺灣鄉土飲食文化的保存（下篇）。**農業周刊**。13（34）：15-19。

鄧景衡 (1988)。廟口 — 台灣鄉土文化的保存中心。三台雜誌。17：50-57。

鄧景衡 (1996)。社會變奏與飲食文化意義產製的互動及新時空經驗之轉換，載於**第四屆中國飲食文化學術研討會論文集**，401-417。台北市：中國飲食文化基金會。

鄧景衡 (2002a)。符號·意象·奇觀：臺灣飲食文化系譜（上）。台北市：田園城市文化。

鄧景衡 (2002b)。符號·意象·奇觀：臺灣飲食文化系譜（下）。台北市：田園城市文化。

戴國輝 (2002)。台灣史微探 — 現實與史實的相互往還。台北市：遠流圖書。

藍碧薇、林振暘、王韋力 (2004)。GIS 辭典。台北市：崧旭資訊。

羅桂環 (1994)。從歷史上植物性食物的變化看我國飲食文化的發展」載於**第三屆中國飲食文化研討會論文集**，132-147。台北市：中國飲食文化基金會。

羅鳳珠 (1997)。近年來網際網路上文史哲研究資源之現況與展望。書目季刊。30 (4)：51-61。

羅鳳珠、蔡宛純 (2005)。以資源共享的觀點建構數位文史工具書的方法：以蘇軾詩典故網站為例。漢學研究通訊。24 (2)：17-29。

譚瑾瑜 (2009)。全球金融風暴後全球經濟現況。上網日期：2012 年 7 月 8 日，檢自：<http://www.npf.org.tw/post/2/5992>。

Avdimiotis, S., Mavrodontis, T., Dermetzopoulos, A. S., & Riavoglou, K. (2006). GIS applications as a tool for tourism planning and education: A case study of chalkidiki. *Tourism*, 54(4), 405-413.

Beardsworth, A., & Teresa, K. (1997). *Sociology on the Menu: An Invitation to the Study of Food and Society*. London: Routledge.

Berg, B. L. (1998). *Qualitative Research Methods for the Social Science*. Boston: Allyn & Bacon.

Breetzke, G. D. (2007). A critique of distance learning as an educational tool for GIS in South Africa. *Journal of Geography in Higher Education*, 31(1),

197-209.

- Burrough, P. A., & McDonnell, R. A. (1999). *Principles of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s*. New York: Oxford.
- Chakrabarty, A. (2011). Ecotourism development and security restructuring: A GI based planning for peaceful dissuasion of anarchism in forest provinces of India. *Procedia Social and Behavioral Sciences*, 21, 108-115.
- Chen, R. J. C. (2007).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s (GIS) applications in retail tourism and teaching curriculum. *Journal of Retailing and Consumer Services*, 14, 289-295.
- Corigliano, M. A., & Baggio, R. (2002). Italian Culinary Tourism on the Internet. In J. Collen & G. Richards (Eds), *Gastronomy and Tourism*, 92-106. Antwerpen: Academie voor de Streekgebonden Gastronomie.
- Dye, A. S., & Shaw, S. L. (2007). A GIS-based spatial decision support system for tourists of great smoky mountains national park. *Journal of Retailing and Consumer Services*, 14, 269-278.
- Eckert, J., & Shetty, S. (2011). Food systems, planning and quantifying access: Using GIS to plan for food retail. *Applied Geography*, 31, 1216-1223.
- Gleason, R. N. (1956). *Taiwan Food Balances (1935-1954)*, Taipei: JCRR.
- Hess, R. L., Rubin, R. S., & West, L. A. (2004).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s as a marketing information system technology. *Decision Support Systems*, 38, 197-212.
- Joerger, A., DeGloria, S. D., & Noden, M. A. (1999). Applying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s: Siting of coastal hotels in Costa Rica. *The Cornell Hotel and Restaurant Administration Quarterly*, 40(4), 48-59.
- Kaimaris, D., Sylaiou, S., Georgoula, O., & Patias, P. (2011). GIS of landmarks management. *Journal of Cultural Heritage*, 12, 65-73.
- Kamruzzaman, M., Hine, J., Gunay, B., & Blair, N. (2011). Using GIS to visualise and evaluate student travel behavior. *Journal of Transport Geography*, 19, 13-32.
- Kim, Y. G., Eves, A., & Scarles, C. (2012). Empirical verification of a conceptual

- model of local food consumption at a tourist destinatio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Hospitality Management*, Advance online publication. <http://dx.doi.org/10.1016/j.ijhm.2012.06.005>.
- Kozinets, R. N. (2002). The field behind the screen: using netnography for marketing research in online communities. *Journal of Marketing Research*, 39(1), 61-73.
- Kremer, P., & DeLiberty, T. L. (2011). Local food practices and growing potential: Mapping the case of Philadelphia. *Applied Geography*, 31, 1252-1261.
- Lam, C. C., Lai, E., & Wong, J. (2009). Implementation of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GIS) in secondary geography curriculum in Hong Kong: Current situations and future directions. *International Research in Geographical and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18(1), 57-74.
- Muehrcke, P. C., Muehrcke, J. O., & Kimerling, A. J. (2011). *Map use*. Madison: JP Publications.
- Pelto, G. H. (1981). Anthropological contributions to nutrition education research. *Journal of Nutrition Education*, 13(1), 2-9.
- Sims, R. (2010). Putting place on the menu: The negotiation of locality in UK food tourism, from production to consumption. *Journal of Rural Studies*, 26, 105-115.
- Smith, J. S. (2005). Flow theory and GIS: Is there a connection for learning? *International Research in Geographical and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14(3), 223-230.
- Tiba, C., Candeias, A. L. B., Fraidenraich, N., Barbosa, E. M. S., Carvalho, N. P. B., & Melo, F. J. B. (2010). A GIS-based decision support tool for renewable energy management and planning in semi-arid rural environments of northeast of Brazil. *Renewable Energy*, 35, 2921-2932.
- William, P., & Souter, G. N. (2009). Value, satisfaction and behavioral intentions in an adventure tourism context. *Annals of Tourism Research*, 36(3), 413-438.

附錄 台灣飲食地圖數位化資料庫次級資料來源摘錄

資料類型	資料出處舉例
網際網路	➤ 各級政府機關團體：交通部觀光局網站、縣市政府網站（上網檢索時間：2005.1-2009.5）等。 ➤ 店家網站與電子報：大台灣旅遊網、餐飲文化暨管理資料庫、玉珍齋、金都餐廳等。 ➤ 舉辦節慶活動官網：台灣美食展（原名為中華美食展）、客家桐花季、白河蓮花季等。 ➤ 新聞知識庫：靜宜大學影像收錄範圍：聯合報（1982 年迄）、聯合報地方版（1982 年迄）、中國時報（1999 年迄）、中國時報地方版（2001 年迄）、經濟日報（1996 年迄）、民生報（1999 年迄）、中央日報（1996 年迄）等至 2009 年 5 月。
	➤ 電視媒體 美食或旅遊節目、新聞報導：非凡大探索美食（2005-2008）等。
	➤ 報紙：財團法人中華飲食文化基金會所珍藏近七萬筆餐飲剪報檔案等。 ➤ 史書：臺灣通史（1955）、台灣風俗誌（1990）、台灣史小事典（2000）等。 ➤ 地方誌：臺灣省文獻會所出版台灣歷史文獻叢刊（方志類），如臺中縣志（1989）、諸羅縣志（2005）、雲林縣採訪冊（1959）等。
	➤ 紙本 以飲食報導為主圖書：台中飲食風華（林明德，台中市政府文化局，2006）、ㄥㄟㄣ 夜市美食地圖：台灣 300 多家夜市小吃導航手冊（張尊禎主編，上旗文化，1997）等。 ➤ 期刊：中國飲食文化基金會會訊（1995-2009.5）等。 ➤ 雜誌：非凡商業週刊（2001-2009.5）、商業周刊（2001-2009.5）等。 ➤ 宣傳摺頁：交通部觀光局、縣市政府等所出版飲食相關文宣品。

研究論文

「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 專業服務學習之研究^{*}

王金國

靜宜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副教授兼主任、教育研究所所長

梁偉明

靜宜大學應用化學系教授兼通識教育中心生命與生態環境學群召集人

收稿日期：2012 年 6 月 4 日，接受刊登日期：2012 年 10 月 31 日。

本文初稿曾發表於 2011/05/27 由逢甲大學主辦之「99 中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服務學習學術論壇」

^{*} 感謝兩位匿名審查委員提供寶貴的修改意見。

中文摘要

本研究旨在探討一位大學教師推動「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的歷程與結果。研究者採用敘事研究法，藉由訪談授課教師、教學助理，及針對課程相關文件進行等方式蒐集，然後，再針對所蒐集資料進行分析，最後提出研究結果如下：

（一）「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活動是一項結合專業課程、服務學習及通識教育「行動導向與問題解決」之「複合式專業服務學習」，此活動獲得教學者、教學助理、活動參與者及服務機構之正向評價。

（二）「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活動同時結合著不同的教學資源，包括經費、教學助理及服務當地駐點人力，這些資源是促成此活動的重要因素。

（三）從「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活動的省思中，衍生出（1）複合式專業服務學習是否應鼓勵？（2）只提供一次專業服務是否合適？（3）專業服務學習是利己或利他？（4）專業服務學習應採強迫參加或自由參加？以及（5）專業服務學習中，經費與資源扮演的角色等問題，這些問題是推動專業服務學習者需加以思考的。

關鍵詞：服務學習、專業服務學習、綠色生活教育

Case Study of Service-Learning of Green Living Education in One University in Taiwan

Chin-Kuo Wang

Associate Professor, Director of Center for Teacher Education,
Director of Graduate Institute of Education, Providence University

Woei-Ming Liang

Professor of Department of Applied Chemistry, Providence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the study was to explore one professional service-learning, developing green living conception on children in a faraway elementary school. The participants were 9 college students and 15 elementary students. The study adopted narrative inquiry approach, including the interview with the professor as well as the teaching assist, and collected documents of the activity. The main findings were as following: 1.)The professional service-learning were a compound activity which combined two projects, professional service-learning and problem-based learning. Due to impression experience, all participants gave the activity positive evaluation. 2.)The professional service-learning got many resources including found and teaching assist which were important factors to complete the activity successfully.3.)There were many issues needed to be considered when professional service-learning implemented, which are whether professional service-learning should combine other projects, how often the project should be taken and what's the quality of service, roles of resources, and whether the activity are required or optional.

Keywords: service-learning, professional service-learning, green living education

壹、研究緣起與目的

近幾年，在大學中推動「服務學習」或「專業服務學習」的學校日益增多。服務學習可以協助學生認知能力的發展（Batchelder & Root, 1994），培養良好的態度、技能、價值，並協助他們關注社會議題（Eyler, Giles, & Braxton 1997），功能甚多，各校也希望學生可以藉由服務學習來培養多元能力與公民責任。

服務學習是指一種兼重「服務」與「學習」的學習活動，它又可概分為一般性的服務學習與專業服務學習，二者之差別乃在於後者之服務者，其所提供的是專業上的服務。優質的服務學習能同時讓服務者與被服務者互惠（教育部，2011）。不過，從一位授課老師的角度出發，是否要在課程中實施專業服務學習要考量的因素很多，除了需顧及學生的安全外，專業服務學習活動會使教師在原有的教學工作外，增加相當多的工作（如：聯繫服務機構、辦理保險、交通安排……等等）。因此，雖然專業服務學習是一項不錯的教學方式，實際上，結合專業服務學習的課程比例並不高。

研究者任教於靜宜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基於對服務學習的肯定，亦在自己的課程中推動專業服務學習，希望學生能從服務學習中認識並關懷弱勢、熟悉教學技能及增加教學經驗……等。在推動專業服務學習過程中，研究者基於學生安全性與服務便利性的考量，選擇的服務地點都是位在學校附近的社福機構。然而，並非所有推動專業服務學習的教授都持這種想法。其中，就有教授帶領學生到偏遠且交通不便的地區¹（高雄市六龜區）去進行服務（以下簡稱「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此乃引發研究者之研究動機。

基於上述動機，研究者想深入瞭解「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活動，並從中省思專業服務學習活動之相關議題。具體而言，本研究之研究目的如下：

¹ 因 2009 年八八風災聯外交通受損。

- 一、瞭解「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活動之推動歷程。
- 二、瞭解參與者對「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活動之評價。
- 三、檢視專業服務學習相關議題，以作為各校推動專業服務學習之參考。

貳、文獻探討

一、服務學習之意義

服務學習 (service-learning) 是一種兼重「服務」與「學習」的學習活動。在這種活動中，學生會透過實際的服務活動（如服務社區與弱勢族群）來進行學習（教育部，2011）。服務學習以「互惠」及「反思」為核心要素，如果服務學習進行得好，它可以提供豐富的學習機會，協助學生發展良好品格與態度、促進學生自我概念的發展、提高學生的學習表現、擴展人際關係、增進問題解決與領導溝通的能力、及提昇學生參與動機及社會關懷...等知識、特質或能力，它可以彌補許多課堂教學的不足（王金國，2010；教育部，2011；Boyle, 2007; Hlkind & Flash, 2009; Markus, Howard, & King, 1993）。服務學習可應用於高等教育，也可推展於高中階段或國民中小學。

二、服務學習的特徵

服務學習是學習者透過服務來協助他人並促進自己學習的一種學習活動，黃玉教授指出服務學習具備有協同合作（collaboration）、互惠（reciprocity）、多元（diversity）、學習為基礎（learning-based）、以社會正義為焦點（social justice focus）等五大特質（教育部，2011）。相較於傳統教室內的學習，服務學習有以下幾項特徵（王金國，2010）：

(一) **以服務為學習的手段**：服務學習主要係以服務為學習手段，在服務過程提供學生豐富的學習機會，學生得以增加知識與能力、培養公民素養與形塑個人價值觀。

(二) **學習場所由教室內擴展到社區²裡**：傳統的教學，大多在教室內進行，但服務學習則強調學生進入社區，為社區或社會提供服務，學生的學習場所也由教室擴展到社區裡。

(三) **以實際情境為學習素材**：在服務學習中，學生在真實情境中學習，而非透過抽象化的教科書學習二手的經驗，可使學生獲得直接的經驗。

(四) **學生在學習中的主動性增加**：服務學習過程中，學生必須參與方案的規劃、執行與評估，相當重視學生在學習中的主動性及參與程度。

(五) **重視反思活動 (reflection)**：服務學習相當重視服務後的反思，反思指的是針對自己的經驗做回顧，它是服務學習能否發揮學習成效的關鍵因素。反思能增進個人知覺、形成新的關係、及影響未來在經驗中學習的想法與行動 (Estes, 2004)。實際經驗並不一定帶來學習與領悟，必須透過反思才能產生學習 (教育部，2011)。

三、服務學習的實施與功能

服務學習的實施歷程可分為準備期、行動期及評量慶賀期，實施方式則可以很多元。劉杏元、劉若蘭、楊仕裕、林至善指出服務學習可以是單次或短期

² 服務學習中的社區範圍可大可小，可以是一個社區或學區，也可以是整個社會，甚至是全世界。

的服務學習、持續性結合課外活動服務學習、與現行課程結合的服務學習，以及密集經驗的服務學習（教育部，2011）。

就功能方面，服務學習的功能可展現在學生、學校及社區等三方面（教育部，2011）。針對學生而言，服務學習的功能如下（王金國，2010）：

(一) 培養良好的品格與態度：服務學習能協助學生發展好品格及與人互動應有的態度，如：尊重、責任、同理心、合作、公民素養、主動及堅持。

(二) 促進學生自我概念的發展：可以協助學生建立自尊，能讓學生領悟到他們可以很不一樣，也可讓學生瞭解個人在社會情況中能力是有所缺欠的。

(三) 提高學生的學習表現：包括學科知識、出席率和優良行為表現…等均有所助益提高。

(四) 增進問題解決與領導溝通的能力：服務學習過程中，學生能發展問題解決、領導、組織、溝通、與人合作…等能力。

(五) 提昇學生參與動機：服務學習強調學生參與及主動，有助於增進學生的參與動機。

四、綠色生活

綠色生活（green living）是指某一個人或社會的生活方式，以使用有限的天然資源，達至某程度上的可持續性。支持者一般會以可持續發展作為目標，並實踐在生活方式當中，例如：實踐在交通、居住、能源消耗及飲食等（維基百科，2011）。

綠色生活，並不是要回歸自然，不用水不用電，過著縮衣節食的生活，而是在符合基本日常生活所需的條件下，懷著感恩與珍惜的態度，節省能資源的使用，降低對地球環境造成的負擔（陳凱毅，2011）。

綠色生活是按照大自然的規律生活，不污染破壞自己身心靈的內在世界，也不污染破壞地球生態。事實上，自古以來所有生物都在「綠色」地生活，但近代人類的思想、言行、生產方式，以至社會制度及世界觀乖離自然，所以今天所謂綠色生活即是一種回歸自然的生活模式（維基百科，2011）。

綠色生活之概念目前已受到政府單位之重視，行政院環保署即設有「環保署綠色生活資訊網」³，提供許多相關資訊給民眾。綠色生活強調地球的永續性，綠色生活教育應予以重視與推廣。

五、名詞界定

（一）綠色生活教育：指的是協助學習者認識綠色生活概念並能加以實踐的教學活動。本研究所指的綠色生活教育，是一個大學專業服務團隊提供專業服務給一所協助偏遠小學之學生，以建立其綠色生活概念所進行的活動，實際教學時間約 3.5 小時。

（二）專業服務學習：服務學習可概分為一般服務學習及專業服務學習兩類，二者的差別在於提供的內容。本研究探討的服務學習團隊，因結合特定專業（生活化學），是一項專業服務學習。另外，由於本次活動只供一次專業服務，可歸類為「單次的專業服務學習」。

³ <http://greenliving.epa.gov.tw/GreenLife/>

參、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用敘事研究法，研究者在「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服務活動暨課程結束後，才藉由訪談授課教師與教學助理及文件分析等方式來蒐集資料，然後，再針對所蒐集資料進行分析，最後提出研究結果。

研究者雖然是事後才針對整個活動進行探究。不過，因本次專業服務學習活動同時結合著兩項計畫（專業服務學習計畫、通識教育行動導向／問題解決課程計畫）之執行，為撰寫成果報告，授課教授與教學助理在活動規劃與推展的同時，即同時蒐集相關資料。這些資料，也成為研究者分析本行動之重要基礎。

一、資料蒐集方式：

（一）訪談：

1.訪談授課教授（以下簡稱張教授，假名）：

張教授為靜宜大學應用化學系之教授，其背景與教學理念詳見「研究結果」。研究者訪談張教授的時間計有兩次，第一次訪談時間約 30 分鐘，主要目的乃在於簡單瞭解整個服務行動的概況，同時，拷貝與服務活動相關電子檔案以利閱讀。第二次訪談時間則約一小時，是研究者閱讀相關檔案後，針對不清楚的內容進行訪談。在完成第二次訪談後，研究者對整個專業服務學習行動及張教授背後的理念有了更清楚的瞭解。

2.訪談教學助理（TA）：

本次專業服務學習的教學助理為一位應用化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她同時擔任張教授另一門通識教育課程的教學助理，是一位認真、負責的助手。在本次活動中，她協助整個活動的聯繫、辦理保險、經費核銷及成果報告之彙整…等工作。

研究者訪談教學助理的時間共計 1 次，約一小時。訪談的目的乃在釐清部分專業服務學習活動的細節，同時也試圖瞭解教學助理對整個活動的瞭解與評價。

(二) 文件蒐集：

由於本次活動獲學校「專業服務學習計畫」及「通識教育中心行動導向／問題解決課」之經費補助，在學期結束後，須繳交成果報告書給學校，張教授及教學助理平時即著手蒐集各項紀錄。

在進行本研究時，張教授及教學助理將他們手上有關本次活動的所有電子檔案都拷貝一份給研究者，以做為分析之用。相關之電子檔案包括：專業服務學習成果報告書（總共 59 頁，內含計畫目的、重要性、參與志工之心得與評價）、活動照片、張教授成果報告使用之簡報檔（powerpoint）、學童之回饋問卷...等。

另外，研究者參閱寶來國小之學校網頁及寶來社區受八八風災影響之相關報導，以進一步瞭解寶來國小及寶來社區之背景與現況。

二、資料蒐集時間：

(一) **專業服務學習進行階段：**張教授與教學助理在進行專業服務學習過程中所蒐集的資料，時間是從民國 99 年 10 月至 100 年的 1 月份。

(二) **專業服務學習結束階段：**指研究者於專業服務學習後所進行的資料蒐集，時間是在民國 100 年 3 月。

三、資料分析：

在資料整理與分析上，本研究採用紮根理論（grounded theory）的方法進行。具體步驟如下：

(一) 將原始資料註明日期、時間及地點。

(二) 將錄音資料轉成逐字稿：資料蒐集後，研究者請工讀生協助將錄音資料轉譯成文字。當研究者閱讀轉譯的逐字稿有疑問時，會親自重聽原始聲音檔，力求資料真實。

(三) 三角校正：資料分析過程中，會進行人員間及資料間的三角校正，力求資料的真實性。

(四) 透過反覆閱讀資料、持續比較，逐步完成編碼（開放性編碼）。

(五) 將編好的碼，依據其屬性予以歸類，形成主軸，最後配合研究目的形成研究結果。

(六) 同儕檢核：本研究報告撰寫後，研究者將之以電子郵件的方式寄給張教授及教學助理員，請他們閱讀並檢核，以確保本研究報告與實際情況相符。

肆、研究結果

本研究之主要目的乃在於探討一位大學應用化學系教授在其任教課程中

推動專業服務學習之情形。這項專業服務學習活動（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同時結合了兩門課（共 3 個班）。一門是應用化學系大學四年級的選修課（選修人數 19 人）；另一門是通識教育的課程（一、二年級課程各一班，選修人數計有 132 人由張教授與另一位應用化學系的教授合授）。

「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這項活動之所以會發生，有其背景與條件。其中，授課教授是最關鍵的因素。以下將由活動策劃者（授課教授）、活動參與者、服務地點、此活動背後的行政資源、行動結果與評價幾方面來敘說這項活動。

一、「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的活動策劃者

本活動的主要策劃者是一位教學年資逾二十年的應用化學系的教授。他本身重視綠色生活的概念，也致力於綠色生活理念之推廣。以下說明其相關背景與理念：

（一）專研有機化學，重視學生學習：張教授學術專長在有機化學，屬科學領域。不過，他對大學生的教育亦很重視，經常參加校內外的教學研習會，希望能提昇自己的課程與教學品質，協助學生獲得更好的學習成效。其教學表現已獲獲得肯定，曾經獲得該校之校級教學優良獎。

（二）重視綠色生活教育，也重視偏遠弱勢：因為研究綠色生活，張教授比許多人更重視環境保護的議題。另外，由於其個人特質與成長經驗，他也很重視偏遠弱勢，他長期針對弱勢團體進行專業服務。

（三）重視「行動導向／問題解決」的學習方式及學生責任感的培養：近年來，通識教育倡導「行動導向／問題解決」之學習方式，張教授因為認同這種學習

方式，也在其任教課程中推行「行動導向／問題導向」的教學。另外，他也很重視學生責任感的培養，他提及：

為了給他們實地的體驗，藉由志工活動讓他們對社會有更大的責任感，這是重點。原因是靜宜大學教學資源相當豐富、優良的師資與設備、各種軟、硬體設施健全，藉此機會參觀寶來國小，學生會發現寶來國小與靜宜大學截然不同，他們的教學資源相當缺乏。

（2010/03/08 訪談張教授）

授課教師重視學生學習、重視綠色生活教育與偏遠弱勢，就形成了「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的源頭。

二、「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的活動參與者

此次的活動參與者可分為服務團隊及被服務者兩部分，其中，提供服務團隊包括了在學學生、畢業系友、學校教職員（推廣綠色生活教育師生志工隊）及教學助理。

（一）服務團隊：

服務團隊成員共計 21 人。其中，大學生及畢業所友的人員共計 15 位，張教授本人、「綠色化學與生活」通識課程另一位合授教師、學校教職員及眷屬 3 位，另外，還包括及通識教育中心派駐當地的駐點人員 1 位。

此服務團隊的成員背景較多元。在 15 位學生中，2 位是張教授在「綠色化學與生活」通識教育課程的教學助理。3 位是修習通識中心課程的學生，6 位是修習應用化學系大四「應用化學書報討論」的學生，4 位是畢業的所友。換句話說，此服務團隊與僅由單一課程學生組成服務團隊的不同（如表 1）。

表 1 服務團隊成員背景

參與者之背景	人數	說明
授課教師	2	張教授及合授教師，合計 2 名。
教學助理	2	2 位均是碩士班研究生，擔任「綠色化學與生活」通識課程之教學助理。其中一名同時擔任應用化學系大四之教學助理，負責此次專業服務學習一切聯繫與安排工作。
修習應用化學系大四課程之大學生	6	全部修課人數 19 人。
修習「綠色化學與生活」通識課程之大學生	3	共兩班，修課人數 132 人，學生可選前往高美濕地或六龜寶來社區探究。
應用化學系碩士班畢業系友	4	
學校其他教職員及眷屬	3	
通識教育中心當地的駐點人員	1	
合計：21 人		

(二) 參與「綠色生活教育活動」的國小學童

參加本次活動的國小學童共計 15 位，其中男生 11 位；女生 4 位，他們均是國小一至五年級（如表 2）。參加人數雖不多，但已是全校學生四分之一左右的學生。若換另一個角度來說，整個活動的「服務者」大於「被服務者」，可以給被服務者較多的關心與指導。

表 2 參加「綠色生活教育活動」之學童背景

年級	男生	女生
一年級	2	1
二年級	2	2
三年級	3	1
四年級	3	0
五年級	1	0
小計	11	4

三、三、「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之服務地點

本次專業服務學習的服務地點就在高雄縣六龜鄉寶來村寶來國小⁴。寶來國小位在位處秀麗風光的南橫入口，旁邊有日夜奔流的荖濃溪以及溫柔含蓄的寶來溫泉，是一所全校僅六個班級（99 學年度）的小學校。

寶來社區原本是風景優美的觀光勝地，有許多溫泉山莊或渡假山莊。不過，2009 年八八風災重創了這個美麗的地方，部分溫泉渡假村被洪水吞沒，對外交通中斷、橋樑損毀。

張教授說：八八風災以後，就沒有大型遊覽車載遊客到那兒去遊玩。直到 2010 年 1 月 29 日-30 日靜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在寶來社區辦理「行動導向與問題解決導向之通識課程種子」教師研習，才再次出現大型遊覽車載著外地遊客進入寶來社區。

張教授在參與該次研習、觀看到寶來社區受災情形時、並與當地重建委員會對談後，就產生一項動機，希望藉著某項活動把人氣及希望帶到寶來去，是促成本次服務學習的重要因素。

⁴ 2010 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後，改為高雄市六龜區。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格式化: 置中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置中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置中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置中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置中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置中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置中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13 點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2011年1月9日，「綠生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團隊前往服務時，部分路段仍是石頭路，顯示還未完全恢復至風災前之景象。學生寫道：

當遊覽車慢慢更接近六龜這地方，可以看到馬路開始變了，鋪上一層灰沙，工程車進進出出，沒有一片真正乾淨的葉子，再接近一點路只剩下了半還有龜裂，以及高低落差的道路。(B學生期末心得)

四、四、「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背後的資源

專業服務活動的方式雖很多樣化，不過授課教師往往受限於經費及考量服務的方便性，服務機構就選在學校附近，除非有專案經費的補助或支持。「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活動之所以能從台中前往遠在高雄縣的六龜服務，主要原因亦是此活動同時結合多項計畫的資源所促成的。

1.獲靜宜大學專業服務學習計畫之經費及教學助理乙名:靜宜大學設有服務學習發展中心，全校除了大一新生必修服務學習以外，二年級以上的課程另可申請專業服務學習計畫。本次的專業服務學習活動即獲得 99 學年度經費(新台幣肆仟元)補助，另外，本課程也獲得一位教學助理的協助。

2.獲靜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行動導向／問題解決課程經費補助。張教授在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二班的「綠色化學與生活」通識課程，為了讓學生能獲更好的學習結果，其課程結合「行動導向／問題解決的學習理論」，課程中安排學生到教室外進行行動學習，學生可以選擇到台中市的高美溼地或高雄市六龜區的寶來社區進行學習。此課程獲得通識教育中心之行動導向／問題解決課程經費補助新台幣貳萬元。

3.靜宜大學駐地人員協助：在寶來社區中，有一位靜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行動基地駐地人員。這位駐地人員與當地居民互動良好，能充分了解當地居民的需求。他除了擔任服務團隊與寶來國小的聯繫人員外，當天，他也和學生們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縮排: 左: 0 公分, 凸出: 22 字元, 第一行: -22 字元, 不調整中文字與英文字間的距離

格式化: 字型: (英文)標楷體, (中文)標楷體

格式化: 字型: (英文)標楷體, (中文)標楷體

格式化: 字型: (英文)標楷體, (中文)標楷體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13 點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一起由學校出發，過程中協助本校服務團隊瞭解寶來地區之人文典故、沿途生態及災後重建等豐富資訊。

五、五、「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的行程規劃

本次活動可分為準備、實際服務及事後檢討三部分，準備階段乃自民國 99 年 11 月 24 日至民國 100 年 1 月 8 日，實際服務活動則是民國 100 年 1 月 9 日（週日）上午 09:00~12:00，另外，在實際服務後也針對此次活動進行檢討與省思活動。具體的行程如表 3。

表 3 「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的行程規劃

階段別	日期	主要活動	說明
準備階段	99 年 10 月底開始	與服務機構聯繫	
	99 年 11 月	志願服務人員招募	
	99 年 11 月 17 日	綠色噴泉實驗	教學活動演練（一）
	99 年 12 月 15 日	旗語和繩結練習	教學活動演練（二）
	99 年 12 月底	其他準備	保險、交通與住宿安排
服務階段	100 年 1 月 8 日	生態考察	結合通識，導覽
	100 年 1 月 9 日	實際服務	
檢討階段	100 年 1 月 10 後	1. 學生撰寫服務心得	
		2. 撰寫成果報告	

六、六、「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的服務內容

本次的服務時數並不長，每位國小學童實際參與的活動約三個半小時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13 點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8:30-12:00)，在這半天的活動裡，主要的課程有三：

(一) **繩結教學**：繩結是在繩子上打結，不同的繩結有不同的功能。本活動的主要目的在於指導學童在面臨重要災害時，可利用繩結加以逃生（如圖 1）。

(二) **旗語教學**：旗語一種利用旗幟傳遞信號的溝通方式。此教學活動的主要目標是希望學童能具備旗語的概念及危機意識，透過平時操作基本求生訓練，以做為緊急聯絡工具。

(三) **綠色噴泉**：這個活動主要是讓學生了解一般市售碳酸飲料二氧化碳的含量，推廣綠色生活教育概念。另外，也期待學童透過真正動手做實驗，體會實驗樂趣（如圖 2）。



圖 1 結繩教學



圖 2 綠色噴泉實驗

七、七、「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的特點

←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一）**將專業課程與服務學習結合**：這次服務學習活動屬於「專業服務學習」，參與的學生利用自己的專業提供服務，有別於一般性的服務學習。

←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二) 專業服務學習結合通識教育之「行動導向／問題解決課程」：專業服務學習活動中往往事前準備妥後，即前往服務地點進行專業服務，服務結束後就離開該場所。不過，這次的專業服務學習的行程還涵蓋前一天的校外教學，讓學生將理論與現實結合。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三) 參與服務的成員多元，不限修課學生：此次服務學習參與服務的學生不單只是修課學生，還包括畢業系友及學校同仁，整個規劃並不限於修課學生，有別於一般專業服務學習課程規劃。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四) 結合多種課程外部資源：服務學習的方式多樣化，我們知道就算沒有資源協助亦可進行專業服務。不過，若有經費的支持，則能做的事將與沒經費的方式不同。在這次的專業服務學習中，因同時獲得兩項計畫的補助，才能使此次活動成行。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五) 修課學生採自願參加，需自行負擔部分費用：許多大學所推動的服務學習係採用必修的方式來要求學生修習，學校的本意是希望藉由此活動讓學生認識「志願服務」，如果把課程改為選修，選修的人數將可能不會太多。不過，若志願服務採強迫方式進行，就很可能有少數學生因「被迫」前往服務，而使得服務者及被服務者都獲得不好的經驗。為了顧及服務品質及學生意願，此次的專業服務學習採用的自願參加的方式。兩天一夜的行程，每位參與者需自行負擔部分費用新台幣壹仟元。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八、「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參與者的評價

格式化: 字型: 13 點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本次活動結束後，張教授、教學助理、參與服務的大學生、被服務的機構

及學童均有對此活動給予評價。

~~(一)~~ (一) 張教授的評價

張教授對這次專業服務學習評價是正向的，他認為此次活動對參與學生及教學助理都有正向的影響。這些影響展現在以下幾方面：

1. 1. 激發參與者對本課程專業知能的興趣、動機與主動學習意願，同時，提升學生對專業知能的認識與成長。

2. 2. 協助參與者獲得成就感，激發自信心、認清自我價值及自我概念。

3. 3. 協助參與者提升團隊合作精神與人際關係能力。

4. 4. 協助參與者發展自我反省與批判思考的能力，拓展視野與胸襟。

5. 5. 協助參與者提升參與社區或社會服務的意願與膽量，並啟發他們對社會的關心，強化他們的社會公民意識與責任感。

6. 6. 協助參與者釐清自己在此專業生涯的發展與方向。

另外，在這次專業服務學習後，張教授在次一年度再次提出行動導向/問題解決給合專業服務學習融入課程之計畫，並實際帶領學生前往南投縣信義鄉的偏遠國小進行服務，此計畫也可以表示張教授對專業服務學習方式的肯定。

~~(二)~~ (二) 教學助理的評價

教學助理在這次的活動中扮演重要角色，兩天的行程，加上服務團隊背景多元，相對地，要聯繫的事務多。不過，在活動結束後，她亦表示肯定這次的活動。她說：

——這個活動，到偏遠的地區的話，比較困難。籌備的時間比較長，聯絡的那

些也比較麻煩。……，參加的學生一開始還有點排斥，不過，去了以後，

格式化: 縮排: 左: -0.32 公分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格式化: 縮排: 左: 0 公分, 第一行: 0 字元

格式化: 縮排: 左: 0 公分, 第一行: 0 字元

格式化: 字型: (英文)標楷體, (中文)標楷體

格式化: 縮排: 左: 0 公分, 第一行: 2 字元

格式化: 字型: (英文)標楷體, (中文)標楷體

格式化: 字型: (英文)標楷體, (中文)標楷體

就覺得還蠻好玩的，……，因為我們還有結合通識課程，就可以認識當地的一些風俗民情……，整體來說，我覺得這次活動很不錯（訪談教學助理）

格式化

格式化

~~-(三)-~~ (三) 參與專業服務學習之學生的評價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這次參與專業服務學習的學生對本次的活動多持正向的看法。不過，並不是所有的題項都獲得學生們全數的同意。以下說明期末問卷中，學生一致同意的題項，及學生們感受不一致的題項（問卷共計 14 份）。

格式化

1. 學生「均表同意」的項目如下：

格式化

- (1) 能以專業服務他人，讓我感到成就感，也激發自信心。
- (2) 有助於我認識不同族群，也尊重社會的多元文化
- (3) 有助於我提升對本課程專業知能的興趣與動機
- (4) 有助於提升我主動學習的意願
- (5) 有助於提升我的專業知能成長
- (6) 有助於我增進團隊合作的精神與能力
- (7) 有助於我提升人際關係相處之能力
- (8) 有助於我培養自我反省與批判思考的能力
- (9) 有助於拓展我的視野與胸襟，讓我更加成熟與長進
- (10) 有助於我了解社會對於本專業知能的需求
- (11) 有助於提升我日後參與社會服務的意願與膽量
- (12) 將自身的專業應用於社會，有助於啟示我對自己未來生涯規劃
- (13) 我認同專業服務學習，在大學教育提供較傳統方式更優質的教與學的環境，以及帶給大學生的成長與影響
- (14) 我期望此專業服務學習策略之課程能夠持續下去
- (15) 我會推薦學弟妹參與專業服務學習策略的課程
- (16) 我期望本校能夠持續推動專業服務學習課程與活動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格式化

2. 學生「未均表同意」的項目如下：

- (1) 我更認真研讀課業，以提供較高品質的服務
- (2) 有助於激發我貢獻專業知能的熱忱
- (3) 讓我感到自己有義務與責任為社區或社會奉獻自己的專業與能力
- (4) 我現在較清楚自己未來的規劃與方向

除了上述問卷的回饋外，部分學生亦在其期末的心得報告中提出對此次活動的肯定。

在這趟旅程中我也發現了原來我們的社會，也有著替人民默默服務的人，我覺得當志工很快樂，我認為這一趟六龜志工營之旅，讓我學到許多無法由文字敘述的知識，如果說我們這個社會上大家都抱著當志工人態幫忙別人的話，我相信我們社會一定會變得更好的，因為大家都抱著我為人人的心態，大家就不會成天繃著臉都不笑，我在志工營裡發現每個人都笑口常開，像極了一尊尊的彌勒佛。…如果我以後還有這個機會我一定會更努力去做的（學生 A 期末心得）

我很開心能參予這次的活動，因為它比一般在課堂當中學習更具有意義，可以感受到我們是如此的幸福與幸運。對於這社會的關懷我們還有更多可以去關心、去感動。

也謝謝老師舉辦了這對生命有意義的活動。（學生 C 期末心得）

另外，研究者在訪談教學助理時，她提及：在張教授 100 學年度規劃的專業服務學習中，多數這次參與專業服務學習的學生均報名參加，此亦是學生肯定此次活動的另一佐證。

~~-(四)-~~ (四) 服務機構的評價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這次服務的機構是高雄市六龜區的寶來國小，由於服務團隊事前有做妥善的準備與規劃，在教導學生結繩技巧、旗語及進行綠色噴泉的實驗時，大學生與學童互動和樂融融，氣氛良好。服務機構除感謝服務團隊外，也希望服務團隊能在寒暑假辦理科學育樂活動。

~~-(五)-~~ (五) 參與活動(受服務學童)的評價

由於這次的課程有趣，服務的團隊（大哥哥大姐姐）態度和善，所有參與活動的學童對此活動均表肯定評價。有九位學生提及學到了「可樂加曼陀珠會把可樂的氣用不見」；另外，有 4 位學生表示學到了打繩結。但是，在對對志工老師的回饋上，他們寫到的內容未直接提及「綠色生活」的概念。如：喜歡長江哥哥和可樂姐姐、謝謝可樂老師和工作人員、感謝你們來寶來找我們。「綠色生活」的概念是否真的影響到學生，可能得繼續探究才得以獲知。

▲ 陳倩玉(2006)的研究指出「服務學習」課程對學生、學校、社會以及機構都具有正面的意義，與本研究有相同的發現。

~~九-九-~~ 九、「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衍生之議題

這次的專業服務學習動用不少人力與經費。前往服務的成員有 21 位，但接受的服務的學生則只有 15 位。研究者認為整個專業服務學習仍有許多議題值得討論，這些問題的探討，可以讓我們更進一步認識專業服務學習。

~~-(一)-~~ (一) 「複合式專業服務學習」是否應鼓勵？

這次服務學習是一種結合服務學習、專業課程及行動導向／問題解決通識課程的類型，活動過程中，學生除了進行專業服務學習外，還包括了生態人文導覽、觀察…等行動導向的學習活動。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13 點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就活動的結果及參與者的評價來說，研究者認為這種複合式的專業服務學習活動是被肯定的，它讓整個活動行程更加多元豐富。未來推動專業服務學習時，應可以做如此的設計。

~~-(三)-~~ (二) 只提供一次專業服務是否合適？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這次專業服務學習準備時間很長，但實際的服務活動則只有半天。只有服務一次是否合適。

關於此問題的答案，研究者認為要視服務機構需求及提供的服務內容而定，另外，也得參看是否有其他團體同時對此機構提供服務才能加以判斷。舉例來說，護理系的學生前往學校協助學童健康檢查，活動結束後，自然就結束服務。但進行專業教育，只提供一次可能顯得不足。除非，有不同團體同時參與該機構的服務。例如：第一週由○○大學提供專業服務；第二週則由☆☆大學提供，不同學校間或不同的服務團體間採協同合作的模式。如此一來，學童每週都有志工進來提供不同的課程，對他們來說，也可能獲得不同領域的知識。

~~-(三)-~~ (三) 專業服務學習是「利己」或「利他」？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理論上，專業服務學習是一項互惠的活動。不過，利己與利他卻不一定擁有相同比例。研究者認為，在規劃專業服務學習過程中，應對此加以考慮，既然是服務，就應以利他為重要考量，然後，再藉由事後的省思，來使參與者有更深入的學習（利己）。

~~-(四)-~~ (四) 專業服務學習應採強迫參加或自由參加？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這次專業服務學習活動，成員係採自由報名參加。由於是自由參加者，因此，參與者的服務動機與熱忱會較高，不過，參與的人就相對來得少。然而，若沒有強迫參加，學生又怎能體會專業服務的利弊得失呢？但是，如果強迫學生參與服務，除了有違「志願服務」的本質外，也可能因為學生參與動機不強，提供的專業服務品質不佳，而同時傷害了服務者與被服務者。此問題，應是推

動專業服務學習過程中的兩難。

~~(五)~~ (五) 專業服務學習中，經費與資源扮演的角色為何？

格式化: 項目符號及編號

這次的專業服務學習活動之所以能到偏遠地區服務，經費與資源扮演著重要角色。研究者認為這對大學的專業服務學習課程來說，尤其重要。這也突顯一個問題：是否有經費與資源才能籌組服務團隊？

研究者認為，經費與資源是籌組專業服務學習的充要條件，但不是必要條件。因為，即使沒有經費與資源，專業服務學習仍然可以辦理的。只是，若沒有經費或資源（如教學助理），在籌組與推動上，難度就可能高一些。例如：服務的機構就可能無法到太遠的地方。

上述五項是設計專業服務學習活動過程中，必然會面臨也是必須考量的問題。問題 1 及問題 2 屬於專業服務學習「形式」的問題；問題 3 及問題 4 屬於專業服務學習「倫理」的問題；最後一個問題則是專業服務學習的「資源」問題。

格式化: 字型: 15 點

伍、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一）「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活動是一項結合專業課程、服務學習及通識教育「行動導向與問題解決」之「複合式專業服務學習」，此活動獲得教學者、教學助理、活動參與者及服務機構之正向評價。

（二）「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活動同時結合著不同的教學資源，包括經費、教學助理及服務當地駐點人力，這些資源是促成此活動的重要因素。

(三)從「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活動的省思中，衍生出(1)複合式專業服務學習是否應鼓勵、(2)只提供一次專業服務是否合適、(3)專業服務學習是利己或利他、(4)專業服務學習應採強迫參加或自由參加，以及(5)專業服務學習中，經費與資源扮演的角色等問題，這些問題是推動專業服務學習者需加以思考的。

二、——建議

(一)複合式專業服務學習使參與服務的學習獲得更豐富的學習經驗，未來在規劃專業服務學習時，可予以考量。

(二)專業服務學習是一項良好的學習方式，各校推動時，最好能提供合宜的經費與資源。

(三)專業服務學習活動仍有部分議題值得探討，建議未來研究可以深入研究。

格式化: 字型: 13 點

格式化: 縮排: 左: 0 公分, 凸出: 3 字元

格式化: 置中

參考文獻

王金國 (2010)。品格教育:理論與活動設計。台北：高等教育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格式化

梁偉明 (2010)。專業服務學習成果報告書。台中市：靜宜大學。(未出版)

格式化

陳倩玉 (2006)。高等教育中的服務學習－靜宜大學「服務－學習」課程之研究。東海大學教育研究所，未出版。

格式化

維基百科 (2011)。綠色生活。2011/03/28 下載自 <http://zh.wikipedia.org/wiki/%E7%B6%A0%E8%89%B2%E7%94%9F%E6%B4%BB>

格式化

功能變數代碼變更

陳凱毅 (2011)。落實綠色生活。新識力，2011.4 月號。2012/09/12 下載自 http://future.sce.pccu.edu.tw/reading/digi_reader/pages/new_kp_dtl.aspx?publication_cls_id=A001&publication_dt_uid=92db26a4-85bd-4133-891a-93246d75d82c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教育部 (2011)。國民中小學服務學習教師手冊。台北市：教育部。2012/09/12 下載自：<http://www.edu.tw/files/publication/B0055/%E5%9C%8B%E6%B0%91%E4%B8%AD%E5%B0%8F%E5%AD%B8%E6%9C%8D%E5%B%99%E5%AD%B8%E7%BF%92%E6%89%8B%E5%86%8A0817.pdf>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功能變數代碼變更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Bathelder, T. H. & Root, S. (1994). Effects of an undergraduate program to integrate academic learning and service: Cognitive, prosocial cognitive, and identity outcomes. *Journal of Adolescence*, 17, 341-355.

Boyle, M. (2007). Learning to neighbor? Service-learning in context. *Journal of Academic Ethics*, 5(1), 85-104.

Estes, C. A. (2004). Promoting student-centered learning in experiential education. *Journal of Experiential Education*, 27(2), 141-160

Eyler, J., Giles, D. E. Jr., & Braxton, J. (1997). The impact of service-learning on college students. *Michigan Journal of Community Service Learning*, 4, 5-15.

格式化

Hlkind, D. H. & Flash, D. (2009). *Service Learning Primer*. Retrieved January 28,

2009, from <http://www.goodcharacter.com/SERVICE/primer-1.html>

Markus, G. B., Howard, J. P. F., & King, D. C. (1993). Integrating community service and classroom instruction enhances learning: Results from an experiment. *Educational Evaluation and Policy Analysis*, 15(4), 410-419

格式化: 字型色彩: 自動

格式化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附錄一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格式化: 字型: Times New Roman

授課教師張教授對「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之評價

本課程安排專業服務活動，...	非常 不同 意見	同意	沒 意見	不同 意見	非 常 不 同
我認為有助於學生...					
1. 獲得成就感，激發自信心、認清自我價值及自我概念	■	☐	☐	☐	☐
2. 激發對本課程專業知能的興趣、動機與主動學習意願	■	☐	☐	☐	☐
3. 提升對專業知能的認識與成長	■	☐	☐	☐	☐
4. 提昇團隊合作精神與人際關係能力	■	☐	☐	☐	☐
5. 發展自我反省與批判思考的能力，拓展視野與胸襟	■	☐	☐	☐	☐
6. 啟發對社會的關心與社會公民的意識與責任感	■	☐	☐	☐	☐
7. 提升參與社區或社會服務的意願與膽量	■	☐	☐	☐	☐
8. 釐清自己在此專業生涯的發展與方向	☐	■	☐	☐	☐
我認為有助於 TA...					
9. 獲得成就感，激發自信心、認清自我價值及自我概念	■	☐	☐	☐	☐
10. 提升對本專業知能的興趣	■	☐	☐	☐	☐
11. 深化本專業知能的層面	■	☐	☐	☐	☐
12. 提昇領導統御與人際關係能力	■	☐	☐	☐	☐
13. 發展自我反省與批判思考的能力，拓展視野與胸襟	■	☐	☐	☐	☐
14. 啟發對社會的關心與社會公民的意識與責任感	■	☐	☐	☐	☐
15. 提升自己參與社區或社會服務的意願與膽量	■	☐	☐	☐	☐

16. 更清楚自己在此專業生涯的發展與方向	☒	☐	☐	☐	☐
整體而言，...					
17. 我認同專業服務學習，在大學教育提供較傳統方式更優質的教與學的環境，以及帶給大學生的成長與影響	☒	☐	☐	☐	☐
18. 我期望此專業服務學習策略之課程能夠持續下去	☒	☐	☐	☐	☐
19. 我會推薦學生參與專業服務學習策略的課程	☒	☐	☐	☐	☐
20. 我期望本校能夠持續推動專業服務學習課程與活動	☒	☐	☐	☐	☐

附錄二

教學助理對「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之評價

	非常同意	同意	沒意見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本課程安排之專業服務活動，...					
能夠有助於學弟妹...					
獲得成就感，激發自信心、認清自我價值及自我概念	☒	☐	☐	☐	☐
激發對本課程專業知能的興趣、動機與主動學習意願	☒	☐	☐	☐	☐
提升對專業知能的認識與成長	☐	☒	☐	☐	☐
提昇團隊合作精神與人際關係能力	☒	☐	☐	☐	☐
發展自我反省與批判思考的能力，拓展視野與胸襟	☒	☐	☐	☐	☐
啟發對社會的關心與社會公民的意識與責任感	☒	☐	☐	☐	☐
提升參與社區或社會服務的意願與膽量	☒	☐	☐	☐	☐
釐清自己在此專業生涯的發展與方向	☐	☒	☐	☐	☐
帶領學弟妹從事專業之服務活動，有助於我個人...					
獲得成就感，激發自信心、認清自我價值及自我概念	☒	☐	☐	☐	☐
提升對本專業知能的興趣	☐	☒	☐	☐	☐
深化本專業知能的層面	☐	☒	☐	☐	☐

提昇領導統御與人際關係能力	☒	☐	☐	☐	☐
發展自我反省與批判思考的能力，拓展視野與胸襟	☒	☐	☐	☐	☐
啟發對社會的關心與社會公民的意識與責任感	☒	☐	☐	☐	☐
提升我自己參與社區或社會服務的意願與膽量	☒	☐	☐	☐	☐
更清楚自己在此專業生涯的發展與方向	☐	☒	☐	☐	☐
整體而言，...					
我認同專業服務學習，在大學教育提供較傳統方式更優質的教與學的環境，以及帶給大學生的成長與影響	☒	☐	☐	☐	☐
我期望此專業服務學習策略之課程能夠持續下去	☒	☐	☐	☐	☐
我會推薦學弟妹參與專業服務學習策略的課程	☒	☐	☐	☐	☐
我期望本校能夠持續推動專業服務學習課程與活動	☒	☐	☐	☐	☐

附錄三

參與之大學生對「綠色生活教育向下紮根」專業服務學習之 評價

本課程安排專業服務活動，…	非常 同意	同 意	沒 意 見	不 同 意	非常 不同 意
題目	% (人數)		% (人 數)	% (人數)	
能以專業服務他人，讓我感到成就感，也激發 自信心	100%(14)		0 % (0)	0%(0)	
有助於我認識不同族群，也尊重社會的多元文 化	100%(14)		0 % (0)	0%(0)	
有助於我提升對本課程專業知能的興趣與動 機	100%(14)		0 % (0)	0%(0)	
有助於提升我主動學習的意願	100%(14)		0 % (0)	0%(0)	
有助於提升我的專業知能成長	100%(14)		0 % (0)	0%(0)	
我更認真研讀課業，以提供較高品質的服務，	79%(11)		21 % (3)	0%(0)	
有助於我增進團隊合作的精神與能力	100%(14)		0 % (0)	0%(0)	
有助於我提升人際關係相處之能力	100%(14)		0 % (0)	0%(0)	
有助於我培養自我反省與批判思考的能力	100%(14)		0 % (0)	0%(0)	

有助於拓展我的視野與胸襟，讓我更加成熟與長進	100%(14)	0 % (0)	0%(0)
有助於我了解社會對於本專業知能的需求	100%(14)	0 % (0)	0%(0)
有助於激發我貢獻專業知能的熱忱	93%(13)	7 % (1)	0%(0)
讓我感到自己有義務與責任為社區或社會奉獻自己的專業與能力	93%(13)	7 % (1)	0%(0)
有助於提升我日後參與社會服務的意願與膽量	100%(14)	0 % (0)	0%(0)
將自身的專業應用於社會，有助於啟示我對自己未來生涯規劃	100%(14)	0 % (0)	0%(0)
我現在較清楚自己未來的規劃與方向	86%(12)	14 % (2)	0%(0)
我認同專業服務學習，在大學教育提供較傳統方式更優質的教與學的環境，以及帶給大學生的成長與影響	100%(14)	0 % (0)	0%(0)
我期望此專業服務學習策略之課程能夠持續下去	100%(14)	0 % (0)	0%(0)
我會推薦學弟妹參與專業服務學習策略的課程	100%(14)	0 % (0)	0%(0)
我期望本校能夠持續推動專業服務學習課程與活動	100%(14)	0 % (0)	0%(0)

研究論文

當代台灣新媒體聲音裝置藝術的視覺 造型性^{*}

邱誌勇

靜宜大學大眾傳播學系副教授暨系主任

收稿日期：2012 年 8 月 1 日，接受刊登日期：2012 年 11 月 30 日。

^{*}本文為作者 100 年度國科會計畫〈雕塑聲音的視覺姿態：新媒體聲音裝置藝術在台灣〉（國科會計畫編號：NSC100-2410-H-126-040-）部分成果，筆者必須感謝研究計劃助理簡瑞琪老師、宋昀姁小姐的協助，以及劉雅文小姐的情義相助，更感謝所有接受訪談的藝術家們。同時，作者也必須感謝靜宜人文社會學報兩位匿名評審的寶貴意見與執行編輯郭俊巖教授的協助，讓本文更加成熟。

中文摘要

電腦時代的聲音藝術已從多方面對數位科技之演進與互動性本身概念造成極大的影響。聲音（或聲響）與音樂面向的創作計畫經常以互動裝置或立體造型的形式，反應出不同使用者如何置入或轉化數位資料結構成為聲音和視覺跨感官經驗的展現。本研究的目的在於透過當代台灣新媒體藝術新銳創作者及其作品，探究新媒體聲音裝置藝術如何描繪藝術物件（objects）與多重感知形式（multiple perceptual modalities）之間的交互關係，借以凸顯一個獨特的問題，亦即：「藉由新媒體聲音裝置藝術的分析，探究關於聲音哲學（the philosophy of sound）與聽覺經驗（auditory experience）之間的確認與衝突」。本研究試圖透過對當代台灣聲音裝置類新媒體藝術創作作品與藝術家創作脈絡的解析，交互地與現象學美學相關論述進行辯證，透析具體作品解析與藝術家深度訪談了解其內涵，剖析當代新媒體藝術創作之內涵與社會文化脈絡下的特殊表現。

關鍵字：聲音裝置、視覺化、台灣新媒體藝術、感知經驗、現象學

The Visual Plasticity of Sound Installation New Media Art in Taiwan

Chih-Yung Aaron Chiu

Associate Professor and Chairman

Department of Mass Communication, Providence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development of digital technologies and the concept of interactivity, without a doubt, have extraordinary influences on the creation of sound art in the digital era. The artistic creation projects on the dimension of sound and music are often shaped in forms of interactive installations and digital sculptures, and represented how different spectators transform information database into sound and visual appearances. This paper aims to discover how sound installations of new media art depict the interrelationship between plasticity of artistic objects and multiple perceptual modalities by analyzing Taiwan youth new media artists who concentrate on creating sound installation art. By doing so, the paper attempts to examine the confirmation and conflict between the philosophy of sound and auditory experience. Moreover, by applying Phenomenological aesthetics, this paper will also explor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work of art and its social context.

Keywords: Sound installation arts, visualization, new media art in Taiwan, perceptual experiences, phenomenology

始於二十世紀的前衛主義運動，人們已經見識到傳統視覺藝術的概念與範疇不斷地受到新科技與新觀念的挑戰與顛覆，跨領域（interdisciplinary）的創作與展演更是讓人眼睛為之一亮。福魯克薩斯（Fluxes）在 1960 年代便以荒謬式的行動劇與演奏會而名聲大噪，不僅在任何可以預期與無法預期的場合中上演，且展現出更多挑釁觀眾反應的設計，刺激著人們對藝術本質的省思（巫義堅，2002：16）。福魯克薩斯運動的實驗與數位藝術的獨特表現都讓此運動從音樂、視覺藝術、文學中汲取創作養分，並強調著「聲音的雕塑性、空間感、人／聲的身體感知、直覺反應」（郭冠英，2007：109）。1971 年，白南準（Nam June Paik）更以〈電視大提琴〉（TV Cello）裝置藝術，將電視拼裝成大提琴裝置於美術館中展出，藝術家開始利用攝錄影器材與編輯技術展現創作及其思想，並逐步發展為錄像藝術。從錄像藝術發展脈絡中可見藝術家對視覺與聽覺感知結合的投注，聲音於錄像藝術的發展中也逐漸成為不可或缺的元素之一（陳永賢，2006：76-78）。以致，當代的「聲音藝術」，成為一個極難論述化的藝術創作形式，尤當人們的感官屬性皆不斷地受到挑戰與刺激時，我們更難以界定「聲音是用聽覺感知來體會」的傳統思維。更進一步的說，數位科技輔助之下，人們對聲音的想像得以見到將聲音訴諸於視覺、聽覺與觸覺感官融合的勢態。其實，當代數位科技在聲音（sound）與音樂（music）藝術創作及傳遞上的影響已不言而喻，電腦時代的聲音藝術已經從許多方面對數位科技的演進與互動性本身的概念都造成極大的影響。聲音與音樂面向的創作計畫經常以互動裝置或雕塑造型的形式，反映出不同使用者如何置入或轉化資料結構成為聲音和視覺跨界融合的展現。

從中可見，新媒體藝術中的聲音裝置將傳統藝術感知結構中分離的「視、聽、動、靜」等審美型態高度融通，而在聲音／影像互動裝置藝術中，又將觀眾與作品的交流過程視為作品的基本條件。在互動聲音／影像裝置藝術中，觀者對作品的任何一次「參與」都將喚起作品以一種新的生命形式呈現。新媒體藝術在藝術表達的形式上促成了「本體論的轉換」（ontological shift）之後，人們對於感知形式的廣泛理解及感知理論的發展開啟了一扇新窗，此新形式更

迫使我們認知不同感知經驗與形式間的差異，以及不同感知之間的顯著性。

然而，大部分關於新媒體藝術研究的主流論述都是聚焦於研究視覺性（visuality）、視域（vision）與感知（perception）；更甚之，關於視覺的哲學論述也不斷地主宰著我們對世界感知（our conception of the world）的研究。因此，以聲音裝置作為表現形式的新媒體藝術，在哲學論題與啟迪上對聲音和聽覺感知領域開啟了一個幾近未被碰觸過的領域。本研究始於對感知的興趣（an interest in perception），透過新媒體聲音裝置藝術作品的剖析，描繪聲音裝置藝術物件（objects）與多重感知形式（multiple perceptual modalities）之間的交互關係，進而突顯一個獨特的問題——藉由當代台灣新媒體聲音裝置藝術的分析，探究關於聲音哲學（the philosophy of sound）與聽覺經驗（auditory experience）之間的確認與衝突。本文亦透過與當代台灣傑出的新媒體藝術新銳張永達、王仲堃、姚仲涵、豪華朗機工、葉廷皓與曾偉豪¹等人的深度訪問，試圖呈現其創作意念與聲音藝術相關論述之間的相互指涉關係。

壹、表現聲音的多重樣態

對新媒體藝術創作者而言，聲音作為一種藝術表現的媒材，也有近似三度空間的本質，因而對聲音進行視覺造型雕塑的可能性便大大地超越了傳統思維中對聲音的觀感，更因為是以雜訊的聲音表現，所以想像的空間更大。直到近代的裝置藝術，更是有許多視覺方面的作品，將聲音視為「造型創作」的一部份，讓作品不僅止於視覺方面的靜態觀看，更以聲音本身所存在的擴散特性，讓進入場域的觀者，沉浸於整體形構的觀念空間之中。聲音在此成為型塑觀念空間的一種可能性媒材（巫義堅，2002：16）。具體而言，數位時代的聲音藝術表現與類型展現出多樣的姿態，包含：音樂視覺化、聲音裝置、互動聲響、電子實驗聲響，與跨領域表演（李佩玲、林珮淳，2008：2）。

¹ 關於此六位藝術家的介紹，將於後面文章中呈現。

首先，「音樂視覺化」旨在藉由聽覺詮釋視覺的情感意象。從前衛主義繪畫藝術時期，康丁斯基（Kandinsky）與蒙德里安（Mondrian）將聲音／音樂性置入到繪畫的畫布之中，到數位時代的影音實驗中，運用軟體與程式的結合創造出影音同步的視聽效果，達到感知經驗的融通，正如豪華朗機工指出：

（我們）會用音樂或是聲音的角度去看事情，覺得一個畫家其實在做一個曲子，我會有這樣的感覺，他們也許不這樣感覺，他們或許覺得你在做一首音樂是在畫一張畫，這就可以交錯，在我的聲音裡面我就開始有圖像在那邊，我就可以知道這個畫面可以長什麼樣子。

第二、「聲音裝置」則是肇因於工業時代以降對機械文明的應用，從機械動力、電子科技，到數位媒體，藝術創作者藉由技術與科技設備，重新實驗新的聲音美學，令聲音延伸進空間之中。在台灣，具有驚人創作力的王仲堃便慣常地以相關機械裝置來製造新的聲音美學，他指出：

我經常去玩聲音，例如喝飲料、啤酒，會去吹瓶子來產生音階，每喝完一段落，聲音會因為水位的高低而有不同的音階，那時就在思考，如果是機器去吹的話，它有什麼可能？結果有一個很有趣的點，就是用機器去產生聲音最主要就是「超人所能」。或許它很冰冷，但回過頭來還是我去操控那個東西。

第三、「互動聲響」則是凸顯出電腦時代運用相關科技或程式開發，創作出結合即時互動特性的聲音藝術（李佩玲、林珮淳，2008：4-8）。如曾偉豪利用低科技（low tech）創造出別有獨具特色的聲音造型。

觀眾可以取代我的位置，觀眾就可以用我的觀點，提出一些想法，或是參與一些作品，他完成的東西是屬於他自己的，我完成的東西屬於我

自己，這開放性的某種程度對我來說有獨特性，……我希望他們能參與我的作品時，用原來的方式去理解這個環境，或是理解這個很簡單現象，這個現象是可以被帶入在很多的地方，不管是人或是人跟環境的關係，這是我的目的。(曾偉豪)

第四、「電子實驗聲響」則是藝術家們在實驗室中運用各種電子發聲裝置與設備，創造出新的聲響。此類型的聲音創作通常突破傳統有旋律、結構、樂譜與敘事的音樂性，形成一股新聲音的實驗潮流，葉廷皓便指出：

當然很多人做視覺，可是我比較感興趣的做法是將聲音與影像做緊密的連動，聲音可能會是主角，但是影像變成緊密的輔助呈現聲音的工具，因為我是做即時的頻譜分析，所以當聲音的內容有什麼改變時，在視覺上是看的到的，即使這個聲音沒仔細聽也聽不出來，但我盡量會設法在視覺上做一個即時的呈現，有些人會說你們做這種聲音表演，我不會聽也聽不懂，可是從客觀科學的角度去講，去聽就是去聽它的聲音有哪些變化，它的聲音是由哪些部分所組成的，假使一開始去聽耳朵沒這麼敏銳聽不出來，如果再去看我用這些聲音所產生出的視覺，這些是種輔助的功用，即使聽不出來但看的出來這些視覺有些變化，當你重複的看到這些視覺怎樣變化，那你是不是可以回到聲音去做一些聯想，因為我在程式上是有訂一個資料怎樣轉換規則。

最後、「跨領域表演」意味著結合不同藝術形式，以跨界組合的方式，尋求傳統藝術類別框架的突破。因當代科技發展已呈現出跨界匯聚的趨勢，藝術創作的表現也結合了聲音、影像、舞蹈、戲劇、互動科技等各種不同元素。由張永達、葉庭皓與蘇文琪組成的「一當代」便是結合程式設計、視覺藝術、戲劇、舞蹈，以集體跨界的創作方式，將各種藝術形式集結起來，並以非敘事手法演出，讓所有藝術形式皆能有其「互為主體性」(李佩玲、林珮淳，2008：

10-13)。

常常會有觀眾覺得我跟（蘇）文琪還有（葉）廷皓合作的作品，他們期望看到更多舞者身體或舞蹈的部分，但其實我們一直不去定義我們在做什麼，而觀眾抱著一個期待的心理來看表演時會有落差，而導致他沒有辦法進入作品，相同的，作視覺藝術或新媒體藝術的人在意的點就會是技術層面上的事，變成其實大家並沒有非常開放的在看待這件事情，雖然現在大家很能夠接受一些噪音的表演、比較前衛的東西，可是他們在觀看作品上並沒有非常開放的狀態。（張永達）

就此分類觀點而言，聽者的耳朵或身體，以及聽的機制（mechanics of hearing）都處於重新定義的狀態。就哲學層次而言，聽覺是耳朵與身體之間的連結，而不是與大腦的連結，因此將聽覺從身體裡分開來，對於聲音的知覺，或是對於知識的形構是無法成立的。就文化層面而言，聽覺一直都被視為是私人的、私密的，與個人的；將科技介入聽覺的空間裡，這意味著理想的耳朵形狀與聽力有直接的關係。因此，耳朵的聽力將與虛擬聲音的定位能力有直接的關係（Dyson, 2009: 139-140）。

由上述的分類中可知，在當代新媒體聲音藝術中，聲音錄製所形成的效果已經成為另一種獨特的書寫型式，因此錄音效果在數位音訊（digital audio）裡格外重要。儘管數位音訊始終將聲音界定為一種「東西」（thing），由 0s 與 1s 所構成的「資訊流」（a stream of information），一種類似於聲波的東西（Dyson, 2009: 137）。這種類似於聲波的東西模擬了類比聲波，並複製聲音的特性，讓聽者誤以為那是「真的」聲音。就數位音訊而言，聲音被當成一種訊號（signal），其義涵乃是從電腦到其他裝置之間的輸入與輸出。亦即：在數位化的過程中，人們原本便一直以視覺的隱喻來述說聲音的經驗。曾如勞雷爾（Brenda Laurel）所言：即使人們看不到聲音，但卻常說：聲音被音響給「展示」（displayed）出來（Dyson, 2009: 138）。這樣的論述正如張永達表示：「不管是視覺藝術或

是其他領域，聲音是在幫助或輔助視覺的建構，使它更清楚的表達，就像是一開始的無聲電影到有聲電影，其實是幫助我們更進入視覺所要呈現的狀態，彌補一些不足」。因此，虛擬音訊（virtual audio）的發展更加延伸了聲音視覺化的傾向。由於虛擬實境對於沈浸（immersion）與體現（embodiment）的終極追求，虛擬實境裝置對於聲音的要求也將身體納入考慮。

更進一步，虛擬的聲音科技試圖創造一種互動式的「音場」（sound field）：一種身入其境的聽覺感受。因此，數位音訊科技透過創造 360 度的聽覺空間，以及模擬聲音的實際移動情形，試圖讓聽者的耳朵變成一種「聆聽的眼睛」（a hearing eye）。儘管這種將「聽的身體」（the listening body）放入介面的說法，現在可能還令人感到不可思議，甚至過於誇大，但如此的思維其實只是反映了一些實際性的（pragmatic）問題，而非真的是形上學的轉向。總而言之，抽象的聲源仍須根據聲音的距離、高度、方位以及環境脈絡來描述，因此這涉及了如何計算每個聲音在該環境裡的狀態，以及聲音在空間裡移動與改變情形。這些因素對於成功地模擬出一種沈浸式空間而言顯得極為重要，因為一個環境之所以在「那裡」（there），都是靠耳朵來辨認這極其細微的差異。意即：就聲音而言，客體之間沒有所謂的「無」（nothing），沒有所謂的空無的空間。每一個空間、每一種形式都會影響聲音的生成，每一種表面都會形成聲音的反射。在虛擬環境裡，聲音不僅在不同客體間流動，同時也反彈於客體之間。就此而言，這意味著物質性與非物質性的同時存在，一方面將虛擬的世界當成物質的，另一方面又將它視為一個瞬息萬變的連續體（Dyson, 2009: 138-139）。

綜上而論，數位科技造就了新的聲音視覺化過程，並發展出一種連結環境與人類感官之間關係的新方式，新媒體藝術影像因具備其自身的形式，使之擁有非常獨特的特徵。亦即，數位化電腦科技，將其轉換成數據資料，而這些數據資料則是被視覺化成影像。換句話說，視覺影像透過由任何一種鏡頭或掃描所獲得的關於明暗、色彩等資訊之編碼而製成的再現，一旦數位藝術影像的明暗被電腦複製進它的數據資料空間，那麼，它們便可以被轉換、複製、下載、扭曲或是被重新挪用來創造出不僅是對於原始真品的擬仿，更可以創造出一個

人工的或「混合」真實 (mixed reality)。

貳、台灣新媒體聲音裝置藝術的展現

2000 年之後，或許是受到這般前衛主義運動的影響，讓當代多媒體藝術中關於聲音的創作增添了更多的可能性。以台灣當代多媒體藝術家論之，從早些年的王福瑞、張耘之與楊琮閔等人，到近年的姚仲涵、王仲堃與曾偉豪等人之聲音藝術創作，便可知聲音表現與創作的多元性正不在話下。簡言之，新銳媒體藝術家們在展演中，多數結合了聲音與影像的創作概念，以影像裝置的手法，體現出一個觀念性的抽象意念裝置。透過裝置的特別設計，讓觀者在參與經驗中產生對藝術的觀念，感性知覺身體的捕捉（王品驊，2003：108）。

從 2007 年開始，姚仲涵便著手以日光燈進行創作，最初嘗試以電腦程式來控制裝置，但寫不出程式的焦慮，反應在自身的身體表現上，讓他開始思考「難道就不能直接用身體控制嗎？」這一件事（陳韋臻，2010：617）。於是他的作品、表演皆透過「聲光」、「身體」與「空間」為基礎的關聯互動，觸發觀者的「身身體驗」，誘引觀者對自身身體感的想像。從〈雷射日光燈聲響表演 L.L.S.P〉（圖 1）、〈流竄座標〉（圖 2）以及〈我會壞掉〉（圖 3）三個作品中不難發現「日光燈」是姚仲涵創作的主要媒材，日光燈不穩定的模糊狀態是讓姚仲涵感興趣的主因，其透過裝置收錄日光燈閃爍過程的聲響，再透過放大、改變音頻，甚至寫入程式，構築為作品與表演中聲響元素。



(圖 1)

〈雷射日光燈聲響表 L.L.S.P〉



(圖 2)

〈流竄座標〉



(圖 3)

〈我會壞掉〉

在〈雷射日光燈聲響表演 L.L.S.P〉表演中，姚仲涵從藝術創作者轉變為音樂演奏者，其彈奏的樂器是由感應器、雷射光束、數個日光燈與麥克風所組成，在黑暗空間中，演奏者運用身體各部位阻斷雷射或在雷射光束中游移，當雷射光被觸碰時，日光燈隨即通電開啟，透過日光燈旁的麥克風收音傳入電腦，將其微小聲音放大，並經由感應器判斷阻斷的距離來控制音量。黑暗讓人的感知系統無限放大，表演中視聽覺相互呼應，觀者除了享受閃爍激昂的光線外，創作者身體的律動與行為無疑成為視覺表演中的一環，更甚之為主角，黑暗中的不知所措讓人不由得的將目光投向創作者/演奏者，反在看不清的情況下，更能體會身體存在的真實性。

同樣延續黑暗中展現身體存在的概念，但不同於現場表演的思考邏輯，日光燈裝置〈流竄座標〉沒有開始與結束，它就像窗外的風景般靜杵著。姚仲涵利用黑色壓克力將日光燈的影像無限的延伸，塑造出無止境的空間感，「聲音」、「光」與「空間」是〈流竄座標〉主要的元素，當觀者進入裝置，隨身體所到之處產生空間的亮暗變化，日光燈點亮過程的震動所發出的聲響隨之響起，併置的日光燈追蹤著觀者身體的座標位置，使身體成為聲音、光、位置三者匯聚的交點，以此論述身體、聲光與空間的彼此關係。

〈我會壞掉〉運用日光燈兼具光亮與聲響的特點，將即將損壞的日光燈透

過電腦程式控制以每秒 16.6 次開關的頻率，逐步燃燒殆盡，正如姚仲涵所言：「這是一場日光燈的進行式葬禮。」作品中依舊承襲姚仲涵對於身體感知的概念，除了電腦控制電流外，當觀者以不同距離靠近時，可改變日光燈開關的頻率，影響作品的呈現狀態，日光燈可能因觀者而加快死亡速度改變存活期限，在作品中意識到身體與聲光之間的互動性，也透過觀者的參與體現了「作品有人在空間裡才叫完整」的創作意念。²

再者，張永達則凸顯人們生活於緊湊、資訊密集衝擊的環境中，習慣透過媒體載具間接的接收資訊，依賴科技之後忽略了身體最直接的感官反應，張永達喜歡關注生活裡細微、容易被忽略的東西，透過作品將生活中細微的聲響放大，即為一種強迫提升觀者感官敏銳度的方式，引起觀者注意這些一直存在於生活週遭的資訊或感覺。³2008 年，張永達於日本山口情報藝術中心實習時，藉由收集當地日常生活聲響的錄音（包括：自然環境聲響、人造聲響、交通噪音、電視節目等）創造出〈Y Phenomenon-Quadraphonic ver.2〉（圖 4）。他將聲音切細顆粒化後，透過數位變調和重新編曲，分析聲音的高低頻，再用聲音去控制粒子運動而形成同步機制，重建一個虛擬的聽覺場域與抽象的視覺。當視覺分子在五個屏幕中流竄，聽覺分子在四聲道音響中穿梭，在弧形環場包圍的場域中不斷流動碰撞，原聲響的現實關聯瓦解，以此反應諷刺人們總是不斷接收聲音資訊，卻無暇分辨真假的盲目狀態。⁴

²請參閱台灣當代藝術論壇雙年展。上網日期：2012.2.18。取自 <http://www.tcac.tw/forumbiennial2010/archives/221>

³請參閱 Rikey Cheng (2011)。「聽覺現象的「相對感度」：專訪張永達」。上網日期：2012.2.18。取自 http://etat-heath.blogspot.com/view/mosaic?z#!/2011/12/blog-post_08.html

⁴請參閱相對感度張永達個展網站。上網日期：2012.2.18。取自 http://www.dac.tw/event/relative_perceptions/works/works_a/work03.html



(圖 4)〈Y Phenomenon-Quadraphonic ver.2〉

張永達不只關注生活中細小、易忽略的聲音，進一步探索聲音與溫度之間的關聯，他認為溫度或物理性的變化是無法藉由人的感官精準，或客觀地以數據去描述，而是需透過一種相對性的比較才能感受其存在。從作品〈相對性 +/- RAW〉(圖 5)與〈訊號・流 2.0〉(圖 6)發現張永達將「溫度」聽覺甚至視覺化，也讓科技的輔助強化了感官感受。〈相對性 +/- RAW〉使用指向性麥克風，將裝置加熱與冷卻循環過程中，金屬因熱脹冷縮的物理原理自行製造的原始聲音收音放大，作品由兩組金屬加熱裝置與麥克風組成，其中一組以剖面形式供觀者了解內部結構與冷熱過程的狀態，當一組裝置加熱時另一組則處於冷卻中，彼此交錯互換，透過耳機左右聲道，聆聽金屬收縮膨脹的視覺摹寫。



(圖 5)〈相對性 +/- RA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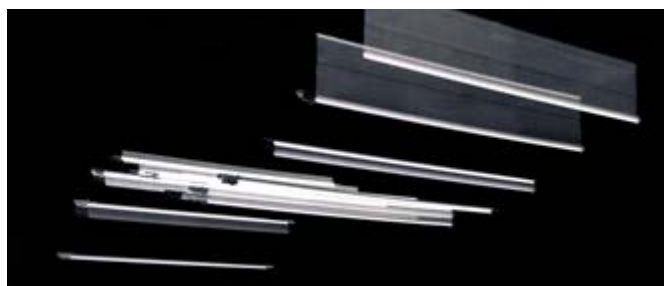
(圖 6)〈訊號・流 2.0〉

〈訊號·流 2.0〉的科技溫度來自於我們熟悉的電腦，張永達將電腦運轉所產生的溫度，透過系統監測產生持續的變數與數值資料，由程式即時運算出噪音或擬生物聲響，並操控燈泡的明暗變化，當聲音越大時燈光越亮，呈現種聲音同步視覺化的效果。此裝置運用 104 顆鎢絲燈泡與喇叭，以垂吊方式構成一個二維矩陣的穹頂，模擬生物般的不確定性，呼應著作品將非生物（電腦）的類生命性，透過裝置應用聽覺聲響、視覺明暗讓觀者感受到機械的溫度與存活的痕跡（張玉音，2011：128）。

我開始放掉作為創作者的主控權、主導權，我把權力交出來，我最近的作品回到媒體本質的思考，作媒體藝術或數位藝術也好，可能是種非常精準的控制，或是完整呈現作者想傳達的狀態，其實我把這種權力釋放出來，回到媒材或媒體本身，比如說〈相對性+/-〉這個作品沒有辦法控制聲音如何產生，因為金屬的膨脹與收縮是我無法預測控制的，所以它產生的聲響也不一樣，等於我讓它自己去變化，還有〈訊號·流 2.0〉這個作品，等於是電腦程式與電腦硬體之間的關聯，外人是無法涉入或干涉它的機制，所以它們兩個是互相緊密溝通，產生最後結果。這是我現在比較感興趣的地方。（張永達）

此外，由擅長影像的陳志建、擅長聲音及觀念的林昆穎，和主攻視覺、造型雕塑、機械裝置的張耿豪、張耿華兩兄弟所組成的豪華朗機工，因其成員跨界性的背景造就他們獨樹一格的「混種藝術」風格。依循混種跨界的創作概念，豪華朗機工以科技技術為基底，討論生活環境中社會性的人性思維，即種科技與人文共存相互依賴反思的創作內涵。〈游泳適合複三拍〉（圖 7）結合了音樂、視覺、裝置與文本，以三件大型機械裝置與一個主持節奏的節拍器，透過彼此間的律動關聯，舞出作品蘊含的理念意義。三件裝置分別為「游泳」、「四合」及「複合三拍」；「游泳」將日光燈管排列成長方形，展現緩緩的波浪；「四合」為四方型排列裝置；「複三拍」則是旋轉型態。其裝置各代表「運動」、「剛好

且準確的」與「節奏」之意，裝置律動線是參考水中運動的模式，節拍器宛如指揮棒般穩持節奏，裝置們跟隨著節奏跳著屬於自己的機械舞步，整體空間看似凌亂中又保有穩定的節奏，聽覺秩序性的平衡視覺失控狀，周而復始的闡述萬物看似獨立卻又依循著規律通則存在的意涵。作品除了當下透過眼睛觀看黑暗中日光燈的機械舞動外，豪華朗機工應用慢速快門與LED閃頻特性創造另一種空間雕塑圖型，從影像造型性中感受聽覺節奏的存在感，並藉由科技之眼展現不同於肉眼所窺視而得的機械律動之美。⁵



（圖 7）豪華朗機工—〈游泳適合複三拍〉

而在聲音裝置方面具有驚人創作能量的王仲堃則試圖突破機械給人冰冷之感，在其眼中發現到機械也是擁有其自身生命，藉由多材質的選擇搭配，得以相容互補「冷熱比」；如同在創造一個全新的生命體。聲音的循環與強迫重複性的敲擊聲音之於觀者，是種暴力侵入的、不得不接受的感知方式，但是從另一個角度去思考，不正是意味作品其存在的價值嗎！聲音的介入，增添了作品的可能性。希望達到某種「頓悟」，再進一步的探討生命價值之所在。因此，從「Big Bang – 一百個發聲的理由」的計畫開始，王仲堃在建構聲響藝術的背後，一方面找尋生活當中一些常被忽略不聞的聲響泉源；一方面以實驗的精神，製造出可能耳朵不曾聽過的新鮮聲響，而這樣的聆聽也試圖回到人類的全面感知，以雕塑的概念作為一個出發點，思考聲音與雕塑之間的同質性-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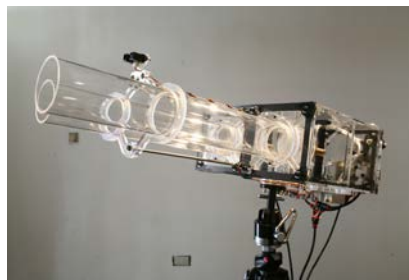
⁵ 請參閱「游泳適合複三拍」豪華朗機工個展。上網日期：2012.2.22。取自 http://www.facebook.com/note.php?note_id=501002976009

這當中存在著的是眼、耳、鼻、舌、身等諸多的感知總和，正如王仲堃表示：「視覺跟聲音的差別就是視覺我們可以選擇不看，但是聽覺我們很難選擇不聽，就算耳朵摀住也還是聽的到，所以聲音就成為一個滿有攻擊性的魅力」。

〈聲瓶〉（圖 8）的概念來自於吹瓶聲。透過水位去改變聲音頻率、氣流大小，再加上吹嘴的前後搖擺，光一個瓶子就能擁有豐富的泛音，兩個瓶子置放一起更可以製造音頻的撞擊。節奏則來自控制氣流的開關——電磁氣閥——經由電腦透過 Arduino 送出 0 與 1 的訊號，控制交流電氣閥的開關（相同的原理亦可用在任何交流電氣的開關上）。在物理的聲響製造當中，同時穿插電腦數位的即時採樣，反覆堆疊出一種全新的奇異聲響的存在能否透過雙耳之外感受？而〈空·器〉（圖 9）則是持續以往現場演出的樂器製造，轉而在空間場域的不同，而單獨以裝置的方式呈現，演出交由觀者發動，在一切透過電腦程式化的內容，接續著數段隨機挑選的節奏拼貼。其晶瑩透明的裝置，可一窺所有的機械結構，氣壓缸推送敲打著兩支長短不一的砲管，聲音的產生亦來自於此，所有的過程即透明化在觀看與聆聽之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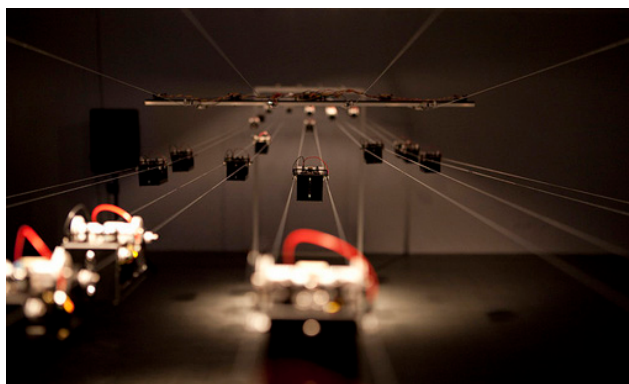
（圖 8）〈聲瓶〉



（圖 9）〈空·器〉

在〈另一種音景〉（圖 10）的現場裝置中分為「機械裝置」與「軟體運算」兩部份，五組平行的鋼索上放置機械纜車，在時間軸上設有一組左右移動的縱向紅外線測距感應器，不斷往返於繩索兩端，並持續地將所偵測到的機械

小纜車（cable car）行經位置，一一轉譯成數位的資料庫。資料庫累積了多重組合的數據，形成一種「有限度的自由」之下的產物。感應器偵測每回一千八百組的數列（list）皆記錄著每一趟的行程，當它被「重新讀取」（reload）時，觀者可透過記錄檔的重新排列觀看如「譜」（sequence / score）一般的圖景，相應於機械裝置在每一回行程當下不斷產生一頁一頁的譜，成為記錄檔的數字所組的譜，再透過程式的轉化，將圖像顯示於螢幕上。如此利用每台纜車緩慢往返的過程，製造可能性最大的隨機相對位置。而當在遠處觀看時，恰如一群動態的音符跳躍於樂譜上，這也是此作最初的一種想像—實體化的樂譜。



（圖 10）〈另一種音景〉

與其他利用高科技與電腦數位形式創作的藝術家不同，對曾偉豪來說，聲音作為一種藝術表現的媒材，也有近似三度空間的本質，因而對聲音進行造型雕塑的可能性便大大地超越了傳統思維中對聲音的觀感，更因為是以雜訊的聲音表現，所以想像的空間更大。曾偉豪利用導電油墨電流中所產生出來類似鳥鳴叫聲的雜訊造就不同的聲音表情，而此種聲音表情並無任何的意義或旋律性，而是因為人的介入與自身感知性的聯想，讓「雜訊」成為「似鳥鳴般的叫聲」，若我們將作品是對外在世界的反應，或是對主觀世界的表現此一問題懸

置起來，直接從作品本身出發，強調創作作品的本體地位，從而建立起作品本身的論述。曾偉豪便指出：

我的想法是把它類比電池，電流從你的身體傳到你的身體，不管你有沒有解讀，但是這件事情是完成的；一開始我用很簡單的電流在做作品，先是用金屬，因為金屬是會導電，焊接都是要用電，所以一開始都是用電流在跟金屬製品互動，後來漸漸找到導電油墨的材質，油墨這種東西是很特別的，它原本是用於印刷圖案，而圖案是視覺的，那它如果又會導電，我就用它來導電又能發出聲音，那個瞬間是同時存在，那麼這個溝通對我而言是不失真的存在，於是我漸漸的把溝通人跟環境、人跟物質、人與人這些東西，主要成為創作理念的東西。

從曾偉豪長期的創作中可以發現，其在意外之中發現且大量運用的導電油墨（carbon ink），雖是一種較新的印墨原料，卻不能算是真正的高科技展現。在工業用途上，導電油墨是經常被使用的原料，主要是由金屬導電微粒（銀、銅、碳）分散在連接的材料中，而形成導電性的複合材質，印刷到物件上，且待其乾燥後，讓導電媒材中的粒子間距離變小，自由電子便可沿著外加電場的方向移動而形成電流。曾偉豪便是利用這種電流的可能性來進行創作；更甚之，其對媒材的運用似乎讓我們看到了科技最原始的工具理性本質，意即：將科技視為是一個以不可預期的方式，在獨特的情境脈絡中將其當成是一種刺激性的應用媒材。⁶因此，在這樣獨特的面向之中，可以看到曾偉豪總是希望經由特定的物件呈現和互動方式讓不可見的聲音向度（invisible sound duration），經由觸碰(touching)進到可見的視域（visible horizon），並邀請參

⁶ 此觀念來自於瑞典互動學院聰穎實驗室（Smart Studio, The Interactive Institute）的觀念。該學院一個跨科際、創意研究的機構，不斷地在商業組織與藝術、科技與科學之間扮演著橋樑的角色，聰穎實驗室是互動學院中積極開創藝術、科學和科技融合的藝術團體，且以藝術的觀點使用並發展對不同科技的應用。

與者進行互動並產生同的意義，他的作品更是跨越了可見與不可見之間的藝術創作。

〈聲林〉(Sound Forest)系列(圖 11)則是取其諧音「聲音的叢林」，讓畫面充滿了想像的空間，因而又超越了視覺經驗的單一感受，且以聽覺感知來領導，讓觀者更可以經驗意外的驚喜。此外，〈凝聽〉(圖 12)的創作更讓觀者突破既有的想像，在展出的空間中盡入眼簾的其實是一個木質盒子的裝置藝術，更是一個正在轉動卻聽不到聲音的音樂撥放器，而其作品名稱「凝聽」中的「凝」更感覺像似聲音的凝滯。因此，端以視覺感官來經驗這些裝置，或畫作，或許已經滿足了藝術欣賞過程中的視覺經驗，尤其當這樣的聲音裝置又是懸掛於牆壁之上，或置放於畫廊的空間之中，更不讓人質疑這樣的感官享受。然而，從上述三個作品的描繪中可以感受到，曾偉豪的作品讓觀者不斷地遊走於視覺感官與聽覺感知的經驗之中，並以此特殊的裝置形式展現出傳統藝術賞析過程中的既定觀感，更迫使觀者參與其中。



(圖 11)〈聲林〉(Sound Forest)系列



(圖 12)〈凝聽〉

依此而言，身體感是一個「活」的中間介面，正如我們常說「耳朵是活的」，運用身體作為活導體的概念，曾偉豪的作品讓觀者身體與作品的互動成為必然的過程。其實，聲音一直在其作品中「隱性地存有」，就像從物件的表面，我們可以見到牆壁上的畫作其實是有電源插頭的，只是插上插頭的畫作本身在物理層面上並沒有任何異象，直到身體作為導體，在不可見的體內產生內

部電流的迴路之後，觀者便可以聽見聲音的顯現，這樣的邏輯在其作品〈凝聽〉中便可以一窺究竟。如果人們的視覺只停留在木質盒子中不停轉動，以及裝置旁邊擺放的音樂光碟，或許不會體會到聲音隱性存有的事實。當身體感知介入於其中，讓人們的身體與外在的物件客體融合一起，透過觸覺的延伸（將雙手置放於盒上的導電油墨手印部份），製造出聲音的顯性表現，我們便可感知到木質盒子中不停轉動的光碟究竟是何種聲音的展演。這個設計正說明了身體如何作為導體來對觀者（當事人）造成內部的自體知覺迴路。至此更可證明，在身體之外的客體物件存在（一個電或電流的現象）是不具意義地獨立存在的，當觀者介入為作品，成為物件的媒材後，完成了作品的展示／表演。

從曾偉豪的作品中可以體會，聲音藝術如何用聲音來丈量空間並記錄聲響。一般人對於「畫作」的認識與觀看是無法以手觸碰得到感官的刺激，因為畫作的表面是需要受到保護，且觀看的行為是需要距離的，以致觀者與藝術品之間的空間距離被美術館中的政治給規範住了。自從互動藝術發展以來，人們直接或間接地受邀進入藝術作品的空間之中，或是在作品之外與其互動，讓觀者轉便成為參與者，以身體的介入使其與藝術品的距離幾近為零。在介入曾偉豪的作品中，我們的感知從視覺在畫面或裝置作品上游移，轉變成為以手觸碰畫面並游移於畫布之上，經由觸摸，將人的肉身與機器性的裝置結合在一個必須由雙方共同來完成聲音表現的循環體系，以產生聲音，或雜訊，的生命力，最終完整作品。因此，在媒材、空間與身體之間，曾偉豪創造了無限的想像。

其實，「聲音」（sound）一直以來都被視為與科技密切相關，反而與客體（物件）、地點或身體較無關連。作為一種符號，聲音亦不再是提供一種逃逸（escape）或不在場性；反之，聲音正被大量的開發、行銷與消費。聲音或甚至是音訊（audio）已經放棄了它與身體的親密關係，亦即：人們再也無法透過聲音來界定它與某客體之間的關係。在前科技時代的過去，聲音被當成是與身體、空間與環境有關，但如今這樣的關係已無法用來抵抗「錄音效果」（recording effect）。隨著風格化聲音效果（stylized sound effect）的出現，聲音的「彼地性」（there）、「此時此地的在場」（here-and-now presence），以及其

與當代視覺導向文化間的差異已然消失。換言之，聲音符號（sonic signs）充斥在當代的聽覺場域裡（如：手機的嗶嗶聲代表著簡訊或電池沒電、火災偵測器的嗶嗶聲警告著人們可能發生危險），無論是類比的或是數位的，透過各種聲音設備（audiophony），聲音可在任何時間或任何地點，被任何人聽到。亦即：聲音開始與產生它的環境分離開來，聲音不再受限於「此時此地的在場性」，聲音也因而變成一種「偽客體」（pseudo-object）。更甚之，如同視覺客體一般，聲音亦可被蒐集、儲存，並傳送到遠處，且可以無止盡的複製；也如同影像一樣，聲音也可以被當成一種符號或標語，被文化所解讀。明顯地，當代科技文化中已然發展出極高的媒體素養，人們很輕易地便可將聲音解讀為符號，解讀為效果（effects），這些技能已經讓人們具備理解虛擬實境界面的能力，並實現虛擬實境界面的沈浸功能（Dyson, 2009: 136-137），正如葉廷皓在創作〈在澳門，路邊抗議是合法的嗎？〉⁷時表示：

〈在澳門，路邊抗議是合法的嗎？〉是從生活中拿出來做創作，那時在澳門路邊，一邊聽著馬路行人號誌聲的聲音「答答答」一邊有人在抗議，當時我耳邊一邊在聽那個節奏，一邊它又不是很好的大聲公，所以其實聽的不是很清楚他在講什麼，感覺應該是粵語，乍聽之下很像台語，光是他的抗議聲就有點衝突了，再加上現場特殊的音場，所以我馬上就拿起錄音機開始錄當下很衝突的音場，先錄抗議再錄行人號誌燈的聲音，因為在聲音製作上想要收乾淨的號誌燈聲音與抗議聲，回家在自己後製成為一個併行的東西，一方面是很規律很節奏的，一方面是不知到他下一句要講什麼，也聽不出他到底在講什麼，這又是另一種衝突吧。

參、從聲音到視覺：感官經驗的轉換與融合

⁷ 此作品為純聲音作品，故無法以影像方式呈現。

正如亨利·列斐伏爾（Henri Lefebvre）對日常生活的論述中指出，現今的媒體已然獨占了詮釋與分類的權力，以致日常生活不僅被扭曲、消音，也被迫透過另一種權威語言的引介出現。這樣的勢態正蔓延於當代的生活世界，更成為新媒體藝術創作者發揮的命題；當代新媒體數位藝術家正是利用科技媒體，創造了充滿媒介性（mediality）元素的藝術品、虛擬環境、表演，以及裝置，並標誌著越來越電腦化處理的媒體元素（如：圖像、活動影像、聲音、形象、空間和文字）。這些人工創製出的成果被稱為是顛覆傳統矩形視窗、視覺圖像認知，以及帶動互動性展演的新「介面」，藝術家、作家與影像創作者皆不斷地實驗此一新思維以及新視覺介面和敘事結構的模式（Barber, 2008: 110-119）。伊德（Don Idhe）以現象學的觀點切入，重新將科技置入生活世界中，其宣稱的「體現關係」（embodiment relations）清楚地表意出理解新媒體藝術影像與人類經驗之間的關係，意即：科技如何成為人類知覺世界的主觀經驗，並因此轉換主體的知覺與身體的感官（Idhe, 1991: 21）。而這些藝術創作者更以「媒介」作用於人類「身體」所引發的感知作為中介，以「身體」與「身體意象」延伸呈現出獨特視界。

比如說錄音跟製作聲音作品，它有一個很獨特的特性，它會佔據我們的時間，它跟視覺不太一樣，你可以花很多時間拍一些東西，然後你再重疊它，會變成一段時間，但是我覺得聲音光在錄製的時候，就非常的無可設計，就說錄音這件事，我覺得有很多時刻，那種特別的聲音，在早期一點我們還是比如說「臥室音樂家」那種時期，它比較沒有這麼強烈，可是現在變成很重要的事情是說，當我們到哪裡我們看見什麼，會想要把他錄下來、或是拍下來的衝動，那就牽涉到我們如何去理解我們的環境。（豪華朗機工）

就現象學而言，觀者不斷地以各種方式經驗著媒體，因此，這些媒體的單一感官特質很輕易地顯現出科技的化約特性，但在媒體數位化的感官轉換形式

中，科技的化約性也同時伴隨著戲劇性的擴大效果。觀者是處於特定空間中的一個固定位置，但是世界景觀卻開始流動，且不斷地指向觀者本身。身體的感官及其文化面向都一再地顯示：知覺總是一直存在著。從體現的立場出發，可以讓我們了解作品物件與觀看的轉變面向之間的共通點。此新媒體聲音裝置作品讓我們自己成為作品的創造者，每一瞬間都是一種創造，每次創造都是投射影像的此時此在與參與者互動時的瞬間獨特的融合，讓異時空的影像在時間的長流中相遇，構築美麗詩篇。更重要的是，展場中的裝置，讓觀者猶如在「可逆轉的時間性」(reversible temporality) 中，將過去時間中的景觀展演，帶入觀者當下的感官視域中，與觀者/參與者此時此地的時間性相融合，共同構築出多層次的時間感知。更甚之，在人來人往的展場中，讓錄像的機械時間綿延於進入場域的每一個觀者之中。此外，藉由身體的展演介入特定時空，並結合音樂的表現，成就觀者的另一種經驗。

於此，人們必須體認的是，即便數位藝術具有它原創的真本性 (authenticity)，這些數位影像仍無法避免地需要將現實世界中的實體影像視為對照的對象，缺乏這些視覺化的電腦程式語言，數位藝術的創作則無法成為可被觀看的視覺影像。電腦程式語言將聲音視覺化 (visualization)，創作了數位藝術的物質性。意即：將程式語言與電腦符碼實體化。這個新的數位藝術視覺化的過程，已經在環境與人類感知系統的互動中，發展出一套新的認識方式。在新媒體聲音裝置藝術設計中，觀者的互動反轉了以視覺為主的主導意識，並將聲音提陳到與視覺同等重要的地位，並藉此輔助聽覺意識的覺醒，以致視覺的效果退居於背景之中的感官經驗。此種身體感知 (body perception) 的現象，可以「身體感」來解釋身體經驗的種種模式變樣中不變的身體感受模式，並以此為經驗身體的構成條件，亦即：以身體為基本現象表達時，必須考慮自身身體與它者身體的交互表達問題。就身體的知覺作用與知覺內容的雙重結構來說，身體的知覺作用是實在的，屬於心理領域的事實知覺 (factual perceptions)，而知覺內容則形成物質、自我、世界與他人等非實在的本質知覺 (eidos perceptions)，也就是所謂的想像 (龔卓君，2006：57-58; 60-62)。

因此，身體感不僅對應著外在對象時產生的知覺活動經驗，也涉及了身體在運行這些知覺活動之際，從身體內部產生的自體知覺迴路。以「身體感」的觀念切入來閱讀/聆聽聲音裝置創作作品可以發現，其作品將觀者的內在情緒感受，透過觸覺的感知經驗，結合隱藏於作品之後數位物理現象的客體物件，讓身體感於兩者之間產生，並隨著觀者的身體運作而產生視覺與聽覺相互置換與融合的特殊感知經驗（龔卓君，2006：70-72）。

此外，另一種聲音裝置藝術的可能性是以靜默的方式展現聲音的另一種本質。靜默（silence）是一種聲音視域，而無聲物件卻是靜默的呈現。靜默物件（mute object）的領域實質上是非常接近類似無聲（silence）物件的聽覺經驗。在聲音裝置的作品中，靜默似乎是第一次透過視覺呈現（reveal），在視覺經驗中不可見的聲音（invisible sound）先顯現於耳朵之前，且在眼睛之前以缺席之姿出現。因此，在這樣獨特的面向之中，可以看到許多聲音裝置新媒體藝術總是希望經由特定的物件呈現和互動方式讓不可見的聲音向度（invisible sound duration），經由觸碰（touching）進到可見的視域（visible horizon），並邀請參與者進行互動並產生同的意義，他的作品更是跨越了可見與不可見之間的藝術創作。簡言之，在聲音裝置的新媒體藝術表現中，我們可以看到「這樣的聲音」可見的表現方式之前，我們需要聆聽和描述這些音響，以及賦予它們活力的聲響。

梅洛龐蒂便認為，藝術品代表著知覺的客體，它的本質在於被觀看或被傾聽，我們不應該嘗試著對它加以界定或分析（Merleau-Ponty, 2004: 95）。就大部分的狀況而言，一個影像再現了一個客體，而且客體的意義是完全超越影像中所指涉的客體。他更論及：「繪畫並非模仿世界，繪畫是一個自成一格的世界。這意味著：在我們與一幅畫的邂逅當中，並沒有任何讓我們與自然客體交會的舞台」（Merleau-Ponty, 2004: 96）。同樣地，即使這個微型世界中的圖像景致指涉著原始真實景像，但它們的目的絕非在於喚起客體本身，而是為了要在數位科技上創造出一個景觀。

肆、多重時空性的感官體現

眾所周知，古典科學清楚地區分了空間與物理世界之間的差異，以致空間被視為是一種中立而一致的媒介，事物出現於其中，無論事物所佔據的位置為何，它們之間並沒有任何不同。然而，梅洛龐蒂堅稱這種經驗世界再也無法完整描述我們所處的生活世界，我們無法斷然地區分空間以及佔據其中的事物之間的差異。更甚之，空間的純粹概念與它所呈現在我們感官面前的具體景觀之間也無法被明確區分（Merleau-Ponty, 2004: 50）。此外，科技的發明也毫無疑問地改變了我們對於公／私空間、物理空間、甚至表演空間的知覺方式，也造成每一種空間的經驗都是生活世界中特定使用者對於空間的不同意識。其中，新媒體科技的功能便是透過空間的運用讓消費與使用得以產生。人們透過認同的建構進行互動，在人類與機器的交會之處存在著一種空間的實踐，亦即「科技空間」（techno-space），而此科技空間即是體現於參與者與裝置設計互動之中。在數位科技世界裡，我們所遭遇的事物並非快速地略過我們的眼前；相反地，我們凝視著它們並探詢關於它們的種種問題。它們以極為炫目的方式，將其神祕的本質，以及以各種物質與非物質的存在形式呈現在我們面前，這些存在的方式重新獲得尊嚴，並讓我們接受它們的純粹性（purity）（Merleau-Ponty, 2004: 93-95）。當數位科技的觀者／使用者／聽者觀看（或聆聽）新媒體藝術作品時，他們並不會因為這個特殊的數位化呈現方式而失去對該藝術的興趣。這個數位形式之所以被支撐起來，乃是因為它與其他再現形式之間的差異性。

其實是在表演的過程中察覺到一件很有趣的事，我們在表演的時候，其實很多時候觀眾是在注視著你，那他到底是在注視你還是在聽你的作品這樣，其實角色轉換如果我是觀眾的話，我也很好奇台上在幹麻，而且其實現在很多聲音表演還滿低限的，其實他的情感

就不像一個鋼琴手這麼情感豐富，所以其實我會去思考究竟一個表演，我們所要帶給觀眾的是什麼？（王仲堃）

重要的是，在這個整合了多種空間形式的生活世界中，由時間面向所建立起的知覺感官甚為重要，「時間」所具備「動」的元素，在柏格森（Henri Bergson）的哲學中有著深入的探討；或者可以說，對「動」的強調正是其真正的時間概念。柏格森以「綿延」（*duration*）為核心概念的直覺主義，強調時間是一系列的狀態，每個狀態都預告著隨之而來的情境，也包含著已過往的狀態。在柏格森的認知中，通過直覺體驗到的時間才是實在的，就像是像河水一般綿延不絕，相互滲透、交融，並匯合成一個永遠不可分且處於變化中的運動現象。

因為聲音是關於時間的累積性、持續性的東西，所以我習慣把它分解，或是整理出它的基本單位，假設具體點是零點一毫秒，我會把這每個小單位的想像力 Push 到最大，譬如說我之前〈Y 現象〉的聲音聽起來算是連續性，但它是由每個非常小的單位去疊、重組構成的，把時間壓縮在每個最小單位裡，就是我剛所說的，我習慣用最小單位把想像力推到最大。（張永達）

伯格森把影像與運動間的關係劃上等號，變動與不穩定不再是影像的缺陷；相反的，正是影像和一切流變事務穩固結合的結果。事實上，影像與事物對伯格森而言是兩者共同呈現一個充滿變異的宇宙。而根據梅洛龐蒂的觀點，我們的一切經驗都是獨一無二的，分析時間意味著接近、穿透時間，直搗時間的具體結構，在時間的面向交會之中探求時間，而時間結構具有三種不同的層級，分別是：世界的時間（*world time*）、內在的時間（*internal time*）與內在時間的意識（*consciousness of the internal time*），一個活生生的身軀做為一個整體，乃是由這三個結構所構築而成的，而且彼此之間無法區分開來

(Merleau-Ponty, 1962: 410-411)。

在結合裝置與聲音元素的藝術作品中，裝置展出的場域將作者創作時空中的聲音元素轉化進觀者觀賞存在的時空，成為時間結構的第一個層次—「世界性的時間」。當觀者接近的第一個時間點，立即面對到的是客體的時間，這個世界性時間之結構隸屬於世界的過程與事件，這個時間的結構必須相較於世界的空間性而言。在客體的世界裡，人們都同意採用這個機械性計量的時間，因為這個時間性可以讓我們知道一個過程所花費的時間為多少。這意味著這個世界性時間是屬於公眾的、具有普世性的而且是能夠證實的，同時更是坐落於我們所共同生存的空間（世界）裡（Sokolowski, 2000: 130）。在時間結構的第二個層次—「內在的時間」中，觀者主觀性的心理行動與經驗過程，以及意識所造成的事件，成為展現個人意向行動與經驗的層次，這個層次乃是隨著展演的特定空間而發生，而這個內在的時間必須相較於身體的空間性才能有所理解，如此身體的空間性是從內部進行經驗，因為在某個主體裡，某個活動或經驗可能先於（過去）、後於（未來）或同時（現在）與另一個活動或經驗一同發生，並展現出來自於觀者與客體之間的關係。換言之，時間被鎖入個人的觀點之中，也因此進入了具體的客體之中，個人可以透過回憶召喚某些先前的特定經驗，如對聲音裝置藝術的既定經驗。最後，時間結構的第三個層次—「內在時間的意識」，則超越了客觀與主觀性的時間。這個內在時間的意識是提供所有特定事物與事件成為可被探究與分析的現象的場景脈絡。在這個層次裡，無論我們的經驗為何、無論世界的事物或過程是什麼，我們的經驗都是「不斷持續進行」、「不斷地逝去」，也「不斷地存在」。我們總是後來才記起事物或主體行動、感覺，並意識到他們已經成為過去，而且我們是在一個距離之外參與它們，因為這些事物或主體行動、感覺已經進入我們的知覺之中。至此，每個觀者從接觸到聲音裝置作品開始，作品已經成為其生命經驗的一部分，並讓其在觀者的感官知覺產生意義。

〈Y現象〉的作品是蒐集一些日常生活的噪音或錄音，去做一個虛擬的

音景拼貼，那個作品裡的視覺是種幫助觀者建構聽覺場域的方法，就是我所說反過來的情形，所以那時我就想試試看這會是怎樣的情形，因為這跟我們過去的認知或經驗有落差。（張永達）

換言之，裝置的互動性設計讓任何人都可以輕易地進入其中，它也提供參與者對於閱讀與書寫聲音的新體驗，致使參與者對聲音的感知經驗已超越了傳統形式；更甚之，已經超越了電腦螢幕，並進入一個環繞於我們的世界。聲音伴隨著（更精確地說應該是包含了）影像與物理存在的形式，造就了一種動態性與互動性。在這個環境中，多重感官刺激的閱讀與聆聽形式允許更大的可能性，並提供著多重層次的意義表達（即便聲音表現與影像再現的重構可能是無意義的）。這些互動性的特質並不是單純地增加了了解聲音姿態表現的可能性，其特質是從根本的層次中改變了聆聽與觀看的基本認知方式。其中更表現出數位科技的斷裂、非線性或不完美的重複性其實創造出一條獨特的路徑，並反映著使用者的選擇、興趣與意向，同時也反映著使用者的存在脈絡。

一段自然的聲音，其實你就是看，他沒有清楚的開始和結束，你也不一定看到什麼特別的。我有一件作品是很直接的在談這件事，可是那件作品在畫廊展出的時候，就被說是不完整，就是我擺了一個小頻的對講機，他會在展覽現場一直掃頻，他可能要掃到頻率才会有聲音，如果沒有就整天沒有聲音，我覺得這個是對聲音的一種態度吧！我們不是去創造它，我們比較多的時間是在聽它，所以這個就會跟裝置變成，我希望裝置是一個風景，或一直存在的東西，如果觀眾進入這個環境去參與它，它不會像是看電影，你突然從中間看也有它的意義，我覺得可能跟做表演有關係。因為做表演是從頭到尾跟著觀眾一起走，所以裝置就是一個片段的聲音和影像和空間的一個意義。（姚仲涵）

現象學式的傾聽（listening）同時也是一個允許這些聲音現象越加清晰地

呈現自己的一種學習。當參與者回到自身的視覺與聽覺經驗時，觀者便實踐著一種視覺與聽覺自由連結域境的可能性，而這個漂浮在嬉戲幻想的可能性仍需要被深刻地檢示（Ihde, 2007: 49）。在聲音裝置的新媒體藝術作品的觀/聽經驗中，參與者開始將自身的聽覺經驗置放於一個被框限的時間運動中，並察覺到在短暫的運動中，產生了一系列的聲音事件（sound-events）（Ihde, 2007: 57）。參與者閉上眼睛並意識到一個聲音尾隨著另一個聲音的出現，單一的聲音短暫性的存在（exist），後並馬上停止（pass away），而在這個讓澎湃時間戲劇性呈現的域境（region）中，存在著一個不確定性（inconstancy）。

簡言之，各個體系之間究竟是如何互動是一個相當有趣的議題，每個客體本身都有自我的體系，這些體系之間皆可依照彼此意志進行互動。而這些體系有各種感官知覺：眼、耳、皮膚等等，它們接收資訊、與資訊互動，然後再藉此改變這些體系。這些體系透過互動開始體現出各種不同的感知。而此種互動的原則也同樣是我們了解互動媒體藝術創作的主要原則，但是他們的動作情形卻不盡相同，因為就生物的互動而言，我們的互動是一種自身性的互動，自然而然地就發生了，我們根本不知道當中的規則，但是這種互動性卻是我們思考未來媒體與科技發展的主要依據。

伍、結語

整體而言，「聲音—影像」之間的交互呈現景象不僅展現了聲音滲入影像和感知的現象學狀況，更有趣的是，此景象也展現出聲音知覺如何以視覺圖像呈現在我們之前的問題，成就了讓聲音看得見的渴望，而非僅是看得見的東西發出聲音。數位經驗本身便是一個互動性，數位世界回應使用者、將使用者吸納進去、更要求使用者的參與⁸。這個獨特的過程已不是單存地由藝術家單方

⁸ 本文強調雖強調參與者的重要性，但限於研究篇幅的侷限，本研究尚無法呈現參與者反應面

面的完成創作，而是參與使用者與藝術家所提供的諸多可能性之間的互動。當參與者開始與數位藝術作品產生互動時，其在作品上聽／看見自己，此時，作品空間場域中的客體現象將參與者轉變成一個觀看的主體（他同時也是被再現的客體），但同時，在空間場域中，這個參與者（觀看的主體）也成為其他觀者凝視下的客體。當他成為他人觀看的客體時，他在空間中的展演（performance）也將有所改變（如：「有意識地」或刻意地做出某些表現）。如此一來，參與者的參與以及展演更豐富了這些聲音裝置作品的價值，也賦予此數位科技生命，讓它成為一個尚未結束、等待完成的藝術作品。所以，這些聲音裝置作品的互動性不僅存在於參與者與數位科技之間，也存在於參與者與創作者之間，同時更存在於參與者與其他觀賞者／參與者之間。意即，新媒體藝術的互動性是一種多面向、且從未完成的互動關係。

簡言之，聲音和其他藝術形式最大的不同在於，人們必須要聽完才知道發生了什麼事，才能確定自己體驗了些什麼。但是在聽完之前，我們得先破除自己的心理障礙。因為聽覺事接受度最窄的一種感官，而且最受慣性所牽制（張蘊之，2005：43）。長期以來，聆聽被當成是聽覺和聲音以不可見的抽象媒材來完成的具體實踐形式。但是，在台灣當代新媒體藝術中的聲音裝置藝術家結合了最機械與最自然的方式，破除了這個知識神話，將傳統的窠臼毅然決然地拋除，讓聆聽變成一種身體行為、愉悅的生產行為。在此，聲音裝置藝術表現，以及對聲音的享用不折不扣的是一種身體性的反正統知識實踐，不但解除了知識基模的既定框架，更讓聲音與意義流動的互動狂喜接踵而至。在聲音裝置作品中，人們的感知融合的角度（結合聽覺、視覺與觸覺）將身體提到一個至關重要的位置。裝置作品富有想像力地將身體引進了作品之中。在作品裡，其展現形式之間隱藏的不是意義，而是「空缺」，這個空缺則必須藉由參與者來填補完成。因此，聆聽不再是單純的人與聲音的被動關係與精神交流，而是身體與作品之間的互動遊戲。

參考文獻

- 王岳川 (1994)。〈藝術作品本體論〉。《現象學與海德格》。台北：遠流。
- 王品驊 (2003)。《台灣當代美術大系：攝影與錄像藝術—媒材篇》。台北：藝術家。
- 巫義堅 (2002)。〈試論「聲音藝術」在當下環境中的發展〉。《美育》，126，14-21。
- 李佩玲、林珮淳 (2008)。〈數位時代的聲音藝術之發展〉，《SIGGRAPH TAIPEI 2008 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類發表》(頁 56-77)。
- 郭冠英 (2004)。〈網際網路的文藝復興，全球化的聲音藝術〉。《典藏今藝術》，136，62-63。
- 郭冠英 (2007)。〈台灣聲音藝術現場：騷音之潮—寂靜之外〉。《藝術家》，174，108-112。
- 陳永賢 (2006)。〈試論錄像藝術的發展歷程與創作類型〉。《藝術評論》，17，76-78。
- 陳韋臻 (2010)。〈誰空著手彈奏無軀體的樂器？—專訪雷射日光燈聲音演出者姚仲涵〉。《破報》，617。
- 張玉音 (2011)。〈張永達 感官：顯微偵測〉。《典藏今藝術》，229，128。
- 張蘊之 (2005)。〈聲音藝術，臺灣發聲—從五線譜中離開：聲音藝術對話錄〉。《幼獅文藝》，621，42-46。
- 龔卓君 (2006)。《身體部屬》。台北：心靈工坊。
- Barber, John F. "Digital Archiving and The New Screen." In *Transdisciplinary Digital Art: Sound, Vision and the New Screen*. R. Adams, S. Gibson, and S. Muller Arisona Eds. DAW/IF 2006/2007, CCIS 7. Springer-Verlag Berlin: Heidelberg, 2008. pp. 110-119.
- Dyson, Frances. *Sounding New Media: Immersion and Embodiment in the Arts and Cultur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9.
- Ihde, Don. *Instrumental Realism: The Interface between Philosophy of Science and*

Philosophy of Technology. Bloomington: Indian UP, 1991.

Ihde, Don. *Listening and Voice: Phenomenologies of Sound*.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2007.

Merleau-Ponty, Maurice. *The World of Perception*. London: Routledge, 2004.

Merleau-Ponty, Maurice. *Phenomenology of Perception*. London: Routledge, 1962.

Sokolowski, Robert. *Introduction to Phenomenology*. Cambridge, MA: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研究論文

從急診壅塞問題論台灣的 醫療人權保障^{*}

黃鴻茗

國立成功大學政治經濟學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台中榮總嘉義分院急診室主治醫師

宋鎮照

國立成功大學政治系暨政治經濟學研究所特聘教授

收稿日期：2012 年 10 月 26 日，接受刊登日期：2013 年 1 月 2 日。

^{*} 感謝兩位匿名評審的寶貴意見，讓本文更加成熟。

中文摘要

面對當前台灣的醫療市場，可以發現正面臨大醫院人滿為患的問題，卻又出現開始關閉病房的現象，甚至地區醫院歇業或轉型為安養中心的問題。全台大醫院的急診壅塞問題，又以內科、外科、婦產科、小兒科、急診科等「五大」科的醫師荒最為嚴重。這些奇怪的現象、問題與挑戰，對於台灣的醫療人權保障，產生了相當大的衝擊。

本研究以田野訪談、文獻回顧分析、與後設分析法等方式，來檢視當前台灣急診壅塞問題，以及在健康醫療人權的「可近、平等、專業、全人」四大原則下，台灣的醫療人權保障是否被犧牲殆盡？透過本研究的觀察與分析，發現急診壅塞現況與問題，病患被迫集中到離家較遠的大醫院、且付得起差額病房的病患，可以提前住院、或等床病患而無專科之治療，這些對台灣住民的醫療人權，很明顯的是種摧殘。

關鍵詞：急診壅塞、醫療人權、台灣、大醫院

Emergency Room Congestion and the Issues of Medical Human Rights Protection in Taiwan

Hong-Ming Huang

Ph. D. Candidate, Graduate Institute of Political Economy, National Cheng-Kung University

Attending Physician of Emergency Department of Chiayi Branch, Taichung Veterans General Hospital

Jenn-Jaw Soong

Distinguished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Graduate Institute of Political Economy, National Cheng-Kung University

Abstract

There were many challenges in Taiwan's medical market including the larger hospital overcrowding but still shut down the wards, even many district hospitals out of businesses or with a transformation into the nursing homes. The emergency room congestion problem could be found in larger hospitals almost all over the Taiwan, especially for internal, surgery, obstetrics and gynecology, pediatrics, and emergency departments. All these problems and challenges are seriously harmful to Taiwan's medical human rights.

By way of field interviews, document analysis, and meta-analysis methods, we tried to find the linkage between the emergency room congestion and the medical human rights protection in Taiwan. In this study, are these people's medical human rights in Taiwan sacrificed under such emergency room congestion problems? It is apparently shown that most patients were sent to the larger hospitals far away from home. The richer may get into the ward more easily. Usually patients could not receive the adequate medical services of professional specialists while waiting for the wards in the emergency room. These were against the four

medical human rights rules, such as accessible, equal, professional, and holistic cares. However, these challenges will be getting much worse later on for medical human rights in Taiwan due to the specialists' scarcity crisis, in internal medicine, surgery, gynecology, emergency and pediatrics departments.

Key words : Emergency Room Congestion, Medical Human Rights, Taiwan, Large Hospitals

壹、前言

從南到北、從都會到城鄉，可以發現台灣急診壅塞的狀況越來越嚴重，儘管台灣政府當局提出了相當多的對策，包括轉診獎勵，醫護津貼，...以及其他的鼓勵措施，然而這壅塞危機似乎尚未解除。報章媒體也不斷的披露，大型醫院急診室到處人滿為患，台灣醫療的急診體系正面臨瀕臨崩盤的邊緣，面對此問題台灣的醫療院所究竟該如何因應，以及採取何種對策，值得研究與關注。

台灣曾是號稱擁有全世界最優良的健康保險制度的地方，為什麼不到區區數年，竟演變成現在這樣的壅塞困境？周遭地區醫院一家接著一家的歇業或轉型，而大型醫院不只沒加開病房、反倒關閉部分的病房。在需求過於供給下，大型醫院在急診的來診人數暴增，加上後線病床數確實不足的窘境下，越來越多的病患被困在急診，進退失據，急診室儼然就像是一所中小型醫院，只是沒有區分次專科而已（黃庭郁，2006）。而更糟糕的是，在面臨病患加速倍增，業務爆量的嚴重挑戰，醫院急診的工作人員數量卻無相對成長的困境下，在急診室工作的醫護人員不是累倒的便是離職走人；而銜命前來支援急診業務的各內、外、婦、兒第一線科別醫師，也因相關因素，正面臨空前未有的專科醫師荒。在這急診經營日益困難，又面臨內外不利因素的衝擊下，台灣的醫療人權保障，也隨之受到嚴重的衝擊。

對健康醫療人權的四大原則：「可近、平等、專業、全人」，在面對急診壅塞的嚴厲挑戰，令人對台灣醫療品質的發展感到悲觀。職是之故，以下本文將從台灣急診的發展與壅塞、醫療人權在台灣的發展、急診壅塞對醫療人權的影響、資訊不對稱與基本醫療人權保障等四部分來加以討論和分析，希望能尋找出一些醫療困境和問題的癥結所在，並希冀對當前急診困境的解決與台灣醫療人權的保障有些助益。

貳、台灣急診的發展與壅塞問題

自 1997 年開始，台灣才有急診專科醫師的設立。以前醫院急診的運作，是由四大科醫師（內、外、婦、兒科）輪值夜班，白班則由當時的門診醫師兼任，「有需要時」再由急診護士通知醫師趕來。自台灣急診專科醫師制度開始後，每年約有 80 至 110 人取得急診專科醫師證照，急診室的醫師成為專任醫師（像內科、外科一樣）。但由於制度剛開始，專科人數不足；再加上續留急診服務的急診專科醫師數量，不如預期。因而至今，相當多的醫院仍聘雇外院醫師前來支援，這種情形以地區醫院與小型區域醫院最為常見。截至 2012 年，仍有相當多的區域醫院與地區醫院還在尋求外援。

從急診專科醫師執業的分佈來看，在醫學中心與區域醫院執業的比例遠高於地區醫院。如表 1 所示，以彰化縣為例，1 家醫學中心加上 4 家區域醫院所聘雇的急診專科醫師人數，占彰化縣急診專科醫師總數的 85%，急診專科醫師集中化程度高。

表 1 彰化縣急診專科醫師執業分佈

彰化縣急診專科醫師執業分佈								
	彰 基	化 督	彰 秀	化 傳	彰 秀	濱 傳	二 基	林 督
醫院等 級分類	醫 院	中 心	區 域	區 域	區 域	區 域	區 域	地 區
急診專 科醫師	17	10	12	5	1	4	2	2

說明：資料由彰化縣醫師公會秘書處提供，統計時間點為 2011 年 7 月 14 日。

再由表 2 分析，從急診病患的分布來看，病患有朝大型醫院集中的趨勢。2003 年全台前 15 大型醫院急診總量，占全台急診總量的 23.9%（6,087,767

人次 / 1,456,473 人次)，2008 年比率提高為 25.6% (1,694,731 人次 / 6,612,516 人次)。再加上台灣醫院急診年服務總量呈現增長的趨勢來看，來大醫院就診的急診病患可以說越來越多，而地區醫院的急診醫師人力與業務量卻不斷地在萎縮當中，這是一種非常不正常的現象。（行政院衛生署，2010）在整體台灣的急診發展，逐漸呈現出「大者恆大」與「城鄉不均」的趨勢，這也是急診壅塞問題弊端來源。

表 2 台灣各級醫院年度家數、床數統計表說明：衛生統計重要指標/98/2.xls，2011/03/29 引用¹。

年度	醫學中心		區域醫院		地區醫院		地區教學醫院		備註
西元	家	床	家	床	家	床	家	床	
1999	18	24,555	51	27,883	426	42,327	66	18,446	
2000	23	27,473	63	33,820	387	36,080	49	13,277	
2001	24	28,389	66	35,381	401	36,104	47	13,168	
2002	23	29,398	71	40,761	385	35,860	41	11,468	
2003	23	30,301	72	42,158	372	34,922	42	11,765	
2004	24	31,195	72	43,628	359	35,952	42	12,594	
2005	22	30,552	64	39,536	352	38,584	41	13,453	
2006	24	31,786	55	37,616	344	37,602	37	11,961	²
	醫學中心		區域醫院		地區醫院家數		地區醫院床數		
2007	23	32,439	44	30,949	365		52,937		³
2008	24	33,462	51	35,435	354		49,739		⁴
2009	29	39,526	67	44,326	333		41,274		⁵

¹ 參閱 <http://www.doh.gov.tw/statistic/data/衛生統計重要指標/98/2.xls>，2011/03/29 引用。

http://www.doh.gov.tw/CHT2006/DM/DM2_2.aspx?now_fod_list_no=10305&class_no=440&level_no=4，2011/03/29 引用。

² 地區醫院：含新制醫院評鑑合格 15 家。

³ 醫學中心，區域醫院（含新制醫院評鑑優等 24 家），地區醫院（含新制醫院評鑑合格 59 家）。

⁴ 醫學中心（含新制醫院評鑑特優 7 家），區域醫院（含新制醫院評鑑優等 51 家），地區醫院（含新制醫院評鑑合格 146 家）。

⁵ 醫學中心（含新制醫院評鑑特優 22 家），區域醫院（含新制醫院評鑑優等 67 家），地區醫院（含新制醫院評鑑合格 221 家）。

據蔡維謀⁶表示，國內約 1,300 多位醫師領有急診專科執照，但實際執業者只有 800 多人，以目前急診病人數量評估，至少需 2,000 多名急診醫師才夠，足見急診醫學專業醫師供需嚴重失衡問題（魏怡嘉，2012）。同時，對急診護理人員的需求又更多、更高，但是護理人員數量缺額卻又相當大。依林宏榮⁷的統計，在超工時與超量、高風險的高度緊張工作環境下，急診醫護人員的異動率高達 30%，而堅持留下來的護理人員，因護理人員數量減少，結果只得更超時、超量的繼續工作，這對護理人員的健康有害，以及所提供的醫療品質勢必下降（陳日昌，2011）。

依據台灣林口長庚醫院統計：該院自 2011 年 2 月 2 日到 2 月 28 日為止，急診室被病患擠爆，連急診觀察室都人滿為患、一床難求，病患甚至必須坐在輪椅上等候病床。在急診等床的病患，平均每天有 200 人次，等床時間平均約一周，有些科別甚至超過兩周（曾增勳，2011），連一向以管理效能著稱的長庚醫院都尚且如此，遑論其他醫院。陳日昌⁸指出，健保局的急診壅塞資料顯示，急診暫留 2 日以上的比率，醫學中心占有 9.31%、區域醫院有 1.64%、地區醫院有 0.20%；醫學中心很難把病人轉出，而且又必須接受轉自中小型醫院的病患，所以 19 家醫學中心明顯比區域醫院嚴重，也成為急診醫療最後的醫治病患場地（劉黎兒，2010）。

參、醫療人權在台灣的發展

何謂「醫療人權」？醫療人權（rights of health care）指的是「民眾有權利要求政府增進國民健康，普遍推行保健事業及健全醫療制度；並能以人格主體者之地位，要求尊嚴、自由、平等地接受妥當之醫療照護及拒絕醫療之權利，

⁶ 前台灣急診醫學會理事長。

⁷ 奇美醫院急診部主任，前台灣急診醫學會理事長。

⁸ 長庚醫院急診部部長，台灣急診管理學會理事長。

以維護民眾尊嚴、私密與健康⁹」(吳全峰, 1998)。這與中華民國大法官會議解釋 472 號文中所載「國家為謀社會福利, 應實施社會保險制度; 國家為增進民族健康, 應普遍推行衛生保健事業及公醫制度, 憲法第一百五十五條及第一百五十七條分別定有明文。又國家應推行全民健康保險, 復為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第五項所明定。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八月九日公布、八十四年三月一日施行之全民健康保險法即為實現上開憲法規定而制定¹⁰。」這些內容中對健康醫療基本人權保障的論述, 同時成為日後台灣政府實施全民健康保險的法理依據。

提到醫療人權, 必須先針對人權來討論, 畢竟人權是醫療的核心價值。人權的定義為何? 人權的概念又如何發展到所謂的健康醫療人權(Reynold PP., 1997)? 吳全峰(1998)指出, 依據法國法學家 Karel Vasak 提出的「三代人權說」(Three Generations of Human Rights)分析, 具有相當的代表性; 所謂「第一代人權」, 即一般的「公民及政治權利」。於 18、19 世紀之英、美、法所實施的憲政主義體制, 將人權納入憲法條文。這包括了生命自由、人身安全的權利, 免於無理逮捕、以及拘禁或放逐的權利。它強調的是對「自由」的保障, 確保個人免於政府權威的濫用及侵犯。

而「第二代人權」指的是 1948 年聯合國發表『世界人權宣言』, 人權保障的範圍逐漸擴及「經濟、社會與文化」等領域, 強調人有權享受個人尊嚴及人格自由所必須的經濟、社會及文化權利的實現, 有權工作、自由選擇職業, 享受公平優渥。強調同工同酬、休息及閒暇的權利的工作條件、失業保障、醫療照顧和受教育權等。

「第三代人權」則是自 1966 年聯合國大會通過『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和『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後, 對包含殖民地人民的自決

⁹ 醫療人權 (rights of health care, 或 rights of patients and health care) 為新興的權利概念, 迄今學界對醫療人權定義仍無定論; 因此作者由國際公約、各國法制及學者間的討論, 來對「醫療人權」下定義。

¹⁰ 摘自中華民國大法官會議 472 號解釋文, 公布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廿九日。

權，對化解種族歧視、性別的不平等，對兒童以及身心障礙者等「集體人權」的重視。與相關核戰威脅、環境污染、天然資源耗盡等等的「和平權」、「環境權」、「發展權」等範疇主張（李西潭，2010）。這些發展演變，間接與直接地反映當時社會的變遷與需求。對人類生存賴以為繫的健康醫療的基本人權，也應該受到對等的尊重與保障。特別是在強調「自由權」之後的「醫療人權」、「醫療照顧權」（Lexchin J., 1997）與「環境權」、「發展權」的「第二代人權」與「第三代人權」擅場的時代。

基本上，醫療人權在台灣的發展可分為四期，依吳全峰在其「醫療人權之發展與權利體系」論文中所提，有萌芽期、發展期、法制化期、後健保期，等四期。而各期的界定如後：

萌芽期：在早期政經與社會條件限制下，政府甚少對於醫療事業投入，無相對應之醫療人權規範。此時，醫療人權的概念依賴傳統社會道德及醫師倫理來維繫。在台灣的萌芽期，大約是自日據時代至政府遷台期間，大約有 54 年時間。

發展期：社會變動進步、人權意識高漲，對醫療人權的保障逐漸落實與制度化。相關衛生醫療法規制訂、醫療相關保險的開辦，逐漸落實憲法中的健康權概念，醫療人權的保障逐漸具體（林洸民，2002）。而民間對政治人權、消費者權利與醫療人權的訴求，更促使 1980 年「財團法人消費者文教基金會」成立，將醫療消費之權利概念與醫療人權結合。台灣的醫療人權的發展期，大約是萌芽期後至 1986 年「醫療法」公佈施行前，大約有 37 年時間。

法制化期：台灣的醫病關係不再單憑倫理道德或輿論來制衡，而是有法律明文規定。自 1994 年全民健康保險法立法通過後，台灣醫療人權便進入具體法條化的發展階段。1995 年全民健康保險法開辦，台灣的醫療人權進入到更多方位的保障（吳尚琪，2000）。台灣在此一時期的發展期，大致上是在發展期後至 1995 年全民健康保險開辦，大約有 8 年時間。

後健保期：台灣醫療人權的保障雖有具體與實際操作的展現，但相關概念性的規範與制度仍待改善，如醫療資訊之客製化與院際間的流通性、相關醫療

消費權之範疇與適切性的確立，老年照護、長期照護與社會保險的互補與銜接，以及在醫療資源長期分布失衡的對策回應，……，這些更是當前台灣醫療人權需正視之嚴肅課題。此一時期的發展期間，大致上是全民健康保險實施後至今的時間，目前還在發展中。

此外，美國醫學協會主張的「病人權利法案」(Patients Bill of Rights)，也是另一個值得重視的主張。其對病患的相關權利訴求，包括有：1.接受妥善而有尊嚴的治療。2.要求自己或你的親友能得到：(以你所能理解的方式)有關自己的診斷、治療方式及預後的情況。你也有權利知道為你醫療的人員名字。3.在任何醫療開始前，了解並決定是否簽寫「同意書」(Informed Consent)，除了緊急處理外，一般同意書的內容應包括以淺顯易懂的文句介紹醫療程序的本質、預期的危險性及益處、不同意時的後果、有無其他可選擇的醫療方式、且同意是你「自願」的。4.選擇拒絕治療(Refusal to Treatment)。5.選擇保持你的「隱私」(Privacy)。6.使你的溝通及紀錄保持「機密」。7.醫院在能力範圍內對你所要求的服務做出合理的回應。而醫院在緊急時，必須提供評估，服務及轉診。在情況允許下，轉診之前，你有權利得到你全部的病歷資料及解釋。8.獲知醫院之間的關係及治療你醫療人員的專業資料。9.告知，你被進行人體試驗或臨床研究；且你有權利拒絕。10.要求合理的持續照顧(Continuity of Care)。11.知道你的帳單，並檢查內容或要求院方解釋。12.知道醫院的規則以及病人的行為規範。對於病人應有的權利，你可以主動爭取而不被忽略。這是一種比較站在病人立場，來思考病患與醫病的基本權利(Mariner WK.,1994)。

台灣在這醫療人權的領域上，主要是透過定期舉辦之院評鑑來落實對病患權利的保障，其具體內容如後：明訂保護病人權利的政策或規定，並讓病人及家屬充分瞭解其權利。建立全院性病人安全制度，使員工瞭解病人的權利及醫療倫理與醫事法令。應與病人溝通、適當說明病情及處置、治療方式，並取得同意。實施侵入性檢查或治療，應向病人充分說明並獲其同意。應記錄並向住院病人說明住院之必要性、病情及診療計畫。應有措施協助病人及家屬獲得診療資訊，鼓勵其參與醫療照護之過程及決策。病人就診、檢查及處置行為時應

保障其隱私及權利。病人檢體之採集及運送應考量病人隱私。住院病人之照護與探訪應保護病人的隱私，與醫療作業的需求。同時，要求醫院秉持「病人為醫療的主體」的理念，就病人及家屬權利的保護，訂定規範，並依一定流程公告。必要時，主動向病人說明病人權利之具體內容與衛生署公告之「醫院住院須知參考範例」的有關病人權利。

而依據台灣官方委託的「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簡稱「醫策會」) 評鑑內容，病人權利基本上包括有：1.病人不會因其疾病、性別、種族、地理位置及社經地位，受到歧視，皆能平等地接受醫療照護。2.病人之自主權（經告知解說後，決定同意、拒絕或選擇接受某項醫療之權利）、隱私權及尊嚴受到適當的保障。3.病人安全能受到適當的保障，避免因醫療照護之錯誤而受到傷害。4.在住院期間醫師診治時，應向病人或陪病家屬解說病情、檢驗、檢查相關資訊、治療方針及預後情形。5.對於醫療服務有任何不滿可提出申訴。6.病人可持續接受一貫性的醫療照護或追蹤，至一段療程結束，不會中途無故被中止繼續醫療。台灣政府藉由醫策會定期舉辦的醫療院所各項評鑑認證訪查，來保障台灣住民的實質醫療人權。足見台灣醫療人權的發展相當受到重視，基本的醫療人權觀更是與國際接軌，高度普遍重視人權與醫療人權，更是台灣「人權立國」的基本訴求與主張。

肆、急診壅塞對醫療人權的影響

台灣政府在醫療人權保障這領域區塊上，一方面依循相關法令法條之規定，以公權力來推展全民健康保險，執行全民強制納保、繳納保費，與相關之規定（鄒佩玲，2004），藉法條的執行來維護台灣人民的醫療人權。另一方面透過對醫療院所定期與不定期的評鑑與抽查，來監督有關的醫療事業單位，對病患醫療人權的保障措施是否確實執行（張俐雯，2007）。然而，由於健保政策執行面向，受到醫療消費市場的丕變，台灣醫療人權保障問題又再次面臨新

的難題和挑戰。

以下筆者將從健康醫療人權的四大原則「可近、平等、專業、全人」切入，來檢視在急診流程模型「到院前」、「在急診」、和「急診後」三大區塊，對台灣醫療人權的影響做深入的剖析與探討。

在醫療院所的體系中，急診除扮演緊急醫療救護的工作外，也是社會事件與醫療生態的重要銜接場域¹¹。從緊急醫療救護的角度分析，急診部門是醫院 24 小時對外的唯一醫療窗口；卻也是院內緊急醫療事件的機動支援單位，對醫院入住病房的貢獻率，急診部門就占有 3 成到 4 成 5 左右不等的比例。所以當醫院面臨因護理人員荒而關病房、以及因缺乏內、外、婦、兒四大專科醫師，病患可能被迫面臨轉出的危機（游志強，2005），面對此醫病風險危機，急診很難置身事外。為進一步確切的掌握急診醫病問題，將以「到院前」、「在急診」、「急診後」等急診業務為判准，將實際碰觸此三個區塊來深入探討，試圖完整地掌握為何急診部門會出現壅塞問題，以及醫療人權強調的四大原則「可近、平等、專業、全人」卻無法推動，甚至急診市場從事醫療專業人員的萎縮，都可以看出彼此之間的矛盾與不一致的現象，而導致醫療品質下降，出現危害醫療人權的嚴重問題。

一、到院前

當地區醫院與小型區域醫院逐漸減少¹²，或因專科執業醫師人數之不足，而將病患轉出時，這意味著「病情嚴重」（如急性心肌梗塞、急性腎衰竭）、「病情複雜」（如自體免疫性疾病合併症）、「需要多科會診」（如心臟衰竭合併敗血性休克）、「高死亡率風險」（如顱內出血合併嚴重外傷）的病患，或有預期

¹¹ 在社會事件上，就像急診界前輩蔡哲宏醫生便提及的，這包括有性侵害、家庭暴力、酒後鬥毆、酒精及藥物濫用、獨居老人暫託、流浪漢暫留的社會關懷等問題。

¹² 醫院不是歇業的，便轉為養護機構，衝擊到急診部門醫療嚴重不足。

會有上述病況發生的可能病患，將被鼓勵或要求轉往大型醫院來診治。

以上表 2 為例，在 2008 年，地區級醫院就減少了 8,462 個病床，這對病患住院醫療權益是一大傷害。所以原本自行到地區醫院就醫¹³，或是由救護車送入的病患¹⁴，都會被迫往大型醫院運送和集中，因此送達大型醫院急診的病患，造成到院前的病患人數呈現大幅成長現象，也導致急診部門人滿為患、無床可躺的問題，甚至必須自費暫借救護車上之推床充當病床。高雄某醫學中心急診主治醫師表示：當一個腦部出血需要緊急開刀的病人，或急性前壁心肌梗塞需要緊急心導管治療的病患，當他卻必須從鵝鑾鼻轉送到高雄來就診的時候，黃金搶救時間怎麼還可能會剩下呢？更何況病患被轉到醫學中心急診時，因為急診壅塞，病患還得再排隊等待處理。這等待之間病患病情的瞬息變化，該由誰掌控？這現象凸顯出鄉村偏遠住民明顯缺乏可近性、平等性、專業性、與全人性的醫療人權現況。也因為家屬對醫學中心一床難求的焦慮，有越來越多的急診病患家屬，把準備住院的行李與家裡聘雇的外籍看護工都帶進急診部門，讓原本已壅塞的急診部門更顯得擁擠和凌亂，同時也更衝擊著台灣醫療人權的品質與維護。對原本已城鄉醫療資源嚴重不均的台灣醫療市場（黃明和，2001）而言，所謂的「平等」醫療人權無異是緣木求魚的天方夜譚（Smaje C, Grand JL, 1997）。

二、在急診

當醫院在面對病房與護理人員不足，專科醫師又不夠的情況下，被迫所採的對策是留置病患在急診部門等待病床的狀況，這種做法無疑地將導致急診留觀、待床病患的數量暴增。包含等一般病床、加護病床、甚至病患開刀完、心

¹³ 這類患者病況較不嚴重，有些是因為下班後才有空看診、有些是認為急診不必等很久、有些是來開立診斷書、有些是家屬下班、下課後，回到家才發現家人病痛，便趕緊送醫。

¹⁴ 這類患者通常是常送社區地區醫院的，如酒醉病患、車禍、工作受傷、鬥毆、路倒、暈眩、發燒頭痛、上吐下瀉、解尿疼痛、腹痛等病患。

導管手術做完、插著氣管內管使用呼吸器，在無病房提供下，都會被推回到急診部門留觀、待床。這種現象對原本相關病房照護作業與次專科治療比較不熟悉的急診醫護人員，更形成工作上極大的壓力，這對原本期待能獲得有效能照護治療的病患而言，是不公平的。甚至對急診部門的醫療專業人員來說，也是一種不公平的工作待遇，有待改善。

高雄某區域教學醫院急診部的護理長表示：不同部門的護理人員對該部門的相關業務會有相當程度的熟悉度與專業素養，但對原本非該部門的相關業務，似乎其專業度與熟悉度就比不上原單位部門的護理同仁。這對需要較專業熟練護理照護的病患而言，其相關醫療人權的遭遇，仿佛真是一種摧殘。特別是對在急診場域工作的護理同仁來說，忙碌的醫療照護工作下，無形的心理壓力已是不小，當下又得擔負起原本不熟悉的新職場工作風險，難怪急重症的護理人員短缺已成為各醫院心中無法解決的痛楚。急診病患醫療人權的專業性對待原則，更是明顯的被忽視（許國川，2005）。然後急診場域工作的相關護理同仁，還得要去面對隨時衝進急診的形形色色病患，這連帶的空間情境與人為互動的壓力，可想而知。對於來急診病患可能遭受錯置、誤診、疏忽的風險，自然也會相形大增。依據急診現場的統計，由於近來急診的就診量較以往增加大約3~4倍，但急診部門的專業護理之服務人力卻只增加2~3成，明顯不乎實際狀況的需求，而且在急診工作的醫護人員也相當於要承受2到3倍的工作壓力與風險，這對醫療品質和醫療、護理同仁的健康也遭受嚴重的傷害威脅。

尤其是在連續假期期間，當所有台灣的診所與醫院門診全都放假時，急診壅塞的情況只能用「災難」來形容。急診部門的擁擠可想而知。從觀察中可以發現，急診部門的「壅塞」已經成為常態現象，而且也常排擠掉真正需要緊急處理的病患，畢竟急救醫療資源有限，然而投注在一般病患就醫方面卻不低（蔡光超，2011）。在這種高壓的工作環境下，從事急診醫護的人員，轉科轉行的比例因而大增，醫院在面臨無「兵」可用的困境時，只得從各科徵調人手支援。對病患而言，當醫護工作人員擅長科別不同與場域的不熟悉，自然對病患的專業判斷與全人的醫療照護，會存有著一段相當的落差，特別是對重症病患而

言，這無疑地會降低醫療品質，連帶地會傷害醫療人權的保障。

三、急診後

當急診後送的主要通道也無形地遭受壓縮時，原本應該在病房執行的醫療處置、給藥以及其他相關醫療照護，包括送開刀房開刀、做胃鏡、大腸鏡、超音波、電腦斷層、核磁共振、送常規洗腎、化療、放射治療等等，諸如此類，有部分都必須改在急診部門的場域來執行，相當違背醫療倫理的原則。根據南部某醫學中心急診留觀室主任表示：急診留觀室的主要功能，其實是針對在 12 至 24 小時內，無法明確決定動向的急診病患的接續留觀場所。但因為醫院配合衛生署政策，實施輕病病患住院的管控。因此在病患本身家屬、醫院政策與醫療專業等三方的權衡下，急診留觀室遂成為原本該住院之輕病病患的留置場所。再加上在健保總額給付支付制度之下，醫院嚴格病床數的控管，更讓這問題雪上加霜。病患在急診留觀室 4、5 天卻等不到次專科醫師的照顧，這之間病情的拖延，該由誰來負責？

依據南部某公立醫學中心急診統計，每天平均有 3 到 4 床在急診部門等待加護病房。甚至連做完心導管的心肌梗塞病患，也回到急診部門待床。這額外到來的醫療工作，再加上原本急診留觀的病患，形成急診後線醫療與護理人員工作的負荷倍增，這是導致離職率大增的原因。另一份針對全國急診主任的問卷調查研究統計，「醫院未依急診病患急重難度，彈性補足急診醫護人力」、「欠缺急診空間設置標準之相關規範」及「部分醫院為控制總額額度，限制住院額度，導致急診壅塞」三大癥結，是急診目前面臨到最嚴重的問題。蔡維謀¹⁵認為「醫院不了解急診的特性，管理不當」是當前急診環境不安全的最主要原因，也是造成急診醫護人員離職率高的因素（陳日昌，2011）。在這種惡性循環下，便出現要用更少的人力，要處理 2 到 3 倍的業務量成長。對這樣的醫療人力配

¹⁵ 前台灣急診醫學會理事長。

置，病患不可能獲得較高的醫療品質，連醫療人權中最基本的專業性原則都無法達成，這是急診部門所面臨最嚴峻的醫療品質、醫療倫理和工作壓力過量的挑戰。

伍、資訊不對稱與基本醫療人權保障

面對上述的討論，台灣民眾健康的基本醫療人權，該由誰來保障？是要靠台灣民眾自己的自覺與民間組織來監視？還是委請有「時代使命感」的相關專家學者代為監督？抑或全權委由「球員兼裁判」的醫護人員來把關？抑或是由自稱「替人民扣緊荷包」的健保局人員來負責？誰最適當？畢竟對於醫療人權的保障，一定要有適當的機構或專業人員來檢定和評鑑，才能確保醫療品質與醫療人權的落實。

資訊的充分性是經濟體系上達致完全競爭的重要前題，也是市場機能達成最佳效率狀態的重要條件之一。然而「醫療資訊的不對稱」在這基本的醫療人權保障課題上，卻是如此地顯而易見（Melton LJ.,1997）。面對此醫療人權問題，台灣住民的醫療人權服務可以透過「全民健保強制納保」方式來推動（林國明，1997），並由國家的力量來監督醫療服務商品的品質（Grossman M., 1972）。從圖1所示的健保體系相對區位關係結構圖來分析，在衛生署與健保局透過查核和健保費的發放下，來達到控制醫療院所的執行與運作，醫院管理高層考慮「盈利」的前提下，配合執行健保局政策，並要求受雇醫師與基層醫療同仁，配合醫院的相關政策（莊世杰等，2002），包括處方用藥、衛材、耗材以進價成本較低的台廠藥不時更換，處方天數遭限制、高貴檢查先請病患自費、建議病患改採利潤較高的內視鏡手術治療等等，甚至在醫院「額度」已逼近臨界值時，改採「減作減收政策」（林美珠，2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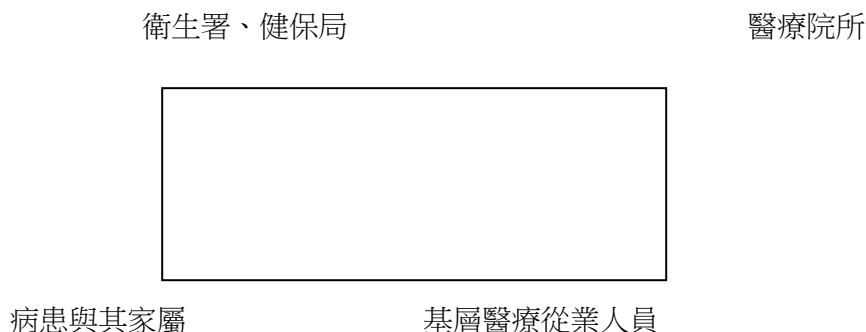


圖 1 健保體系相對區位關係結構圖

然而，台灣病患基本醫療人權中之「知的權利」，究竟該如何來把關，以及由誰來把關，這是極為重要的醫療問題。近幾年來，在醫療院所管理階層對健保局的對策下，用藥的選擇權遭限制、科別發展、病床分配、醫療處置、藥品更換都以「利益極大化」作考量（周麗芳、陳曾基，2001），這原則常與「醫療宣言」中以「病人為中心」的道德倫理工作準則相背離。病患該有的醫療人權就在健保局與醫院管理高層充分運用「醫療資訊不對稱」的優勢，不得不接受急診壅塞時，基本醫療人權的不公平的待遇。而且這情況越演越烈，台灣病患像人球一般，被轉科過來、轉院過去，在急診部門等待病床從幾天到一星期以上，越來越多的病患在這漫長的等待中，失去了他們寶貴的生命。而應該保障台灣民眾基本醫療人權的政府，卻又坐視這悲劇一再發生。

當務之急，台灣醫療衛生主管單位應該替台灣民眾消弭『醫療資訊不對稱』的落差問題，不可以視若無睹地放任這些需要次專科治療的病患，在急診部門等待最佳治療待遇被忽視和延誤；更讓台灣民眾質疑醫療人權問題，政府一方面推動「全民健保要求全民納保」，另一方面卻無法提供保障民眾最基本的醫療人權，這是必須要去思考與面對的迫切問題，如何面對台灣急診壅塞常態問題，將是政府解決醫療品質問題的首要之務，也是提昇醫療人權的重要課題。然而國家政府要用經濟與成本概念，去規範一個以道德與尊重生命前題下的醫

療行為，在邏輯上是講不通的。例如治療一個病患的三種疾病要花費多少成本，然後健保局只給兩種疾病的給付，治療的成效卻要醫師和醫院負責，那後果將是顯而易見的。而「防衛性醫療行為」的發生將是無可避免的對策，醫療資訊不對稱的情形，也將更形惡化，被蒙在鼓裡最甚的將是病患與家屬。而受害最嚴重的除病患外，還有醫師，以及其他被當成成本因素去降低（韓揆，2005），被迫增加工作負荷、暴露在更高職場危險的醫療相關團隊。這樣的強大外部壓力下，勢必讓原本高門檻的「醫療專業圍牆」越害怕開放，導致醫療資訊認知的失衡，使病患與家屬更難對自我醫療人權的保障，有較樂觀的期待。

從過去國家政府與人民互動的歷史經驗來看，人民會逐漸加重要求國家擔負起維護國民健康的責任，使得健康照護逐漸成為「社會保障」的內容。而醫療服務的提供在整個健康照護中佔有相當的比重，國家也因此必須對醫療部門進行不同面向和程度的干預（莊逸洲，1996），來促使人民不因貧富、種族、地域、性別的差距，皆能獲取基本人權該有的基本水準的醫療照護（范國棟，2003）。如世界衛生組織憲章所宣告的，醫療人權是各國人民幸福、和睦與安全的基礎。健康是身體、精神與社會的全部的美滿狀態，不僅是免病或殘弱。享受可能獲得的最高健康標準是每個人的基本權利之一，不因種族、宗教、政治信仰、經濟及社會條件而有區別。全世界人民的健康與謀求和平與安全的基礎，是有賴於個人的與國家的充分合作。但從台灣近年來急診壅塞，民眾基本得就醫醫療人權被漠視，台灣政府醫療單位有必要去正視醫療人權的問題，正如蕭敏慧¹⁶表示，過去健保實施「論量計酬」，醫院拚命幫病患做檢查，現在DRG（Diagnosis Related Group，診斷關聯群）實施後，民眾該如何確保所接受的檢查或治療沒有被「偷工減料」，但大多數病患並不知道什麼疾病該做哪些檢查和治療，台灣政府醫療單位有義務與責任來加強民眾衛生教育，讓民眾了解自己的就醫基本權益，而不會因為台灣政府堅持的DRG制度¹⁷、總額給付支

¹⁶ 台灣醫改會辦公室主任。

¹⁷ 參閱 <http://www.digitimes.com.tw/tw/dt/n/shwnws.asp?CnIID=&Cat=&Cat1=&id=69788>（瀏覽於2012-9-10）。

付制度，而讓自己接受的醫療服務商品品質縮水，乃至於成為新「台灣醫療人球事件」的翻版（詹建富，2007）。

陸、結論

急診待床病患抱怨老是等不到病床，或急需開刀、做心導管、入住加護病房的病患卻無處可轉，開完刀、做完心導管的病患又必須回到急診等床。急診部門滿床到病人必須坐著打點滴、病患需自費躺在民間救護車的推床、政府救護車推床被扣在急診部門給緊急病患使用等等，在這已是常態的急診壅塞環境下，再用醫療人權強調的四大原則「可近、平等、專業、全人」來檢視，更凸顯出醫療人權與醫療倫理之間的矛盾問題。

對醫療的「可近性」而言，周遭的地區醫院急診已不在，到較遠的大型醫院急診又得接受壅塞急診的煎熬，家屬的照護又得來回奔波。對醫療的「平等性」而言，等候醫院自費病床遠比健保病床來得更為快速，壅塞的急診似乎讓貧窮人與有錢人更形對立，更何況民間救護車推床還得自費，產生不合理的現象。對醫療的「專業」而言，壅塞急診造成急診專科醫師的空缺，雖由各科住院醫師支援，但對急診的複雜性與專業性，自然不如急診專科醫師的熟練與細緻；相對而言，對於急診候床病患的照料，急診醫師亦當然不及後線專科醫師照護來得全面性與接續性。對醫療的「全人」而言，在壅塞急診人聲鼎沸，充滿呻吟、哀嚎、叫罵與機器聲音吵雜的環境，病人甚至連張病床躺都沒有，這對於強調身、心、靈照護、或生理、心理、社會層次全人關懷的醫療照護，幾乎是很難達到的目標。

因此，急診壅塞的問題已經是台灣醫病的常態現象，台灣的醫療人權在急診壅塞情況下，很難被有效地保障與維護，甚至可以說台灣在醫療人權保障不當，呈現出退步的現象。如何維護與提升台灣人民在醫療人權上的保障，解決急診壅塞問題應該是政府的首要之務。若無法解決當前常態的急診壅塞問

題，台灣享有舉世稱羨醫療品質聲譽的地位將備受質疑。為此我們建議：優先解決台灣急診壅塞的問題作為台灣政府醫療政策的短期首要目標。這政策須包括：一、急診輕症病患的分流，嚴重度不嚴重不須由急診處置的病患，分流至急門診處理，這當然包括需要開立急診留觀 6 小時以申請民間保險給付的輕病患者、酒醉要求打點滴、為配合警方開立酒測、傷害、家暴的輕症患者，以及睡在路旁經民眾報案送急診之遊民朋友。二、急診室待床、與後續處置與開刀的病患治療，全面由後線之次專科醫療團隊接手，以免在急診等待期間，延誤其後續的相關次專科檢查與治療，當然，這前題是次專科醫師與護理師暨其他相關醫療團隊人員的人手增加。三、鬆綁健保總額給付支付制度的箝制，讓病患能再以效度、醫療專業的考量下接受醫療的照護服務，不要因為住院時間已到健保不給付、或總額支付額度已滿、…等的諸多理由轉院，避免讓病患在各醫院的急診室間轉來轉去，讓無辜的病患與家屬不再成為台灣政府不當醫療政策的犧牲者。

參考文獻

- 吳尚琪（2000）。〈全民健保推動之源始〉。《研考雙月刊》，24（1），56-62。
- 吳全峰（1998）。《全民健康保險制度與醫療人權相關之分析》。台北市：國立陽明大學衛生福利研究所碩士論文。
- 李西潭（2010）。《尊重與節制：當代人權最需要的美德》。資料檢索日期：2012.10.17。網址：http://www.worldcitizens.org.tw/awc2010/ch/F/F_d_060.html
- 林國明（1997）。〈國家與醫療專業權力：台灣醫療保險體系費用支付制度的社會學分析〉。《台灣社會學研究》，1，77-136。
- 林美珠（2003）。〈全民健保中醫門診總額支付制度實施前醫療服務品質之研究〉。《臺灣公共衛生雜誌》，22（3），204-216。
- 林洸民（2002）。《新制度主義的迷思－我國全民健康保險制度之分析》。台中市：東海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周麗芳、陳曾基（2001）。〈由經濟政策觀點檢視全民健保總額支付制度〉。《台灣醫界》，44（1），45-50。
- 范國棟（2003）。《是誰偷走了憲法的「公醫」制》。資料檢索日期：2012.10.17。網址：<http://www.cyberbees.org/blog/archives/000147.html>
- 莊逸洲（1996）。〈全民健康保險論病例計酬制審核模式之研究〉。《中華公共衛生雜誌》，15（1），47-59。
- 莊世杰，黃維民，林秀美（2002）。〈台灣健保制度下論病例計酬對醫師診療行為之影響〉。論文發表於真理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主辦），《真理大學 2002 年管理創新與新願景研討會》。舉辦地點：台北市真理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 許國川（2005）。《我國全民健保總額支付制度之研究－實施現況與檢討》。台

中市：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

張俐雯（2007）。《制度發展－以我國全民健康保險制度發展為例》。台南市：國立成功大學政治經濟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陳日昌（2011）。《急診醫護人力嚴重流失》。資料檢索日期：2012.10.17。網址：<http://www.appledaily.com.tw/appledaily/article/forum/20110124/33135650>

黃明和（2001）。〈全民健保改革謠議〉。《國策期刊》，17，5-7。

黃庭郁（2006）。〈住院 DRG 支付七月實施，健保壓縮給付，重症患變人球〉。《中國時報》。2006.5.22。

游志強（2005）。《論病例計酬制度實施前後醫院選擇病患與申報行為改變之研究》。台北市：國立陽明大學衛生福利研究所碩士論文。

曾增勳（2011）。《病人擠爆急診室，長庚試辦分流》。資料檢索日期：2012.10.17。網址：<http://blog.udn.com/wangkwo/4939317>

鄒佩玲（2004）。《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支付制度與醫療專業代理問題之研究》。台北市：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碩士論文。

詹建富（2007）。〈DRG 支付制度及其相關疑問〉。《聯合報》。2007.03.08。

劉黎兒（2010）。〈多管齊下，解開急診壅塞『共業』〉。《康健雜誌》，143，212-220。

蔡光超（2011）。〈急診也無醫師護理師〉。《蘋果日報》。2011.02.16。

韓揆（2005）。〈診斷組合制在台推行問題-DRG 支付精神，支付邏輯及其侷限〉。《醫務管理期刊》，6（1），01-35。

魏怡嘉（2012）。《服務 10 年，急診醫師爆離職潮》。資料檢索日期：2012.10.17。網址：<http://tw.news.yahoo.com/%E6%9C%8D%E5%8B%9910%E5%B9%B4-%E6%80%A5%E8%A8%BA%E9%86%AB%E5%B8%AB%E7%88%86%E9%9B%A2%E8%81%B7%E6%BD%AE-202724539.html>。

Grossman M. (1972). On the concept of health capital and the demand for health.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80 (2), 223-255.

Lexchin J. (1997). Can a health care system change. *Canadian Medical Association*

- Journal*, 157(5), 507-508.
- Mariner WK. (1994). Patients' rights to care under Clinton's Health Security Act : the structure of reform. *American Journal of Public Health*, 84(8), 1330-1335.
- Melton LJ. (1997). The threat to medical-records research. *The New England Journal of Medicine*, 337(20), 1466-1470.
- Reynold PP. (1997). Hospitals and civil rights, 1945-1963: the case of Simkins v Moses H. Cone Memorial Hospital. *Annals of Internal Medicine*, 126(11), 898-906.
- Smaje C, Grand JL. (1997). Ethnicity, equity and use of health service in the British NHS. *Social Science and Medicine*, 45(3), 485-496.

研究論文

問題導向學習法在通識課程「文學與電影」的應用：以「中央車站」教案設計為例^{*}

王晴慧

亞洲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收稿日期：2012 年 11 月 18 日，接受刊登日期：2013 年 1 月 6 日。

^{*} 感謝兩位匿名審查委員提供寶貴的修改意見。

中文摘要

本文主要在於分析「問題導向學習」(problem-based learning, 簡稱 PBL) 應用於大學通識課程「文學與電影」的教學活動中, 所帶來的學習成效。

問題導向學習是一種不同於傳統以講授為主的教學方式, 也是一種課程設計模式, 主要是以學習者為中心、教師作為催化者或引導者, 採用小組學習的方式, 一起將資訊整合為可行、有效的知識, 並藉由學習過程發展解決問題的能力。

本文以「文學與電影」課程中的一個教案為例——巴西影片「中央車站」——說明此教案實施活動流程及設計理念, 並透過教學者針對此課程及「問題導向學習」所設計之各項輔助單, 分析學生學習成效, 進而歸納出 PBL 應用於該課程實證中之正向影響。

關鍵詞：問題導向學習、PBL、文學、電影、課程設計、跨領域、中央車站

An Application of Problem-Based Learning In a University General Course “Literature and Movies”

Chin-Hui Wang

Assistant Professor of General Course Center, Asia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context mainly analyzes the learning effect from the problem-based learning (PBL) applied in the teaching activities of a general course “the literature and movies”

Problem-based learning (PBL) is a different teaching method from traditional ones, also a new curriculum design model, primarily learner-center, and catalyzed or guided by the instructor. Based on group learning, the relative information is integrated into feasible and practical knowledge that helps develop problem-solving ability during learning process.

This article gives a teaching example --the Brazilian movie “Central Station” -- from the curriculum “literature and movies” to demonstrate the flow of its teaching activity and the design philosophy. In addition, by designing and utilizing all kinds of auxiliary PBL teaching materials for this curriculum, the instructor can analyze the students’ learning results and further summarize the positive influence by applying PBL to the curriculum as a result.

Keywords:

Problem-based Learning, PBL, literature, movie, curriculum design, cross-domain, Central Station

壹、前言

教育部顧問室通識教育先導型計畫辦公室於民國95年11月17日舉辦「問題解決導向/行動導向課程座談會」，座談會中針對「問題導向」、「行動導向」可實施的範疇、教育意涵，及其能適用的課程主題等進行討論，與會人員認為任何主題皆可採行問題導向與行動導向的學習方式，但須配合教學者的課程目標進行設計，並非一定得在課程中全程貫穿，可部份使用問題導向或行動導向的學習方式。從教育部於〈96-99年度通識教育中綱計畫〉可知，通識教育的教育目標為養成學生分析能力、批判思考、倫理推論、有效溝通、實踐智慧以及社會責任感，使通識教育成為問題導向、行動導向學習的核心場域，以及解決問題、激發正確行動的基礎（教育部通識教育先導型計畫，2006）¹。

有鑑於上述所歸納之教育目標，在此資訊快速變遷的時代裡，高等教育教學者的角色不再只是傳授者，其更重要的教學目標應是：怎樣幫助學習者能夠「學會學習」，並成為一個終身學習者（learner）。而學習者的學習目標，也應從知識吸收者轉化為問題解決者。

基於上述教學目標，故筆者於亞洲大學所開設的通識人文類課程「文學與電影」，於教學策略及實施中便應用「問題導向學習法」帶入課程教學活動中之主體部分，以提問、引導及小組活動的方式進行，希冀學生能由課程學習活動過程中，增進學習效能並獲得面對問題、解決問題之方法。

由於篇幅所限，本文以此課程中其中一教案為例——巴西影片「中央車站」——說明此教案實施活動流程及設計理念，並分析學生學習成效，進而說明PBL應用於課程實證中之正向影響。

本課程結束後，筆者收集學習回饋相關問卷，期能分析將「問題導向學習法」帶入本課程教學活動中的學生學習成效為何，並希冀能透過此研究，作

¹ 參見教育部通識教育先導型計畫網站(2006)，網址：<http://www3.nccu.edu.tw/~cyberlin/2-2.htm>（檢索日期：2010年5月18日）。

為學界相關課程教學方式之參考。

此課程設計，是屬於筆者個人的創作及研究，由於侷限於時間、人力及物力之考量，因此在研究方法、研究時間及研究結果方面，均有其限制，筆者將說明於文末。

貳、問題導向學習法之內涵

東海大學前校長程海東先生於專談中曾說：「基礎教育採用的是『學科導向學習』(SBL, Subject Based Learning)。我們是需要基礎教育；但到了高年級，學生面對要解決問題，所需要的很可能就超過了基本知識。那些不知道的知識要知道怎麼樣去學，這就要用問題導向的PBL 學習法，不宜採用學科導向的SBL。²」

事實上，每位學習者每天都在面臨學習及如何學習。除了在課堂上聽老師授課以吸取新知外，在日常生活中面臨「實際問題」時，發現已知的不足，為了滿足「了解問題」的好奇心，或為了「解決問題」的迫切需要，我們多半自覺地或不自覺地開始自我學習，這個過程包括「運用已知的知識」去「探索問題」、「分析問題」、然後確認「不足或待學習」的知識，再設定「學習目標」，排列「學習的優先順序」，針對每一個學習目標，找出「學習資源」，進行知識分析、歸納、統整；待自我學習完成後，再應用於原來的「實際問題」中，此時，無論原來的「實際問題」是否得到解決，經歷過這些學習過程後，

² 參見《通識在線》電子報第二期，劉鳳怡〈繼往開來－東海大學程海東校長專訪〉，網址：<http://www.chinesege.org.tw/geonline/epaper/zhtw/epaper2.html> (檢索日期：2010年5月18日)。文中所提到的「SBL」譯為「學科導向學習」，但亦常譯為「主題基礎學習法」，如中山醫學大學醫學系《問題導向式學習》手冊，頁5：「傳統的『主題基礎學習法(SBL)』，老師自訂講課主題，授課主動權全部在講授的老師。老師訂定了講課的主題後，就按照課程綱要，很有系統的介紹這個题目的重要知識。主題基礎學習法的知識，具有系統架構完整、速度快的優點，但大半是單向傳輸，師生互動不足，通常學習效果較差。」(<http://pbl.csmu.edu.tw/ezcatfiles/exchange/img/img/319/169776164.pdf>) (檢索日期：2010年5月18日)。

我們已經很自然地「學習」到實用的知識、觀念或技巧，並將之內化為自我知能。這樣的學習方式，就是所謂的「問題導向學習」。這種教學法或學習法，是很適合運用於高等教育中實施的，故近年教育部所推動的通識改革計畫中，便倡導教學者可將問題導向學習法落實於課程設計中。為求清楚明瞭問題導向學習法之內涵，茲依序說明其緣起、定義及實施步驟於後。

一、問題導向學習法的緣起：

所謂問題導向學習法（簡稱 PBL），係1960年初興起於醫學院之學習方法。加拿大 McMaster 大學醫學院於1968年開始全面施行 PBL，旨在讓醫學生透過小組合作與自主學習，應用臨床推理技能以解決實際病例(Barrows & Tamblyn, 1980)。PBL主要立基於發現學習 (discovery learning) 與個案研究 (case-study) 之根基上，為學習者開創了更適切的學習目標，並在1970到1980年間漸漸推廣到其他國家（例如澳洲、英國、瑞典、荷蘭、新加坡、香港、日本、菲律賓等）(Sadlo et al., 1994; Frost, 1996)，其應用的範圍很廣，不再侷限於醫學教育上，舉凡商業、法律、教育、土木工程、倫理、文學、哲學等課程，幾乎無所不包，各領域於教學策略上，或全面實施、或部分採用 PBL 的教學方式 (Camp, 1996; Maxwell & Mergendoller, 2001)。1988年台灣大學醫學院自美國哈佛大學引進此學習法：強調以學習者為中心的小組式學習，鼓勵學習者根據教案所待解決的問題，結合先備知識，運用批判思考與問題解決能力自行提出問題、分析問題、設定學習議題、找資料解決問題，以自我導向學習 (self-directed learning)獲得最有效率的學習新知。

二、問題導向學習法的定義：

問題導向學習法（PBL）之定義，許多學者皆有自己的定義方式，其意

義可由多個面向來加以解釋。Barrows及Tamblyn 最先提出 PBL 的教學模式 (Barrows & Tamblyn, 1980; Barrows, 1985)，之後許多學者也陸續提出其見解，他們將PBL定義為使學習者朝向了解或解決一個問題之工作過程來進行學習的歷程：包括讓學生先遭遇問題、呈現問題情境、小組成員應用知識和推理能力開始解題、學生主動確認學習內容並據之以引導個別化研究、將過程經歷所獲得的知識和技能再用於解題、呈現與評鑑學習結果等典型的 PBL 所含之數個步驟。還有一些學者認為 PBL 最初是為訓練醫學生如何探討和解決臨床的醫學問題而發展出的一種教學方式：一種使用問題作為學生展開學習活動的刺激和焦點來建立和教授課程的方法、一種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策略、一種進行真實問題解決之學徒式教學、將學習和教學座落在問題之上的情境化教學方法或策略 (Barrows & Tamblyn, 1980; Boud & Feletti, 1991; Bridges & Hallinger, 1992; Evensen & Hmelo, 2000)。綜合而言，問題導向學習法的特徵在於學習者在從事任何學習之前，就先接觸到問題，其學習歷程大體具備三個階段：面對問題、獨立暨合作學習、解決問題³。

從各家學說中可知，PBL 也是一種整合性的教學與學習環境，用來促進學習者本位的獨立學習與合作學習，教師的角色由傳授者，轉移為協助者、催化者和設計者。不同於傳統以講授為主的教學方式，PBL 的教學通常是在學生組成小組討論，並以指導老師為顧問的環境中進行。所以，PBL 也可視為一種課程設計與教學模式，整體的學習方式是以學習者為中心，並採小組學習的方式，運用問題引發小組學習，增進學習者自我學習動機，促使小組在互動的過程中，一起將資訊整合為可行、有效的知識，並藉學習過程發展解決問題之能力。另外，PBL 除了適用小班教學外，也適用於大班的教學；除了適用於傳統校園內的教學之外，也適用於校外或網路教學；除了適用於探索式的獨立學習外，也適用於組織學習團體，進行合作式的學習 (Dochy, Segers, Van den Bossche, & Gijbels, 2003)。

³ 參見 “PROBLEM-BASED LEARNING (PBL)”網站。網址：<http://www.pbli.org/pbl/pbl.htm>，檢索日期：2010年5月18日。

實行 PBL 教學時，學習者在教學者的引導下，由問題中練習如何「發掘問題、分析問題並且解決問題」。藉著處理問題的過程，學習者自行蒐尋資訊以學到知識。據研究顯示，以這種方法所取得的知識，印象深刻，記憶良久⁴，將來實際碰到其他問題時，舊知識即時湧現。即使舊知識不足以解決當時的問題，學生所擁有的「面對問題、解決問題」能力，仍然終身受用。

此外，PBL 小組學習、合作學習的積極目的，主要是讓學習者在學習過程中，能夠主動積極參與、協同合作，讓學習者自己承擔學習責任，同時學到學習的方法、內容與過程。每位成員在小組中均扮演分工合作的學習者和解題者的角色，藉由彼此提供和吸收各成員所分享的多重觀點，有助於複雜事物的了解，提升分工合作的效能（Kelson & Distlehorst, 2000）。透過小組合作的結構，可分散小組成員的認知負荷，使小組成為一個共同體，分別利用各人所具的知能，一起努力來處理問題、解決問題並進而建構知識之完成。另外，每位小組成員在劃分學習議題、分配主題後，經由學習歷程的完成，亦能因此而成為特定主題的精熟者或專家；再者，小組討論可鼓勵個人協調不同的觀點，促進推理與建構知識之高層思考技能，使成員在無法說服他人接受自己的想法時，仍能說出自己的見解和立場（Faidley, Evensen, Salisbury-Glennon, Glenn, & Hmelo, 2000）。回歸到教育目標而言，問題導向學習法最主要在於使學習者能「學會學習」，成為一個面對問題時，懂得思考問題、解決問題的終身學習者。

值得注意的是，PBL 中的小組學習，並不是少數人集合在一起學習，就算是問題導向式學習。它的重點是組內的各個成員，要有團隊合作(team work)的意識，要形成彼此互助互信的共同學習體，而不是各自獨立的散兵作戰，這是小組合作學習的主要精神。故為使學習者能重視小組學習，能互助合作搜尋資料、建構知識，為自己的學習負責，並避免勞役不均之現象，教師可製作問題導向學習法的學習評量表（學生自評與互評表），以加強學習者之評

⁴ 參見李嵩賢〈多元化的教學方法〉：「人類靠讀只能記憶 10%，靠聽只能記憶 20%，靠看能記憶 30%，靠聽看能記憶 50%，靠學後說出的能記憶 70%，靠說與做的能記憶 90%。」（T&D 飛訊第二十八期，2004.12.10，頁 3）。

鑑。

總體而言，問題導向學習法是以明確、系統性之步驟，循序漸進地引領學習者進行學習 (Cooke & Alavi, 1995)，且重視小組學習 (Antonietti, 2001) 及多元評量 (Barrows & Tamblyn, 1980; Wiers et al., 2000)，因而可以培養高層次之歸納技巧與問題解決技能 (Hmelo, Gotterer & Bransford, 1997)，及學習者之深度學習 (Coles, 1985)。相較於傳統教學上的教師中心、學科中心、競爭學習、演講式的教學型態而言 (Sadlo et al., 1994)，以學習者中心 (student-centered)、問題導向 (problem-based)、小團體學習 (small-group learning) 為形式之問題導向學習，可說為教學者及學習者開拓了另一番新視野 (Albanese, 2000)⁵。

不過傳統的主題基礎學習法 (SBL)，也不是一無是處，它的優點是知識的架構較為完整而有系統，也可彌補問題導向學習法有時流於知識零散、偏於一隅的缺失。PBL與SBL兩種教學法的優劣長短正可互補以強化學習效果，故本課程於教學過程中，主要是採PBL學習法為主，但於小組報告學習成果後，仍會輔以適時的講述教學，分析、統整學生學習報告中各項重點並補足所未及之處，以期學生於學習過程中能有所收穫。

三、問題導向學習法的實施步驟：

問題導向學習的實施模式有很多種，該學說之先驅 Barrows (1985) 認為問題導向學習之學習過程可分為五階段，依次為 (1) 問題分析階段 (problem analysis stage)：學習者分成小組並分派一位催化者，且呈現問題，並產生初步之解決概念，進而確認出學習議題，(2) 資料蒐集階段 (information gathering stage)：開始自我導向學習，學習者必須蒐集相關之資料，(3) 綜合階段

⁵ 按：傳統單向講述式授課模式，學生的集中注意力較短，為激發學生的學習動機，使其活用知識與觀念，並訓練其解決問題之能力及促進人際互動之溝通，採用問題導向學習法，可彌補傳統「主題基礎學習法(SBL)」的不足。

(synthesis stage)：學習者再聚會並對所獲得之資訊做評價，(4)摘要階段 (abstraction stage)：任務達成後將所學的作總結摘要，(5)反思階段 (reflection stage)：學習者在檢視學習過程之後，進行自我評鑑與同儕評鑑。因此，在問題導向學習之過程中，學習者必須評估所得之知識來源，而後分析應如何針對問題進行解決。

在Barrows及其同僚 (Barrows, 1985; Barrows & Tamblyn, 1980) 所提出的 PBL 模式之基礎上，許多學者依其個人的見解與個別情況的需要，提出一些經過改編但仍符合 PBL 原始特徵與原則的學習模式 (Delisle, 1997; Fogarty, 1997; Hmelo & Ferrari, 1997; Ram, 1999; Rosing, 1997; Schmidt, 1983; Stepien & Pyke, 1997; Stepien, Senn, & Stepien, 2000; Duch & Allen, 2001)。雖然各研究者所設計之 PBL 學習過程所劃分的階段與組成步驟均不盡相同，有程度上的差異，但經比較和分析後，仍可尋見其間的相似之處。這些具共同性的 PBL 模式，若依施行步驟的順序，可概分為下列幾項⁶：

1.介紹及說明：

教學者介紹課程目標與內容，將學生分成幾個合作學習小組，並向學生說明問題導向學習法的模式及應用方式。

2.拋出問題與面對問題：

教學者將一個定義模糊、能引起興趣與注意的問題，呈現給各小組的學生。這是PBL與其他以問題為中心的方法的主要差別之一(Albanese & Mitchell, 1993)。在此階段中，學習者置於問題之情境中，面對如何解決問題的困境，他們可能會詢問一些問題，例如我已經了解這個問題嗎？要解決這個問題，需要了解什麼概念？決定假設或方向後，需要得到什麼資源以支持所做之假設與

⁶ 以下七點根據 Barrows 著作 (Problem-Based Learning: An Approach to Medical Education) 及中原大學 PBL 問題本位學習資源網(網址：<http://pbl.cycu.edu.tw/home.asp>) (檢索日期：2010 年 5 月 18 日) 所提供之資料整合而成。

決定？在接連地自我發掘問題後，學習者便可以開始去學習新的概念與知識。

3. 透過問題討論以確認學習議題和探究策略：

教學者透過發問，引導各小組的學生經由討論，回顧已知知識是否足以解決目前之問題，學習者提出可以解釋「問題」的假說（working hypothesis）、界定題目中所提供的訊息，此階段主要在幫助學生確認已知和需要探究的訊息。小組經過討論後，訂定學習目標及每位成員必須進一步探究的學習議題（可分派或自願），並將這些議題依重要性排出優先順序。這時所建立的學習議題猶如其他學者所謂之假說（working hypothesis）（Barrows, 1985; Delisle, 1997; Fogarty, 1997），會隨著持續探究的過程和從中所發現的新事實，而有所修改或變得更為精緻。之後，學生便需決定探究過程所要採取的策略。簡言之，此步驟主要在確認學習議題、決定學習目標和探究策略。

4. 蒐集資訊進行研讀：

此階段主要為自我指引學習（self-directed learning），由各個小組成員自行蒐集資料，各種相關之議題均應蒐集。每位學生在選定各自負責的學習議題後，便開始從網際網路、光碟、書籍、期刊論文、教師和學者專家等學習資源收集訊息以進行自我指引學習。此時，學生需將其所蒐集的文獻或資料內容加以分析、歸納、統整，以便於再次回到小組討論時，能提供資訊予成員分享。教師於此階段可視情況需要，提供引導性的發問或介紹基本的資料分析方法，以幫助學生分析和整理資料。

5. 整合資訊階段：

小組成員於此階段中將所蒐集之資料攜至小組中發表討論，確認資料來源之適切性、可用性及應該如何運用、整合這些資源，在各種可能的選擇中，依據一些標準或原因，發展出問題解決策略，決定一個最合適的解答。

6. 分享、總結學習成果：

各小組可透過口頭報告、書面報告、視聽媒體展現、論壇、戲劇等方式，將其學習成果展現給全體師生。在展現的內容中，學生需將整個執行過程、內容、發現的結果與方法以及所得的結論等，作一清楚的說明和溝通。透過其他小組和教學者對所展現之結果的詢問、質疑、討論或建議，可促進學生回顧或擴展其想法，而對解題過程有新的理解。

7.回饋與評鑑：

在小組展現學習成果後，每位學生可就推理或解題技能、資料分析及歸納統整力、知識分享力、參與討論頻率的高低、責任感、互助合作態度或貢獻力、自我學習態度等，由各面向進行自我評鑑和小組互評，同時也包含教師對學生、學生對教師之評鑑等。為達真實性評量的目的，評量需依教學者或教學者與學生共同發展而得的評分指標，針對內容、展現結果的技能、小組合作和解答的適切程度等，以多元評量或學習檔案的方式進行之。但傳統教學上，評量工作可依賴測驗，PBL則不僅要重視個人表現，也要重視團隊表現，問題的解決不僅是個人的知識理解、應用，也是團隊合作、知識分享的結果。故在PBL的評量上，洪榮昭、林展立認為評量時需注意：(1)對個人必須評量其理論知識學習力及責任心和組織分享力(2)對團隊則評量其設計進行實驗或調查作業實踐力、專案實作力及作業修正力。⁷

綜上所論，可知整個問題導向學習之學習過程是以學習者為中心，在小組中進行學習，且於此過程中，教學者必須催化整個問題解決的過程，指引、誘導並支持學習者的主動學習，而非單方面講授或直接地提供學習者解決的方法，誠如中國諺語所言「給他魚吃，不如教他釣魚」之意。以下，先概述「文學與電影」課程設計目的與實施流程，再以課程中的巴西電影「中央車站」為例，論述問題導向學習法運用於此教案中之設計。

⁷ 參見洪榮昭、林展立主編（2006）《問題導向學習課程發展理論與實務》，台北市：師大書苑有限公司出版，頁5。

參、課程設計與實施流程

「文學與電影」課程實施時間為一學期，屬於通識人文類選修課程，修課學生來自各學系日夜間部大學部學生。教案設計融入PBL，依上課週數18週為考量，教學者選定五部符合教學目標之電影作為教案文本，設定五個教學單元以進行，每個教學單元各分三階段完成：（1）問題描述階段，（2）問題發展階段，（3）解決問題階段。茲說明於下：

一、課程教學目標：

「文學與電影」課程屬於跨領域課程，乃是整合「文學」與「電影」此兩種文化投影樣式，此二者可截然劃分為獨立的存在，但亦可整合為一，進而更深入地探討其間所顯現的文化本質與關係。

文學與電影的關係，向來密切。文學一向在內容和形式方面，對電影有直接的影響，試觀歷來由文學名著改編成電影的數目即可映證；而電影作為視覺藝術而言，牽涉層面廣泛，但針對其將劇本中的文學因素轉變成造型的、可見的感覺形象而言，乃是影像與文學性結合的充分展現。由另一個角度來看，文學與電影可說是反映人類文明的媒介之一，其豐富意涵實是以龐大的民族文化與時代精神為其基底，故做為通識人文類課程之教材而言，可說是極為豐富的社會文本。

基於上述意涵，本課程於設計上，除了引導學生了解電影的文學性表現與文學的影像性表現之外，更重視藉由課程以拓廣學生視野、消除人的族群與文化上的偏見之目的。故於教學影片選取上，並非一般僅具娛樂價值而無心靈啟發者，而是著重於能涵容文化顯影，能涉及文學性、社會性、心理性、歷史性者，以使學生能由課程中，拓展文化視野，並進而激發對於不同種族，不同文化之間的相互了解與關懷。故經由問題導向的學習方式，課程教學目標預期

學生能夠達成以下學習目標：

- 1.能夠瞭解並分析該部電影所涉及的文化背景、主題意涵、電影中的文學手法及符號表現等。
- 2.能夠分析並歸納、統整電影中的主題意涵與各符號間的脈絡關係。
- 3.能夠比較並分析出文學著作改編成電影後，兩種媒介在同一主題、不同詮釋手法的異同之處。
- 4.能夠藉由電影中所涵容的文化顯影，拓廣學生視野，延伸至生活中所觸及之議題，激發學生對於不同種族，不同文化之間的相互了解與關懷，進而培養其人文素養及人道關懷。
- 5.藉由學習過程發展學生解決問題的能力，培養學生面對問題、思考問題、解決問題之能力。學生於課程結束後，對於日後要分析文學作用在電影上的拍攝手法，或進行電影的意涵解讀與詮釋等課題，能具備解決問題之能力。

二、整體教學時程設計：

「文學與電影」課程將PBL融入主要教學活動中，為使學生經由教案學習，達成上述教學目標，故將一學期的教學時程分配如下表3-1：

表3-1 「文學與電影」教學進度大綱及時程分配

週次	授課大綱	教學時程分配表	
		第一節	第二節
1	課程介紹與導覽	教師於課程初期先為學生進行課程導覽介紹，並提問幾個與課程相關之問題，以引起學生學習動機	1. 提供資料，使學生瞭解PBL理念及施行方法 2. 教師依學生背景資料進行分組
2	如何快樂生活——以清新小品「波莉安娜」為例	※問題描述階段： 教案一「波莉安娜」影片欣賞及提問思考	

週次	授課大綱	教學時程分配表	
		第一節	第二節
3	兒童文學作品「波莉安娜」在影像藝術中的表現	※問題發展階段： 1. 教師針對所欲探討的文本提問 2. PBL 小組討論： (1) 決定小組主席、記錄者 (2) 確認已知和需要探究的訊息（教師在旁引導、協助學生與問題連結，但不主控討論的進行、不直接給予問題的指導）	1. 提出可解決問題之「假說」 2. 擬定學習目標及學習議題 3. 分配各組員學習議題及資料蒐集工作 4. 探究過程所要採取的策略 5. 排定第二次小組討論時間
4	「波莉安娜」影片主題分析、文學影像手法分析、延伸議題探討	※問題解決階段： 小組學習成果發表（口頭報告、書面報告、視聽媒體展現等方式）	1. 教師和其他小組對所展現之結果的詢問、質疑、討論或建議 2. 小組針對解題中所欠缺之部分進行補充或修正，於下次上課前將學習成果寄到教師信箱，教師再將資料公布於 e 化教學園供其他同學瀏覽 2. 評鑑與回饋
5	文學作品「少年小樹之歌」在影像藝術「小樹的故事」中的表現	※問題描述階段： 教案二「小樹的故事」影片欣賞及提問思考	

週次	授課大綱	教學時程分配表	
		第一節	第二節
6	印地安文學電影「小樹的故事」所揭示的種族問題及文化思考相關議題	※問題發展階段： 1. 教師針對所欲探討的文本提問 2. PBL 小組討論： (1) 決定小組主席、記錄者 (2) 確認已知和需要探究的訊息（教師在旁引導、協助學生與問題連結，但不主控討論的進行、不直接給予問題的指導）	1. 提出可解決問題之「假說」 2. 擬定學習目標及學習議題 3. 分配各組員學習議題及資料蒐集工作 4. 探究過程所要採取的策略 5. 排定第二次小組討論時間
7	「小樹的故事」影片主題分析、文學影像手法分析、延伸議題探討	※問題解決階段： 小組學習成果發表（口頭報告、書面報告、視聽媒體展現等方式）	1. 教師和其他小組對所展現之結果的詢問、質疑、討論或建議 2. 小組針對解題中所欠缺之部分進行補充或修正，於下次上課前將學習成果寄到教師信箱，教師再將資料公布於 e 化教學園供其他同學瀏覽 2. 評鑑與回饋
8	破繭而出的女性成長——以「油炸綠蕃茄」為例	※問題描述階段： 教案三「油炸綠蕃茄」影片欣賞及提問思考	

週次	授課大綱	教學時程分配表	
		第一節	第二節
9	女性主義在電影中的運用	※問題發展階段： 1. 教師針對所欲探討的文本提問 2. PBL 小組討論： (1) 決定小組主席、記錄者 (2) 確認已知和需要探究的訊息（教師在旁引導、協助學生與問題連結，但不主控討論的進行、不直接給予問題的指導）	1. 提出可解決問題之「假說」 2. 擬定學習目標及學習議題 3. 分配各組員學習議題及資料蒐集工作 4. 探究過程所要採取的策略 5. 排定第二次小組討論時間
10	「油炸綠蕃茄」影片主題分析、文學影像手法分析、延伸議題探討	※問題解決階段： 小組學習成果發表（口頭報告、書面報告、視聽媒體展現等方式）	1. 教師和其他小組對所展現之結果的詢問、質疑、討論或建議 2. 小組針對解題中所欠缺之部分進行補充或修正，於下次上課前將學習成果寄到教師信箱，教師再將資料公布於 e 化教學園供其他同學瀏覽 2. 評鑑與回饋
11	二次世界大戰的另一種視野——以「美麗人生」為例	※問題描述階段： 教案四「美麗人生」影片欣賞及提問思考	

週次	授課大綱	教學時程分配表	
		第一節	第二節
12	戰爭文學性電影的詮釋比較	※問題發展階段： 1. 教師針對所欲探討的文本提問 2. PBL 小組討論： (1) 決定小組主席、記錄者 (2) 確認已知和需要探究的訊息（教師在旁引導、協助學生與問題連結，但不主控討論的進行、不直接給予問題的指導）	1. 提出可解決問題之「假說」 2. 擬定學習目標及學習議題 3. 分配各組員學習議題及資料蒐集工作 4. 探究過程所要採取的策略 5. 排定第二次小組討論時間
13	「美麗人生」影片主題分析、文學影像手法分析、延伸議題探討	※問題解決階段： 小組學習成果發表（口頭報告、書面報告、視聽媒體展現等方式）	1. 教師和其他小組對所展現之結果的詢問、質疑、討論或建議 2. 小組針對解題中所欠缺之部分進行補充或修正，於下次上課前將學習成果寄到教師信箱，教師再將資料公布於 e 化教學園供其他同學瀏覽 2. 評鑑與回饋
14	耶穌何處尋——從「中央車站」看失根心靈的放逐與重塑自我	※問題描述階段： 教案五「中央車站」影片欣賞及提問思考	

週次	授課大綱	教學時程分配表	
		第一節	第二節
15	文學作品中永恆的主題--人性情感的疏離與重尋	※問題發展階段： 1. 教師針對所欲探討的文本提問 2. PBL 小組討論： (1) 決定小組主席、記錄者 (2) 確認已知和需要探究的訊息（教師在旁引導、協助學生與問題連結，但不主控討論的進行、不直接給予問題的指導）	1. 提出可解決問題之「假說」 2. 擬定學習目標及學習議題 3. 分配各組員學習議題及資料蒐集工作 4. 探究過程所要採取的策略 5. 排定第二次小組討論時間
16	「中央車站」影片主題分析、文學影像手法分析、延伸議題探討	※問題解決階段： 小組學習成果發表（口頭報告、書面報告、視聽媒體展現等方式）	1. 教師和其他小組對所展現之結果的詢問、質疑、討論或建議 2. 小組針對解題中所欠缺之部分進行補充或修正，於下次上課前將學習成果寄到教師信箱，教師再將資料公布於 e 化教學園供其他同學瀏覽 2. 評鑑與回饋
17	課程總提點及分析檢討	教師進行課程重點統整及分析檢討	
18	學習檔案展示及心得分享	PBL 學習檔案展示及心得分享/繳交期末報告/填寫學習回饋單	

由上表可知：一學期的課程，規劃五個教案作為 PBL 之練習。每個教案依三週時間實施完成，依序為：第一週是問題描述階段，第二週是問題發展階段，第三週為問題解決階段。小組討論分2次施行，第一次於課堂上進行，教師拋出問題，小組針對教案進行分組討論，教師遊走各組，在旁協助、引導、催化，使小組討論運作順利，各組於討論時間結束前能擬定學習目標及學習議

題，並分配好各組員之學習議題以進行後續之資料蒐集工作。第二週至第三週之間，則進行第二次討論，針對所蒐集之資訊進行篩選、分析、統整，該次討論活動不於課堂上進行，各組依排定時間至教師研究室進行。此外，兩次分組討論都需填寫教師針對PBL所設計之「小組討論學習歷程檔案」（見附錄3-2、3-3、3-4），藉由學習檔案中的紀錄內容，以利組員們進行回饋與思考，並提供自我引導學習活動之評鑑。第三週的問題解決階段，各組將學習成果於課堂上發表（運用口頭報告、簡報、書面報告、視聽媒體等方式展現），一組約10~15分鐘（教師可視各組報告內容之深淺度延長或縮短時程），教師和其他小組再對所展現之結果進行詢問、質疑、討論或建議；負責報告之小組針對解題中所欠缺之部分進行補充或修正，於下次上課前將學習成果寄到教師信箱，教師再將資料公布於e化教學園之網路平台上供其他同學瀏覽。該次教案進行完畢後，教師再發分組活動自評單及互評單（見附錄3-5）給同學，以進行學習評鑑及回饋。

由於考量到班級人數及實施 PBL 的教學時程，故期初時，教師針對學生系所背景及年級考量，將不同系所或年級之學生混合，分為六組，每組人數約8~10人。開始討論前，教師先徵求扮演不同角色之自願者（主席、時間控制者、紀錄員、資訊聯絡員等），以助學習活動之進行，小組成員可自由輪替。每次小組討論時間約80~90分鐘，教師於此階段進行前，先根據教案設計問題，建構大綱，拋出提問讓學生腦力激盪、引發學習動機，並營造相互尊重的討論態度，引導學生思考問題，進行多層次的討論。

五個教案進行完畢後，於學期結束前兩週，針對此課程學習過程所涵蓋之各議題，由教師帶領學生進行總檢討及補充說明，並展示學習檔案歷程、學生學習成果及分組發表PBL學習心得。

三、整體教案分析：

「文學與電影」課程所選定的五個教案，分別為五部電影：「波莉安娜」、「小樹的故事」、「油炸綠蕃茄」、「美麗人生」、「中央車站」。之所以以此五部電影作為教案文本，主要是因為此五部電影的前三部是文學小說改編而成，本身既是影像藝術的呈現，又兼具文學性特色，而後二部電影雖非文學著作改編翻拍的影片，但其本身的文學性表現卻甚為濃厚，再加上每部電影所涉及之主題，皆投射了文化顯影，各自具備了教學目標中所希望帶給學生的「能涉及文學性、社會性、心理性、歷史性」等範疇。茲分析於下，以見分明：

1.波莉安娜：

此部影片係導演薩拉·哈汀（Sarah Harding）根據美國兒童文學小說家艾琳娜·波特（Eleanor H. Porter）的同名小說《波莉安娜》執導而成，影片主題主要係闡述人如何懂得快樂思考，進而學習快樂生活之道。波莉安娜一詞已成為英語中一個固定詞彙，意旨樂天派的人、積極的樂觀主義者，可見其著作思想影響之大。此片由於是兒童文學作品翻拍之電影，故於影像風格上呈現出一股清新小品式的氣息，大量使用大自然的綠色作為影片符號基底，徹底強調出兒童文學普遍體現的正向樂觀精神。影片故事背景設定在汽車即將取代馬車時代之初，作者、編劇、導演皆站在反對工業文明過度開發、並將重心擺在人文心靈探索上。就影片主題思想及問題意識而言，能涉及文學性、社會性、心理性、歷史性、文化性等課題，且相較其他四部電影教案而言，此部電影的表層結構與深層結構之分析上較顯簡易明確，適合作為學期初帶領同學進入PBL練習之初階石。

2.小樹的故事：

此部電影是導演李察佛瑞登柏格(Richard Friedenberg)根據佛瑞斯特·卡特(Forrest Carter)的印地安文學作品《少年小樹之歌》改編翻拍而成，影片主題

主要在於闡述印地安民族遵循人與自然共生共榮的生命態度及宇宙觀。影片故事藉由一失去雙親的小男孩「小樹」，如何與祖父母、柳強叔叔學習自然之道，分辨心靈生活與物質生活之重要區別，並進而透過祖父母的引導，而發展出面對生死之莊嚴態度與看法。此部電影亦可作為東西兩方不同時空背景下，對自然之道意涵闡發的溝通橋樑——印地安民族中的自然之道與中國道家思想的自然之道之連結與異同。故在生命情境與人生哲學之角度上，可提供學生作更深入的探討。就影片主題思想及問題意識而言，能涉及文學性、社會性、心理性、歷史性、文化性等課題，且相較於第一部影片而言，在影像藝術的分析上與主題內容所涉及的深廣度而言，此部電影所涵容的議題更為深度化，故在教案順序的安排上，以由淺入深的方式操作，便將之設定為第二部教案。

3.油炸綠蕃茄：

此部影片是導演強·雅尼（John Avnet）根據《油炸綠蕃茄》小說作者芬妮·傅雷格（Fannie Flagg）親自改編之劇本所翻拍而成的電影。此部影片以時空交錯、跳躍劇情的方式來呈現兩個世代三位女性，所交織出的自我探求與成長之故事。影片主題中的主線發展顯現在女性的自我探索與成長，此議題正可提供學生為近世紀以來的女權運動、女性主義所帶來的社會型態改變、兩性平等關係等課題作深入探討。無論東西方，女性在早期的傳統教育中，總是被期待成為溫馴服從、附屬於父權體制下的角色；十七世紀後，西方啟蒙思想家提倡天賦人權的學說，漸漸開啟了男女平權思想，女性意識也漸漸抬頭；而後，十九世紀的女性主義社會運動又繼而興起，積極推動婦女的權利、利益與議題。婦女雖然在教育、就業、政治方面，享有了與男子同等的待遇，不再被視為是男人的玩物或附庸，但真正將兩性平等思想融入生活與實踐中的人，並未隨著時代腳步的開化而全面提升，未充分覺醒的人仍佔社會中不少比例。這也是這部影片中，女主角艾姬的角色之所以可貴之處。艾姬在故事中扮演了女權運動的角色，在平實的生活中，身體力行地倡導了女人要活出自我，擁有自我的理想與生活，才不枉此生。此外，由於故事背景設定在美國的三〇年代，正

值反黑人組織三K黨猖獗時期，故片中亦表現出黑人被白人主流社會不平對待的現象，導演刻意以小見大，呈現出即使是座落在美國南方小小的汽笛鎮上所發生的事件，亦可藉此看出種族歧視的歷史縮影。影片主題的副線部分，除了其上所言的種族歧視之外，亦涉及兩性關係、情緒管理、同性友誼、生死觀、人性探索等課題。故就影片主題思想及問題意識而言，能涉及文學性、社會性、心理性、歷史性、文化性等課題，相較前兩部電影教案而言，此部電影可說更進一層地探索了近世代以來扭轉兩性關係的重要思想，故在教案的順序設定上，將之安排為第三個部分。

4.美麗人生：

此部義大利影片是由義大利國寶級演員羅貝多貝里尼（Roberto Benigni）自編自導自演的一部創下近代影史上囊括各個國家電影獎最多輝煌記錄的影片。最好的戰爭電影或許並不是直接描寫戰爭本身有多麼可怕，而是側寫戰爭究竟會影響人們到什麼樣的程度，「美麗人生」正是這樣的寫照。此部電影的敘事背景是二次世界大戰的猶太人集中營，面對描述二次世界大戰希特勒屠殺猶太人的相關電影不少，但多數的影片都是如實地將戰爭及集中營的血腥場景呈現出來，使人感受到戰爭之寫實與可怖之處；但「美麗人生」此部影片，導演卻反常地運用非「痛苦」、非「恐怖」的手法來詮釋集中營的畫面，可說是以黑色喜劇的形式更深刻地詮釋生命中的逆境與作法。導演將電影主題重心放在父子之情、夫妻之情的互動上，其浪漫與天真之處的處理手法，也正深刻地反諷了戰爭底下人類道德淪喪之處，並肯定了人性道德的極致光輝面。就影片主題思想及問題意識而言，能涉及文學性、社會性、心理性、歷史性、文化性等課題，且由於涉及之戰爭議題攸關近代人類文明之發展，故在教案的順序設定上，將之安排於第四部。

5.中央車站：

巴西影片「中央車站」是導演華特薩勒斯（Walter Salles）所執導的一部

被各地影評家譽為“世界上最好看的電影”。導演華特薩勒斯是拍攝紀錄片起家的，他的電影，一向顯現出探究現代人關於「放逐與找尋自我認同」的主題。此部電影刻畫出巴西現況及思考：在都市化與工業化過程中，因人口之間大量的遷徙移動，新的人潮不斷湧進都市而使離鄉背井的人群激增，但是，這些群眾卻在快速流動的都市腳步裡迷失了自我，使整個世代陷入一個自我意識模糊的情境裡。此部電影以自然、平實且寫實的角度拍攝，敘述女主角（年長女性）幫助失親的男主角（男童）展開一段尋父之旅，卻也在旅途的過程中，尋回了自己久違的情感和人性價值。電影的表層結構雖表現出尋父之旅，但所涉及的深層結構卻是多面向的，不僅寄寓了導演以悲天憫人的理解情懷來看待人生之「惡」、「人性之失常」處，也投射了宗教意涵、民族文化的期許等深層議題。作為教案而言，此部電影看似只以兩位主角為主來展開敘事的小品，但其實是內涵主題龐大的重量級作品。就影片主題思想及問題意識而言，能涉及文學性、社會性、心理性、歷史性、文化性等課題，且相較其他四部電影教案而言，此部電影的表層結構與深層結構之分析上較顯複雜，畫面語言的運用上也堪稱典範，影像表現結合文學手法之處極多、符號的應用與連結上屬於多重象徵，可說是影片解析上具多層次感的深度作品，故置於學期即將進入尾聲之最後教案，適合學生將課堂所學習之問題解決能力做更好的發揮。以下便以此部電影之教案設計為例，說明以 PBL 實施於此教案活動中之設計。

四、「中央車站」影片的教案設計：

教案設計攸關 PBL 的成效關鍵，良好的教案設計方能引導、誘發學生對問題思考之能力、激發對知識探討之慾望。PBL 是以問題為學習的起點，因此，好的問題的提出，顯得格為重要，根據相關研究指出⁸，好的問題必須具

⁸ 參見王千倬（1999），〈合作學習和問題導向學習—培養教學者及學習者的科學創造力〉，《教育資料與研究》，28，頁 31-39。

備以下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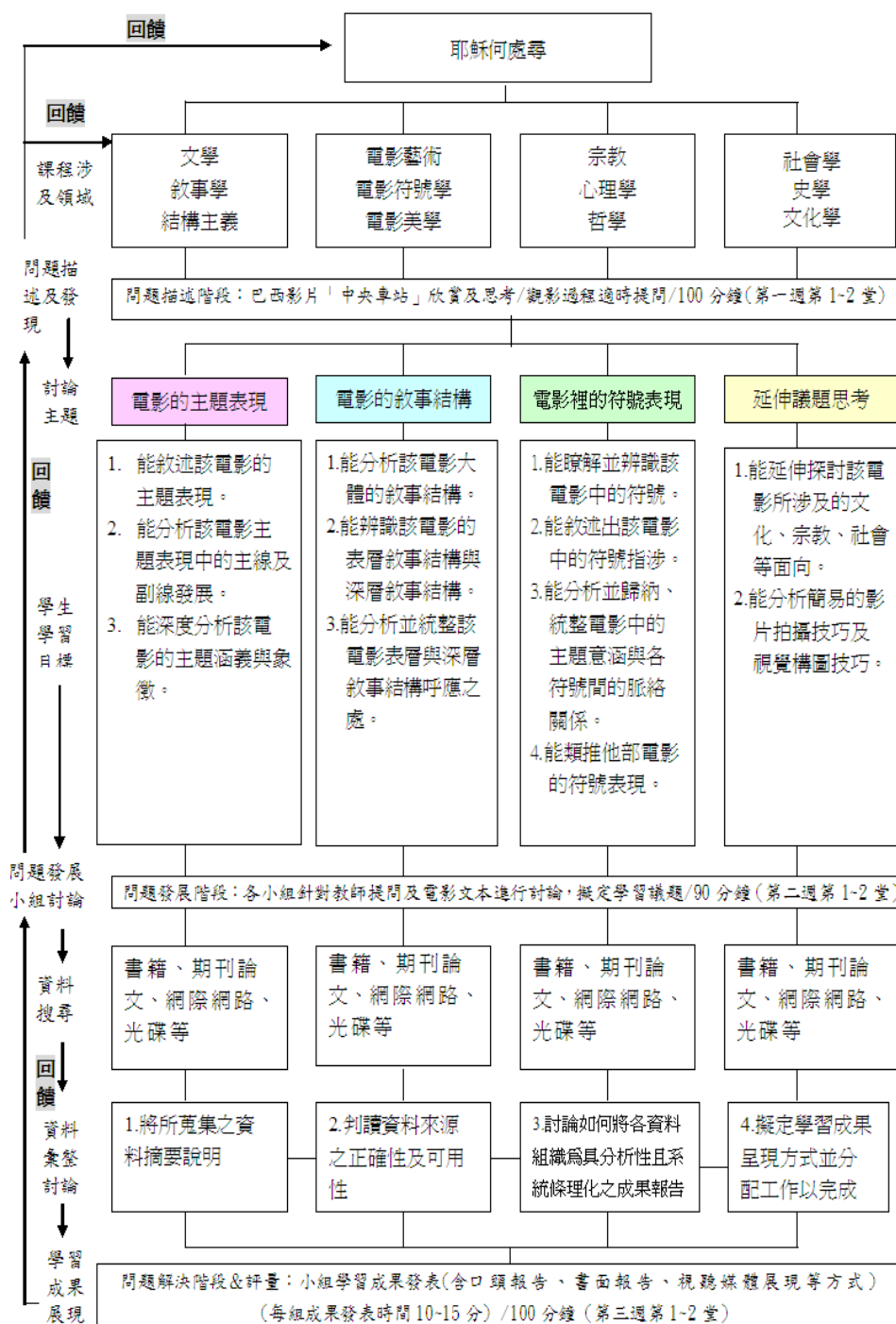
- 1.開放（open-ended）且為非結構性問題（ill-structured problems），所謂的非結構問題，即是沒有預設標準答案的問題。
- 2.與學習者先備知識相連結。
- 3.具爭議性的話題且跨學科領域。
- 4.與未來專業領域相關。
- 5.具複雜性。
- 6.具挑戰性。
- 7.與生活相結合。

PBL中的問題來源非常廣泛，它可以來自於學科內的經典作品，也可以來自於現在和過去的爭議性話題，也可以來自於日常生活中的事件或是個人經驗等。有些教師使用故事、小說、文章、書籍、研究報告、影帶、光碟等材料，當成問題來源的基礎。教師在設定問題時，可以選擇一開始先分享較廣的問題目標，使學生在確認學習議題前能有興趣而引發學習動機。所涉及的問題，應該使學生挑戰高層次的思維技巧，引領學生向後續的知識開展，從低階認知（知識記憶、理解）到高階認知層次探索（分析、組織綜合、評估）⁹，舉凡分析、綜合組織和評估能力等，這些技巧能力的刺激與學習，對學生在任何其他領域的課業或職業上的順利發展都是有助益的。

以 PBL 融入「中央車站」教案為例，茲將教案內容及活動流程以架構圖方式呈現於下頁：

⁹ 參見 Bloom 的認知發展：Bloom, B. S., (1956). *Taxonomy of educational objectives: The classification of educational goals*. New York: Longman.

教案內容及活動流程架構圖



以上是「文學與電影」課程中最後一個單元的教案內容及活動流程設計的架構圖，此教案實施時間共計三週六堂課（一週兩堂課，不含課堂外小組討論及蒐集資料時間），此教案規劃以巴西影片「中央車站」作為探討文本（text），透過 PBL 學習方式，經由三個實施階段以完成教學暨學習目標。此教案設計之目的，最主要是希望透過影像文本（text）讓學生進入問題情境中，再透過教師提問以發現問題、探索問題，或透過小組討論中所呈現之問題，讓學生實際操作 PBL 以解決問題，並建構自我知識的完成。為何選定此部影片作為「文學與電影」最後一單元的教案緣由，已說明於前文的“教案分析”，此不再贅述。僅說明 PBL 各階段設計概況於下：

1.問題描述階段設計：

問題描述階段的設計，涉及教學啟動前的準備、教案文本的選擇及設計、教師提問單的設計等，茲說明於下：

（1）教案名稱設定考量：

教案名稱為「耶穌何處尋」。名稱的設計，考量兩個面向：一方面在因為 PBL 的教學過程是先將學生引入一個問題中（例如事件、研究文獻、故事中），喚起學生的注意，以進一步引發學習動機（Boud & Feletti, 1991），故設定一個假設問句的題目，亦可讓學生在進入影片情境前先腦力激盪；一方面是運用雙關語，引發學生思考——片中男主角所尋找的父親名叫耶穌，片中又頻頻出現耶穌基督圖像，故藉由提問式題目以喚起學生對影片意涵進行擴散思考。

（2）文本內容與 PBL 的理論基礎搭配合宜之考量：

A.電影文本內容摘要：

朵拉（菲南妲蒙坦納葛羅飾）在里約熱內盧最主要的火車站—中央車站為不識字的人寫信。寫一封信收一塊錢，如果需要代寄，就再加一元。有一天，安娜（索雅里拉飾）帶著她九歲的兒子約書亞（文尼西斯狄奧利維拉飾）來找

朵拉寫信，因為約書亞一直很想見他素未謀面的爸爸。

朵拉因為自己的父親愛喝酒，又四處風流，造成她對人性的不信任及疏離感。收工回到家後，朵拉總是和鄰居艾琳（瑪瑞莉亞貝拉飾）以念白天寫的信取樂，她們認為重要的信就寄，其他的信則統統扔掉，如果兩人意見不同，就把信收進抽屜改天再決定，約書亞給父親的信就在其中。第二天，安娜與約書亞又來到中央車站，口述了第二封信給約書亞的父親，但一出車站，安娜因為要等撿拾陀螺的約書亞而不小心被公車輾斃。

母親死後，約書亞又回來找朵拉寫信，卻因無錢給付被她趕走。朵拉雖因孩子走投無路而有些同情，但卻又因生活壓力而與車站人口販子串通，販賣了約書亞。後來受到良心的鞭撻，朵拉又獨闖賊窟，硬是把男孩救出來，並決定帶他去尋找父親。

旅程並不平順，約書亞不信任多拉、朵拉也幾次深覺麻煩想拋下約書亞離去。兩人一路轉換公車、卡車、貨車等交通工具，直至身無分文地到達目的地，但約書亞的父親耶穌卻早已搬走，只留下一個地址。兩人又飢又渴下，約書亞吵鬧、朵拉失去理性地謾罵約書亞，兩人爭吵於天主教大規模的夜祭人海中，也在人海中失散。當朵拉四處尋找約書亞而體力透支暈倒後，再度醒來，才發現約書亞照顧著她，她則枕在約書亞腿上悠悠醒來。

之後，約書亞在村集上吆喝「代客寫信」的生意。兩人賺足了旅費，又吃飯又拍了合照，約書亞還貼心的為朵拉買了洋裝，準備再度上路尋找父親耶穌。到了目的地，呈現在他們眼前的是規劃整齊的新市鎮與湛藍無垠的天空，他們巧遇約書亞同父異母的二個哥哥。兩兄弟在作木工、蓋房子。但約書亞的父親卻在半年前離家去找尋他太太安娜，與兒子們失去聯繫。朵拉與約書亞夜宿兩位哥哥家中，天未亮時，朵拉決定將約書亞留在他哥哥身邊，便悄然離去。並在回程公車上頭一次提筆為自己寫信給人，告訴約書亞她也開始想念她父親，想念起一切一切的過往。

B.教案文本兼具PBL 理論基礎之設計：

PBL 奠基於幾個交互關連的哲學與心理學的理論上，諸如「杜威的實用

主義 (Dewey pragmatism)」、「認知結構主義 (cognitive constructivism)」、「訊息處理 (information processing) 理論」、「情境學習 (situated learning) 理論」、「合作學習 (cooperative learning) 理論」等¹⁰。

就杜威的實用主義而言，杜威認為教學重在思考的訓練，需讓學生涉入感到興趣的真實問題情境中來處理問題、刺激思考、提出解決方法，方能激發或喚起其教育性的經驗 (Dewey, 1916)。就認知結構主義而言，教室中的學習涉及個人的主動建構並經由與所處環境中其他資源的互動之社會建構兩個層面 (Tobin & Tippins, 1993)。就訊息處理理論而言，人類大腦的長期記憶中所存的訊息是日後學習的基礎，外在環境所提供的線索有助於長期記憶中的知識檢索，造成新舊知識的聯結與遷移，故在進行 PBL 的學習歷程時，學生需先討論問題，其目的即在幫助學生活化先前知識，促進知識的精緻化，導致知識的調整與重建 (Schmidt, 1993)。就情境學習理論而言，學習是發生在一個參與架構 (participation framework) 而非在個人的心智中，是一個需以各個參與者的觀點為媒介而進行的過程 (Lave & Wenger, 1991)。就合作學習理論而言，教師在實施合作學習時，需將不同能力、性別等背景不同的學生，以四至六人組成一個異質性的小組，共同學習新知和分享經驗，一起接受合作後所獲得的成果和獎賞 (Slavin, 1995)。上述這些理論都是 PBL 模式的發展來源，故實施 PBL 於此教案中，教學者便由上述角度出發，選取適合發展 PBL 模式、發揮 PBL 理論成效的教案文本。

一部適合當教案的好電影，片中所呈現的若是具有多元性、複雜性卻又符合邏輯敘事結構，並且在影像畫面語言上，呈現符號指射或意象等多重象徵，對於學生瞭解「文學的影像化」或「影像的文學化」是很有幫助的文本。

「中央車站」即是這樣的優秀電影，它的故事架構簡單，人物心理刻畫極為細膩，場面調度與敘事結構條理有序，沒有一般藝術電影的前衛難懂，卻又有藝術電影的深度與精緻。影片的人物塑造，擺脫傳統劇情片「身世淒涼的可憐孩

¹⁰ 參見楊坤原〈問題本位學習的理論基礎〉。收錄於《第四屆教育理論與實務對話：「問題導向專題式教學」研討會論文集》(2008)，國立台灣大學教務處師資培育中心出版，頁 5~9。

子加上慈悲老婦人」的老套組合，逆向操作塑造出一個脾氣倔強、敏感又聰慧的孩子，遇上一個自私冷漠、為了換取新電視不惜販賣孩子的婦人，兩人的互動，交織成透視人性黑暗面與良知不斷掙扎的精采劇情，對於描述人際關係的斷裂與疏離後的重建過程有很深的刻畫。劇情的創意，在於以一位非典型教育家人格的退休老師，一開始以自身知識來剝削一群文盲，暗諷知識的暴力性；但隨著劇情進展，影片後段卻呈現出因人物心態的轉變，文字的感人力量終於得以回歸到正向軌道上。

就影片敘事的表層結構而言，主線部分是尋父之旅，副線部分則是頻頻以耶穌基督圖像的出現來暗指所追尋的不僅只是“父親”，也是追尋宗教背後救世主所象徵的精神——對真善美的嚮往與肯定。影片敘事的深層結構，則是多元面向的，一方面藉由朵拉帶領約書亞找尋他素未謀面的父親的過程，呈現出朵拉與純真心靈的互動中，尋回迷失許久的真正自我歷程，傳達對於人性情感的疏離與重建過程的主題意涵。一方面又以混亂不安的中央車站、缺乏完善體制保護的失序社會、對宗教的狂熱現象等符徵，表達了巴西苦難人民對國家威權領導者的失望及渴求，想在天主信仰裡尋求解脫、尋求生活答案的符指；也隱約有向傳統宗教信仰提出挑戰，希望宗教信仰的恩典，真能使巴西人民從貧苦、失序混亂的困境中走出，而獲得救贖的意涵。

就電影符號學的角度來看，片中運用許多符號：車站、火車、公車、卡車、貨車、書信、中央車站的混亂失序感、父兄所在地新市鎮的整齊有序感、耶穌基督及聖母雕像或圖像、宗教儀式，乃至約書亞一家父兄之命名等。使影片除了敘事性之外，在文學、美學、宗教哲學的呈現上，也有極豐富的面向可供探析。

基於上述分析，此豐富性意涵的文本兼具知性、感性層面，且藝術共鳴力強，易喚起學習動機。就文本分析而言，所涉及的學習問題，不僅只停留於低階認知（知識記憶、理解），更涉及高階認知層次探索（分析、推理、組織綜合、評估），故教學者於此教案實施過程中，除透過提問或挑戰思考等方式來引導小組合作學習外，也會適時提供必要資源以幫助學生澄清問題與迷思。

使學生能挑戰高層次的思維技巧，並引領學生向後續的知識建構開展。

(3)「教師提問」設計：

PBL 是以問題為學習的起點，因此，在引導學生進行探究前，問題的提出，對學生的腦力激盪及後續發展，顯得格為重要。故教學者考量影像文本中所涉及之內容意涵及問題意識，以發展提示問題；藉問題的拋出以引導學生面對此文本該如何解題。提示用問題有的是於觀影過程中適時提出的，有的是於進行第二階段小組討論前及小組資料彙整討論時所拋出的問題。問題的設定上，有些是精簡式問題，有些是擴散式問題，目的都是在引導學生進入 PBL 的情境，由問題描述階段進入問題發展階段，擬定學習議題並執行資料的搜尋與建構。提示用問題，如下所示：

- 1.1 片名設定為「中央車站」，是否只是告訴我們劇情與該車站有關？還是另有其他含意？
- 1.2 在你印象中，電影中用來表現悲歡離合之場景，大部分設在哪些地方？
- 1.3 「中央車站」影片的敘事主題就是苦兒尋父記而已嗎？
- 1.4 「中央車站」影片中的主題表現是在傳達些什麼？
- 1.5 男主角一直在尋找他名叫“耶穌”的父親，為何敘事結構的安排上，總是「尋找→落空→尋找→落空」的安排？直到片終父親仍未出現。這樣的敘事進程，是否要表達什麼？
- 1.6 「中央車站」影片中為何常有聖母圖像、耶穌圖像的出現？這是因為該影片在傳教嗎？還是在挑戰傳統宗教信仰？或是有其他含意？
- 1.7 若以電影符號學角度來看，「中央車站」影片裡是否有符號表現？
- 1.8 你是否能看出「中央車站」影片中的符徵能指（Signifier）和符旨/所指（Signified）？它們表現在影片中何處？
- 1.9 如果你已辨識並明瞭「中央車站」影片中所出現的符號，那這些符號間，是否有依循或比附的脈絡關係？
- 1.10 你該如何統整「中央車站」電影中的主題意涵與各符號間的脈絡關係？

- 1.11 「中央車站」這部電影若作為“人性與情感文本”，你會如何分析它？
- 1.12 「中央車站」這部電影若作為“巴西民族文本”或“巴西社會文本”，你會如何分析它？
- 1.13 「中央車站」所敘述的故事，讓你對“人生的選擇性”有什麼省思？
- 1.14 透過「中央車站」中所展現出迥異於台灣的不同文化、歷史、社會面向，你有什麼省思？
- 1.15 你覺得「中央車站」影片與“文學”的關連性在哪裡？

2.問題發展階段設計：

問題發展階段的設計，涉及學生發現問題、形成構想、資料搜尋及評估、建構學習成果的呈現等。茲說明於下：

(1) 小組討論及資料搜尋：

修習「文學與電影」課程的學生背景係來自各學院不同學系，正可符合合作學習理論中強調分組學習時，以不同能力、性別等背景不同的學生組成異質性小組之主張，故教學者於實施合作學習前，便先行將學生依前述考量分為六組，每組人數約8~10人。

為使討論流程順利，第一次討論時，教學者先徵求扮演不同角色之自願者（主席、時間控制者、紀錄員、資訊聯絡員等），規定小組討論時間，以助學習活動之進行。再次討論時，則由小組成員根據前次教師示範，自行分派主席、時間控制者、紀錄員等，教師僅在旁適時協助。第一次討論時，各小組針對教師提問及電影文本進行討論、形成假說，擬定學習議題，並分配資料搜尋任務。第二次討論時，小組成員針對所蒐集之資料說明，並依據評估後可用資料進行分類，擬定學習成果架構表，討論學習成果呈現方式，並再次進行任務分配以完成學習成果之展現。

(2) 填寫小組討論學習歷程檔案：

為避免小組討論時，有些學生未積極討論或沈默以對，故教學者於討論前，先根據教案設計問題提示單，讓學生於進入正式討論前先行腦力激盪、引發學習動機，並利用問題描述階段過渡至問題發展階段的一個禮拜時間，先行做好工作準備，以利進入小組討論時能進行多層次的討論。同時，為使學生能在小組討論中，有序地培養發現問題、思考問題、解決問題之能力，並在學習與知識推演過程中，熟悉團隊合作方式、相互支援並督導彼此，落實 PBL 之學習模式，故教學者設計「小組討論學習歷程檔案」表格（參見附錄表3-2、3-3、3-4）共計三份，依序於學生第一次討論後、再次討論前、再次討論後需填寫完成，以建構學習者之學習歷程，活化小組討論之順利進行，並提供教學者適時協助或改進學生之學習。

3.問題解決階段設計：

此階段係學習者呈現其學習結果，並提供學習暨教學回饋。茲說明於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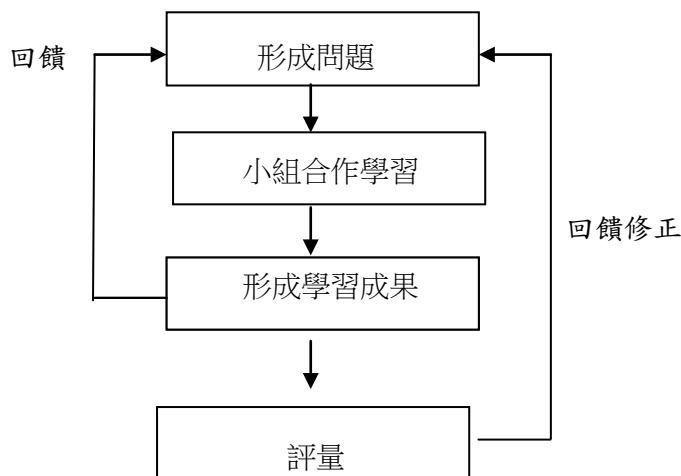
（1）學習成果展現：

各組學生於此教案實施流程的第三週進行學習成果分享，教學者設定每組發表時間約10~15分鐘，各組於發表成果時，採口頭報告進行，但須搭配簡報製作或其他視聽媒體展現，以利其他各組相互討論、交流學習。

（2）諮詢及資料上傳教學平台：

各組呈現學習成果報告後，他組同學可就台上組別所發表之議題提出意見或詢問，再由該組同學回應，教學者於此時亦提出該組未足之處的補強建議，以引導學生對該次成果進行修正，促進學生回顧或擴展其想法，而對解題過程有新的理解，使學習成果之作品能精益求精。學生繳交修正後之學習成果報告後，教學者再上傳檔案至e化教學平台，以供學習者瀏覽，並使學習無時間地域之限制。學習流程至此，已呈現一循環流程，由問題描述階段到形成問

題，再至問題發展、小組合作學習，再發展至問題解決並回饋問題探索學習。
如下圖所示：



(3) 評量設計：

在傳統教學上，評量工作可依賴測驗，評量上以量為主，注重總結性評量結果，但 PBL 不僅要重視個人表現，也要重視團隊表現，故評量上應是質與量並重，兼重學習過程與結果呈現。為使此教案活動順利進行，並落實 PBL 的學習成效，故教學者除根據學生學習過程及成果展現進行評量外，另設計「分組活動自評互評單」供學生填寫，以為評量參考依據：在小組展現學習成果後，每位學生可就推理或解題技能、資料分析及歸納統整力、知識分享力、參與討論頻率的高低、責任感、互助合作態度或貢獻力、自我學習態度等，由各面向進行自我評鑑和小組成員互評（參見附錄表3-5）。

肆、學生學習成效分析

「文學與電影」課程進入第十八週時，教學者發放學習回饋單（參見附錄表3-6），以觀察學生學習成效，並聽取學生意見修正教案設計。依據學習回

饋表的設計，茲說明學生學習成效於下：

（一）對「小組合作學習」的反應分析：

題目一：透過教師的引導，於課程學習與探索上，採「小組合作學習」的模式進行學習，由各組針對所分配的影片，進行資料蒐集、分析、歸納、統整再呈現成果報告。此種學習方式，對你有幫助嗎？

☐很有幫助 ☐有些幫助 ☐幫助不大，但有趣 ☐無任何幫助

無任何幫助者：請寫下你感覺「無任何幫助」的原因。

全班人數總計60人，透過選項的量化分析，可發現學生基本上皆認同此學習方法：選擇「很有幫助」者佔35人，選擇「有些幫助」者佔23人，選擇「幫助不大，但有趣」者僅有2人，選擇「無任何幫助」者則為0人。其百分比呈現於下：

選項 統計數	「很有幫助」 者	「有些幫助」 者	「幫助不大，但有趣」 者	「無任何幫助」 者
選填人數	35	23	2	0
百分比	58.33%	38.33%	3.33%	0.00%

由表格內統計數分析，可觀察學生對分組合作學習的模式，大體上對學習成效是持肯定態度的。如將一、二選項合計，約有96.67%左右的學生認為有幫助，可見此課程採「小組合作學習」模式來完成學習成果，對學生的學習成效應是有助益的。

（二）對「問題導向學習法」的反應分析：

題目三：透過問題導向的學習方式，對於你日後要分析文學作用在電影上的拍攝手法、符號應用，或進行電影的主題分析等課題，有幫助嗎？

☐很有幫助 ☐有些幫助 ☐幫助不大，但有趣 ☐無任何幫助

無任何幫助者：請寫下你感覺「無任何幫助」的原因。

此題透過量化分析，發現學生預期經由問題導向學習法的練習，對於以

後要自行分析電影文本，大體上是持正面肯定態度，選填無任何幫助者仍是0位，可見經由教案的練習，學生基本上仍是認為此學習法對於實務面之應用是有成效的。其百分比呈現於下：

選項 統計數	「很有幫助」 者	「有些幫助」 者	「幫助不大，但有趣」 者	「無任何幫助」 者
選填人數	16	40	4	0
百分比	26.67%	66.67%	6.67%	0.00%

由表格內統計數分析，可觀察出學生66.67%認為此學習法對應於日後自行面對電影文本分析時，是有幫助的。若將一、二選項合計，約有93.33%的學生認為有幫助。但比較「題目一」及「題目三」統計分析，可發現在「題目三」中，學生選填「很有幫助」者較之「題目一」之選擇數量明顯降低很多，可見學生雖肯定課堂上運用問題導向學習之成效，但面對未來將於課室外獨立運作問題導向學習法，仍有些許不確定感。但大體而言，仍是持正面肯定態度的。

題目四：透過這學期五個教案活動學習，對於要分析一部電影中的文學手法，

或主題意涵的分析，與未上此門課程前的我相比較，有幫助嗎？

☐很有幫助 ☐有些幫助 ☐幫助不大，但有趣 ☐無任何幫助

無任何幫助者：請寫下你感覺「無任何幫助」的原因。

此題透過量化分析，發現學生認為經由教學者所設計的五個教案活動之練習歷程（參見表 3-1），其能力之養成與未上此門課程前相較，是有幫助的。其百分比呈現於下：

選項 統計數	「很有幫助」 者	「有些幫助」 者	「幫助不大，但有趣」 者	「無任何幫助」 者
選填人數	38	19	3	0
百分比	63.33%	31.67%	5.00%	0.00%

由表格內統計數分析，可知學生認為透過教案活動的進行，對於自我能力的養成，相較於未修習此門課程前相較，是有明顯幫助的，若將選項一、二合計，約有 95%的學生認為有幫助。

（三）對「學習成果分享」的反應分析：

題目二：透過各組同學的口頭報告及所製作的簡報資料或其他視聽媒體展現等成果分享方式，對你更深入地瞭解該部電影的背景資料、主題分析、延伸議題探討，及電影中的文學符號影射，有幫助嗎？

☐ 很有幫助 ☐ 有些幫助 ☐ 幫助不大，但有趣 ☐ 無任何幫助

無任何幫助者：請寫下你感覺「無任何幫助」的原因。

此題透過量化分析，發現學生對於各組同學採用口頭報告，輔以簡報呈現或其他視聽媒體展現的學習成果分享，均明顯給予正面肯定，認為吸收他組的學習成果展現，對於更深入瞭解電影文本的分析，是有助益的。其百分比呈現於下：

選項 統計數	「很有幫助」 者	「有些幫助」 者	「幫助不大，但有趣」 者	「無任何幫助」 者
選填人數	21	35	3	1
百分比	35.00%	58.33%	5.00%	1.67%

由表格內統計數分析，有一人認為他組的成果分享，對於自己深入瞭解該部電影的分析上而言並無幫助，認為幫助不大但有趣者則有三人。其餘同學則基本上都認同學習成果分享對自我學習是有幫助的，其百分比佔全體人數的 93.33%。

（四）對「自行撰寫期末報告」的反應分析：

題目五：透過這學期的問題導向活動學習，對於要自行撰寫一篇文學性電影的期末報告，我比較能夠有方向且有系統的去蒐集資料、分析、歸納、

統整資料，以呈現出一篇內容充實的報告？

☐非常同意 ☐同意 ☐尚可 ☐不同意

同意者：請寫下你不同意的意見。

此題透過量化分析，發現學生經由近一學期的活動學習，對於要自行撰寫一篇文學性電影的期末分析報告，普遍認為自己已能將所學內化為自身技能，能夠有方向且有系統地建構出一篇內容充實的期末報告。在肯定自我之學習態度與能力上，大多是持正面肯定態度的。其百分比呈現於下：

選項 統計數	「很有幫助」 者	「有些幫助」 者	「幫助不大，但有趣」 者	「無任何幫助」 者
選填人數	33	25	2	0
百分比	55.00%	41.67%	3.33%	0.00%

由表格內統計數分析，可知學生面對此教案活動設計，對於自己能運用問題導向學習活動中所習得之知識與技能，來撰寫出內容充實的期末報告，是持正面肯定態度的。

（五）研究限制及建議：

本研究由於侷限於時間、人力及物力之考量，因此在研究方法、研究時間及研究結果方面有以下之限制：

在研究方法及時間上，只限觀察修習本校 100 學年度一學期（上學期）兩學分「文學與電影」課程之 60 位學生為主，進行簡易量化分析，如此立意取樣，乃因時間及人力的限制，未能擴大為其他學期亦修習本課程的所有學生，進行歷時性研究，且無論在學生背景、問卷等都是以本校學生為樣本，針對研究者任教班級所做的問卷，故可能有推論上的誤差，研究結果仍受相當程度的限制。筆者認為未來的研究，可依此論文為基礎，再加上質性分析，以深化此類主體的研究。

伍、結論

近年教育部所推動的通識改革計畫中，便倡導教學者可將 PBL 落實於課程設計中。簡言之，PBL 是使學習者透過問題解決的過程來進行學習的歷程，主要包括發現問題、遭遇問題、擬定學習議題、自主學習、小組合作學習、展示成果與評鑑等步驟。PBL 的宗旨，便是讓學習者經此學習歷程能夠「學會學習」，並成為一個終身學習者。國內外採用 PBL 模式的醫學或科學課程評鑑之問卷調查結果發現，教學者大都對 PBL 的課程設計與教學模式持有肯定、正向的見解，認為其優於傳統教學（Vernon & Blake, 1993）。大部分接受 PBL 教學的學生對之也都具有較高滿意度。將 PBL 運用於課程教育上，國內實施現況仍以醫學教育為多，而於國內通識教育上，則較少課程設計可供參考，面對通識教育改革努力之各項目標，此學習法應可作為改進學習效能或活絡教學效能之參考。

本文以 PBL 應用於通識課程「文學與電影」中，先進行整學期教學時程之規劃，選定適合教學目標且能落實 PBL 模式的各電影文本，再以五個教案中的問題解決難度較深的「中央車站」文本為例，說明教案實施活動流程及設計理念，最後再分析學生學習成效。由學習成效分析中，可知 PBL 對於此課程之知識建構及問題解決能力之培育，均有明顯成效。而因侷限於時間、人力及物力之考量，因此在研究方法、研究時間及研究結果方面亦有其限制，未來期能此論文為基礎，再加上質性分析，以深化此類主體的研究。

參考文獻

- 中山醫學大學醫學系 (2005)。《問題導向式學習》學生手冊。網址：<http://pbl.csmu.edu.tw/ezcatfiles/exchange/img/img/319/169776164.pdf> (檢索日期：2010 年 5 月 18 日)。
- 余品嫻 (編) (2008)。《第四屆教育理論與實務對話：「問題導向專題式教學」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市：國立台灣大學教務處師資培育中心出版。
- 周天賜 (譯) (Robert Delisle 著) (2003)。《問題引導學習 PBL》。臺北市：心理出版社。
- 林繼昌 (1999)。〈問題導向學習教學之小班老師的角色和責任〉。《醫學教育》，3 (1)，88-91。
- 洪榮昭、林展立 (編) (2006)《問題導向學習課程發展理論與實務》。台北市：師大書苑有限公司出版。
- 教育部通識教育先導型計畫網站 (2006)，網址：<http://www3.nccu.edu.tw/~cyberlin/2-2.htm> (檢索日期：2010 年 5 月 18 日)。
- 楊坤原、張賴妙理 (2005)。問題本位學習的理論基礎與教學歷程。《中原學報》，33(2)，215-235。
- Barrows, H. S., Tamblyn, R.M. (1980) *Problem-Based Learning: An Approach to Medical Education*. New York: Springer Publishing Company.
- Barrows, H. S. (1985). *How to Design a Problem-based Curriculum for the Preclinical Years*. New York: Springer Publishing Company.
- Bloom, B. S., (1956). *Taxonomy of educational objectives: The classification of educational goals*. New York: Longman.
- Boud, D. & Feletti, G. I. (1991). *The challenge of problem-based learning*. London, Kogan.
- Bridges, E., & Hallinger, P. (1992). *Problem-Based Learning For Administrators*. ERIC Clearinghouse on Educational Management, University of Oregon.
- Delisle, R. (1992). *How to Use Problem-Based Learning in the Classroom*.

- Alexandria, Va.: Association for Supervision and Curriculum Development.
- Duch, B., Gron, S., and Allen, D. (2001). *The power of problem-based learning*. Sterling, VA: Stylus.
- Evenson, D.H. & Hmelo, C.E. (2000) (Eds). *Problem-Based Learning: A Research Perspective on Learning Interactions*. London: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 Fogarty, R. (1997) *Problem Based Learning and Other Curriculum Models for the Multiple Intelligences Classroom*. Australia: Hawker Brownlow Education.
- Stepien, W. J., Senn, P. R., & Stepien, W. C. (2000). *The internet and problem-based learning: Developing solutions through the web*. Tucson, AZ: Zephyr.
- Albanese, M.A. & Mitchell, S. (1993). *Problem-based learning: A review of literature on its outcomes and implementation issues*. Academic medicine: Journal of the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Medical Colleges, 68 (1), 52-81.
- Albanese, M.A. (2000). *Problem-based learning: Why curricula are likely to show little effect on knowledge and clinical skills*. Medical Education, 34(9), 729-738.
- Antonietti, A. (2001). *Problem based learning: A research perspective on learning interactions*. The British Journal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71(2), 344.
- Camp, G. (1996) "Problem-Based Learning: A Paradigm Shift or a Passing Fad?" Medical Education Online. Vol.1 – Iss.2.
- Coles, C. R. (1985). *Differences between conventional and problem-based curricula in their students' approaches to studying*. Medical Education, 19 (4), 308-309.
- Cooke, M. , & Alavi , C. (1995) . *Approaching problem-based learning* . In C. Alavi (Ed.) , *Problem-based learning in a health science curriculum* (pp. 12-37) . London, England : Routledge.
- Dochy, F., Segers, M., Van den Bossche, P., & Gijbels, D. (2003). *Effects of problem-based learning: a meta-analysis*. Learning and Instruction, 13, 533-568.
- Faidley, J., Evensen, D. H., Salisbury-Glennon, J., Glenn, J., & Hmelo, C. E.

- (2000). *How are we doing? Methods of assessing group processing in a problem-based learning context*. In D. H. Evensen & C. E. Hmelo (Eds.), *Problem-based learning: A research perspective on learning interactions.*, pp. 109-135. Mahwah, NJ: Erlbaum.
- Frost, M. (1996). *An analysis of the scope and value of problem-based learning in the education of health care professionals*. *Journal of Advanced Nursing*, 24(5), 1047-1053.
- Hmelo, C. E., Gotterer, G. S., & Bransford, J. D. (1997). *A theory-driven approach to assessing the cognitive effects of PBL*. *Instructional Science*, 25, 387-408.
- Hmelo, C. E., and Ferrari, M. (1997). *The problem-based learning tutorial: Cultivating higher order thinking skills*. *J. Educ. Gifted* 20: 401-422.
- Kelson, A. C. K., & Distlehorst, L. H. (2000). *Groups in problem-based learning: Essential elements in theory and practice*. In D. H. Evensen & C. E. Hmelo (Eds.), *Problem-based Learning: A Research Perspective on Learning Interactions* (pp. 167-184). Mahwah, NJ: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 Maxwell, N., Bellisimo, Y., & Mergendoller, J. (2001). *Problem-based learning: Modifying the medical school model for teaching high school economics*. *Social Studies*, 92(2), 73-78.
- Ram, P. (1999). *Problem-based learning in undergraduate education*. *Journal of Chemical Education* 76:1122-1126.
- Sadlo, G., Warren Piper, D and Agnew, P (1994). *Problem-based Learning in the Development of an Occupational Therapy Curriculum*, Part 1: The Process of Problem-based Learning.. *British Journal of Occupational Therapy*, February 57 (2): 49-54.
- Stepien, W.J., & Pike, S.L. (1997). *Designing problem-based learning units*. *Journal for the Education of the Gifted*, 20(4), 380-400.
- Vernon, D. T., & Blake, R. L. (1993). *Does problem-based learning work? A meta-analysis of evaluative research*. *Academic Medicine*, 68(7) 550-563.
- Wiers, R. W., van de Wiel, M. W. J., Sá, H. L. C, Mamede, S., Tomaz, J. B., and Schmidt, H. G. (2002). *Design of a problem-based curriculum. A general*

approach and a case study in the domain of public health. Med. Teacher 24:
45–51.

【附錄】：表 3-2 小組討論學習歷程檔案 I

單元主題			討論時間	年 月 日第 ~ 節	
參與人員		主席： 記錄員：		授課老師：	
		組員：		討論地點：	
問題點		問題分析與假說		學習目標	
任 務 分 配	學習者姓名	負責問題	資料搜尋策略	備註	

※若版面不夠，請自行加頁，每組一份於討論完畢下課前完成。

表 3-3 小組討論學習歷程檔案 II

單元主題		討論時間	年 月 日第 ~ 節
參與人員	主席：	記錄員：	授課老師：
	組員：		討論地點：
	任務執行者姓名：		
學習議題	蒐集相關資料摘要說明		資料來源處
延伸議題	蒐集相關資料摘要說明		資料來源處

※若版面不夠，請自行加頁，每個人一份於第二次討論前完成。

表 3-4 小組討論學習歷程檔案 III

單元主題				討論時間	年 月 日第 ~ 節
參與人員		主席： 記錄員：			授課老師：
		組員：			討論地點：
小組 解決 方案 內容	問題解決 步驟與分析	資料分類	資料歸納統整		擬定成果 報告大綱
任務 分配	學習者姓名	成果報告負責部分		成果報告呈現方式	

※若版面不夠，請自行加頁，每組一份於第二次討論後完成。

表 3-5 「文學與電影」分組活動自評單及互評單

班級：_____ 學號：_____ 姓名：_____

親愛的同學們：

「文學與電影」的課程採 PBL 分組活動學習，在分組的學習歷程中，你對自己的付出與表現、及同組同學的付出與表現，是否有所感受？現在請你靜下心來，仔細的回想這段學習的活動歷程，然後回答以下的問題。感謝你的用心回饋，將使這門課程更加豐富！

一、請你為自己在分組活動中的個人表現評分(每一項評分範圍+5~+0)

資料搜尋_____ 資料分析_____ 資料歸納及統整_____

報告撰寫及完成_____ 自我學習態度_____ 互助合作態度_____

二、請你為同組成員在分組活動中的表現評分(每一項評分範圍+5~+0)

組別									
姓名									
發言頻率									
溝通技巧									
資料蒐集能力									
資料分析能力									
資料歸納統整能力									
任務完成能力									
問題解決能力									
簡報內容及技巧									
報告撰寫及完成能力									
互助合作態度									

【說明】

※ 每人擁有評分權：評分範圍+5~+0。+5、+4 高分群超過同組成員人數的一半（特優+5、優+4、佳+3、可+2、尚可+1、差+0）。

※ 不扣分的原因：合作學習時，我們難免會看到他人的缺陷，卻忘了欣賞彼此的優點，透過此分組活動，可以更加認識課業學習之外的其他面向。

- ※ 限制高分的原因：我們又常常「鄉愿」的誤以為給予對方「最高分」就是最好的回應，但那往往失卻了合作學習的公平性。

表 3-6 「文學與電影」 學習回饋單

親愛的同學們：

「文學與電影」的課程即將進入尾聲，各組同學皆已呈現其學習成果報告。現在請你靜下心來，仔細的回想這段學習的活動歷程，然後回答以下的問題。感謝你的用心回饋，將使這門課程更加豐富！

一、透過教師的引導，於課程學習與探索上，採「小組合作學習」的模式進行學習，由各組針對所分配的影片，進行資料蒐集、分析、歸納、統整再呈現成果報告。此種學習方式，對你有幫助嗎？

☐很有幫助 ☐有些幫助 ☐幫助不大，但有趣 ☐無任何幫助

無任何幫助者：請寫下你感覺「無任何幫助」的原因。

二、透過各組同學的口頭報告及所製作的簡報資料或其他視聽媒體展現等成果分享方式，對你更深入地瞭解該部電影的背景資料、主題分析、延伸議題探討，及電影中的文學符號影射，有幫助嗎？

☐很有幫助 ☐有些幫助 ☐幫助不大，但有趣 ☐無任何幫助

無任何幫助者：請寫下你感覺「無任何幫助」的原因。

三、透過問題導向的學習方式，對於你日後要分析文學作用在電影上的拍攝手法、符號應用，或進行電影的主題分析等課題，有幫助嗎？

☐很有幫助 ☐有些幫助 ☐幫助不大，但有趣 ☐無任何幫助

無任何幫助者：請寫下你感覺「無任何幫助」的原因。

四、透過這學期五個教案活動學習，對於要分析一部電影中的文學手法，或主題意涵的分析，與未上此門課程前的我相比較，有幫助嗎？

☐很有幫助 ☐有些幫助 ☐幫助不大，但有趣 ☐無任何幫助

無任何幫助者：請寫下你感覺「無任何幫助」的原因。

五、透過這學期的問題導向活動學習，對於要自行撰寫一篇文學性電影的期末報告，我比較能夠有方向且有系統的去蒐集資料、分析、歸納、統整資料，以呈現出一篇內容充實的報告？

☐非常同意 ☐同意 ☐尚可 ☐不同意

不同意者：請寫下你不同意的意見。

研究論文

貧窮門檻的成分及其問題^{*}

呂朝賢

南華大學非營利事業管理學系暨碩士班／教授

收稿日期：2012 年 11 月 13 日，接受刊登日期：2013 年 1 月 11 日。

^{*} 感謝兩位匿名審查委員提供寶貴的修改意見。

中文摘要

就我國社會救助法來說，貧窮門檻約當等於低收入戶的資格審核要件，此審核要件係由：公民請願、最低生活費、最低財產門檻、公民地位、最低居住時間門檻等 5 項元素組合而成。這 5 項元素及其執行程序，亦是近年來我國社會救助法眾多更修中，變動最頻繁與最明顯的事項。本研究即擬以取得低收入戶資格的要件為分析範圍，討論成為低收入戶的條件內涵、這些條件所隱含的理念基礎、各理念基礎之矛盾及其可能造成的非預期後果。希望透過如上議題的解析，有助於理解既存社會救助法的限制，及未來定位的可能方向。

關鍵詞：視域、貧窮門檻、視域融合、社會福利、社會合法性

The composition of poverty threshold and its problems

Chao-Hsien Leu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Nonprofit Organization Management, Nan-Hua
University

Abstract

According to Public Assistance Act in Taiwan, the poverty threshold is treated as the eligibility requirement of low income household, which are composed of the following five factors: citizen petition, minimum cost of living, minimum possession of assets, citizenship, and minimum length of residence. These five factors and their execution proceedings are also the part modified most frequently and significantly among the recent numerous revisions of Public Assistance Act. My study focuses the eligibility requirement of low income households, and analyzes its implications, its ideal foundations, the internal contradiction of the composition of the ideal foundations, and the unintended consequences of such contradiction. I expect that the analysis will help us understand the limitations of current Public Assistance Act, and its possible future orientation.

Keywords: Horizon, Poverty Threshold, Fusion of Horizons, Social Welfare, Social Legitimacy

壹、前言

貧窮門檻為辨識民眾是否處於貧困處境的判準之一，但此直觀意義並不會純然裸現，在不同視域（horizon）¹下，貧窮門檻常存在著一定分歧。於政府視域下，貧窮門檻約當等於「法定最低生活標準」+「家庭資產及其成員身份有關的行政查核」，而此門檻通常具有單純化、行政可行性、議價容易度、符合決策者對社會的認知和興趣等等特質。此些特質，亦是行政官僚擬訂法定最低生活標準及相關行政查核時，最頻繁出現的考量要素。相對上，學術視域裡關乎貧窮門檻的論述就顯得多元紛沓，且具有：「瞭解社會的興趣大於技術性、操作性與利益交換的興趣」、理論（念）導向多於實務（際）導向等特性。由於正確貧窮門檻依使用目的而異（Ruggles, 1990: 1），因此，不同視域所呈現的貧窮輪廓與特性，的確存在一定程度差異。然而視域別差異，並非跨不過的鴻溝，透過視域融合（fusion of horizons），除可讓社會事實免除侷限於既有視野，對門檻的社會合法性擴大亦有所幫助。

的確，視域間交流是好事，我們亦不擔心不同視域依各自運用目的，各言爾志，但有疑慮的則是來自於資訊揭露不足或錯解所造成的視域混淆—即將「非 A」視為 A 來論述，且成為 A 為合理化／正當化的憑證。如此狀況，不僅會讓貧窮輪廓及其成因難以被確實地瞭解，甚至可能讓「非 A」呈現如 A 的擬態，此一擬態將會造成政策及其措施的設計偏誤，以致無法有效地抑制貧窮問題。

以上所陳之視域相滲問題，在臺灣貧窮相關研究中甚少被提及，這個議題對近 10 餘來更修頻繁，且更修理由常出現極大轉變（例如：最低生活費制定元素，由所得改成消費，然後再改成所得）的社會救助法，究竟蘊涵何種意義，

¹『「視域」一詞的字義是「地平線」，其涵意為：個人必須在其歷史的存在中，展開理解活動。由歷史所形成的「地平線」，決定了一個人的理解視野。……只有在解釋者的「成見」和被解釋者的「內容」融合在一起，並產生出意義時，才會出現真正的「理解」。這種過程，Gadamer 稱之為「視域融合」（fusion of horizons）』（引自 http://www.nhu.edu.tw/~sts/class/class_03_3.htm）

係本文寫作的最重要動機。在社會救助法更修中，尤以取得低收入戶的資格要件的變動幅度最大，這也讓筆者好奇現行低收入戶資格要件有關的救助法令，是否存在著視域混淆，甚至是擬態狀況，以致法令及其相關措施顯得高度地不穩定，並導致若干非預期後果。

基於前開好奇，本研究主要焦點將置於低收入戶資格要件，擬以社會救助法的修法理由、法令內容及其他相關程序內容為素材，呈現政府在該法中所持立場及其可能限制。本文子題內容包括：1.成為低收入戶的條件—我們將整理法令中有關低收入受益資格取得條件，並依此檢視其中所隱含的理念及原則。2.門檻原則及其變異—此子題是想瞭解我國低收入戶資格條件所隱含的理念和原則，與學術視域中親似論述的差異。3.最後一個子題則討論在既有低收入戶條件及理念下，可能產生的隱憂。本研究希望透過以上三個子題的剖析，釐出既有法令及制度設計上的模糊面向，此研究結果將可作為未來修法時的參考。

貳、成為低收入戶的條件

依 2010 年修訂的社會救助法規定，欲取得低收入資格者，民眾除需主動向主管機關申請／請願外，亦需接受相關行政審核，此行政審核是為檢查申請人是否滿足以下所有條件²：1.中華民國公民，2.國內實際居住需 183 日以上，

² 社會救助法第四條：「本法所稱低收入戶，指經申請戶籍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審核認定，符合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每人每月在最低生活費以下，且家庭財產未超過中央、直轄市主管機關公告之當年度一定金額者。前項所稱最低生活費，由中央、直轄市主管機關參照中央主計機關所公布當地區最近一年每人可支配所得中位數百分之六十定之，並於新年度計算出之數額較現行最低生活費變動達百分之五以上時調整之。直轄市主管機關並應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前項最低生活費之數額，不得超過同一最近年度中央主計機關所公布全國每人可支配所得中位數（以下稱所得基準）百分之七十，同時不得低於台灣省其餘縣（市）可支配所得中位數百分之六十。但本法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後第一年，依前項規定所定之最低生活費數額超過所得基準百分之七十者，得予維持，

3.家庭財產未超過一定金額，4.每人每月收入低於法定最低生活費。以上 4 項條件顯示我國社會救助法中與低收入者相關的措施係屬條件式福利給付，需經公民資格、居住事實、財產及收入等 4 項檢核通過後，方可取得該法及相關社會福利措施的受益資格。其中居住期限規定可視為對公民資格的限縮—因為只有實際生活於國家治權範圍一定期限以上者，才得以取得低收入戶(者)資格。

其次，依該法內容來推測，若欲成為低收入戶的成員，則滿足這 4 項條件的優先順序分別是：公民、居住半年以上、家庭財產未超過特定標準，每人平均收入低於最低生活費。惟有關居住事實條件，尚需搭配個人需居於擬申請低收入資格的縣市所在地，及有意願成為低收入等二項要件，不然，雖可能被列為家庭應計算人口，但卻不能享有社會救助相關給付，因此有關居住時間條件之優先次序，並非絕對。

表 1：101 年度低收入戶生活扶助等級與家庭財產限額

地方政府	動產（存款＋投資）	不動產（土地＋房屋）
臺灣省	每人每年以 7 萬 5 千元為限	每戶以 300 萬元為限
臺北市	每人以 15 萬元為限	每戶以 600 萬元為限
高雄市	每戶（4 口內）每年以 30 萬元為限，第 5 口起 每增加 1 口得增加 7 萬 5 千元	每戶以 300 萬元為限
新北市	每人每年以 7 萬 5 千元為限	每戶以 325 萬元為限
臺中市	每人每年以 7 萬 5 千元為限	每戶以 300 萬元為限
臺南市	每人每年以 7 萬 5 千元為限	每戶以 300 萬元為限
金門縣／連江縣	每戶（4 口內）每年 40 萬元為限，第 5 口起每 增加 1 口得增加 10 萬元	每戶以 230 萬元為限

說明：1.民國 101.1.1 起適用。2.最低生活費，每年度由中央及直轄市主管機關公告。3.土地以公告現值計算；房屋以評定標準價格計算。4.資料來源：<http://sowf.moi.gov.tw/10/new10.htm>。

並於低於所得基準之百分之七十前，免依前項規定調整；其低於施行前一年最低生活費者，以施行前一年最低生活費定之。……依第一項規定申請時，其申請戶之戶內人口均應實際居住於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且最近一年居住國內超過一百八十三日；其申請時設籍之期間，不予限制。」。

至於財產及收入等二項檢定條件，可見諸於社會救助法第 5、第 5-1、第 5-2、第 5-3 等條文，其中有關財產限額規定，目前依縣市屬性共分為 7 大類，且每年調整，詳細示例請見表 1。以上二種檢定表面似無相關，實際上卻受社會救助法中有關「家庭應計算人口」規定所連結。依內政部 2006 年 7 月 28 日台內社字第 0950123375 號函，對「**有關申請人配偶之直系血親是否列計家庭人口、動產與不動產之計算方式、未產生經濟效益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其認定標準、身心障礙者應如何認定工作能力、以及低收入戶家庭財產公告金額等問題案**」的解釋為：「.....2.....家庭應計算人口依上開規定，係指申請人、配偶、直系血親、同一戶籍或共同生活之兄弟姊妹等，至申請人配偶之直系血親是否列計，應視該配偶是否具備申請人資格而定。.....4.本法第 5 條第 2 項既明定各款人員不列入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是以渠等之總收入、動產及不動產均不予納入家庭總收入與家庭財產核計。.....」。由此可知，個人若未被歸屬於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時，其財產與收入會視實際狀況，而被列入家庭財產及家庭總收入³，因此欲瞭解上開二項條件檢核內涵，有關「家庭應計算人口意義」的檢視是有其必要性。

社會救助法第 5 條中有關「家庭應計算人口」規定仍參酌自民法第 1114 條及第 1116 條之 1（民法「親屬篇扶養章」）⁴，此章傳達了政府對「親屬間互負扶養義務」的重視，此間學界又稱之為「親屬責任」（呂朝賢，1999；孫建忠，1996；鄭麗珍，2000）。此一條件看似簡單明瞭，但由於法條詞彙運用的不一致，加上各縣市實務運作差異，使得在理解上需很謹慎，為說明方便起見，

³ 依嘉義縣低收入戶審核規定第十一條：「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計入全家人口之工作收入、不核算其最低生活費，亦不予生活扶助：(1)應徵（召）集入營服兵役或替代役現役者；惟不包括「國防役」。(2)在學領有公費者。(3)入獄服刑、因案羈押或依法拘禁者。(4)失蹤，經向警察機關報案協尋未獲，達六個月以上者。前項各款情形，其財產仍需列入計算，即「依規定視為不在家人口者，仍需查調其財、稅資料並合計其動產及不動產」；其收入或收益仍得審酌事實視為全家人口之其他收入計算。惟依其事實，申請人口未享有前項各款所列人口財產上之利益者，得不計算前項各款所列人口收入（益）或財產。死亡未達六個月之家庭應計算人口，未完成財產移轉者，仍需併計其財產及收益。」（嘉義縣政府，2011:8-9）。

⁴ 內政部 2006 年 3 月 7 日台內社字第 0950032802 號函。

我們以新版社會救助法、嘉義縣低收入戶審核規定、嘉義縣低收入戶調查表為基礎，界定以下數個概念，以利後續解說之用：

1.申請人：在法令中有二種意涵，一是指申請低收入戶資格的「申請單位代表」，此代表人一定需有公民資格，且依社會救助法第 5 條規定：「……申請人，應由同一戶籍具行為能力之人代表之。但情形特殊，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同意者，不在此限」，換言之，申請人不一定有資格取得低收入戶相關給付資格。另一個意涵則是指欲取得低收入戶資格的公民（申請核列人口⁵），有關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的界定，即是採此定義。

2.家庭應計算人口：申請人，及和申請人具有配偶、一親等之直系血親、同一戶籍或共同生活之其他直系血親、「前三款以外，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額之納稅義務人」等 4 項關係者。但若有未共同生活、非公民、無扶養能力與事實、領公費與服役、及其他特殊事項者，得以不核列為「應計算人口」。另外家庭應計算人口亦可區分成二大類，一是「核列人口」，一是「不核列人口」。

3.申請戶／申請單位：指依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所框列的民眾，惟此些民眾身分不一定具有「公民」地位，亦不一定有資格取得低收入戶有關的福利給付。

4.核列人口：申請戶中具有公民身分，且通過縣市政府低收入戶資產調查審核，並取得低收入戶有關的福利受益資格者。

5.低收入戶／給付單位：指通過低收入資格審查且取得福利受益資格的核列人口之集合，再者，低收入戶人口組成與申請戶人口組成不一定相同。

由以上 5 個名詞定義可知，社會救助法雖有「戶」及「家庭」等二概念，但與民法第 1122 條、戶籍法第 3 條、所得稅法第 17 條、行政院主計處家庭收支調查等三法一調查裡所採用的「戶」及「家庭」的意義並不相同，實質上它

⁵ 依嘉義縣低收入戶審核規定第三條：「前點所稱家庭，其應計算人口範圍，除申請人外，包括下列人員：1.配偶。2.一親等之直系血親。3.同一戶籍或共同生活之其他直系血親及兄弟姊妹。4.前三款以外，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額之納稅義務人。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應以與申請核列人口有前項各款關係者為限。……」

是一個為取得福利給付資格而訂定的特殊概念。再者，申請戶與低收入戶二者亦非完全相同，她們共同的建構基礎為稍前提及的「親屬責任」原則，除此之外，低收入戶成員還需具有公民身份，並符合各種行政查核規定，方可取得福利給付的受益資格。

社會救助法對家庭收入係基於資源平均分配原則，因此申請戶每人平均收入的操作方式即為：「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每人每月在最低生活費以下」（見註 2），其中所謂家庭總收入等於「工作收入+動產及不動產之收益+其他收入」（社會救助法第 5-1 條）。資源平均分配原則可視為促進親屬責任落實的作為之一，反映同炊共食的社會規範。至於家庭總收入來源，因工作收入核算涉及全家人口中有工作能力者的認定，及其如何設算「無工作事實但有工作能力者」的薪資等二項目，因此，惟有申請戶的人口組成及申請戶成員工作能力等二項要件被確認後，家庭總收入才得以真正地被估算。

對申請戶人口的工作能力查察，及對無工作事實卻有工作能力者設算薪資等二項作法，一般認為係為維護工作倫理（呂朝賢，1999；孫建忠，1996；黃進豐，1990）及避免福利依賴，推衍而出的行政作為。或許是為了工作倫理之實踐得以符合實況，在社會救助法中亦藉由工作能力不足、工作機會不足、政府資助不重覆、扶養事實及照顧負擔等 5 項輔助性檢核條件，或者免除部分「家庭應計算人口」的扶養責任（見社會救助法第 5⁶及 5-1 條⁷），或者將此人認定

⁶ 社會救助法第 5 條：「第四條第一項及前條所定家庭，其應計算人口範圍，除申請人外，包括下列人員：一、配偶。二、一親等之直系血親。三、同一戶籍或共同生活之其他直系血親。四、前三款以外，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額之納稅義務人。前項之申請人，應由同一戶籍具行為能力之人代表之。但情形特殊，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同意者，不在此限。第一項各款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列入應計算人口範圍：一、尚未設有戶籍之非本國籍配偶或大陸地區配偶。二、未共同生活且無扶養事實之特定境遇單親家庭直系血親尊親屬。三、未共同生活且無扶養能力之已結婚直系血親卑親屬。四、未與單親家庭未成年子女共同生活、無扶養事實，且未行使、負擔其對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之父或母。五、應徵集召集入營服役或替代役現役。六、在學領有公費。七、入獄服刑、因案羈押或依法拘禁。八、失蹤，經向警察機關報案協尋未獲，達六個月以上。九、因其他情形特殊，未履行扶養義務，致申請人生活陷於困境，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訪視評估以申請人最佳利益考

為無工作能力者並免除其設算薪資（見社會救助第 5-1 及 5-3 條⁸）。以上輔助性檢核條件實際上皆非取得低收入資格的充分與必要條件，在考慮上亦有侷限性，例如：符合第 5-3 條中無工作能力者，每個家庭僅限 1 人，但這可能未必完全符合實際家庭照顧負荷所需。又如：第 5-1 條中失業者得免除設算其薪資，第 5-3 條第 4 至 6 款以民眾照顧負擔為由，免除其工作能力認定，亦未設算其預期工資。以上法案條款之立意雖佳，亦有助申請戶通過低收入戶資格審查的機率，但仍舊隱約透露出：社會救助法對公民職業，仍偏重於市場有薪工作，而非家庭照顧工作。

諸上有關成為低收入戶的條件，明確反映我國社會救助法第一條：「為照顧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救助遭受急難或災受害者，並協助其自立，特制定本

量，認定以不列入應計算人口為宜。前項第九款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訂定處理原則，並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得協助申請人對第三項第四款及第九款未履行扶養義務者，請求給付扶養費。」。

⁷ 社會救助法第 5-1 條：「第四條第一項及第四條之一第一項第一款所稱家庭總收入，指下列各款之總額：一、工作收入，依下列規定計算：（一）已就業者，依序核算：1.依全家人口當年度實際工作收入並提供薪資證明核算。無法提出薪資證明者，依最近一年度之財稅資料所列工作收入核算。2.最近一年度之財稅資料查無工作收入，且未能提出薪資證明者，依臺灣地區職類別薪資調查報告各職類每人月平均經常性薪資核算。3.未列入臺灣地區職類別薪資調查報告各職類者，依中央勞工主管機關公布之最近一次各業初任人員每月平均經常性薪資核算。（二）有工作能力未就業者，依基本工資核算。但經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認定失業者或五十五歲以上經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媒介工作三次以上未媒合成功、參加政府主辦或委辦全日制職業訓練，其失業或參加職業訓練期間得不計算工作收入，所領取之失業給付或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仍應併入其他收入計算。二、動產及不動產之收益。三、其他收入：前二款以外非屬社會救助給付之收入。」。

⁸ 社會救助法第 5-3 條：「本法所稱有工作能力，指十六歲以上，未滿六十五歲，而無下列情事之一者：一、二十五歲以下仍在國內就讀空中大學、大學院校以上進修學校、在職班、學分班、僅於夜間或假日上課、遠距教學以外學校，致不能工作。二、身心障礙致不能工作。三、罹患嚴重傷、病，必須三個月以上之治療或療養致不能工作。四、因照顧特定身心障礙或罹患特定病症且不能自理生活之共同生活或受扶養親屬，致不能工作。五、獨自扶養六歲以下之直系血親卑親屬致不能工作。六、婦女懷胎六個月以上至分娩後二個月內，致不能工作；或懷胎期間經醫師診斷不宜工作。七、受監護宣告。依前項第四款規定主張無工作能力者，同一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庭以一人為限。第一項第二款所稱身心障礙致不能工作之範圍，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法。」的精神。該條款中強調公民應自立自助，因此自助優先，無法自助則由互負扶養義務者接手。基於強化互負扶養義務及自立自助的需要，法令中除公民資格、財產額度等等條件外，更廣泛地運用工作倫理原則來促成之。另為求周延及顧及現實社會情境，法條中亦設計出：工作能力不足、工作機會不足、政府資助不重覆、扶養事實及照顧負擔等 5 個輔助性條件，做為彌補工作倫理在現實世界中的不適當性，至於國家責任則是取得低收入戶資格後，才開始逐漸涉入。在此我們不得不佩服現代政府社會行政機制，可以設計出如此繁複程序與原則，但也不免令人質疑，這看似合理的規章，是否存在原則外的變異，及變異所帶來的正當性疑慮與非預期後果，以下二節將針對此二個議題，做初步檢析，以瞭解我國社會救助法中對於公民資格與權益的不完善處。

參、權利取得的倫理基礎及其矛盾

由前述討論分析結果佐證，於相關法令對家庭互負扶養責任規定，偏向放大市場有給職工作的重要性和價值，並且重視對有工作能力者的照顧責任，但對於家務工作、家庭照顧者（family caregiver）之價值與重要性則相對地被低估。另外，對家庭照顧成本的分攤方式，則採家庭自付優先，不足者政府再補充—即除非該家庭取得低收入戶資格，不然國家將無須分攤家庭人口照顧所需的花費。這些事實反映出我低收入戶資格取得條件，傾向對市場有酬勞務友善，對家庭無酬勞務則採相對漠視；重家庭責任輕國家責任。如此的法案特性，恰當合宜嗎？所依附的理念基礎又為何？有沒有其他出路呢？這三個問題雖是大哉問，但更大的挑戰則來自於我國社會救助法規精神，將各式社會福利原則雜錯混搭，並選擇性地擬態呈現，造成欲分辨其理念基礎有一定的困難。

既然我國低收入戶相關社會給付是屬於有條件式的，若想為其設計理念找個基礎，那麼自 1980 年代起，開始盛行於西方福利先進國家的福利契約主義

(welfare contractualism)，可能就是最佳的候選人。福利契約主義盛行多年，難免有不同分歧見解，但其基本意涵及理念基礎仍相同：即將福利視為政府與公民間的契約，此合同之理念基礎則是互惠原則，強調雙方互惠義務 (reciprocity obligation) (Deacon, 2005:128-130)，福利給付之前提條件／基礎為受益者需對其社區（會）有相對的貢獻 (Segall, 2005)；這也意謂，訂約雙方皆需謹守此一「隱約合同」上所範定之權利與義務，沒有盡義務就沒有享權利可言 (Kildal, 1999)。

依 Stuart White 的看法，互惠原則係屬公平互惠 (fair reciprocity) —即公民若欲分享社會產出 (social production)，則其亦有義務透過生產性貢獻 (productive contribution) 回饋社區 (White, 2003: 18)。Stuart White 也認為依公平互惠為準則的公平福利契約，需建立在以下 4 個原則上 (White, 2003; White & Cooke, 2007)：公民需享有公平水準的經濟機會、對經濟貢獻的報酬結構亦需公平、對有能力者社會貢獻的期待與強制應一視同仁、對不同形式的經濟貢獻應給予一致性對待。申言之，即便我們僅僅單一地期待公民應盡力從事有酬工作，對簽定公平福利契約的福利受益者而言，取得福利資格／項目之前提為是否有盡到與合約中所範定的公民行為，例如：努力找工作 (White, 2000) 或實質工作證明 (Kildal, 1999)。相對的，政府亦有其應承擔的最低限度義務，除應提供相關福利項目外，為其公民創造就業機會 (Deacon, 2005: 129-130)，或者說需能創造讓公民盡義務的（工作）機會 (White, 2003, 2010; White & Cooke, 2007)，讓公民得以盡一己之力回饋社會。

乍看之下，我國低收入資格條件設計理念，與福利契約主義的理念，存有一定親似性，但實際上卻僅能說是形式相倣，但內涵差異甚大。我國低收入資格條件雖強調互惠原則，但一如前節所提及的，低收入資格條件所反映的互惠屬性，係親屬間互惠優先於國家與公民間的互惠，而非福利契約主義強調的公民與國家間的權責均衡。另外有關國家責任的陳述，在我國社會相關法案與措施中，並沒有為公民創造就業機會的保證宣告，在社會救助法第 5 之 1 條第二項雖有「失業或參加職業訓練期間得不計算工作收入」的規定，但這些皆與福

利契約主義所強調的：提供機會讓公民可盡其義務之理想，差距甚遠，更別奢談落實福利契約的其他要件。

以上事實顯示我國社會救助法中對公民的要求是高於政府，公民要先自助，需投入工作，在一切努力都不足以維持生計後，才有資格取得政府定期給予的移轉給付。但若以稍前 **Stuart White** 公平福利契約（**fair welfare contract**）所揭示的成立要件之一「普遍性」（**universality**）來看—國家有責任，平等地強制要求所有公民負其應盡之責，不論其是否有福利給付的受益資格（**White & Cooke, 2007**）—，臺灣公民和政府即便有訂定互惠契約，則其屬性仍是非對稱性的，偏向於政府管理或規訓（**regulate**）窮人，以免造成經濟與社會的不良後果（**see Piven & Cloward, 1993**），而保障公民基本生存權利並非優先事項。而更深的矛盾則是，未一致性地對待所有公民，例如：為何同樣都是政府全額補助健保保險費，低收入戶就需有是否盡工作倫理的道德檢核及資產調查，而其他（義務役軍人、替代役男、無職業榮民）就不需要呢？這違反了公平互惠所強調的權責相衡，利益與成本公平分享與分攤的理念（**呂朝賢, 2007**）。

除互惠原則外，免除家庭無自顧能力成員照顧者的扶養責任（見社會救助法第 5 條）或免設算其預期薪資（見社會救助法第 5-3 條），是正當化政府所設計的低收入戶資格取得要件的理由之一，本文稱之為體恤原則。對照顧提供者或無酬家庭照顧工作的肯定與支持，是近代分配性正義及關懷倫理提倡者相當重視的議題。例如稍前公平互惠倡議者 **Stuart White** 即主張福利受益者回饋社會的生產性工作，不僅限於市場中的有薪工作，家庭無酬照護工作（**care work**）亦被視為具有社會貢獻的公民勞務（**civic labour**）（**White, 2003: 19**）。而為對那些照顧依靠者（**dependents**）的照顧工作者的認可、支持與視為平等來對待，許多女性主義者亦認為國家可給予照顧提供者一定的薪資，以補償她們對社會的貢獻與付出（**Kittay, 1998, 1999**）。

上揭所示之社會救助法中的體恤原則，看似與前面二個當代政治哲學理念相同，已對家庭照顧工作持以肯認及體恤，但實際卻不然，因為在實務上不論是否為家庭應計算人口，只要列於同戶籍或有民法上的扶養義務者，有收入時

仍會以「親友濟助收入」的款項，納入於家庭總收入中。另外，法令中對無工作但有工作能力者逕自設算其工作薪資，此一政府所核定的虛擬薪水，雖有助於彰顯工作倫理及扶養義務，但卻不符合現實，亦有過於嚴苛之嫌。如果設算薪資是合理的，那麼對同樣具社會貢獻的公民勞務—照顧工作，亦應設算其照顧付出所應得的約當薪資才是。雖然在社會救助法第 5-3 條中規定了：「因照顧特定身心障礙或罹患特定病症，且不能自理生活之共同生活或受扶養親屬，致不能工作」者，得視為無工作能力者，此條款似已約略地核計家庭照顧者的付出成本，然而由於此項規定僅可於每個家戶中折算一人，對家庭照顧工作價值的含蓋度仍顯不足。當然那就更不用說，法令混淆了照顧工作者、對照顧工作者提供經濟支持的家計負擔者等二種家庭角色的區別，逕自將二種家庭角色混為一談，而未觀照雙重負擔者的需要及角色衝突。

以上種種法令規定，在在顯示我國社會救助法中的體恤原則，雖形似扶養責任及工作倫理的免責但書，但仔細檢視下來，卻更像是工作倫理及親屬責任的補強元件；家庭無酬照顧工作重要性與價值皆低於市場有薪工作，其所散發出的向市場有薪工作價值靠攏之傾向，既未正視無酬照護工作是種具社會貢獻的公民勞務，所提供的支持亦相當薄弱。由法中所反映的倫理原則，不僅與學理上相關倫理原則有所抵觸，即便是法規內在亦存有一定矛盾，例如：社會救助法中有關扶養義務規範不清，而所謂家庭及戶籍又與民法和國籍法的規定不同，以致許多法令的解釋函與法案修訂皆著墨於此。原則抵觸與法規矛盾二者皆是事實，事實上這也是任何法律無法完全避免之事，但這是否造成若干令人擔憂的非預期負面後果呢？下節中我們將針對此議題做論析。

肆、規訓式正當化條件及其效果

分析至此，我們大致可說社會救助法中低收入戶資格取得，反映出政府對

公民基本生存權利是採有條件式的、限縮的、需主動申請，惟有通過申請／審核步驟才可取得福利給付權利。這項公民權利正當化的原則，亦與學術上福利相關倫理原則，有一定差異。此現象及法案內容所導致的非預期效果，大致有如下幾項：

政策措施績效難定：如果將脫貧當做社會救助措施最重要的策略目標，那麼我們可以推斷，現行社會救助措施，即便有大規模的脫貧計畫，亦無法竟其功。其理由很簡單，稍前我們曾提及「低收入戶」與「申請戶」不一定相同，此種獨特概念亦與其他相關法律及調查資料不同。也因為這二種「戶」的戶中人口組成是不同，且「申請戶」中有工作能力但非列冊人口的比例相對上較高，因此若欲達脫貧目的，直接干預「應計但非列冊人口」的效率與效益，會大於僅協助「列冊人口」。目前臺灣低收入戶相關福利給付的減貧總體效果不大，非以低收入者為惟一對象的社會給付，反而減貧的總體效果較大（呂朝賢，2010），即為一例證。

權益區隔與分配性不均：對通過低收入戶資格審查者，由於社會救助給付屬地方自治事項，故仍需面臨到區域性差別待遇問題（呂朝賢、王德睦，2011）。差別性待遇亦因公民身份而產生，但權利與義務的不相稱卻因而更明顯，舉例來說：單親女性家庭會因申請人的公民資格而受到不一樣待遇，且既然公民身份是取得權利的要件，社會救助法亦不救濟未具公民身分者，那麼就無理由再以其他法令要求非國籍母親再擔負扶養義務，或將其所得歸為親友濟助收入，並納入家庭總收入。最後，由於低收入戶資格通常會成為取得其他福利給付的憑證，如：免負擔全民健康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的保費，在留下來可得到更多福利給付的現實下，不無可能產生貧窮陷阱或福利依賴問題—即持有低收入戶資格越久，可領之福利給付越多。

對法律條文的解釋與適用性，因行政機關而不一致：為求行政合理性，社會救助法執行機關常進行補綴性修法，以彌補不足，在幾次更修後，社會救助法與其他法律間的關連程度是增加了，但一致性卻減少，為何如此呢？這是因社會救助法使用大量「不確定法律概念」（indefinite legal concept）來概括「行

政機關／民意反映」的例外事項，但也因此增加行政機關的「判斷餘地」(The margin for administrative decision)，這不僅加大行政查核上困難，各縣市在實際低收入戶審核上亦會因「工作人員主觀認知」的差異，而產生執法程度輕重不一的狀況。而為解決執法差異，社會救助法制定單位常需透過大量解釋令來補充說明，但其引述的法律及正當化理由，卻令人覺得政府有因行政立場而反覆修改說詞之嫌。

例如：內政部解釋社會救助法中「家庭」定義與民法 1122 條並非完全等同，故不受其拘束⁹；但對「家庭應計人口範圍」之收入解釋，卻又以民法第 1114 條規定將非國籍直系血親之收入列為家庭總收入¹⁰。這可能造成有扶養義務者，卻不能得到受益權利，而此一情況又以外籍配偶最明顯。2004 年 12 月 24 日修訂的社會救助法第 5 條規定：「不得在臺灣地區工作之非本國籍配偶或大陸地區配偶」排除於應計算人口範圍，此條款在 2010 年 12 月 10 日則修訂為「尚未設有戶籍之非本國籍配偶或大陸地區配偶」；內政部對此解釋為「外籍配偶在未取得身份證前，雖有工作收入，仍不予計算」¹¹。但在實務上，外籍配偶收入仍會以「親友濟助收入」名目，納入家庭總收入，這造成無法取得受益資格者，卻需擔負扶養之責。而此規定也剝奪了外籍配偶在無自顧能力時，取得被國家濟助資格的機會（蔡維音，2008）。除此之外，依勞工保險條例第 62 條外籍勞工家屬得以申請具社會扶助性質的喪葬津貼（家庭中有 2 位或 2 位以上外國人），但社會救助法卻不容未取得身份證的外籍配偶可請領救助性質的給付（家庭中至少有 1 位公民及 1 位外國人），雖然前者有保險費繳納事實，但後者亦有繳稅及執行其他公民義務之事實，因此以國籍做為給付差別待遇的合法性基礎，是否恰宜，實有待商榷（See 甘獻基，2010；楊潼樺，2010）。

法令修訂理由之矛盾：法律多如牛毛，但各法令皆需符合其內在邏輯一致

⁹ 內政部 95 年 3 月 7 日台內社字第 0950032802 號函。

¹⁰ 內政部 95 年 3 月 14 日台內社字第 0950042652 號函。

¹¹ 引自內政部「社會救助問答集」，網址：<http://sowf.moi.gov.tw/10/9207-1.html>。

性，社會救助法最大的問題之一就是在修法時視需要，部分擷取其他法律內容但又不全部採用，如：民法，這往往會破壞了單一法律既定的內在一致性。同樣情形亦發生在修法中所採用的各國經驗及學術性佐證，以最低生活費之修訂為例：有關「最低生活費」究竟要以「可支配所得」抑或「經常性消費支出」為計算基礎，在學術研究上各有擁護者（Citro & Michael, 1995），在臺灣亦尚待辯析（洪明皇，2011）。2011 年社會救助法修訂案中將核算元素由「所得」改為「消費」，行政院在社會救助法修正草案所提之修正理由有二（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2010.09.29；薛承泰、鍾佩珍，2010.04.08）：1. 歐盟、OECD、第三世界等國家的貧窮線是採可支配所得比例法，2. 為最低生活費穩定性及為避免因調查抽樣方式及經濟波動，造成統計極端值所造成的最低生活費值扭曲。這二個理由看似合理，但仍有如下疑慮：

就衡量方式來說，新社會救助法將最低生活費由「平均消費 60%」改為「可支配所得中位數 60%」，所持的理由是OECD是採此衡量方式。但實際上，多數OECD國家並沒有官定貧窮門檻（official poverty threshold），即便有，亦多非以可支配所得中位數 60%來核算（Heikkilä et al., 2006: 27-28）。OECD的確採用可支配所得某一比例（40%-60%），做為統計及研究之用，但並非做為社會（公共）救助給付的資格標準。其實行政院主計處在答覆為何我國低收入人口較美國為低時，曾採用相似理由：「我國低收入戶人口統計係執行社會救助而產生之公務登記資料，其資格除所得要件外，尚須納計財產審查（排富條款）結果，俾使社會資源妥善運用；美國貧窮人口比率則為調查資料，主要係供統計及研究之用，故僅考量所得（收入）要件，並未排富，二者衡量範圍不同，不宜並提比較。」（行政院主計處，2012）¹²。既然「統計與研究」用的貧窮門檻，無法與做為社會救助給付資格的「最低生活費」相比擬，那麼合理來說，亦不能當做修正最低生活費計算標準的正當化憑證。

至於第二項理由則亦有待商榷，最低生活費本質上應是反映民眾基本生活

¹² <http://www.dgbas.gov.tw/fp.asp?xItem=28307&ctNode=2389>

所需資源多寡，而非為求「穩定性」，而「……最低生活費……新年度計算出之數額較現行最低生活費變動達百分之五以上時調整之」之規定（見註 2），則在合宜性上值得大大商榷。目前政府皆是以行政院主計處家庭收支調查資料來計算最低生活費，事實上並沒有充分研究證明該份調查中的所得資料較消費資料精確；相反的，國外經驗研究指出，消費資料可以在比所得資料更小樣本下，得到相似的精確度（Meyer & Sullivan, 2011）。然而不論如何，統計誤差／問題宜由統計方法及調查方法來解決才是，這不是也不應該是最低生活費衡量基準改變的主要理由。

伍、結語

一如其他社會立法一樣，我國社會救助法隨著社會變遷與社會需要，近年來更修頻繁，使得國人成為低收入者的條件愈益複雜，除了需有自我請願的勇氣外，還要通過層層的行政查察，這對能力偏弱的民眾而言，無疑是一大考驗，權利取得的可近性與便利性亦不高。而為了讓法條修訂具有正當／合宜性，法案中納入愈來愈多的理念，包括：工作倫理、親屬責任、互惠原則、關懷體恤原則、公民資格等等。由正面來說，可見行政主管機關充分的與時俱進，但在欠缺核心理念與政策規劃下，且左且右、保守中帶基進、既要公平互惠又要關懷體恤的理念共聚一爐，以致此社會立法的混搭與擬態氣質濃郁，績效難定、權益區隔、分配性不均，及因行政立場而反覆的合法性說辭等等非預期效果，油然而生。

或許我們應該暫緩腳步，政府應擴大其視域，好好思考社會救助在整體社會福利體制中的定位及角色，其定位除需有政治／行政正確外，社會與學理的正當性亦應並重考量，並且需要避免將行政程序所反映的規訓／控制，視為法案社會合法性之基礎。惟有重視公民實踐其義務的條件，並且滿足其執事所需

的機會，我們才可能期待公平互惠／互助／體恤的福利契約得以合宜地落實。本研究以社會救助法為例，釐清法令及實踐措施的預期與非預期後果，並且指出此一福利政策潛藏的理念與實踐有若干混淆之事實，研究結果可以讓我們更恰宜的為我國社會救助法做定位，並說明此定位可期的重置方向。但也由於研究是著重於與「社會救助法」有關的明文規範及規範意涵之限制，並未從社會福利體制層面核析各福利法規及其執行面的矛盾與制度障礙，這使得研究結果有所侷限。建議未來相關研究，可以從社會福利整體體制著手，如此更能完整描繪與反省，臺灣公民現實上所擁有的權益本質及其未竟之處。

參考文獻

- 甘獻基（2010）。社會救助之國境—評社會救助法中外籍配偶之除外規定。
Retrieved April 30, 2012, from www.law.ntu.edu.tw/center/公法中心/graduate.html。
- 呂朝賢（1999）。社會救助問題：政策目的、貧窮的定義與測量。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11（2）：233-263。
- 呂朝賢（2007）。「新貧」的意義、政策及其限制。社區發展季刊。119：20-39。
- 呂朝賢（2010）。政府社會給付之標定績效：以經濟弱勢者為例。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刊。14（2）：49-90。
- 呂朝賢、王德睦（2011）。我國社會救助法令與措施的二項弔詭—區域性差別待遇和貧窮陷阱。社區發展季刊。133：182-191。
- 洪明皇（2011）。社會福利政策該關注所得貧窮或消費貧窮？。臺灣社會福利學刊。10（1）：97-165。
- 孫建忠（1996）。台灣地區社會救助政策發展之研究。臺北：時英。
- 黃進豐（1990）。改進當前社會救助措施之研究。台北：內政部社會司。
- 楊潼樺（2010）。我國社會救助法家庭計算人口範圍界定之修法演進—兼論對新貧家庭的影響。成功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臺南市。
- 蔡維音（2008）。消失的外籍配偶？。月旦法學教室。64：16-17。
- 鄭麗珍（2000）。親屬互助原則與社會救助審查：以女性單親家庭為例。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報。30：113-143。
- 薛承泰、鍾佩珍（2010.04.08）。社會救助法本次（99 年度）修法重點說明。
Retrieved April 30, 2012, from <http://www.npf.org.tw/post/3/7258>
- Citro, C. F., & Michael, R. T. (eds.). (1995). *Measuring Poverty: A New Approach*. Washington, D.C.: National Academy Press.

- Deacon, A. (2005). An Ethic of Mutual Responsibility? Toward a Fuller Justification for Conditionality in Welfare. In L. Mead & C. Beem (eds.), *Welfare Reform and Political Theory* (pp. 127-150). New York: Russell Sage.
- Heikkilä, M., Moisio, P., Ritakallio, V.-M., Bradshaw, J., Kuivalainen, S., Hellsten, K., Kajoja, J. (2006). Poverty Policies, Structures and Outcomes in the EU 25: Report to the Fifth European Round Table on Poverty and Social Exclusion. Helsinki, Finland : Ministry of Social Affairs and Health.
- Kildal, N. (1999). Justification of Workfare: the Norwegian Case. *Critical Social Policy*, 19(3), 353-370.
- Kittay, E. F. (1998). Dependency, Equality, and Welfare. *Feminist Studies*, 24(1), 32-43.
- Kittay, E. F. (1999). Love's Labor: Essays on Women, Equality, and Dependency. New York: Routledge.
- Meyer, B. D., & Sullivan, J. X. (2011). Viewpoint: Further Results on Measuring the Well-Being of the Poor Using Income and Consumption. *Canadian Journal of Economics*, 44(1), 52-87.
- Piven, F. F., & Cloward, R. A. (1993). *Regulating the Poor: The Functions of Public Welfare*. New York: Random House Inc.
- Ruggles, P. (1990). Drawing the Line: Alternative Poverty Measures and Their Implications for Public Policy. Washington, D.C.: The Urban Institute Press.
- Segall, S.(2005). Unconditional Welfare Benefits and the Principle of Reciprocity. *Politics, Philosophy & Economics*, 4(3): 331-354.
- White, S. (2000). Social Rights and the Social Contract - Political Theory and the New Welfare Politics.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30(3), 507-532.
- White, S. (2003). The Civic Minimum: On the Rights and Obligations of Economic Citizenship.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White, S. (2010). The Left and Reciprocity. *Soundings*, 46(Winter), 18-30.
- White, S., & Cooke, G. (2007). Taking Responsibility:A Fair Welfare Contract. In J. Bennett & G. Cooke (eds.), *It's All About You: Citizen-Centred-Welfare* (pp. 26-42). London: Institute for Public Policy Research.

研究論文

論《紅樓夢》賈瑞與秦可卿之死 複線並行的結構與意義^{*}

張慧芳

靜宜大學中國文學系

收稿日期：2012 年 5 月 9 日，接受刊登日期：2013 年 1 月 14 日。

^{*}本論文的部分內容曾以〈論《紅樓夢》賈瑞與秦可卿之死〉為題，發表於靜宜大學中文系第一屆明清文學研討會，承蒙康來新教授擔任特約討論，並收錄於該研討會論文集（2011.9.23）頁 25-43。後經改動內容並更定題目。此次，感謝兩位匿名審稿教授針對本論文之疏漏，提供寶貴建議，再做修訂，謹致十分謝忱。

中文摘要

本論文討論《紅樓夢》賈瑞與秦可卿的死亡複線並行的結構與意義。透過對文本的深度閱讀，就書寫形式，內容含蘊等視角，詳細分析賈瑞與秦可卿兩位形象極端懸殊的人物，在死亡這件事上，平行書寫的形式結構及意義象徵。歸結出「慾望」乃兩事件的內在聯結，並指出「慾望」與「死亡」的關係。

關鍵詞：風月寶鑑、太虛幻境、慾望、真、假。

On the Deaths of Jai-rui and Qin-ke-qing in the book named A Book of Red Mansions, with the perspective of Parallel Double-Threading Structure and Meaning

Huey-fang Chang

Dept. of Chinese Literature, Providence University

Abstract

In this paper, the parallel double-threading structure and meaning of the deaths of Jia-rui and Qin-ke-qing, who are two roles in the book named A Dream of Red Mansions, is discussed. Jia-rui and Qin-ke-qing are two extremely different roles. They were dead independently but in parallel in the book. Based upon their deaths, multiple perspectives are explored including writing styles, parallel formal structures, and symbolic meaning containing in the death. It is found that the desire is the internal connection of these two distinct events. The more general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desire and the death are also discussed.

Keywords: treasure mirror reflecting romantic affairs, land of illusion, desire, reality, virtual

壹、前言：問題之提出

賈瑞與秦可卿本無瓜葛。《紅樓夢》寫賈瑞，故事非常簡短集中，第九回亮相暖身，第十一回正式上場，並且登上回目「慶壽辰寧府排家宴 見熙鳳賈瑞起淫心」，第十二回搏命演出，領據全回，回目は「王熙鳳毒設相思局 賈天祥正照風月鑑」，以死亡收結。他的生或死，完全不影響整部小說大河似的奔流，賈瑞故事儼然是一個獨立的短篇小說。

秦可卿在《紅樓夢》中，與賈瑞一樣，出場得早，殞落得也快。但賈瑞的故事具體，情節突梯，秦可卿卻沒有多少具體事件的描述，鋪陳手法則是潑墨式的。秦可卿首次露面在第五回，即撒落漫天迷網，第七回略記幾筆，形象不鮮明，第八回結尾補述其出身，第十回便說病了，而且病得不輕，第十一回病得更重，病得將死，第十三回就死了。關於她的故事，文字不完整，形象卻極複雜迷離，有現實世界的秦可卿，有太虛幻境警幻仙姑的妹妹可卿，有託夢給鳳姐的魂魄秦可卿。換句話說，這是一個介乎虛實之間，陰陽之際的角色¹。

秦可卿在《紅樓夢》中儘管著墨不多，但是歷來紅學研究者對她始終懷抱著高度的興趣，上窮碧落下黃泉的追索探究可論說者，其受關注的程度絕對不少於賈寶玉、林黛玉。賈瑞相對沒被嚴肅正式的看法，學者或認為賈瑞之事純屬遊戲之筆，風月寶鑑被燒鏡內還有哭聲傳出，荒誕無稽之至。賈瑞只算丑角，為作者所嘲諷的典型風月故事中的一位扁平人物（flat character）而已²。把形象差異極大，生命歷程毫不相干的兩個人擺在一起來討論，似乎不倫不類，因此以此為主題的研究就更少。

然則，賈瑞與秦可卿在《紅樓夢》的文本書寫形式上，彼此纏繞，又實質疏離，尤其是兩人的死亡，其中確有許多值得留意處。雖然形式是由與意義無關的元素所構成，但猶如脈絡影響內容，形式也會影響內容，呼喚出一種深層

¹ 本文以「紅樓夢」前八十回為準，不論續書裡秦可卿鬼魂再現之事。

² 參見郭玉雯著，《紅樓夢人物研究》，第四章治家強人王熙鳳。里仁書局，頁 192。

的意義。

浦安迪《中國敘事學》³提出，中國古典小說以論述關係和狀態作為敘事的重心。不重視順時針方向做直線之運動，卻在廣袤的空間中循環往復。也就是不以時間性（temporal）為架構的原則，而以空間化（spatial）為經營的中心。這些不一定有具體的邏輯關係的小場面拼湊起來形成一種照應。它的「綴段性」（episodic），可能缺乏一以貫之的有機結構，唯其處理的正是人類經驗的一個個片段的單元，每一片段的敘事單元，不管如何經營，也總是在某種意義上具有一定的統一性。

如果我們同意《紅樓夢》是一寓意創作⁴，賈瑞其人雖卑微，其事雖猥瑣，形象亦不免扁平化，但是作者安排其生與王熙鳳演出對手戲，其死與秦可卿複線並行。王熙鳳與秦可卿皆位列十二金釵，賈瑞之事當不只是遊戲之筆。

於是，至少有些問題可以提出來討論：一、賈瑞這個短篇的寓意，能不能融入《紅樓夢》的大主旨？換句話說，這個次結構是不是扣緊主結構？而賈瑞不只是一位插科打諢的丑角，賈瑞在整部大小說裡是有象徵意義的？二、賈瑞之死與秦可卿之死有沒有關聯性？如果有，該如何看待這個關聯？而這個關聯所呈現的意義是什麼？

也可以這樣問：這些風月筆墨，是不是作者費心經營的部分主題？其本質及表現方式又和作者所謂「淫穢汙臭，屠毒筆墨，壞人子弟。」⁵者流，有何不同？

如上所言，秦可卿之論著既夥，賈瑞卻嫌不足，故本論文雖並論二人，但於人物及事件之分析，詳賈瑞而略秦可卿。行文次第亦由賈瑞入手，就賈瑞事

³ 參見浦安迪著，《中國敘事學》，第二章中國敘事傳統中的神話與原型，第三章奇書文體的結構諸型。北京大學出版社，頁 39，頁 55-97。

⁴ 關於「寓意」的定義，浦安迪說：「作者通過敘事故意經營某種思想內容才算是寓意創作。如果作者確實有意對人物和行為進行安排，從而為預先鑄就的思想模式提供基礎，我們就有理由說，他已經進入了寓意創作的領域了。」參見《中國敘事學》，第五章奇書文體中的寓意問題。北京大學出版社，頁 158。

⁵ 見《紅樓夢校注》第一回。本文採用庚辰本為底本的《紅樓夢校注》，里仁書局印行，所有引文皆不另注。

件本身，細論事件的意義，再由事件發生的時間點與時間長度，敘事的形式，聯結到秦可卿，探究賈瑞之死與秦可卿之死的內在關聯，及其象徵。說明《紅樓夢》中，每一個狀似獨立的細瑣事件，無關緊要的卑微人物，都像編織一樣，編進這巨大的藝術之作，成了不能抽離的一束絲縷。次結構與主結構的不同脈絡綿密縫接，各自顯示的意義連貫成一個更豐富的意義整體，而有搖曳的姿態。

貳、賈瑞故事情節梗概及論析

一、第九回

第九回主要描述賈家義學裡，一群青春學子曖昧的胡纏瞎搞。「可巧這日代儒有事，早已回家去了，……又命賈瑞暫且管理。」這是賈瑞的名字第一次出現。其後，頑童們鬧得不可開交，告到賈瑞那兒，賈瑞自然得作裁決。

於此關頭，文本先來一小段說明，「原來這賈瑞最是個圖便宜沒行止的人，每在學中以公報私，勒索子弟們請他；後又附助著薛蟠圖些銀錢酒肉，一任薛蟠橫行霸道，他不但不去管約，反助紂為虐討好兒。」《紅樓夢》中，人物的性格多數具有一種相對的穩定性，故事以循環式的命定式的型態展開，使得情節的發展很難對人物性格產生根本性的改變。他們只是在人與人的交往中，在情感的互相激盪中，把那種尚未展露出來的個性漸漸浮現上來。因此像上述那段文本的敘說，已將賈瑞的形象作一負面的概括陳述，隨後賈瑞是如何的處置失當，如何的懦弱無能，就可想而知了。

循情而下，遂有第十回金榮嚥不下的冤氣，金寡婦的忍辱，引出璉大奶奶不自量力的前往寧府討公道，再帶回主軸秦可卿身上。

第十回回目雖是「金寡婦貪利權受辱 張太醫論病細窮源」，但「金寡婦貪利權受辱」雖上了回目，乃第九回鬧學的餘波盪漾，借寫小人物之辛酸，篇

幅僅占第十回的四分之一，餘四分之三集中在秦可卿之病。故第十回係寫秦可卿，不寫賈瑞。留待下文再討論。

二、第十一回

第十一回以賈敬壽辰為背景，鳳姐居間穿插，帶出兩條平行的主線。一是秦可卿的病，上銜第十回，場景在可卿房間；一是賈瑞的調戲鳳姐，下貫第十二回，場景在會芳園。全回是寧國府慶生之場域裡，浮動的死亡的陰影。秦可卿部分留待下文，先論賈瑞。

從鳳姐說起，鳳姐離了可卿房間，從裏頭繞進園子的便門，但只見：「黃花滿地，白柳橫坡。小橋通若耶之溪，曲徑接天臺之路。石中清流激湍，籬落飄香；樹頭紅葉翩翩，疏林如畫。西風乍緊，初罷鶯啼；暖日當暄，又添蛩語。遙望東南，建幾處依山之榭；縱觀西北，結三間臨水之軒。笙簫盈耳，別有幽情；羅綺穿林，倍添韻致。」這一段描述會芳園景致的曲文很特殊。首先，鳳姐很少有如此一步步行來，賞看風景的慢動作，。就鳳姐的心境而言，可能的解釋是她由一個孤獨冷清的病房轉回熱鬧歡慶的花園，心情需要一些調整。然而，細推這段曲文隱藏的訊息，或許不這麼單純。若耶溪，傳說西施曾在此浣紗；天臺路，傳說劉晨與阮肇入天臺山採藥，遇兩仙女留住半年。則「若耶溪」「天臺路」置放其中，當非只是一般景觀之語。再者，曲調採〈山坡羊〉，〈山坡羊〉於《金瓶梅》中一再出現，差不多可說是金瓶梅的主題曲⁶。那麼，這段《紅樓夢》中不尋常的以曲子做為過場的運用，暗示了一段情色事件⁷即將發生。緊接「猛然從假山石後走過一個人來」，這人是賈瑞。

作者以大約五百個字精準描寫「這場奇遇」裡，賈瑞的不堪難看與鳳姐的

⁶ 關於〈山坡羊〉曲調在《金瓶梅》中的運用及意義，參見浦安迪著，《中國敘事學》，北京大學出版社，頁 109-110。

⁷ 此段曲文以鳳姐為視角，而情色事件之主動者是賈瑞，但鳳姐未嚴拒，引之入罪，亦是助緣，詳後文。

假意虛應，並為這愚蠢與聰明所共構的可悲的惡質調戲，埋下最終陰暗的結局。

從此到回末，兩人各奔走於兩府之間，捉迷藏般的，「賈瑞到榮府來了幾次，偏都遇見鳳姐兒往寧府那邊去了。」寫賈瑞只此一句，全寫鳳姐兒，寫鳳姐兒是為了極寫可卿的病；寫鳳姐兒也是寫賈瑞，用暗筆就是了。直到最後一段，通過平兒與鳳姐兒的對話，賈瑞雖沒親自上場，但賈瑞之事又轉明筆，順此推進第十二回賈瑞故事的主戲。

這段對話是這樣的：鳳姐將會芳園遇賈瑞的經過說給平兒，平兒說：「癩蛤蟆想天鵝肉吃，沒人倫的混帳東西，起這個念頭，叫他不得好死。」明確的點出鳳姐及平兒心中賈瑞的二十大罪狀，及賈瑞為此罪狀所該付出的代價。也就是說，平兒的話有三個層次：

1.癩蛤蟆想天鵝肉吃——賈瑞罪一，妄想不對等的愛。

鳳姐與賈瑞的不對等關係，重點當然在輩分或身家無法並列。然而平兒此語，仍可分感性與理性兩個層面論之。因人對人的觀感，無論是眼見或聽聞，第一個生起的往往是最粗最淺的屬於身體的乃至心理的覺受，故此脫口而出的第一句話，應是就感性而言。《紅樓夢》文本未見賈瑞相貌，只述其行止，舉動鬼祟突兀，神情話語太滑太露；賈瑞的卑瑣和猥褻玷污鳳姐的尊貴和美麗，讓鳳姐有受辱之感。鳳姐既轉述其狀，平兒必感同身受。這一罪屬感性層面。

2.沒人倫的混帳東西——賈瑞罪二，冒犯道德倫常之忌。

由具體的身受心受，轉入抽象的理性，是第二個層次。這一罪屬理性層面。第一層個人主觀之好惡，不具客觀性，嚴格說，難以定罪。第二層則堂堂進入社會道德秩序的範疇，調戲嫂嫂，絕對為禮法所不容。感性的厭憎在此找到理性的依據，此所謂理直而氣壯。

3.起這個念頭，叫他不得好死——賈瑞背負的沉重因果。

賈瑞予鳳姐的不潔之感，鳳姐避髒污唯恐沾染於身的嫌惡之心，固然明

顯，但「這畜生合該作死」，鳳姐意在洩憤，倒沒真有致他於死之心，是賈瑞自己的慾望牽著自己往死路走。所以說，「起這個念頭」叫他不得好死。「起這個念頭」是因，「不得好死」是果，賈瑞肇因食果，鳳姐不過是這因果中的助緣，此所以回目稱「見熙鳳賈瑞起淫心」。

三、第十二回

第十一回結束於「不知賈瑞來時作何光景，且聽下回分解。」第十二回起語「話說鳳姐正與平兒說話，只見有人回說『瑞大爺來了。』鳳姐急命『快請進來。』……」緊鑼密鼓，作書人急切之心直如書中人。

第十二回除了最後一段一百多字寫林如海重病，賈璉護送林黛玉回揚州，全回無旁事。一筆一筆，毫不留情的，刻畫賈瑞如何顛顛倒倒走向又髒又臭，走向死亡。依文本進程，論述如下：

- 1.王熙鳳兩次設相思局雖毒，賈瑞的「死了也願意！」、「來，來，來。死也要來！」、「親嫂子，等死我了。」亦是活該，少見。三次自自己口中說出「死」，明示非死不可。
- 2.兩次設局之間，夾敘賈瑞身世，勉強為其愚行給個背景說明；兼或暗喻僵化的儒家禮教，非但沒能對一個人的行為起正面作用，反壓抑了正常的情慾發展，難保不走向邪路。這種微妙的心理，是精神分析所說的「反向作用」(reaction formation)與「外射作用」(projection)的產物。代儒之名，恐非無意⁸。
- 3.無情的以動物形象，「熱鍋上的螞蟻」、「餓虎」、「貓捕鼠」，譬喻慾火焚身之狀，並毫不修飾的白描「性」的動作。表面上，呼應前文平兒所說「沒人倫的混帳東西」。實質上，更逼近人做為一種生物的悲劇性根源。直指當性本能狂暴洶湧而至，或是情慾幻想翻捲而起時，人如何盲目執拗的驅策自身去履行叢

⁸ 余英時在〈曹雪芹的反傳統思想〉一文中，詳細論說八旗世家森嚴的禮教，可參考。該文收錄於《曹雪芹與紅樓夢》，里仁書局，頁14-33。

林法則，終至匍匐在無邊的暗夜，撫觸舔拭殘酷的命運。

4.「忽見燈光一閃，只見賈蓉舉著個捻子……賈瑞……真臊的無地可入，不知要怎麼樣才好，回身就要跑……」暴露在燈光下的人倫世界，賈瑞自己都不敢看自己的行為。

5.鳳姐調兵遣將，派賈蓉賈薈來捉弄賈瑞，或許也有意借蓉薈二人同時在場，保證自己的清白名聲。或謂鳳姐與賈蓉關係曖昧，恐來自程高本竄改部分文字所造成的印象；鳳姐與賈薈更無根據。鳳姐愛財、攬權，偶亦與年輕男子調笑，但不涉淫行。第二十一回平兒說「他原行的正走的正」，是最有力的證據。唯鳳姐非本論文討論重點，故不細說。

6.賈蓉玩笑於這場戲弄賈瑞的遊戲時，秦可卿的病好了沒？秦可卿在哪裡？賈珍在哪裡？是故，賈蓉參與這場遊戲，倒使得賈瑞與秦可卿有一點間接的實質的聯結。

7.「嘩啦啦一淨桶尿糞從上面直撥下來，……滿頭滿臉渾身皆是尿屎，冰冷打戰。」以最直接的「尿屎」寫賈瑞一步步走到又髒又臭的田地。

8.賈瑞內外交煎，夢魂顛倒，驚怖異常。當此之際，色之慾與生之慾反而更強烈。

9.日日沉重的病，賈瑞要吃獨參湯，求助榮府，鳳姐湊了幾錢渣末泡鬚送去⁹。賈瑞執迷不悟，鳳姐亦是執迷不悟。

10.「風月寶鑑」的出現。《紅樓夢》前八十回，跛足道人曾先後渡化甄士隱及柳湘蓮，都沒有用「風月寶鑑」，唯這次祭出「風月寶鑑」。蓋甄士隱與柳湘蓮雖各有所迷，然皆非陷溺於男女之慾者。況且，甄士隱本是有宿慧的，柳湘蓮冷而決絕¹⁰，賈瑞既愚且熱，執念過深¹¹，根器不同。

⁹ 賈瑞與秦可卿之對照，亦顯現在「人參」上，第十一回鳳姐對可卿說：「別說一日二錢人參，就是二斤也能夠吃得起。好生養著罷。」

¹⁰ 關於柳湘蓮其人更全面的了解，參見康來新著，《紅樓夢研究》，第三章紅樓夢的伶人群像，三、風月與空門之間——客串性質的柳湘蓮。文史哲出版社，頁 129-133。

¹¹ 梅新林以「對立幻影」說，認為甄士隱是寶玉的精神先導，柳湘蓮為寶玉的神性幻影，賈瑞為寶玉的俗性幻影。柳湘蓮與賈瑞一冷一熱，一貞一淫，他們同時是寶玉固有的石與玉，神

11.反照「風月寶鑑」，法門近於佛教的「白骨觀」。「白骨觀」亦稱「不淨觀」。《紅樓夢》道佛不分，本論文試以佛理論之。道人叮嚀「千萬不可照正面，只照他的背面」，背面「骷髏」，正面「美人」，鏡子是一，兩面皆可照，正面即反面，反面即正面，美人即骷髏，骷髏即美人。見美人起歡喜心，此歡喜心乃「緣生喜樂」；見骷髏起出離心，出離此緣生之喜樂，並斷此喜樂之執著。出離之後之歡喜心乃「離生喜樂」，「離生喜樂」是真正喜樂。唯就般若智說，出離後仍然要離，離兩邊，離「緣生喜樂」，亦離「離生喜樂」，無生無滅，無真無假，無正無反。金剛經說：「佛告須菩提，凡所有相，皆是虛妄，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如來。」¹²此是完整意義。不過，《紅樓夢》不是哲學書，故事情節也不為傳揚佛法教義。道人亦只是助賈瑞出離對鳳姐的執著，故叮嚀賈瑞不可照正面，只照背面；不見美人，只見骷髏；治病便是。

12.賈瑞擁抱著他華麗的夢死去，至死都不明白何者為真何者為假。執著幻相為真時，真相就被視為虛假。更別說無真無假，無生無滅的般若智了。檢視上述賈瑞事件的始末，與現象學之論述若合符節，故引以為參佐。海德格（Martin Heidegger, 1889-1976）在其著作《存有與時間》（*Sein und Zeit*, 1927）¹³中，以閒聊（*Gerede, idle talk*）、好奇（*Neugier, curiosity*）、歧義（*Zweideutigkeit, ambiguity*）和沉淪¹⁴（*Verfallen, falling*）來說明此有（*Dasein, be there*）在日常生活中的存在方式。閒聊、好奇和歧義這三種日常生活的存在方式，構成了此有的沉淪。「沉淪的歷程」之展開，依序是：誘惑→平和→加劇下墜→疏離→糾纏不清。概說如下：

1.誘惑（*versucherisch, tempting*）：

與俗二重屬性的比襯。本文未完全採納此說。見氏著《紅樓夢哲學精神》，上海學林出版社，頁35。

¹² 見《明永樂內府刻本金剛經集註》，上海古籍出版社，頁24。

¹³ 此節論述，引用自陳榮華著，《海德格存有與時間闡釋》，第七章此有日常生活中的存在方式及沉淪。國立台灣大學出版中心，頁214-230。括弧中之外文，前為德文後為英譯。

¹⁴ 「沉淪」在此是一個價值中立的描述詞彙，指掉落或掉下來，參見括弧中德文與英文之義。

在日常生活中，此有已經與別人共存，他所了解的是一個被「人人」解釋過的世界。「人人」提供了各種行為準則和價值標準，這行為準則與價值標準，不是僅放在此有眼前，讓此有抉擇。而是，吸引此有，誘惑他離開自己的存有，毫無反省的接納、臣服於此誘惑。賈瑞自從見了鳳姐之後，即沒有選擇的、沒有反省的進入一個完全被鳳姐吸引的世界，一個離自我的本真愈來愈遠的世界。

2.平和 (beruhigend, tranquillizing)：

在與別人的閒聊，好奇和充滿歧義裡，此有以為他正如「人人」一樣，早已了解一切存有者，也了解價值的高低和行為的準則，於是，無論在哪個處境裡，他都相當肯定自己的意見，因為這是「人人」所肯定的。他無須疑惑，一切都在掌握中。所以在接受誘惑時，他感到平和合理。以賈瑞來說，當他三番兩次前來榮府，見不到鳳姐時，並不懷疑鳳姐根本沒把他擺在心上；他一趟趟來，終於見到了鳳姐，由於處於自己所感到的平和合理狀態中，對於鳳姐設計誘惑的話，賈瑞也沒有任何疑惑，他認為一切都和他所想的一樣。

3.加劇下墜 (steigert, aggravating)：

一旦此有感到平和，不表示他是悠閒和鬆懈的，反而，他不自覺的完全接受「人人」的支配，在「人人」的催促下忙著追逐世界中之物。愈是平和，愈是忙碌，愈是忙碌，愈難以自反。這個循環加速沉淪，但又更為平和，又更遠離自己，無盡循環，加劇下墜到世界中之物去。賈瑞第一次被關在穿堂，凍了一夜，卻想不到是鳳姐捉弄他，過後兩日，仍來找鳳姐，遭遇第二次更嚴酷的戲弄，心下想是鳳姐玩他，再想想鳳姐的模樣，又恨不得一時摟在懷中。如此這般輾轉沉淪，難以自反。

4.疏離 (entfremdend, alienating)：

當此有在平和中加劇下墜到世界中之物去時，當然與本真的存在更為疏

遠。但並不是說，此有與真實的自己決裂，成為另一個虛幻的自我。本真的存在與非本真的存在，都是真實的，只是前者正確了解，後者誤解一切而已。疏離是指此有的自我遮蔽。賈瑞病中，想著鳳姐，只有靠手淫去構築一個虛幻的情愛世界，自我蒙蔽，無法面對被欺騙的自己，也就無法面對真正的自我。

5. 糾纏不清 (verfängt, entangled):

疏遠導致誤解，但「人人」卻對一切存有者提供各種解釋，使此有以誤解為了解，於是，在此有的開顯性中，一切皆是糾纏不清，似是而實非，似非而實是。賈瑞與鏡中鳳姐之幻相纏綿，分不清鏡中之相的真假，也分不清真我與假我。

對於沉淪的整個歷程，海德格又稱之為下沉 (Absturz, downward plunge)。這下沉不是沉到別處去，是自己下沉到自己去，沉淪到自己無根的誤解中。也可以說，此有避開自身，讓自身沉淪於日常的一般性事務中，與俗世共浮沉。由於下沉攪亂了此有的了解，因此海德格認為，沉淪的過程是紛亂 (Wirbel, turbulence)。

海德格對現象的描述與佛法對真實虛幻的觀點，有驚人的相似之處，東西哲學的奇妙呼應，應是基於吾人對存在的茫昧感的深刻體會和反省。而賈瑞可說是此有沉淪，執假以為真的一個放大的例子。

參、秦可卿之病與死

一、秦可卿之病——賈瑞事件之前的第十回

秦可卿的病起得奇，症候也奇，張太醫來得更奇，把脈細診兼心理分析並斷生死尤其奇。歸納張太醫之說，重點如下：

1. 「大奶奶這個症候被眾位耽擱了。」
2. 「大奶奶是個心性高強聰明不過的人；……思慮太過。此病是憂慮傷脾，……」
3. 「人病到這個地位，非一朝一夕的症候，……」
4. 「今年一冬是不相干的。總是過了春分，就可望痊癒了。」

前三點，說病症，用語自信妥切，實乃含含混混，好似隱藏某些沒有明說的訊息。第四點，斷生死，當時是九月中旬之前，次年春分過後或生或死便可知。生表痊癒，不病了；死就死了，也不病了。但可卿死於兩年以後的歲暮或初春，知不死於病。

張愛玲說，因刪除秦可卿淫喪文字，才追補可卿生病¹⁵。這個說法未必有依據。死於淫，何必一定不能病？病可以病，不死於病，死於淫。可卿生病與淫喪兩段文字原可以並存。只是前有重病，且病到將死，後又刪除淫喪，前病與後喪間以賈瑞之死綴補，無一字交代病癒，亦未說明死因，突然就死了，一時容易與前病連接，誤以為死於病罷了。

賈瑞之死，正是淫喪，綴補於秦可卿前病與後喪之間，是巧安排。

此外，張太醫未來之前，賈珍夫婦的一段對話，也頗堪玩味。尤氏說：「他們大家商量著立個方子，吃了也不見效，倒弄得一日換四五遍衣裳，坐起來見大夫，其實於病人無益。」賈珍說道：「可是。這孩子也糊塗，何必脫脫換換的，倘再著了涼，更添一層病，那還了得。衣裳任憑是什麼好的，可又值什麼，孩子的身子要緊，就是一天穿一套新的，也不值什麼。」

尤氏倒也罷了，賈珍因有第七回焦大「爬灰」之說，再根據脂批¹⁶透露第十三回曾刪除「遺簪」「更衣」兩節文字，此處大談脫換衣裳之論，易予讀者不那麼純淨之感。唯就此回此段對話並無可說賈珍之姦者，故不多做臆測。

二、秦可卿之死——賈瑞事件之後的第十三回

¹⁵ 見張愛玲著，《紅樓夢魘》，〈二詳紅樓夢〉，皇冠文化出版公司，頁 157。

¹⁶ 本文採用陳慶浩編著，《新編石頭記脂硯齋評語輯校》，聯經出版社。所有引文皆不另注。

關於秦可卿的死亡，由於俞平伯¹⁷的考據，以及脂批本的發現，除了已經刪卻的情節，無法回返。可卿死於淫，且是與第五回「金陵十二金釵正冊」之畫相吻合的上吊自殺，學界大抵無異議，已為定論，本論文亦從之。

脂批的重要文字，譬如：甲戌本第十三回回末總評寫道：「『秦可卿淫喪天香樓』，作者用史筆也。老朽因有魂托鳳姐賈家後事二件，豈是安富尊榮作享人能想得到者，其言其意，令人悲切感服，姑赦之，因命芹溪刪去『遺簪』、『更衣』諸文。是以此回只十頁，刪去天香樓一節，少去四五頁也。」等等，皆論者所熟悉並經常引述者，不一一列舉。

至於刪除後，文本殘留的蛛絲馬跡，所謂「不寫之寫」或「未刪之筆」，如「合家皆知，無不納罕，都有些疑心。」，「尤氏正犯了胃疼舊疾，睡在床上。」，「賈珍哭的淚人一般。」，「如何料理，不過盡我所有罷了！」，「另設一壇於天香樓上。」以及瑞珠之觸柱死，寶珠之留守鐵檻寺，賈珍之扶拐等等，其可析辯者，脂批與俞平伯已說，相關論文亦頗多。茲不贅敘。

肆、賈瑞與秦可卿複線平行書寫的意義

一、時間紀錄——以賈瑞紀錄秦可卿的時間

賈瑞遇見鳳姐之前，秦可卿病況發展如下：

- 1.第十回，可卿病重，群醫束手，未明確寫生病時間。
- 2.第十一回前半，賈敬壽宴當天，尤氏追述發病時間。歸結尤氏對邢夫人、王夫人、鳳姐的談話，得知秦可卿七月、八月經期沒來，八月十五沒有病症，八月二十以後，一天一天懶待。九月初三病況略重。九月中旬病到無法下床了。賈瑞遇見鳳姐這天，正是賈敬生日，時間是九月中旬。之後進入第十一回後半。

¹⁷ 參見俞平伯〈論秦可卿之死〉，收於氏著《紅樓夢研究》，里仁書局，頁179-190。

第十一回後半，經由鳳姐探病來標示時間：

1.十一月三十日冬至，交節的那幾日，賈母、王夫人、鳳姐日日差人去看病也沒見添病，也不見甚好。

2.十二月初二日，鳳姐親自探看，見秦氏雖未甚添病，但是那臉上身上的肉全瘦乾了。鳳姐請尤氏準備後事。不過，這日，秦氏對鳳姐說的話，有生機，她說：「好不好，春天就知道了。如今現過了冬至，又沒怎樣，或者好的了也未可知。……昨日老太太賞的那棗泥餡的山藥糕，我倒吃了兩塊，倒像克化的動似的。」對照她在賈敬生日那天對鳳姐說：「任憑神仙也罷，治得病治不得命。嬸子，我知道我這病不過是捱日子。」顯現她內心求生的意念，比九月中旬強。至第十一回截止，時間還停留在生病第一年的冬天。就是十二月初二這天，鳳姐回到家中，藉著她與平兒的對話，推進第十二回。

第十二回全回寫賈瑞，秦可卿整個隱入幕後。通過賈瑞來記錄秦可卿的時間，如下：

- 1.十二月初二，賈瑞第一次在鳳姐家見到鳳姐。（第一年）
- 2.十二月初二晚上，賈瑞第一次赴約。
- 3.十二月初五或初六，賈瑞第二次在鳳姐家見鳳姐。
- 4.十二月初五或初六晚上，賈瑞第二次赴約。
- 5.賈瑞生病，多種症狀，不上一年都添全了。（第二年）
- 6.條又臘進春回，賈瑞病得更沉重。（第三年）
- 7.忽然這日有個跛足道人來化齋，口稱專治冤業之症。留下「風月鑑」，言明三日後取回。
- 8.賈瑞正照「風月鑑」。賈瑞死亡。（第三年）
- 9.這年冬底，林如海重病，賈璉護送黛玉回揚州。（第三年）

賈瑞多種症狀都添全時，是可卿生病算起的第二年，這年春分過後，可卿的病應可望痊癒了。第三年賈瑞死，沒有明寫時間，依行文看來是春天。第十二回結束於第三年冬底。第三年冬底或第四年開春，進入第十三回。

第十三回開始，突然就寫可卿死了，雖無明確時間，但鳳姐和平兒「燈下

擁爐倦繡」，天氣尚冷，又寫鳳姐屈指算賈璉行程該到何處，時間與第十二回連接，或第三年冬底或第四年開春。

第十四回唯一明確的時間，林如海死於九月初三，賈璉帶黛玉送靈到蘇州，大約年底回來。這是第四年。昭兒回來有一任務是「討老太太示下」，推度應是林如海死，他就奉賈璉之命啟程北返，昭兒抵家的日期是九月初三之後，年底之前。昭兒抵家時，可卿尚未出殯。其後接寫「賈珍見發引日近」，則可卿出殯時間在九月、十月之際，距離死亡時間超過半年以上。馮其庸校正認為九月三日這個日期有誤¹⁸。但無論如何，可卿死亡距離她開始生病的八月二十，超過兩年半，三年未滿。

二、慾望書寫

1.就形式言——幻事實寫與不寫之寫

賈瑞與秦可卿兩人的死亡本身並無任何關聯，惟因「慾望」，使兩者的死亡誘起了足以深入探討的關聯性。

賈瑞自始至終沒有與鳳姐發生實際的肉體接觸，就現實「淫行」而言，賈瑞是單向的自我完成的¹⁹。賈瑞對鳳姐的愛慾在一誤再誤的誘惑與挫折下，演變成某種越被激戲越瘋癲的漸遞式慾望，在耗弱了精神肉身與等待下次妄想的性救贖中輾轉。竟在鏡裡骷髏的驚懼與鳳姐的鏡像歡媾之交疊錯亂下，快速的滑入特異的死亡。就這個層次言，鳳姐僅是賈瑞性慾望物的擬像，是幻不是真。

然而，愛慾活動的主角是性，說的更準確點，是兩性。即使在所謂獨自的快感²⁰裡，性的慾望也會虛構出一個假想的他人，所以由這個視角，賈瑞從來就沒有獨自一人這回事。幻事當真，至此轉為真假難辨、虛實不分。

¹⁸ 見《紅樓夢》第十四回校記 4。《紅樓夢》的時間，經常湊不攏，無法準確計算，這不是唯一的例子。

¹⁹ 鳳姐在挑逗賈瑞的過程中，有沒有另一種性快感，則非本文討論範圍。

²⁰ 獨自的快感，solitary pleasure，亦即自慰。

秦可卿與賈珍之淫行，明明發生了，細節也有，卻因脂硯、畸笏等批書人的建議，原是秉筆直書的曹雪芹刪了。然細讀文本，曹雪芹所以刪除部分情節，應是基於全書的藝術考量，而非迫於批書人之壓力，否則他留下來的幾筆線索，還有第五回可卿正冊的圖與詞，難道批書人看不出？

余英時認為作者無意完全掩蓋可卿淫喪的事實，只不願意寫得太露骨不堪而已²¹。第十三回「無不納罕，都有些疑心」，甲戌眉批與靖藏曰：「九個字寫盡天香樓事，是不寫之寫。」其餘關於賈珍的：「可笑，如喪考妣，此作者刺心之筆也。」，「淡淡一句，勾出賈珍多少文字來。」，「前此有惡奴酒後狂言，即今復見此語，含而不露，吾不能為賈珍隱諱。」看來，不只是作者，批書人大約也刪則刪之，不刪則不刪。

刪除「遺簪」、「更衣」諸文，少去四、五頁，今本《紅樓夢》已沒有關於秦可卿淫行及淫喪的文字，但又隱隱約約留下一些痕跡，此不寫之寫，令現實世界的秦可卿死亡與出身一樣複雜。一生淨濁難明，貞淫莫辨。

不僅如此，秦可卿同時也是連接實境與夢境，連接現實與理想的人物。從第五回秦可卿上場，引寶玉神遊太虛幻境，諭示書中重要女性的性格、命運，也確立寶玉「豔冠群芳」的身分，脂批所謂「通部情案，皆必從石兄掛號。」至第十三回秦可卿下場，作為太虛幻境的人間投影之大觀園建成，寶玉與眾姊妹因而有一段短暫的理想的美麗世界。秦可卿穿梭於真與夢，現實與理想，在《紅樓夢》核心情節的建構上，意味深長。

表述這樣一位特殊人物的手法也必然特殊，因此，秦可卿雖然名列「十二金釵」，但絕大部分的描寫都用側筆、虛寫，都不十分具體。秦可卿的特殊就在其朦朧，設使作者忽然撕開這層面紗，興奮的大書特書「遺簪」、「更衣」，以饗讀者，摧毀人物形象的完整性，何等不堪。讀者於今雖知可卿死於淫，終因情節未見之於文，維護了秦可卿撲朔迷離的基質。學界或有「罪女」、「聖女」之論，亦恐非作者所關心者。

²¹ 參見余英時〈眼前無路想回頭〉，收入氏著《紅樓夢的兩個世界》，聯經出版社，頁130。

秦可卿第十回、第十一回病，第十三回死，跳過的第十二回正是賈瑞淫喪的完整過程。同一種死亡，淫死；同一個歸宿，鐵檻寺。秦可卿與賈瑞的慾望書寫，一用暗筆一用明筆，一略寫一詳寫，一虛一實，複線並行，是作者的巧思。

2.就內容言——好色即淫，知情更淫

賈瑞淫喪與可卿淫喪，複線並行書寫，是曹雪芹在形式設計上的藝術展現。而「情」、「色」的纏綿難捨，則是其內容之大關節。

第五回警幻仙姑說：「自古來多少輕薄浪子，皆以『好色不淫』為飾，又以『情而不淫』作案，此皆飾非掩醜之語也。好色即淫，知情更淫。是以巫山之會，雲雨之歡，皆由既悅其色、復戀其情所致也。」

歷來紅學研究者對於「情」與「色」之分或合，見解不一，諸多論點頗有可觀者²²，率皆以討論寶玉為主。本論文不涉寶玉，以秦可卿與賈瑞二人為例論之。

秦可卿之名，諧音「情可親」或「情可輕」。相對於秦可卿的知「情」，賈瑞無疑是好「色」。詹丹認為秦可卿乃一宗教隱喻性的藝術形象，可譬之如《續玄怪錄》的「鎖骨菩薩」，或民間流傳的「魚籃觀音」²³，此說頗可商榷。其一、可卿之情未能起悟賈珍之智，賈珍之荒淫未因可卿之死而改變，即寶玉之悟都不因可卿而來。其二、且不說賈珍等不因她而悟，蓋因緣複雜，可卿縱有起悟之情，不悟者終不悟。單只就可卿論可卿，第五回可卿臥房的描述，其中雖不免少年寶玉的想像，但是「嫩寒鎖夢因春冷，芳氣籠人是酒香。」的對聯，明明白白指向一位寂寞思春的少婦，無法令人產生菩薩與觀音之想。其三、即便是警幻仙姑，若要上溯其源，也比較接近西王母、巫山神女、洛神等神話系

²² 譬如林景蘇的《不離情色道真如—紅樓夢賈寶玉的情慾與悟道》書中，第二章情色二分的思維，羅列紅學研究者對於「情」與「色」之分或合的諸多觀點。大安出版社。

²³ 參見詹丹著，《重讀紅樓夢》，第三章秦可卿的存在方式及其哲學隱喻。秀威資訊科技公司，頁53。

統，不是鎖骨菩薩或魚籃觀音。

可卿之情非慈悲之情，可卿之情乃情慾之情，賈瑞之色乃色慾之色，皆不脫「慾」。

解說「好色即淫」，「知情更淫」之前，得先解第一回空空道人「因空見色，由色生情，傳情入色，自色悟空。」²⁴的證道過程。此段「空」→「色」→「情」→「色」→「空」的理論，不佛不道，似佛似道，難以細究。勉力以佛理解之如下：

(1) 因空見色：色乃因緣法，本質是空。因緣具足而生色，色既生，故能見之；雖見之，無礙其本質為空，謂之因空見色。

(2) 由色生情：因緣具足而生之色與眼根相觸而生受，美色則生樂受。由樂受而生貪愛執著，因執著而轉為情愛，謂之由色生情。

(3) 傳情入色：將己身之情愛投注於所愛之色象，從而對彼色生死相許，謂之傳情入色。

(4) 自色悟空：色既是因緣法，因緣法乃變易法，無常法。因執著而生之情愛，繫於無常之色，帶來無邊的苦受，因苦而悟空，謂之自色悟空。

準此「因空見色，由色生情，傳情入色，自色悟空。」之意，即可解釋「好色即淫」，「知情更淫」。

先說「淫」，「淫」有「過」、「浸淫」、「沉浸」之意。凡過其常度皆曰淫。

「好色即淫」，好色起於因美色而生樂受，好色者執此樂受而生貪愛，因貪愛而生攢嘆繫著，繫著便是淫。此謂好色即淫。

「知情更淫」，心貪為愛，繫著為情，知其繫著而不捨而更沉浸便是更淫。此謂知情更淫。

無論是好色之淫或知情之淫，色本無常，沉浸復沉浸，乃將心淫於無常中，淫於空中，淫於無所有中，奔走嚎哭，無力轉因緣大法，終歸於死滅。

賈瑞與秦可卿作為「好色即淫」「知情更淫」的象徵，在小說起始就快速

²⁴ 此句馮其庸註不可從，其中尤以「佛教認為『空』乃天地萬物的本體。」誤解最深。見《紅樓夢校注》，里仁書局印行，頁17，注14。

的死去。賈瑞與秦可卿死後，隨之，第十五回、第十六回秦可卿弟弟秦鐘也因情慾而病而死。這種對色對情，對生命的一起死滅，也許是作者沉重的恐懼。

三、慾望與死亡

關於愛慾與死亡，存在主義心理分析師羅洛·梅（Rollo May）提到：「二者的關聯其實有其生物學上擬似的本質。譬如雄蜂在蜂后體內射精之後便死去。而合掌螳螂的例子更加鮮明：雌螳螂在交配時會把雄螳螂的頭咬下，而他死亡的劇痛又與性痙攣相融，使穿刺動作更為猛烈。受精後，雌螳螂接著把雄螳螂的屍體吃下，以儲備培育新生代的食糧。」²⁵

很多民族的神話都把性行為和死亡相互繫聯，顯示人類發展的階段中，愛慾與死亡的經驗，本來就是交織的。

如果把性高潮視為一個生理心理的象徵，它意味著將自己從先前的存在狀態拋擲到一個真空中，在狂想與毀滅，焦慮與喜悅之間求取昏眩的平衡²⁶。追求自己體內的尖峰感受，這尖峰感受又極度接近死亡。感受的強烈是當下的，死亡的陰影藏在暗處尚未降臨，高強度的性愛衝動和快感總是壓過對死亡的恐懼。

但是因愛慾所引發的死亡的恐懼並未消失，它只是被包裝掩飾起來。於是，在日常言語中，人們絕口不談死亡。小說如《金瓶梅》、《紅樓夢》都曾以極怪誕鮮豔的棺木來包裝死亡²⁷，在虛幻的喪禮、葬殮儀式和華美的封誥修飾下，好像亡者並未逝去。這種內在的偽裝阻擋了一個生理的或心理面向的重要經驗，被壓抑而無法正面迎對的重要經驗，無可避免的會醞出等量的內在焦慮。

對性的執念遮掩了對死亡的恐懼，只要有執念的地方，即同時存在著一種

²⁵ 見羅洛·梅（Rollo May）著，彭仁郁譯，《愛與意志》（《Love and Will》），立緒文化事業公司，頁 142。

²⁶ 參見註 30，頁 140，143。

²⁷ 《紅樓夢》秦可卿之喪如是，《金瓶梅》李瓶兒之喪，亦如是。

與此相當的潛抑。因潛抑死亡及其象徵所造成的焦慮，轉為對性事的強迫性專注。好像施打麻醉藥一樣。因為性事最容易證明生命力，展現自己的身軀仍猶青春，證實自己還好好活著²⁸。

《紅樓夢》第十一回壽星賈敬在他的道觀不回家，兒孫可以如儀辦壽筵自樂，賈瑞可以利用長輩壽筵的機會調戲嫂子；第六十三、六十四回賈珍賈蓉父子熱孝在身可以與尤氏姐妹歪纏；第十三、十四回秦可卿喪禮可以辦得像嘉年華會；第十五回秦鐘可以在姐姐殯葬後暫憩水月庵便與智能兒雲雨起來；第二十一回賈璉為女兒出痘疹而齋戒，可以因耐不住就選清俊小廝出火又與多姑娘行淫。不勝枚舉的例子，呈現的都是這種生慾與死慾深層交替的弔詭現象。

四、風月寶鑑與太虛幻境

送鏡與賈瑞的跛足道人說，風月寶鑑出自太虛幻境空靈殿；而寶鑑之名，同時也是《紅樓夢》的書題之一。這兩件事，充分說明賈瑞的故事和第五回的警世之音前後相連，外帶憑虛別構的況味。²⁹

《紅樓夢》的最終目的，是不是要達到崇高的宗教目的，不無可疑。然而作者顯然熟知「變幻」的作用，因此故事才開始就把賈寶玉帶到「太虛幻境」。如果《紅樓夢》是一場大夢，如果文學是一種虛構，寶玉在第五回所歷諸幻，不僅是夢中之夢或虛構裡的虛構，更因情節的敘說異常，而凸顯出通回爭論不休的一個問題：「真假」的本質為何？這一回以寶玉夢遺驚醒作結。夢遺顯示的意涵其實兩可，因其非特是激情外現的明證，本身也在經歷真正的高潮。而引寶玉入室的是現實中的秦氏，夢裡與寶玉共赴巫山的神女是警幻之妹「可卿」。

²⁸ 此段論述參見註 30，頁 147-148。雖然《紅樓夢》中，死於色慾之纏念的是賈瑞（男性），死後有一華貴喪禮的是秦可卿（女性），主張為可卿喪禮盡其所能的是賈珍（男性）。但是，死亡與愛慾的聯結，男女不分，在生慾與死慾間深層交替的心理，亦男女皆是。

²⁹ 參見余國藩著，李爽學譯，《重讀石頭記》，麥田出版，頁 209-210。

第十二回賈瑞正照風月鑑，見其苦相思的鳳姐在鏡裡招手叫他，盪悠悠遂入鏡中與她雲雨，一遍又一遍，最後汗涔涔沒了氣，身子底下冰涼漬濕一大灘精。鏡鑑雖夢幻不實，卻能毀人索命，反映的真假問題，與第五回寶玉的夢遺一樣。

第五回鮮活跨接了現實與幻域的界線。而寶玉進入情慾之境的引領者，是現實中的秦氏與幻域中的可卿。第五回彷彿全書大序言，第十二回以悽慘荒謬寫賈瑞淫死，第十三回以不寫之寫說秦可卿淫喪。從此進入鮮花著錦的紅樓世界。處處都是「虛實真假」之大問。

伍、賈瑞與秦可卿角色之象徵

一、由賈瑞到賈珍、賈蓉父子與賈璉——男性世界的概括

1.以小喻大

賈瑞是《紅樓夢》唯一完整詳細的書寫一位男性如何遇到一位女性，如何起了慾念，如何追逐這個慾念，如何在這慾念中焚燒，如何死於這個慾念的例子。然而，如上文所述，賈瑞碰都沒碰到鳳姐一下，真論其淫行，他與賈珍賈蓉父子及賈璉相較，都是小巫見大巫，何以賈珍這班人不死，而死賈瑞？

《紅樓夢》固然涵容「戒風月」之意，全書主旨則遠超越了「戒風月」。賈珍等人是《紅樓夢》重要角色，重要角色當有更複雜立體的形象與角色任務，而賈瑞是一小角色，只要集中表現某一特質，並使其殉於此特質，就完成他在小說裡存在的意義了。驟然而起，倏忽而亡，無礙於小說之進行。賈珍等寧府骨幹之淫逸，關係的卻是一個大集體，須得錯綜複雜的緩慢道出。

寧府敗落的曲折矛盾過程，恰符合《紅樓夢》結構形式的特徵。它不是沿著一個具體事件的線索照直寫下來的，常常是許多事件同時湧向筆端，在描寫

一個事件的縱向過程中，又從橫面穿插其他事件，縱橫交錯，左右分支，有隱有現。其網狀結構不僅表現在不同的事件、線索，能以樞紐和細目的方式組織起來，並在同一線索上前後照應、脈絡貫通。

因此，細觀賈珍之屬的主要人物，身上幾乎具備了全部封建文化基因，正面的、負面的，真誠的、虛假的，在權勢財貨的催灌下，複雜的生長、夾纏、膨脹、無可阻擋的，超出了封建倫理的規範，成為過，成為淫，再為其淫所凌遲。賈府男性的動態，就像天黑鳥投林一樣，每一隻鳥都自己拍動翅膀，自己飛，可既是同一個林子，怎麼飛都合成一個大的韻律。賈府男性的悲劇是一種文化的悲劇，那種文化形態下的人的悲劇。

賈瑞以一個最無關緊要的小人物，用最直接，最原始，最荒誕的方式，在故事開頭，預示這個不可避免的敗滅結局，是以小喻大。

2. 男性的渴望與憂懼

關於慾望與死亡的連結，前文提到生物學上擬似的本質，雌性動物在交配中吸盡雄性之精華，甚至直接啃食雄性的身體，這種令人驚恐和不可思議的生猛單調，在人類世界中卻成了另一種令人驚恐和不可思議的複雜想像與變奏。

男性對異性既滿懷慾之渴求，希冀征服異性，又怕性能力的不足受異性嘲弄羞辱，遂遍尋怪異的輔助之方。而頻繁多樣的性活動帶來的疲倦和傷害，又借煉丹壯陽強精。於是，除了性交後憂鬱（post-coital tristesse）的問題，沒有出現，征服→傷身→強身→再征服，成了傳統情色小說中，男人不可告人的白日幻想，和無休止的憂懼。

《金瓶梅》第一回，潘金蓮還未許配給武大郎之前，由張大戶收用，張身上不覺就染了四五件病症：第一腰便添疼，第二眼便添淚，第三耳便添聾，第四鼻便添涕，第五尿便添滴。《紅樓夢》第十二回，賈瑞的症狀也不輸張大戶，心內發膨脹，口中無滋味，腳下如棉，眼中似醋，黑夜作燒，白晝常倦，下溺連精，嗽痰帶血。

從現代醫學的眼光來看，不會精盡繼之以血。然而與女性往來的男性其實

是在尋死的焦慮，始終如幽靈在陰影中顫慄。性與死亡的詭秘結合，洩露了令男人懼怖的、陰森而詭異的雌性本質。這不僅是傳統情色小說裏頭，強烈的作者意識，即如《紅樓夢》這樣的巨作，已然擺脫傳統情色的框架，企圖以一個更大的視野來安放「情」，並新雅的創造一位「意淫」³⁰的寶玉，但當其放手描繪一位死於慾的賈瑞時，亦不免於男性對情慾的最基本困境。

二、從秦可卿到尤二姐、尤三姐到香菱——女性世界的概括

1.以虛涵實

(1) 不正常死亡：死亡與愛慾的聯結，男女不分，死之形式卻有別，男性精盡而亡，女性多自盡。賈瑞以小人物影射賈府男性之淫，秦可卿則是以虛筆象徵紅樓女性因情而死的悲劇。

女性對情慾的態度與男性不完全一致，女性容易擁抱一種幻覺，讓自己相信某些美麗的圖像便是愛慾的全部，並傾全力去奔赴此幻象。另一方面，在封建文化倫理的籠罩下，女性一旦涉及慾望，不是痛苦，便是罪惡。幻象的黏著依附和文化的嚴厲要求，都令女性無路可走而自我毀滅。

秦可卿的上吊是女性不正常死亡的開始，隨後瑞珠、張金哥、金釧、鮑二家的、尤二姐、尤三姐、司棋、鴛鴦等人皆自殺，原因不盡相同。非正常死亡的陰影遍被全書。在這死亡名單裡又以尤二姐和尤三姐的死亡與秦可卿的同質性最高，敘事手法最具對應效果。

(2) 情淫而死：作者以「賈母素知秦氏是個極妥當的人，生的袅娜纖巧，行事又溫和平，乃重孫媳中第一個得意之人。」³¹這樣溫婉的書寫為秦可卿開筆。反之，尤二姐、尤三姐卻是以一種「不潔」的情態現身的。但二尤的情慾

³⁰ 有關「意淫」之分析，參見陳萬益「說賈寶玉的『意淫』和『情不情』一脂評探微之一」，收錄於《曹雪芹與紅樓夢》，里仁書局，頁 205-248。

³¹ 見第五回。

生活及結局，與第五回「紅樓夢」曲子〔好事終〕「畫梁春盡落香塵。擅風情，乘月貌，便是敗家的根本。箕裘頹墮皆從敬，家事消亡首罪寧。宿孽總因情。」相去不遠。

秦可卿的病與死藉賈敬壽辰帶出，尤二姐與尤三姐的淫與死藉賈敬的喪禮引出，這樣的安排絕非巧合。第七回焦大醉酒抖出「爬灰」之事，賈珍父子聚麀早有之，在寧府大約也不是秘密，只為著一個大家族的體面，清醒狀態的人不說而已。第六十三回賈敬歿於道觀，賈珍父子星夜馳回，路上聽說尤氏姊妹來了，賈蓉便和賈珍一笑，這一笑令人心驚。尤二姐尤三姐不過將可卿隱而未發者，掀開一角罷了。

尤二姐與三姐的風情各擁其調。尤二姐在賈府的半生，從淫蕩到賢良，從嫁作小妾到丈夫變心，被大婦和新妾欺負，胎兒被墮，絕望自殺，這歷程是傳統小說中蕩婦從良的某種典型。尤三姐自覺意識比較高，她彷彿知曉她這種女子最終是要被遺棄的，便自己先棄絕情愛，在自我棄絕的心冷意絕中，混雜著悔恨、無奈與愁怨，無止無盡的墮落放逸，醞釀狂亂頹廢淒楚的縱情。她對柳湘蓮的寄託是飄渺虛無的想像的寄託。她的以定情鴛鴦劍自刎，是死給他看，死給他們看。尤二姐與尤三姐的性情不同，各自在自己生命的磨難中逝去，面貌上有柔弱與剛烈之別；死於無以自辯的「不潔」，死於「情淫」，卻無二致。「情淫」源自自身對情慾幻境的惑亂纏綿，「不潔」來自社會文化的判決。

2.悲劇女子的人間真實對照

秦可卿的悲劇被層層的薄紗覆蓋，保住了抽象的美感，尤二姐、尤三姐的戲劇性太強，尤其是尤三姐，反削弱了普遍性。紅樓女子人間味最強，真實生活最悲，性情最韌的，是貫穿整個故事的香菱。第七回周瑞家的說：「倒好個模樣兒，竟有些像咱們東府裏蓉大奶奶的品格兒。」香菱非但人品模樣像可卿；幼童時期，失掉了自己的身世，長成後，處富貴被富貴糟蹋，也都類似可卿。

可卿介於虛幻與真實之間，在《紅樓夢》故事開始不久即逝去，獨留幽魂

迴蕩在仙人兩界³²。香菱則在小說的敘事時空中，跨越了特別長的維度，她是紅樓夢第一位世間女子³³，生命的經歷幾乎與小說的整個敘事歷程相始終。她用她的愁吃盡她所有的苦，沒有選擇，沒有依託，沒有假藉，天地怎麼給她怎麼受，是所有青春女性悲劇命運的真實縮影。第五回「根並荷花一莖香，平生遭際實堪傷。自從兩地生孤木，致使香魂返故鄉。」香菱是被夏金桂折磨死的。香菱原名甄英蓮，甄英蓮諧音「真應憐」，秦可卿與甄英蓮是微妙的虛實對應。

3.女性的寄託與絕望——幽微靈秀地，無可奈何天

第五回，賈寶玉夢遊太虛幻境，聞得一縷「群芳髓」（群芳碎）之幽香，喝罷「千紅一窟」（千紅一哭）之茶以後，看到屋內壁上懸著一副對聯，書云：「幽微靈秀地，無可奈何天。」脂批云：「女兒之心，女兒之境。」又云：「兩句盡矣，傳通部大書不難，最難是此等處，可知皆從無可奈何而有。」

幽微靈秀之女兒，將自己一生之情繫於男子身上，而世俗男人是如此這般的粗蠢；粗蠢便算了，如果，男人對女人的所有一切的好，都源於背後最深處最幽暗處的性慾，所有一切的好，都為了最後最強烈的慾望的佔有，作為一位女子，對情愛的渴求，就命定無法真正被了解、被懂得、被珍惜，也無從得到真心的回報，只有被辜負了。那麼，女性幽微靈秀的情的繫託，又將是如何的無可奈何。

夢裡仙境的可卿所愛者乃「意淫」之寶玉，寧府凡間的可卿所糾纏者是「皮膚淫濫」的賈珍父子。情色生命，幻境之可卿所厭棄者，現實之可卿都經歷了。

將理想放回現實，「幽微靈秀地，無可奈何天。」是《紅樓夢》作者對普天下女性最深沉的虧欠與補償。

³² 此處「幽魂」不是指續書所寫的鬼魂出現，而是本節所論的象徵意義。

³³ 參見康來新著，《紅樓長短夢》，卷三，〈便是煙消火滅時——紅樓元夜〉，駱駝出版社，頁136-140。

陸、結論

由上文之討論，得知：賈瑞與秦可卿之死，這兩個表面上獨立的、不相關聯的事件，卻有著深層的幽暗的聯結，亦即賈瑞與秦可卿兩人的死亡本身並無任何關聯，惟因「慾望」，使兩者的死亡誘起了足以深入探討的關聯性。「慾望」不但讓這兩個不相干的事件，產生內在的意義上的關聯，慾望又與死亡經驗彼此交織。換句話說，作者將賈瑞與秦可卿之死，複線平行書寫，是有特殊意義的。

就形式言，是幻事實寫與不寫之寫的對照；賈瑞是幻事實寫，秦可卿是不寫之寫。就內容言，是好色即淫，知情更淫的象徵；賈瑞是好色即淫，秦可卿是知情更淫。此外，以賈瑞作為男性世界之概括，是以小喻大，象徵男性色慾之渴望與憂懼。以秦可卿作為女性世界的概括，是以虛涵實，象徵女性情慾之寄託與絕望。

可見《紅樓夢》作者，不僅對於小說中的主要角色、次要角色，嘔心瀝血，甚或任何一個看似無關緊要的小小人物，只要出現了，無不妥善照應，細心描繪，沒有一個人物是平白出現的，沒有一個生命不與他者發生關聯。人物如此，結構的緊密更是，主流生出支流，支流又匯入主流，次結構融入主結構，每一片段的敘述彼此之間都有某種意義上的統一性，循環往復，而成就一部複雜深邃的大河小說。

參考文獻

- 曹雪芹著，馮其庸等校注（2003），《紅樓夢校注》，台北，里仁書局。
- 王國維等（1994），《紅樓夢藝術論》，台北，里仁書局。
- 余英時（1978），《紅樓夢的兩個世界》，台北，聯經出版社。
- 余英時等（1985），《曹雪芹與紅樓夢》，台北，里仁書局。
- 余國藩（2004），李爽學譯，《重讀石頭記》，台北，麥田出版。
- 宋淇（2000），《紅樓夢識要—宋淇紅學論集》，北京，中國書店。
- 林景蘇（2005），《不離情色道真如——紅樓夢賈寶玉的情慾與悟道》，台北，大安出版社。
- 俞平伯（1999），《紅樓夢研究》，台北，里仁書局。
- 陳慶浩編著（1986），《新編石頭記脂硯齋評語輯校》，台北，聯經出版社。
- 陳榮華（2006），《海德格存有與時間闡釋》，台北，台灣大學出版中心。
- 康來新（1981），《紅樓夢研究》，台北，文史哲出版社。
- 康來新（1987），《石頭渡海——紅樓夢散論》，台北，漢光文化事業公司。
- 康來新（1996），《紅樓長短夢》，台北，駱駝出版社。
- 梅新林（1997），《紅樓夢哲學精神》，上海，學林出版社。
- 郭玉雯（1998），《紅樓夢人物研究》，台北，里仁書局。
- 張世君（1999），《紅樓夢的空間敘事》，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張愛玲（2003），《紅樓夢魘》，台北，皇冠文化出版公司。
- 詹丹（2008），《重讀紅樓夢》，台北，秀威資訊科技公司。
- 蔡義江（1997），《蔡義江論紅樓夢》，浙江，寧波出版社。
- 蔡義江（2003），《紅樓夢詩詞曲賦鑑賞》，北京，中華書局。
- 浦安迪（Andrew H. Plaks）講演（1998），《中國敘事學》（《Chinese Narrative》），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奧塔維歐·帕茲（Octavio Paz）（2004），蘇顯璟、真漫亞譯，《雙重火焰》（《The

DoubleFlame—Love and Eroticism》)，台北，邊城文化事業出版公司。

羅洛·梅（Rollo May）（2010），彭仁郁譯，《愛與意志》（《Love and Will》），台北，立緒文化。